

第一章 挥军北上

飘香城的灯火，在远方只剩下一小片迷朦的红光，在一整天的旅程后，我和三万净土将士组成的快速先头部队，把由天眼、花云、灵智、红石大公等率领的四万战士和小矮胖负责来自各地乡城近五万的净土后勤部队，远远抛在后面。

我枕着采柔的大腿，仰望着天上点点星光，大黑就挨在我身旁。

柔风刮过我的脸，带来了绿茵野原独有的清新气味。

采柔指着天上特别明亮的两颗星道：“看！那就是飘香星和天梦星，每逢看到她们入夜后出现在中无两旁时，便正值深秋的时节，冬天也不远了。”

我望向采柔秀美的俏脸，这个角度看上去，采柔美丽的轮廓像与整个夜空溶合在一起，心中不由升起一股莫名的悲哀。

她是属于和平美丽的夜空的，但不幸却与我连到了一块儿，也与战争和仇恨锁在一起，她最恨的是死亡和战争，但眼前却尽是这些可厌的事物。

采柔的眼光凝注着这天上最明亮的两颗星，低声道：“灵智说！每一个人都是天上下凡的星宿，来到世上寻找星宿所缺乏的温暖和爱情，不知我是属于那一颗星，希望你那颗不要隔得太远，不是太难寻找。”

唉！这爱梦想的女孩子，只能在幻想的世界里编织的美梦，我伸出手，轻抚身旁大黑柔软的毛，忽又想起惨死在大元首魔爪下的凤香，若她仍活着，和采柔将会是很相投的一对，因为她们都能在这冷酷残忍的现实里，发掘出最美好的东西。

采柔低下头来，道：“大剑师，你还恼妮雅吗？我轻轻一震，坐了起来，吓得大黑也抬起头来窥视。采柔倒入我怀里，搂紧我的腰，幽幽道：“大剑师！我很害怕。”

我抚着她乌亮的秀发，嗅着她熟悉的体香，柔声道：“你怕什么？”

采柔低声道：“我怕你就此不再理睬妮雅，由昨天那事开始，除了刚才你告诉她，你没有心情参加他们的军事会议那一句外，你半句话也没有和她说，唉！她已哭了一整晚，你还不肯原谅她吗？我不肯原谅她？是的，我不想原谅她，但那并非原谅或不原谅的问题，而是自昨天后，我心中多了根刺。这是个冷酷不移的事实，这亦叫“经验”，经验是不能被淡忘的，被忘记的都是因为不够深刻，刺得不够痛！

我回头望往身后远处连绵无尽的营帐，在其中某一个内，妮雅、约诺夫、红晴、侯玉、泽生等正开着重要的军事会议——如何攻打黑叉人占领了的立石堡，可是我却全无参与的心情，在这一刻，这些净土人便像和我活在河的两岸，全无可供渡过的桥梁。

采柔轻叹一声，仰起俏脸，眼睛射出强烈的哀愁，道：“我怕你不但要舍弃妮雅，还要舍弃无助的净土人。”

我心中怜意狂涌，吻了她的额角，道：“放心吧！饼两天我便没事了，现在净土的安危已和大元首连结在一起，要对付大无首，便先要对付黑叉人，我怎会舍弃净土？”

采柔见我始终不肯谈妮雅，眼中忧色更浓，想说下去，又见我神情冰冷，犹豫再三，终没有说下去。

再远眺数十哩开外的飘香城。

在那里。

我留下了一段最美丽又最惨痛的回忆，只希望永远也不用再踏足城内，因为怕自己受不了那煎熬。不过，我是否有命回来，却谁也说不上来。大元首若和黑叉人结成联盟，便有可能得到珍乌刀，那净土人制造出来的神物。

当晚妮雅并没有回帐内，晨早时我看到了采柔枕上仍有未干的泪渍。

天还未亮，三万战士拔营起行。

我和采柔大黑堕在队尾处，现在我还没有和约诺夫等人同行的心情。

眼前是一望无际的葱绿原野，仍在草堆小树叶里蜷息的动物和鸟儿，都给我们惊醒过来，天梦河逐渐移往左侧的远方，逐渐远离，只间中传来微弱的流水声。

装载着物资的马车和骑士缓缓前行，这已是所能达到的最高速度。

净土是个陌生的地方，我不知要往那里去，也不知到了那里我能做些什么了。忽然间我生出了不知身在何处的感觉。哼！避他那么多，假设一切都是命运安排了的，我的一切努力也是没有意义。

假若这全都是废墟里那异物的安排，我们只是一条一条的可怜虫！

但真是那样吗？

为何又有预言书的存在？

眼角望处，一名骑士停在前侧，抬头一看，原来是红晴在等我。

我拍马驰出，来到他身旁，和他并骑前行，对这曾共患难的伙伴，我有种打心底涌出来的亲切感觉。

红晴道：“大剑师你好！”

他双眼市满红丝，显示一夜未睡，昨晚他们的军事会议不知得了什么结果，不由感到一阵歉疚，我是否过份了点？

我“嗯！”了一声，和声道：“朋友！保持精神是最重要的。”

红晴叹了一口气道：“很多事谁不想应是如何发展，但现实总违背了人的愿望。”

这当然是话中有话，一时间我沉默起来。

红晴探手入怀，取出一条金光闪闪的链子，递过来给我，我一手接过，送到眼前一看，原来系着的是个精致的鸟形坠子，一呆道：“这是什么？”

红晴道！这是红月自幼戴在身上的`飞鸟护符，临起行前，她坚持要我交给你挂在身上，好护你平安飞回去见她。

想起了娇憨慧黠的红月，也令我想起了西淇，我叹了一口气，将链坠挂在颈上，鸟形坠紧贴着心窝，我怎能拒绝她的好意，何况再见她的机会实在太少了。

这时队伍来到一个大湖旁，并且停了下来。

我奇道：“为何停下？”

红晴道！` `因为要等你下一个决定！”

蹄声传来。

约诺夫、侯玉、泽生、田家等一众将领策马迎来，跟在最后的是妮雅，她回复了昔日的冰冷，也没有回避我的目光，使我知道自己已刺伤了她的心，激起了她的骄傲。

众人围了过来，开齐施礼。

他们的神色都有点尴尬，有点惴惴不安。因为都不知我会怎样对待他

们这群曾经不信任我的人。

妮雅是唯一没有施礼的，娇俏的脸庞一片冷漠，但眼内的怆然却瞒不过我，我的心在软化着，也想起了采柔令我心痛的泪渍，唉！这是何苦来由？

约诺夫望向妮雅，在这里要算她地位最高，第一个发言的自应是她。

妮雅作了个让约诺夫说话的手势。

约诺夫嘴角牵出了一丝苦涩和无奈，向我道：“昨晚我们开了个会议，分析了所有资料，发觉我们目前正陷进一个非常危险的形势里。他虽在我身前数步之外，但我的感觉却像他正在非常遥远的地方，一切是那样地不真实，就像在一个梦里，一个不会醒过来的噩梦里。采柔策马来到我身旁，轻轻道：“大剑师，我们下马好好谈一谈吧！”

我望向采柔，见到的是她哀求的眼光，那还能坚持，点头跳下马来，众人纷纷下马，只剩下妮雅仍高坐马上。

我心中叹了一口气，暗忖自己岂是如此没有量度之人，移到妮雅马旁，递出手道：“妮雅女公爵，请下马吧！”在这一刹那间，脑海里忽地浮起当她亲眼目睹父亲被席祝同杀害的悲惨场面，我怎能还再打击她。

妮雅娇躯轻颤，眼中闪过奇异的神采，但转瞬又被冷漠所替代，终没有递来她的玉手。

采柔来到妮雅另一边，伸手搂着她的腿，求道！妮雅！，妮雅和采柔四目交投，立时眼睛一红，我以剑手敏锐的触觉，觑准了形势，伸手搂着妮雅的腰肢，将她提了下来。

妮雅又羞又喜，粉拳迎胸擂过来，叫道：“放开我！”

采柔抢了过来，搂着妮雅喜孜孜退在一旁。

我环视众人，大家均脸有喜色，我苦笑摇头道：“说吧！”

气氛至此融洽多了，虽仍未回复旧观，但已到了可以交谈的局面。

约诺夫定了定神，正容道：“救兵如救火，经过了昨晚的商议，我们一致决定了以最快的速度 and 路线，赶往立石堡。我大奇道：“这道理显而易见，但你仍然郑重其事说出来，其中必有原委，是吗？”

约诺夫脸中现出佩服的神色，道：“大剑师果然明察秋毫，这件事要分开几面来说。”转向妮雅道：“妮雅大公，可否由你来解说？”

看来每一个人也想协助我和妮雅修好关系。这时大黑来到找身旁，我顺势坐在一块石上，招呼各人坐下，过去了一的事便让它过去了吧！，泽生乘机发出命令，指示其他战士暂时休息一会，也让马儿到湖旁去喝水，大家生火造午饭。

采柔心情大佳，赶着大黑往湖的方向跑去。希望她不是要像那次裸泳一番，那将会惹来骚动，甚或战争。

我们围坐一团。

妮雅拔出弯刀，拣了处没有草的泥地，画了一条长的山脉，刚要说话，我已取起一颗石，放在一个凹入的部位，道：“这是立石堡。”不用说那也是逐天山脉了。

妮雅瞪了我一眼，淡淡道：“你不发脾气时，记忆力特别好。”

哼！这妮子仍不肯放过我，难怪说女人的心胸特别窄。

红晴也童心大起，捡来一大堆石子，排列起来，一端向着逐天，掬着斜斜落下，再分成两条支豚，叉了开来，道：“这是奔月！”

约诺夫微微一笑，在肩上摘了下太阳形的徽号、放在奔月山豚尾巴处

两道支脉包围着的广阔空地里道：“这是我们的位置，若我们要到立石堡去，最安全就是绕过奔月的两条支脉，由奔月东原又或西原沿奔月山脉往逐天进发，但那最少要十五天才成。”

侯玉神色凝重地道！捷径是爬上奔月东脉，穿过亡月峡谷，直抵逐天大平原，那只需六至七天的时候，然后再走三天，便到立石堡了。

一时间大家静了下来。

我已把握到他们犹豫难决的原因，问题出在阴女师身上。

红晴伸手在奔月东脉约三分二处拿起了其个一块小石子，露出了一个缺口道：“这是亡月峡谷！又在怀里掏出了一个黑黝黝的半人半兽石雕，放在缺口外，道：“假设黑叉人守在这里，便可对我们迎头痛击，那我们将是死无生，当然，黑叉人可能并不知道这捷径的存在。”

我定睛看着那奇怪的石雕，奇道：“是什么鬼东西，这么狰狞吓人？红晴得意地道：“这是从左令权身上搜来的。”

这确是个可怕的雕像，但雕工却很精细，特别是这长着牛角的人张开了的口内所露出锋利的兽牙，尤使人心寒。

泽生插入道：“这要假设阴女师祭司并不是他们的人，否则黑叉人定会在那位置等待我们，对他们来说，能杀死大剑师，将比能否攻陷飘香城更重要。”

他还称她为祭司，显示他们对我的话仍是半信半疑，这也难怪他们，那天我指阴女师肩上有伤痕时，这妖妇便以事实证明了我是错的，至于她车上载有重物，也可能是另有原因。没到使她有百辞莫辩的一天，净土人也不会真的怀疑这地位尊崇的祭司，天眼在这里就好了。

我望向妮雅，后者正回避我的眼光，显然不想再在这问题上和我有争拗，但当然并非表示同意我。

侯玉道：“若我们由东原或西原往逐天进发，敌人便难以捉摸找我们的路线，不像亡月峡谷般只有一个固定的出口，但我们却要用多一倍的时间，我们负担得起吗？约诺夫道：“我们负担不起，七天时间足够让黑叉人囤积大量食物，更巩固他们的防御设施，甚至可能突破了较脆弱的天庙南方防线，攻陷多一座城堡，我们唯有赌上一铺。”

我冷然道：“既是如此，你们还要我作什么决定？眼光移往红晴，后者干咳一声，避开我责怪的目光。妮雅幽幽叹了一口气，柔声道！“大剑师，昨晚的军事会议你并不在那里，所以我们只能自己作出决定，最后我们仍认为值得搏上一搏，但我说出原因来时，你可不能恼我。”

这样美人软语，教我还怎能发作，这时心中亦有点悔意，我是否太情绪化了，致弄到现在这局面，摊手道！“我的宝贝，说吧！”

妮雅估不到我在众人面前公然表现出和她如此亲昵，又羞又喜，垂头道：“我不说了，红晴你来说，说错了他也不会像怪我般怪你。”

我为之气结，却又无话以对。

红晴再干咳一声，清清因昨夜说话多睡眠少而略带沙哑的喉音，道：“我们认为这事值得赌上一铺，是有三个原司，第一个原因，就是即使阴女师真是内奸，可是因工冷明退得太匆速，两方面仍未联络得到，不能及时在亡月峡谷出口截击我们。”

泽生接着道：“祭司们向来不参与实际的军事行动，而一向为了保密，我们也从不经亡月峡谷输运物资，所以阴女师是否知道有这捷径，也是疑

问？”

他们像是忘了她有套取人内心秘密的异术，我沉默下来，好一会也听不到有人说出那第三个原因，禁不住冷哼道：“第三个原因不用说，就是阴女师可能是无辜的，我只是误会了这位祭司。”

众人噤若寒蝉，怕再触怒于我。

一直没有作声的田宗道：“我会先率二千人作探路的先头部队。若有危险，便遣人回来告诉你们。”接着苦笑道：“不过若真有敌人伏在谷外，也不是那么容易察觉，因为那处满布森林和丘陵，地形隐蔽之极。”

他们的话也不无道理，况且自下的情况是明知危险，也不得不作出这无可选择的选择，我语气有点软弱地道：“工冷明有五万人，我们有三万人，至不济也可以退回谷内死守吧！”站起身来勉力振起精神，向妮雅嚷道：“来！让我们去看看采柔和大黑谁游得快一点。”

妮雅想不到我如此“放得下”，态度改变得那么快，一时间适应不了，呆在当场，不知应继续对我表示冷淡和不满，还是应该欣然接受我的邀请才好？

我不理她那么多，一把将她拉了起来，拖着她往湖那边走过去。

妮雅低声道：“大剑师息怒了吗？我反问道！` `女公爵息怒了吗？”

妮雅瞅了我一眼，幽怨地道：“我那有发怒的资格？那敢？”

我微笑道：“以后你有了，因为我犯了错，犯了乱发脾气错，不过我以后也不会那样了，因为那只会误事。妮雅想不到我竟肯认错，凑过小嘴，在我脸颊轻轻一印道：“不！你发怒时的模样虽很可怕，但也威武迫人，连红石大公和约诺夫这样倔强骄傲的人也吓得跪了下来。”

我晒道：“他们跪的不是兰特，而只是那圣剑骑士。”

妮雅开颜浅笑，道：“难怪采柔常说你的话总是怪怪的，但又非常含蓄动听。”

大湖在望，湖旁挤满了人，不住爆起一阵又一阵的欢呼啸叫。

我呆了一呆，难道采柔真的脱光了衣服，跳进湖内，就像在十八巨人树的小湖那次那样吗？

“哗啦！”

水声响起。

众战士又欢叫起来。

我和妮雅挤前一看，一齐莞尔大笑，原来“裸泳”的是大黑，操纵它的当然是顽皮的采柔，她将一段粗树枝抛往湖心，大黑便跃落水中，游将过去，叼那树枝回来领受拍头的奖赏和众人的欢叫掌声。

我和妮雅相对而笑，在刹那间，我们都知道由前天开始的风暴，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但凤香的确死了，大元首仍然在逃，这就是人生吧！

第二章 亡月峡谷

五天之后，奔月东脉横互前方。

这是道特别秀茂的山脉、峰峦起伏，除了峰尖的部分外，全给绿色的植物覆盖着，从外观怎样也想不到里边竟有一条可供人马穿越的秘径。

太阳西沉时，我们在遥对着东脉的一处山丘高地扎营休息，在日以继夜的两天行军后，人马均疲倦欲死，很多战士几乎一下马便躺在地上，争取休息的时间。

大黑坐在采柔旁边，张大了口，吐出舌头，口水不住下滴，将在炎阳下行军的苦况表露无遗。

净上的秋天日暖夜凉，太阳一收，立即清爽非常，也幸好如此，否则人马更受不了，黑叉人拣这时间南来攻伐，显然已把握了节候的变化。

采柔取出水壶来，把水倒进一个人木碗里，让大黑解渴，对这家伙，她是服侍得无微不至。看来若要大黑在采柔和我之间只准拣一个主人跟随，我一定落选。

闪灵谷也许是大黑终老的理想地方，想到这里，心中一痛。

采柔将水壶递了过来，我摇头道：“你先喝三口，才轮到。”

采柔不依道：“不！你先喝。”

我知道拗她不过，捧起水壶，迎面倒下，任由冰凉的水淋在脸上，流到嘴里和身上，感受着生命的赐与，到只剩下小半壶时，我才递给采柔。

采柔接过水壶，低声道：“我知道永不会忘记你喝水的痛快样子。”

我微笑道：“我也永不会忘记你在湖里忘情的畅泳。”

采柔低下头去，叹道：“多么希望时间能停顿在那一刻，永远不前进。”

妮雅走了过来，挨着采柔坐下，道：“田宗的人回来了，他们到达了亡月峡谷，一切看来很平静，但他仍不敢肯定是否百分之百安全。”

采柔将水壶递过给妮雅道：“喝一口吧！”

妮雅接过水壶，伸手搂着采柔肩头，将壶嘴送到采柔唇边，硬迫她喝了两口，自己才喝，这妮子真的深悉采柔的忘我之道。

采柔道：“为什么会给这美丽的地方起了个‘亡月谷’的可怕名字？”

妮雅笑道：“可怕吗？你太胆小了。‘亡月’的意思只是因树木繁茂，两旁山壁高起，所以月亮照进谷内的时间很短而已。接着将小嘴凑到采柔身边，又叽叽嘎嘎说了另一番话，听到采柔直点头，还露出心神向往的模样儿。我好奇心大起，追问道：“你告诉了采柔什么事？”

采柔不忍，推了妮雅一把，道：“告诉他吧？”

妮雅道：“没有什么，我只告诉小采柔亡月谷附近有条会发热的泉水，泡在里面可舒服得紧啦！”

我失笑道：“女人都是爱洗澡的。”

妮雅采柔两人大笑道：“男人不爱洗澡吗？”我大笑道：“爱！当然爱……爱让女人为他洗澡。”

两女粉脸齐齐通红。

一个妮雅的女亲兵走了过来躬身道：“帐幕弄好了，请公爵、大剑师和采柔小姐往帐内用膳。”

一弯明月升离了奔月东脉，以她无可比拟的色光照耀着大地。

我虽站在营帐外的荒地上，但心神却飞越过横向远方像条蛰伏着的巨龙般的山峦，到了山脉另一边的世界里。

净土的命运在那里默默等待若。

我本来以为自己能掌握净土的命运，但到了这刻，才知道自己错了，

这大地上很多事物都是不由人的意志或谋略作主的。

假设黑叉人就在那里等待着我们，净土便完了。两次胜利带来的激昂士气亦会彻底崩溃，我们这三万太阳战士已是南方军事力量所能凑合出来的最精锐部队，我们败了，红石大公的军队更是不堪一击。就算我们不怕耗费宝贵的时间也不怕士气低落，苦候红石来与我们会合，亦于事无补，因为太阳战士根本撑不住与黑叉人打的硬仗。

尤其对方是蓄势以待，而我们则是劳师远征，力累心疲。何况对方还可能有一个令我完全没有战胜把握的大元首在。

南方崩溃了天庙便陷于完全的孤立，灭亡只是迟早的事。

心中升起一股不祥的感觉。

我和约诺夫他们不同的地方，是我知道阴女师定是内奸，而且智谋一点不下于我，所以才能使我一直处在下风，而今次亦会是那样。

可是到了此刻，连我也感到回天乏力，改变不了即将降临的厄运。

妮雅在旁道：“大剑师！你在想什么？”

我沉声道：“黑叉人在那边等着我们，我感觉得到。采柔倚着我的娇躯猛地一颤，伸手搂紧我的腰道：“那怎么办？妮雅强作镇定地遣：“但田宗传回来的消息却是好的呢！”

我摇头道：“你不会明白的，这是剑手的直觉，是超越了理性的，就像我初会阴女师时，便感到她和巫帝一定有关系。采柔道：“巫帝究竟是什么人？”

我深吸一口气道：“没有人知道，巫国是大地上一处神秘和邪恶的地方，照我猜想，巫帝一直在背后支持着大元首作恶，所以特别派出了巫师来辅助大元首，若非巫师给我杀了，帝国也不会那么容易崩溃，所以大元首一抵净土，便找上了阴女师，可知他们间一定有联系，而黑叉人也是巫帝在背后撑腰的，他是这大地上一切罪恶的源头。”

是的！

我的真正大敌正是这隐于一切邪恶之后的巫帝，他是邪恶力量的核心。

妮雅也受到我的感染，颤声道：“那我们应怎么办？”

我叹了一口气道：“假设我们按兵不动，又或改道前进，你说行吗？我们已到了没有回头路的地步，唯有从策略上设计，和黑叉人打上一场硬仗，妮雅，我的宝贝，你听着……”妮雅道：“我在听着！”

我的眼神凝注天上的弯月，长长吁出一口气道：“立即召集所有将领到这里来开会，我要他们一点差错也没有地执行我的命令，这一场硬仗我们一定会败，但却要败得漂亮，在败中求取最大的成果，甚至胜利。”

妮雅应命而去。

我闭上眼睛，忽然间，我知道自己又重新接受了圣剑骑士的身份，在凤香死后，我还是第一次有这种感觉。

当我们进入亡月峡谷时，才真正明白妮雅那晚对这秘谷的形容。

不但谷内树叶密布，连两旁的崖壁上也长满了横伸出来的植物，道上满是泥泞，想走快一点也不行，窄的地方只能仅容两马并进，但阔落处却足可容千人之众，每转一个弯，眼前的景物都有变化，若是寻幽探胜，这真是个好地方，但却绝不适合快速的行军。

由天亮开始进谷，到了午后，最前头的部队才抵达谷口处。

大军停了下来。

我策马来到最前方处，一众将领已在谷口等待着。

战士们都在忙碌着，依我的吩咐在扎造着以树木和枝叶作材料的假人，又削尖长木，以作武器。

我跳下飞雪，来到众人间，透过树叶往外望去，只见一片宽大的平原外，是另一个广阔的疏林区，风景美丽平静，表面上一点凶险也感觉不到。左右两旁的林木较为茂密，延绵十多里，要藏上数万人，真是轻而易举。

田宗道：“穿过这约五里的疏林，便是逐天大平原了。”

约诺夫有点疲倦的英俊脸庞神色凝重，道：“田宗曾派人到谷外的树林窥看，没有任何发现，但我却不敢说黑叉人不在外面，因为若换了我是他们，亦会将大军布在别处，只派人侦察监视谷内的状况，再以黑叉人惯用的手法，例如反射阳光的镜子和火光来通讯，以决定伏走的行劾。”

这人不愧净土新一代的名将，一点不为事物的表象所迷惑。

侯玉道：“敌人攻击我们最好的地方，是疏林后的大平原边缘处，因为那里丘陵起伏，最有利于伏击。”

我沉声道：“谷口的防御措施造好了没有？田宗点头道：“我们砍伐了大批树木，又以树藤造了大量的绳索，只需非常短的时间，便可在谷口布防，足可抵挡黑叉鬼一至两天的强攻。我道！`说得不错，黑叉鬼的目标是要我们全军覆没，所以定要待我们全军离开亡月谷时，才发动攻击，最理想当然是截断回谷之路，将我们困在疏林里，甚或放火烧林，那我们就会陷于绝境。”

众人脸色齐变。

约诺夫透出一口大气道：“这方法确是歹毒之极，幸好大剑师早有对策。”

我向泽生道：“腾空了多少马匹出来？！泽生恭敬地追：“足有七千匹，大剑师！”

我望向红晴，后者忙道：“浸了松油脂的火箭种已制好了。我点头道：“好！”接着向田宗吩咐道：“现在保持平静，生火造晚餐，吩咐战士们尽量喧哗一点，并派出侦查兵装模作样一番，一到入黑，你便率五千人潜入疏林里，开出一条可供五马并驰的走道，一待你完成，便是我们发动的时刻了。”

众人轰然应诺，各自散去依计行事。

我向留在身旁的妮雅问道：“原本你们不是以为阴女师并非奸细的可能性很大吗？为何现在又煞有介事地如临大敌呢？”

妮雅俏脸一红，嗔道！小气鬼！一点也不肯放过人家。”

采柔为她解围道！因为你是圣剑骑士，到了紧要关头，众人都信你，不相信自己。”

我失笑道：“原来是这样！哎也！”

妮雅大力踏了我一记脚尖，逃了开去，恨得我牙痒痒地。

采柔的手穿进我的臂弯内，亲昵地紧挨着我道：“我很兴奋，大剑师又将领导太阳战士迈向再一次的胜利。我的脸色深沉下来，叹了一口气摇头道：“你错了，我的目标只是希望不会大败，照工冷明以往的战绩，此人用兵非常狠和稳，何况还有大元首和阴女师两人在他们那一方，军力又差不多是我们的一倍。”

采柔喜色全消。

我低声道：“采柔！你听不听我兰特的话？”

采柔垂头道：“听！但我仍要在你身旁，和你并肩作战，因为我受不了

你在出生入死，我却躲在一角思念你的那种折磨。我大为头痛，但仍有最后一招杀手，我温柔地拨开她遮盖着艳容的秀发道：“你若要跟着我，那大黑怎么办？一根绳子你也知栓不着力大无穷的大黑，若它追着来，你说会发生什么事？”

采柔浑身一颤，樱唇轻动，却说不出话来。

我安慰道：“假若你在我身旁，我会分心照顾你，若遇上大元首，那便非常危险了。”

采柔思索了一会，柔顺地点头道：“但起码你要让我和大黑陪你到疏林里，我答应若要撤退时，我会和大队一齐撤回谷里。我正容道！`无论我陷进多么凶险的环境里，你也要这么做。”

采柔斩钉截铁道：“是的！”

紧握着她的手，我想着她装在美丽丰腴大腿上的“贞节卫”，若我有何不测，我知道这闪灵族的美女会毫不犹豫地动用它，让它来完成它存在的死亡使命。

七千匹驮了挺持着削尖了长木假人的战马，夹杂在三万名战士里，在弯月的照耀下，缓缓越过谷口和疏林区间的长草原，进入疏林里。

敌人既知我们行军的路线，必早派人在远处估计过我们的实力，知道我们的兵力在三万人间，这七千假人，就是要他们产生错觉。

泽生和侯五各率一队二千人的队伍，守在平原的两翼，护着队伍的两侧，更重要的是遮挡敌人对谷口的视线，好让妮雅率人完成布防的重要工作。

一进入林内，七千假骑兵立时给集中起来，通过田宗新开的林路，迅速往疏林边缘聚合，这是要使黑叉人错误估计我们行军的速度。

采柔接着大黑，策着战马，紧傍我旁。

众人的心都像技紧了弦，没人有说话的心情，只有蹄起蹄落的声音。

约诺夫和田宗早在疏林边缘处等候着。

我和采柔来到他两人身旁，往疏林外望去，只见明月下，丘陵起伏，沉寂平静。

我道：“怎样了！”

田宗道：“我嗅到危险，听！一点生命的感觉也没有，附近的走兽到了那里去。黑叉人定是以嘴套封了战马的口。”

约诺夫点头道：“我也曾给黑叉人伏击过一次，也像现在那般没有半点风吹草动。”

我深吸一口气，道：“准备好了没有？”两人迅速地点头。我静了下来，默默看着前方。过了好一会，众人见我毫无动静，都奇怪地望向我。“叮！”背上的魔女刃叫起来。

众人吓了一跳。

我微微一笑道：“我等的就是这一下声音。接着正容道：“待会号角响起时，你们所有人迎须依计撤退，不要理会我和我的人，知道吗？”两人点头。侧头和采柔交换了深深的一眼，我一挟马腹，策着飞雪往前驰出。飞雪仰天长嘶，众战马立时生出感应，兴奋地嘶叫起来。一时天地鸣应。战士们放开驮着假人的战马，七千战马立时迈步追出来，疏林两旁各驰出共两千战士，将假骑士迫在中间，浩浩荡荡往逐天大平原的边缘丘陵奔开去。蹄声轰隆。转眼间在我率领下，近万匹载着真假战士的战马，驰上了第一个山丘的最高点，眼前是起伏不平的丘地。我心中冷笑，黑叉人果然不把太阳战士放

在眼内，否则也不会任我们尚未完全出林前，仍未发动攻击。他们将为此付出代价。我们开始冲下斜坡。“ 飐飐飐！”

忽然间劲箭满天。

前面左右中三方涌出无数黑叉骑士，向我们冲杀过来，前十多排的人都弯弓搭箭，朝我们发射，杀声震天。

我勒着马头，让身后冲势正盛的假骑士继续往敌人冲去。

战马倒下，假人东倒西歪。

其余的战马，踏着马尸往前俯冲过去。

我和二千战士，落在后方。

我一声长笑，拔出浸了松脂的火箭点燃，“ 飐 ” 一声射去。

火箭准确无误地落在一个假人身上，立时燃烧起来。

众太阳战士纷纷射出火箭，虽然只有少部分有我的准绳，但不一会数千假人已有几百个熊熊地燃烧起来... 一个一个的火人，在战马驮载下，往狂攻过来的黑叉人冲去，战马受火所刺激，都发了狂般冒死前冲。

距离实在太近了，不容黑叉人有任何改变战阵的机会。

同一时间，疏林的后方杀声大起。我的估计没有错，敌军是要截断我们的后路，不过他们会受到妮雅的人马强力对抗，和正在回头的泽生和侯玉两军的夹击。前方的假骑士已冲入敌人阵内。

那种混乱的情形，真是说也说不上来，尤其当背着火人近乎半疯狂状态，冲进了敌人处的战马乱撞乱窜时，敌骑都狂嘶乱叫，将主人抛下马来，惨受千蹄践踏的厄运。

我举起长剑，往前杀去。身旁的号角兵立时吹响号角。

“ 呜..... 呜..... 呜..... ”，近五千匹狂马深深地冲进敌人阵里，黑叉大军的先头部队陷进歇斯底理的混乱中，再难以推进半步。

我身边这二千太阳战士都是遴选出来的箭手，彼消此长下顺着我们的推进，箭矢像雨点般投往敌阵，不给他们重整阵脚的机会。后方左右蹄声响起。田宗和约诺夫接到我的讯息，也杀将出来，侧攻敌人较完整的两翼。

魔女刃回到鞘内，两枝大笨矛来到手中，左右挑出，黑叉人纷纷溅血落马。二千太阳战士见我神勇无匹，军心大振，伴着我奋勇杀入敌阵，一时间喊杀声填满整个天地，马嘶人喊，大战终于开始。

每深进一步，敌人的顽抗力便开始加强。

不一会我身边只剩下千许人。

我收起铁矛，拨出魔女刃，连杀十多人后，大叫道：“ 撤退！”

号角声起。

我们占在上风，要退便退。

田宗和约诺夫的军队亦缓缓后退。

箭矢满布天上，向追来的黑叉人射去。

我和千多骑士护在最后，掩护田宗等退回疏林里。

五千太阳步兵冲出，将盾牌插在地上，躲在盾后弯弓向敌人狂射。

这是生死存亡的时刻。

我和千多战士逐渐接近那些步兵布下的盾箭阵，只要过了那界线，我们便安全了。

“ 呵！”

一声凄厉的喊叫起自后方。

我心中一横，回头一看，刚巧见到走在最尾的两名太阳战士凌空飞起，抛往地上。

一个恶魔般的巨人远远领前，率着如狼似虎的黑叉人造来。

大元首！

我猜得没错，他果然在这里。

他并不怕箭矢的威胁，若给他咬尾杀来，我手下的千多人和速度慢得多的五千步兵，将会一个不剩。

我勒马回头，大叫道！`全退回去！，，号角再响。

五千步兵拔盾往疏林跑回去。

飞雪双蹄劲踏，带着我往大元首冲去。

太阳战士人仰马翻下，大元首一点阻滞也没有，向我追过来。

我大喝道：“走！放火烧林！”

大元首逐渐在我眼前扩大，距离迅速拉近。

大元首狞叫道：“兰特，这就是你葬身之处。

这时我才发觉他手上的武器并不是剑，而是一支长达十五尺，粗若人身的长木，他座下的战马也比我见过的任何战马更粗壮，难怪能负起如此惊人的重量。

他还未得到黑叉人手上的珍乌刀。

“唳唳喇喇！”

林木燃烧的声音在我背后响起。

他们已遵照我的吩咐，放火烧林。

我的心热起来，只要我能杀死大元首，再回马冲回林内，沿着田宗开出来的“秘道”走，便可安然通过火林回到谷内，而不知就里的黑叉人将不敢追来。

一声女人尖叫在后方响起。

我骇然回头望去，一个黑点，由已开始着火燃烧的林内飞窜出来，追在后面的的是我的小采柔。

我立时汗流浹背。

是大黑。

它见到了大元首，连采柔也不顾了，跑出来复仇。

这个念头还未完。

风声从后脑而来。

仓忙下，我挥剑挡格。

“笃！”

魔女刃几乎甩手脱飞。

飞雪不堪大力压顶，前蹄一曲，向左踉跄两步，几乎滚倒地上。

我和大元首错身而过。

他的木柱断了一小截。

而我的手却麻木至几乎举不起来，不过我已比从前有力多了，否则只是这一下硬接，加上木柱本身的重量，保证连臂骨也要断折。

大元首狂叫一声，回头冲来。

剑交左手，往前劈去，正中木柱的头端处。

魔女刃深陷木内。

我暗叫不妙。

大元首已用力一绞。

幸好我亦同时运力一转，木屑溅飞下，魔女刃及时脱出。

“汪汪！”

大黑的声音在近处响起。

采柔凄叫大黑的声音，亦传进耳内。

黑叉人铺山盖地冲过来，最近的离我们处仅有数百步之遥。

大元首的大木柱在他黑头盔上舞了一个大圆圈，巨体俯前，闪电般横扫而来，取的只是飞雪的马头，他离我还有十多步的距离，但因木柱断了一小截后长度仍达十多尺，所以不虞我能反击。

我夷然无惧，魔女刃交回右手，施了下巧劲，将木柱挑开。

黑影一闪，大黑扑咬大元首的大腿。

我嘶心裂肺狂叫一声大黑，随手取起挂在马旁的大弓，往大黑旋飞过去。

大元首看也不看大黑，乘势再一柱扫过来，这次目标是我的大腿，若给他扫中，不但我要腿骨尽碎，连飞雪也要五脏俱裂。

黑叉人更近了，只有二百多步的距离。

“汪呜！”

长弓“啪”一声击中凌空跃扑大元首的大黑，将它打得抛跌开去。

采柔策马赶至，一手往它颈毛抓去。

我心头一松，魔女刃奋力侧劈。

“嚓！”

木柱应刃断掉三尺来长的一截。

我乘势一抽马头，飞雪跃起，避过余势未尽的木柱。

这时采柔俯身抓着大黑厚软的颈毛，也不知她那里来的力量，竟将大黑整只提往马背。

大元首狞笑一声，只剩下十尺的大木柱回收，竟往采柔扫去。

我魂飞魄散，策着飞雪死命冲前，眼看已来不及，岂知大元首木柱在半空中凝走了，眨眼的功夫，突改去势，回柱往我扫来。”

他的目标原来竟是我。

我想提刃挡格，但已来不及，一俯身，木柱在我背上横过，劲风刮得我背脊生寒。

我猛挺脚肢。

风声再响。

原来他的木柱刚掠过我的背脊少许，竟又回扫过来，用招之妙，用劲之巧，时间的拿捏，使我完全失去了躲避的机会。

采柔的尖叫声中，大元首的木柱已击在我右肩膀处。

在这生死存亡的一刻，我剑手近平冷酷的镇定发挥作用，当护臂的甲冑碎裂声起时，我的脚离开了马蹬，同时用力缩低了少许，以较能受力的肩脾骨压住木柱，一扭一卸。

魔女刃由右手交往左手。

饶是这样，一股全然无法抵抗的大力传来，将我整个人扫离马背，远远抛跌。‘蓬！’一声，我结结实实掉在地上，全身疼痛麻痹，魔女刃奇迹地没有脱手。

我勉力抬头往上望去。

四周全是马脚，但我认得是太阳战士的战马。
大元首的怒吼和太阳战士的惨叫不住响起。
我一咬舌尖，精神一振，勉力爬了起来，只见约诺夫和一队太阳战士
驰至，死命地向大元首狂攻，阻止地过来向我补上一柱。
黑叉人的确声只在五十多步开外。
这时飞雪赶到了我的身边。
我知道现在只有一个方法救得采柔，救得约诺夫和他的战士们，甚至
可救回自己。
我狂叫一声，拚尽余力，跃上飞雪，叫道：“带采柔回去！”
一挟马腹。
飞雪箭般横驰而去。
大元首的怒吼由后方迫至，显示他正拚命追来。
我一阵昏眩，终支持不住，伏倒马背上。
飞雪冲上山丘，又冲下山丘。
这起伏不平的地形，既有利伏击，亦有利逃走。
身后的蹄声逐渐减弱。
我终于昏迷过去。

第三章 野牛施威

我醒了过来。
喉咙火辣辣的，只想痛喝上一湖冰凉的清水。
一条湿漉漉的物体，甜在我脸上。
艰难地抬起少许头，原来是飞雪在舔我。
“轰了轰！轰！”
低沉但有力的怪响在黑沉沉的四周轰鸣着，吓得我往四外望去。
月色下，只见无数瞪着巨眼的怪物，正好奇地看着我。
迷糊间，手一紧，发觉魔女刃仍在左手里，连忙将它移到胸腹下，一
股奇异的感觉由刃体传来，至此又再支持不住，昏了过去。
也不知过了多久，悠悠间又醒了过来。
这次无论身体的状况和精神也比前次好了多倍，撑起身体，坐了起来。
天边露出了鱼肚白色，朦胧间照见了四周的景像。
飞雪欣喜地将头凑过来，贴在我脸上。
我感激地一手搂着它的头。
“哞！哞！哞！”
四周全是野牛，飞雪竟将我带到野牛群的中间，难怪躲过了大元首的
跟踪。
我伸手摸摸自己的脸庞，感到鼻孔下和唇边全是凝结了的焦血，可见
大元首那一柱之力，是如何惊人，幸好还未给他使尽全力，否则我必当场喷
血身亡。
我站了起来，将魔女刃回到鞘内，纵目四顾，四周全是野牛，怕有万

头过外，左方较远处有一道溪流，大部分的牛便集中在溪里喝水。

我走了两步，发觉除了右臂仍是酸软无力，胸口疼痛外，其他一切都颇为正常，心中稍安，走到溪旁跪下，喝了两口水。

微明的天色下，溪水上飘浮着点点黑色的灰屑。

心中一震。

残酷的现实倒流回脑内。

这是林火被风送过来的灰烬，所以这里离昨夜的战场应不是太远。

不敢想我走后有什么事发生在他们身上，我只能祈祷。

昨夜若非大元首的出现，我们纵不能大胜，也可小胜一场。

但现在更可能是一败涂地。

净土也完了。

我也完了。

不！

我绝不肯接受。

我环目四顾，只见左方有座较高的山丘，心里涌起一阵热血，大步踏出，便要趟过去。

“哞！”...

牛群里其中几只牛排众而出，拦在我面前，低下头，弯而尖的角锋对正我。

心中大奇，为何我刚才走过来喝水，它们却自动让开路。

嘶声在旁响起。

飞雪在叫。

那几头牛立即退缩往一旁。

难道这些牛怕了飞雪。

我好奇地看着飞雪，只见它颈上鬃毛竖起，两眼异光电射，威武若天上飞下来的神马。

我拍了一下头，暗付自己为何如此愚笨，有飞雪在，难道还要劳动双腿走路，忙飞身上马，策着飞雪往丘顶驰去。

牛群便像通灵那样，畏谨地移往两旁，让出去路。

它们果然对飞雪存着巨大的敬畏，刚才我也是叨了它的光，才得从容走到溪旁喝水。

一会儿后我已来到高丘之上。

眼前出现的情景令我又惊又喜。

整个战场出现在远方约六、七哩外。

林火仍在燃烧着，但已接近尾声，只剩下近谷口处仍有七、八个火头，火光闪映里，几股浓烟旋转着直冒上天。

晨光下，大片林木尽成灰烬。

原本是疏林的外边的几个山丘上，满是黑叉人的骑队，列成阵形，一看便知正部署着一次全面的攻击。

我的手心冒着汗，背脊一道凉气直冲脑际。

敌人进攻在即，我一个人能发挥什么作用。

即管有我在谷内，也不敢轻言有把握应付强悍的黑叉人，更何况对方还有一个是普通武器杀不死的大元首。

若非有林火挡路，他们的攻势早已展开了。

“咚咚咚”敌人战鼓敲响。

我极目往亡月谷望去，在黑烟的间隙处，隐见太阳战士躲在木栏栅后，严阵以待。

黑叉人的前头部队，开始缓缓移动，这么远的距离，我看不到大元首在那里，不过总不会躲在一旁休息吧？

我咬得下唇也溢出血来，但仍然想不到任何能应付这劣无可劣的情况的方法。“哞！”

牛声在后响起。

我浑身一震，转过头来，望向丘下成千上万的野牛群，想起昨夜马群冲击敌人的混乱场面。

它们怕飞雪。

我旋风般再转过身去，细察由这里到战场那边的整个地势。

一股浓烈的希望狂涌而起，我大叫道：“飞雪，跑！”

马蹄响处，我策着飞雪直冲下斜坡，往牛群笔直冲过去。

牛群纷纷退开，让我们长驱直过，不一刻，我已穿过了牛群，到了它们之外。我猛抽绳，拍着飞雪又驰回去。

牛群往四外退开，但知没能造成太大的骚乱。

心中大急，狂叫道：“飞雪助我，赶它们走！”

飞雪真是神马，暮地跃起前蹄，仰天发出惊动地的长嘶，后脚还“蹬蹬”踏前了几步，差点将猝不及防的我抛了下来。

牛群终于动了。

先是数十只开始移动，接着是百多只、千多只……动作波浪般迅速传播开去，漫延往原本属于全静态的牛群每一个角落。

我策着飞雪赶在它们后方奔来驰去，有时又抢前一刻，矫正它们狂奔的方向。亦只有飞雪的体能和速度能办到。

说来也难以令人相信，由飞雪发威到现在，只是喝一杯水的功夫，万多头有大有小的野牛，已疯狂地往前奔去。

蹭踏牛鸣声，使人震耳欲聋，卷起的泥尘，连初阳的光也透不进去。

不一刻，我失去了方向的感觉，只知在牛群后策马狂奔，声嘶力竭地叫着，赶着。

我再听不到战鼓的声音，天地只剩下牛群狂奔的震耳轰鸣。

它们的速度比一般奔马还要快。

渐渐连我的听觉也麻木了，天地像一滴声音也没有，只有眼前望之无尽的牛背起伏着，海浪般起伏着。

深棕色的浪波。

往战场的方向涌去。

“呀！”

惨叫和马嘶在前方传来。

转过一座小山，眼前豁然开朗。

战场在前方出现。

以万计发了狂的牛，正由侧翼向着黑叉人大军的先锋队伍斜冲过去。

高举的旗帜横七竖八在四方八面倒下了，黑叉大军四散逃命。

狂牛漫山遍野地往前直冲。

煞那间牛群将他们完全淹没。

我勒着马头呆望着，连我也想不到有如此惊人的成效。

位在最后方没有被波及的黑叉军，一声发喊，掉转马头，往远方逃去，像永远也不想回来的样子。

忽然间。

难以想像，没有可能的胜利来到了我手心内。

我闭上眼睛，不忍再看牛蹄角锋下血肉溅飞的人间地狱般的景象。

采柔和妮雅已不知于何时来到我身边，更完全不理睬其他人的眼光，纵体入怀，紧搂着我。

两女喜极而泣，任我怎样劝也不肯停止。

大黑死命将头钻入我们三人间，但却因她们贴得我实在太紧了，所以始终没有成功。

几经辛苦，才和两女分开。

大黑扑了上来，我摇头苦笑道：“这顽皮的家伙，差点要了我的命。”

“锵...锵...”。

团团在谷口草原围着我的，以约诺夫、侯玉、泽生、红晴、田宗等为首的两万多战士，开开高举武器，震天价地狂呼欢叫着，每一个人都流着热泪。

从绝望中得到胜利，从濒死里得到再生，分外使人激动。

而且这份胜利来得太突然，太出乎他们想像之外。

我知道自己圣剑骑士“神”的一面，已在他们心内深植了根，得了稳如磐石的地位。

我将大黑抱起，转了几个圈，连右臂也觉得不痛了。

整个大地在旋舞着。

当我停下来时，采柔和妮雅再次偎在我身旁。

红晴大叫道：“大剑师，只是亡月谷口外此役，你驱万牛大破黑叉军，便已在净土留方千世不朽的威名。”

众人再狂呼起来。

营地里充满了自飘香城晚宴以来从未之有的欢乐。

军内的二千多女兵，被振奋若狂的男兵轮流邀舞，没有跳舞的便在旁拍着手，唱着歌。

我右臂敷上采柔为我特制的草药，和众将领共晋丰美的晚膳，两女当然分坐在我左右。

这里离战场不足十哩，因为善后的工作足足用了我们大半天的时间，但尽避每个人都疲倦欲死，但没有人反对远离战场，因为那余下的景象，实在太可怕了。

约诺夫道：“我们只有千多名战士阵亡，他们都给火化了，骨灰会被带到天庙，安放在安魂殿内。田宗道：“我们掳获了大批武器和战马，被擒的黑叉人数达三于之众，他们或多或少都受了点伤，照我估计，这次黑叉鬼最少死了四万多人，有三万多是给牛踏死的。”

侯玉道：“是否应待红石大公和我们会合？我已遣人回去报捷，并要求他们分出快速部队赶来。”

我摇头道：“伤兵和俘虏的存在，已使我们行军速度大为减慢，我想在抵达立石堡前，红石大公的人将可追上我们。”

泽生道：“立石堡还有近八万的黑叉鬼，我们这样直扑立石堡，不怕和

他们正面遇上吗？”

我微笑道：“现在形势已转为对他们大大不利，若他们敢倾巢而出，给天庙的净土军乘势夹击，便会变成腹背受敌的孤军，而且我想他们已给吓破了胆，绝不敢鲁莽出击。

众人纷纷点头，我的说话，经亡月谷口外一战，在他们心中已变得若连云山那么有份量。

妮雅亲热地挨着我道：“对不起！”

我愕然道：“为何要说对不起？妮雅不答，只是重重在我脸颊吻了一口。约诺夫道：“我也要代众人说这句话，因为一直以来，我们都对大剑师对阴女师的看法半信半疑。”

红晴抗议道：“不！我是例外，我一直是相信大剑师的，那阴女师阴沉难近，红月和我都不欢喜她。”

我故意道：“但她仍有可能是无辜的，只是因缘巧合下我们误会了她，哎哟！”是采柔重重捏了我一记。

约诺夫道：“不！事情那会这么巧，首先黑叉人知道了亡月谷的出口，那可怕的大魔头又在黑叉人军里；而更重要的一点，是她说的黑珍珠大军，并没有出现。”

妮雅在旁呢声道：“不！最重要的是圣剑骑士是不会错的。”

众人同意点头。

红晴挨了过来，双手呈上一件东西。

我接过一看，原来是他取自左令权的那可怕的半人半兽小石雕。

红晴道：“红晴谨代表净土献上此物，以象征黑叉人已是剑师囊中之物。”

我谢过收起道：“那有这般容易，黑叉人的主力仍完整无缺围驻天庙之北，那尧敌既为黑叉人之首，自然更是厉害，何况他们还有大元首，若给他取得珍乌刀，我也不敢轻言胜他，他的可怕，你们也曾亲眼目睹的了。”

众人脸上均现出惊惶的神色。

采柔抚着身旁的大黑，低声道：“若那些神牛能将他撞死，那就好了。”

一时间众人沉默下来。

欢乐歌舞的声音从营地的每一角落传来。

田宗道：“我已向天庙送出了蓝鸟，整个天庙将会为这次大捷鼓舞非常。”

我沉声道：“你有没有向天庙报告有关阴女师的事。”

田宗哑口无言。

约诺夫解释道：“这不宜在信内提及，因为阴女师甚得大祭司宠信……所以……”

我点头道：“这是可以理解的。”

众人舒了一口气。

妮雅道：“希望她心中有鬼，和黑叉人一齐逃掉，那就好了。”

我想起阴女师深沉倔强的脸容，摇头道：“她不会的，而且我们手上的证据，都可给她推得一干二净。”

众人都眉头深锁，阴女师始终是个心腹之患，一个处理不好，便会惹来内部的不和，甚至分裂。

我站起身来，仰望夜空，伸了个大懒腰，道：“晚餐完了，来，不如我

们在营地四处走走，分享大家的欢乐，也让战士们有机会和净土最美丽的女公爵，闪灵族的第一美女共舞。”

约诺夫躬身向采柔道：“如此我便不客气，希望能与闪灵第一美女跳她到净土后的第一支舞。”

红晴急叫道：“我跳第二支！”妮雅凑在我耳边道：“呈剑骑士的说话，是永不会错的，外来货总比本地货吃香。”

我一手抄着她有腰肢，大笑道：“对我来说，你也是外来货。”

喜气洋洋中，我们纷纷起舞。

但愿日子能永远像刻下那样便好了。

第四章 战火无情

当我第一眼望向逐天大平原时，就像我从捕火山脊望往净土那样，一见钟情地爱上了她。

在一日的旅程后，黄昏时分我们登上了在大平原边缘最后一个高丘，逐天大平原便在我们眼前气势磅礴地舒展着。

出奇地没有大河奔流而过，有的只是似依循某一规律散布的大小湖泊，反映着夕照的余辉，每个湖旁的区域，草木都特别繁茂，一群一群的动物，飞起飞落的各种鸟儿，都聚在湖旁，漫无机心地倘祥着。

据妮雅说，地底有条大河，河水涌出处，成此奇景。

源头来自逐天山脉天庙旁的“天瀑”，这条河便是九山十河里最有神秘色彩的“地藏河”。

在我身旁的采柔也看傻了眼，张开小嘴，合不拢来。

红晴指着平原远处浮起的暗影道：“那就是逐天山脉，从这里再走三天，便可以到了。我想起了连云山，想起连云山外另一边的魔女国，心情沉重起来。当下安营休息。

到了临睡前，众将来到营前，我知道又有事发生了。

果然田宗道：“我们派出的侦察兵有消息传回来了。他在怀里掏出地图，摊在地上。

我们坐了下来。田宗道：“我侦察的重点，主要是立石堡、工冷明的败军和奔月东脉外一带的广阔区域。”

我点点头，这三方面都是合情合理，尤其是东脉一带尤其意义，谁说不定黑叉人是否会挺而走险，尽起全军，避过我们，绕过来肠，进入绿茵原野一强攻飘香城，这可能性虽小，但却非全不存在。

田宗续道：“往立石堡的人最少还差三天才抵达目的地，东脉一带仍没有什么发现，但追踪工冷明败军的侦察兵已有了点成绩。

我精神一振道：“怎么样？对我来说，这一条线上的消息最重要，因为大元首应与工冷明在同一条路上走着，找到工冷明，便是找到了大元首，甚或阴女师。

田宗指着逐天大平原接近边缘区的一处丛林道：“我们的人追踪到这里，发现黑叉鬼弃了所有重型的武器和多余的杂物，然后便像消失了那样，

再找不到任何蹄印或脚印。”

约诺夫闷哼道！这是黑叉人的惯技，利用一种特制的套，套上马蹄，便不会留下蹄印，然后再以曲折迂回的行进方式，使人难以追寻。”

田宗点头道：“所以我们的人分成了几队，继续追踪，其中一队追到逐天大平原偏东的地方，发现了数百只被人以最残忍手法屠杀了的野牛，地点是在这里。他伸手指着逐天大平原靠东的一个小湖旁。

众人齐齐一呆。妮雅蹙起秀眉，疑惑地道：“这是往逐天山脉东端龙吐水去的方向，工冷明为何不回到立石堡与‘瘦鬼’向禽生会合？”

我霍地起立，断然道：“立即召集战士，我要他们在最短的时间内出发。”

众人慌忙起立。

我仰天一阵长笑道：“黑叉人想逃走，可惜他们对野牛的恨意，却使她们泄露了行藏。

我环视众人，继续解释道：“工冷明怎敢弃下立石堡的黑叉人不顾而逃，所以必以他们独有的传讯手法，通知了在立石堡的向禽生，告诉他大势已去，若他立即与他们在某地会合，再一齐逃往龙吐水，乘船返回北方。”

红晴慑懦道：“但我们留下了必须数目的战士看守俘虏后，最多也只好腾出二万人来，但向禽生却足有八万之众，这……”

约诺夫不愧净土年青一辈的名将，截断他道：“逃兵败将，何足言勇，我们是士气高昂，他们是仓惶逃命，两下相比，何止千里？”

侯玉也兴奋地道：“我们可轻易计算他们离堡的时间和路线，待他们拚命连夜赶路后，疲不能兴时，拣取适当的地势，猛攻他们的中段，将黑叉军从中间切断，那时前头的部队拚命逃走，而后方的黑叉鬼将溃不成军。

约诺夫向田宗道：“立即以蓝鸟通知天庙，着他们咬尾追击，迫黑叉人没有停下来的机会。”

田宗领命而去。

妮雅向红晴道：“贵士你也要通知大公，好让他能分出手，追杀向禽生窜向龙吐水的黑叉鬼。”

大事已定，众人纷纷散去，作出安排。

最后只剩下采柔，垂着头站在我旁边，一言不发。

我那会不知这妮子的心事，若无其事地道：“小采柔！你不是想和我并肩作战吗？这次是好得不能再好的机会了。

采柔喜出望外，跳了起来，搂着我，吻像雨点般落在我的脸上，叫道：“太好了！”

我还以为你走要我留在此处，看管大黑这顽皮的家伙！”但忽又颓然道：“那便没有人陪伴大黑了！”

我微笑道：“谁说不带那家伙去？”

采柔一愕。

我道：“大黑和我共乘它的老朋友飞雪，你不是给它造了个特别的鞍座吗？”吻再落在我的脸上，像雨点般的轻柔连绵。

黑叉人撤退的队伍，像一条没有尾巴的长蛇，在林外横过，只看那散乱的队形，已知他们失去了斗志。

一直纵横净土的黑叉人，在尝到挫折时，比净土人更不懂得如何去应付。

我们分开了两支军，分由我和约诺夫率领，埋伏在这必经之路两旁的树林里，休息了一晚后，午后才看到黑叉人的疲兵出现，现在已是黄昏，断成一截截的黑叉人才过去了大半。

天色昏暗下来。

伏击的最佳时间亦到了。

“锵！”

魔女刃出鞘。

身旁的号角手立时吹响战号。

“呜……”

号角声远远传开去。

黑叉人骇然望过来。

对面的大树林蹄声轰鸣，泽生率领的五千太阳战士，队形整齐地向黑叉人冲刺过去。

黑叉人纷纷掣出武器弓箭，可是弓箭还未上弦，泽生的人已千箭齐发，黑叉人马纷纷倒下。

短兵相接，一时杀声震天。

黑叉人队形散乱，前面的人赶了回来，后面的人蜂涌而上。

我大叫道：“冲！”

号角再响。

我左翼红晴的三千人立时冲出，往黑叉人的队尾杀将过去。

同一时间，约诺夫的五千军亦由对面林内冲出，配合着红晴，夹击黑叉人的大后方。

在昏暗的光线里，刹那间黑叉人两侧尽是战意高昂的太阳战士，如狼似虎杀向敌军。

敌人的力量虽是我们的四倍，可是兵力拉长分散，完全处在挨打的局面。

我再发出命令，侯玉率领的三千战士，由我右翼冲出，杀往想赶回头来助阵的黑叉军。

我向停在左右的她雅和来柔微微一笑道：“不要离开我身侧！”大叫道：“杀！”当先冲出。

两女娇叱一声，策马紧随。

后面是五千战士。

飞雪一马当先，坐在我身前王座的大黑兴奋之极，不住吠叫，它早已习惯了马背上的战争生涯，坐得稳如泰山，胜过很多骑士。

我沿着黑叉人的路线，直往队头的方向向杀去。

采柔手持长剑，一点也不比拿弯刀的妮雅逊色。

“呀！”

我回刃鞘内，拔出两枝大笨矛，直冲入黑叉人的队伍里，矛起矛落，当者披靡。

和黑叉人的战争里，从没有一次像现在那么轻松，但我却绝不敢大意，因为采柔和妮雅正在我两旁。

战事风暴般来，风暴般结束。

略一接触，黑叉人便溃不成军，拚命往四方八面逃去。

我拣在夜色全黑前袭击，不但希望敌人模不清我们的实力，也憎加了

他们逃生的侥幸心理。

接着是不留情的追杀，大笨矛挑刺劈打，连我也不知杀了多少人，在这不是你死便是我亡的时刻，怜悯是一分席位也没有的。

若非我要顾及采柔和妮雅，以飞雪的速度，我甚至可以追杀到敌人的最前方。直到天亮时，我们才掉转马头，往回走去。

经此一役，我不信黑叉人短期内还有南侵的力量和胆量。

受伤的人被照顾，死去的人被就地埋葬。

我、采柔、妮雅两女和大黑跳下马来，在尸横遍野的战场走着。

一队战士驰过来，带头的是约诺夫和田宗，众人见到我步行，连忙下马，单膝跪下，向我行只有见到大祭司时才行的隆重敬礼。

我挥手要他们起来。

约诺夫大叫道：“我们大胜了！”

是的！

我们大胜了。

代价是敌人和我们战士的鲜血。

当他们永远沉默地倒在战场上时，是再没有敌我之分的。

战争是何苦来由？

我感到无比的疲倦，不是身体的疲倦，而是心灵的疲倦。

第五章 满营春色

当我们在点算人数，重整军力时，红石大公的大军终于到了。

红石大公、天眼、灵智、花云等将领祭司，排众而出，向我迎过来。

到了我身前纷纷下马，恭敬施礼。

红石大公代表众人感激道：“大剑师！只有你才能带领我们，迈向一次又一次的胜利。”

天限趋前和我双手紧握，双眼泪光闪现，道：“大剑师，你使净土人在绝对的黑暗里，看到了太阳金黄的曙光，在狂风暴雨的怒海，见到了青葱的绿地，未来的日子会更艰难，但都不会阻止你完成预言中的使命。

我心中一动，他又看到了未来的一些什么了采柔早和灵智叽叽呱呱说起话来，她和这老家伙特别投缘，想来她必定从他口里知到很多有关她深爱着的净土的美丽传说和历史。

灵智和采柔走了过来。我依净土的礼节和他双手紧握。灵智握得我很紧，激动地道：“天眼说得不错，阴女师是个非常难对付的人，在天庙的影响力也非常大，希望你不要因他们的无知，舍弃他们。”

我老脸一红，想起在飘香城对他们大发脾气，益发不好意思起来，肯定道：“放心吧！这是一场斗争，我绝不会再感情用事。”

花云走了过来道：“大剑师是个感情丰富的人，但也最有量度。”

灵智放开了我的手，我自然伸手抓向花云，这美丽的的女祭司不知如何竟俏脸一红，有点不自然地奉上玉手，让我抓着。

握着满手温柔软润，我也感到有点受不了和她这种亲热，这种消魂滋

味，这是我和她第二次作这种净土的“手触礼”了。

祭司是不会随便和人作这手触礼的，只有在非常特别的情况下，例如刚成长的贵胄男女，要求祝福；又或对特别有身份的人的初次见面，才会进行。而且必须由祭司自己决定，阴女师便没有和我行触手礼，像我这样主动握花云的手，于礼并不合，但当然没有人会怪我。

花云垂下了目光。

我忽地记起一事，问道：“凤香说她曾要为你造像，却给你拒绝了，究竟是什么原因？”话才出口，才后悔起来，在这情况下，实不应勾起她对好友凤香惨剧的回亿。花云的反应更奇怪，先是神情一黯，接着玉脸唰地红起上来。

我吓得放开了她的手。幸好这时约诺夫走了过来，向红石他们道：“我们曾传信天庙，要求他们出兵追击向禽生，但他们没有来。”

众人神色都凝重起来。

红石道：“三天后，当我们到达立石堡，自然会知道原因。”

我心道，是的！三天后，我们面对的将是另一种形式的战争。阴女师阴森但却有看奇异“性”的吸引力的脸容浮现在我脑海里。

营地充满轻松欢乐的气氛，在离开截击向禽生那可怖的血肉屠场两天后。我们和坠在后面由小矮胖率领，大部分来自平民的队伍会合，营中添了众多净土女子，另有一番旖旎的情景，尤其净土人都是不拘俗礼，多情浪漫。

午宴时，小矮胖和采柔密密交谈，不知在说什么，当我偷了个机会问采柔时，这妮子卖个关子，神秘一笑道：“很快你便会知道的了。…我拿她没法，唯有赌气不问。

花云整晚也离得我远远的，像蓄意要避开我那样子，不知是否怕我再提出那问题，使我心中颇不舒服。

众人虽言笑晏晏，但总掩不住背后的忧色，因为不知阴女师是否到了天庙，不知她是否在那里搬风弄雨，制造不利于我的事端？到了现在，已没有人怀疑我对她的判断了，外患和内忧，实是同样可憎。

最高兴无忧的是大黑，连我杯内的美酒也给它用大舌舔卷看来喝，使我不知好气还是好笑。我着意地在众人面前赞了红晴几句，说的当然不是他说谎话如何了得，而是如何英勇机智，使一向看不起自己儿子的红石“老”怀大慰，大有面子，频频向我劝酒，不一会我已像大黑那般，醉意盎然。

醉眼看见的每样东西，都单纯可爱起来。

尤其是身旁的妮雅和采柔，更是笑脸如花，美艳不可方物，她们的银铃般悦耳动听的声音，像来自另一遥远的世界，那遥远的仙界。

和一样眼前的人和物，都像离我既近又远，难以触摸。

一直拉紧的心情放松下来，最后我也不知是醉倒在采柔怀里，还是笑卧在妮雅浑圆丰满的腿上，睡了过去。

熨热的布中敷在脸上，我悠悠醒了过来，入目是采柔和妮雅两女的俏脸，和覆盖下来的大帐幕。

我伸了个懒腰，舒服得想就此死去，死在温柔乡里。

采柔喜道：“醒了！”

妮雅俯下来，温柔地吻了我一下道：“要不要再睡一会？”

我坐了起来道：“什么时候了？”

采柔掩嘴笑道：“我们和红晴抬你回来时，是正午时分，现在连天梦和

飘香两颗星也升到头顶了，你也不知自己有多重。”

我骇然道：“我岂非睡了大半天？”难怪刻下这么精力充沛。

妮雅道：“你若没有睡意，有没有兴趣接见一个崇拜你的小兵？我愕然望向两女，两人眼中都带着捉狭的笑意。我搔头疑惑道：“小兵？”

两女可能极少见我这种傻兮兮的表情姿态，一齐捧腹娇笑起来，笑得伏在我身上。

还是采柔较忍得住，恢复过来，推推妮雅，走了出去，剩下我一个人呆在帐内。

崇拜我的小兵？

这是什么一回事？

对着帐口的布提了开来，一个穿着戎装的娇俏身形，闪了入来。

我走睛一看，几乎跳了起来，叫道：“红月！正是红石大公的娇贵女儿红月，红睛刁蛮的妹子。

红月送给我一个得意之极的微笑，直来到我的身前，轻盈地坐下，膝盖毫无顾忌地贴着我我又惊又喜，一把抓着她香肩，道：“红石大公怎会准许你随军来此？”

红月皱起可爱的小鼻子，哼道：“不准我来便怎样，我红月有手有脚，不会偷偷跟来吗？”

眼睛落到我只穿了单衫的颈上，欢叫道：“哩！你真的戴了我的飞鸟护符，难怪这么利害，将黑叉鬼全赶回老家去。”

一探手便搂着我的颈子，不理本人是否同意，给了我左右脸颊重重一吻，才放开我道：“大剑师，红月以为你荣！”

我苦恼地道：“红石怎会不知道你在他军内，不赶你回飘香城？”

红月伸手按着我抓着她香肩的大手，不让我放开道：“有小矮胖护着我，谁会知道？...我恍然大悟，难怪小矮胖抓着采柔密斟，原来是安排这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兵来会我。

她接着我的小手柔软温暖。

我佯怒道：“小矮胖不怕被大公责罚吗？”

红月笑得花枝乱颤道：“他有什么法子，发现我时，早离飘香城远了，我说假设他告发我，我便立即逃走，自己去追你！嘻嘻！”

想像她威胁可怜的小矮胖那情景，我又好气又好笑，这妮子的天真可人，和采柔、妮雅是炯然不同的另一番情韵。

就像西棋。唉！就像西淇重新活在我眼前。

红月将我的手拉下来，放在她的腿上，青春灼人的俏脸飞起两朵红云，两眼射出野性大胆的采芒，悄声道：“大剑师！红月要将第一晚交给你。”

我吓是抽回大手，骇然道：“什么？”

她最多也只有十六岁，说话却如何直接大胆，天！她仍是未经人道的小女孩呵！

红月大使性子，不耐烦地道：“有什么值得惊奇的，每一个女孩子都会有第一晚的呵！”

我大为头痛，道：“你不是说过‘本小姐不吃你兰特那一套’吗？”

红月娇哼一声，道：“不要以为我会像妮雅那样，只死跟着你一个，打后我还会有很多情人，但第一个嘛？我一定要拣个最好的。”

接着纵体入怀，双手绕过我的腰，紧搂着我，俏脸紧贴我前胸，低吟

道：“快点！”

我为之气结，道：“什么？快点？”

红月叱声道：“当然只有催你，我又不知要怎么作，你对女人经验丰富得紧嘛，自然是你采取主动，你要我怎样便怎样，全听你的。”

搂着像一团火的红月，我不禁暗恨起采柔来，使我猝不及防下，陷进这进退维谷的“绝地”。

两颗心“霍霍”地急跃着。

红月的脸烧得通红，呼吸愈来愈急速。

我心生一计，忽地道：“红石大公！你来了？”

红月吓得脱怀弹起，回头叫道：“父亲！”

到她发觉身后空无一人，为我所骗时，我已长身而起，探手抄着她柔软的腰肢，作状大叫道：“红……”

红月哀救道：“不要叫！”

我望向她奇道：“你不是什么人也不怕吗？”

红月大感委屈，两眼闪着泪花。

我知道要适可而止，低头吻在她青春娇嫩的香唇上。我引导着她的小舌尖，不一会她整个人软化起来，小手缠上我颈子，嚤啁扭动。

我离开她的小嘴，柔声道：“这是你的初吻吗？”

红月神色温柔若水，就若天梦河里清澈的流水，乖乖地点头。

我续问道：“美妙吗？”

红月道：“比我想像中还要美妙千百倍。”仰起俏脸，又再索吻，这小妮子初尝滋味，当然是乐此不疲。

我轻轻再吻她一下道：“男女之间，是应循序渐进，慢慢培养感情，才可真正享受两性间乐趣的，你明白吗？”

红月用心想了想，点头道：“我有点明白了，就是要你教人家嘛！”

我道：“好！现在我便给你上第一课，你先回去，好好想想，明天再来告诉我你想到了什么东西。”

红月道：“不！我可以不迫你立即要我，但我今晚要留在你的帐内，我要睡在你的旁边，否则我便走到荒野，让猛兽吃了我。”

我脸色一沉道：“你在威胁我？”

红月撑起脚尖，吻了我一下，娇笑道：“不要扮个凶兮兮的模样，我知道你舍不得让饿狼咽了我去，我知道你欢喜我、疼我，红月感觉得到的。”

我为之啼笑皆非，这天真可爱的小妮子，我轻推开她，揭帐向外大喝道：“采柔、妮雅，你两个滚回来？一会后，采柔和妮雅闪闪缩缩地入到帐内。

我向她两人板着脸道：“你们为了什么东西出卖我？”

两女愕然。还是妮雅最先领会，“哈”一声笑了出来，推了一下仍如在梦中的采柔道：“他以为红月用东西来向我们交换了他。”

采柔恍然大悟，也“嘻”一声笑了出来。

我捉着采柔这罪魁祸首道：“上次妮雅给了你一只珍乌腕，你便出卖了我，今次红月给了你什么东西。”

采柔一呆，望向娇羞得想找个地洞钻进去的妮雅，愕然张开了小嘴，显是此时才想到那珍乌手腕背后的真正阴谋。

我占尽上风，心怀大畅，坐了下来，道：“三位请坐！”

三女在我面前坐下。

我微微一笑道：“今晚我们便坐着谈谈，直至天明。”

红月一声“呵！不！”

竟扑了过来，纵体入怀，紧搂着我，撒娇不依道：“唔！我渴睡得紧！你们谈吧！”竟闭目睡了起来，就橡那次在天梦河旁的情景在重演着。

我手足无措地望向两女，这两个可恶的美女，忍着笑别开了俏脸，不敢看我。我闷哼一声。

妮雅投降道：“不要怪我，自幼我便和他两兄妹玩在一起，怎能不疼爱这娇娇女，她便像我亲妹子那样。”

我望向采柔着脸道：“妮雅解释了，你又有什么话说？”

采取看了我一眼，忍不住“扑哧”笑出来道：“闪灵族的女人，都以她们的丈夫能吸引到其他女人为荣，否则便是耻辱。”

我暗忖闪灵族的大男人倒懂得御妻之术，不过也公平得紧，当他们的夫人吸引不到别的男人时，亦引以为羞。我拿她们没法，道：“好！便罚你们坐着不准睡！”

两女齐声抗议，说不公平。

来柔第一个说：“红月可以睡，我们为何不可以？”

我看看怀中的红月，早入了梦乡，睡得甜熟，这时的她驯服如羔羊，绝没有平时刁蛮难制的半点痕迹，弄得我也睡意大起。

我投降道：“好！一齐睡吧。”

第二天早上，红月偷偷溜回小矮胖的队伍，我们披营起行。

多了小矮胖的平民部队，速度缓了很多，大黑轻松地在队伍穿来插去，回复了昔日驱赶千里驼的雄风。

我正回想着今早天未光时，要将红月弄醒的艰难情形，实在令人又爱又好笑，红石大公策马来到我旁，和我并骑前进。

红石淡淡道：“红月那妮子，昨夜是否来缠你？”

我吓得差点掉下马去，骇然道：“你知道了！”

红石开怀地哈哈一笑道：“怎会不知道，小矮胖那家伙第一时间通知了我，但我能拿她怎样，唯有诈作不知。嘴角抹过一丝苦笑：“你也知她如何难弄吧！”

我尴尬非常，唯有道：“但看来她也很怕你。”

红石叹道：“怕我就不会跟来了，净土南方没有人不宠爱她，这小妮子最懂得讨人欢喜，又识看风头火势。得寸进尺，我也拿她没法。”接着低声道：“若大剑师对她垂青，真是她的福份。”

我的尴尬有增无减，立即转变话题道：“阴女师说到底只是一个人，我们有天限等三位祭司，又有你红石大公，为何提起她你们总是忧心忡忡的样子。”

红石皱起眉头，好一会才道：“大剑师有所不知了，净土是个奇怪的地方，南方北方是有分别的。逐天横断中央，将净土分成南北两个区域，产生出大处相同，小处有异的文化。南方较为纯朴，地广人稀，只有飘香和捕火两座大城和较小的金云城，人口大多都散居到村落里去，四季如春，生活鄙以种植和农牧为主，面积虽比北方大上少许，人口却未能北方的一半，但却被称为‘净土的粮仓’。”

我大感兴趣地听着，净土确是个变化多姿的地方。

红石续道：“北方没有逐天挡着大海吹过来的北风，所以四季分别很大，冬天更会下大雪，我们的九山十河，其中六道山脉和六条河流，都全在那边，所以航运非常发达，商业兴盛，人口都集中在十二个大城市和它们的附近区域。”

接着仰首蓝天白云，长长吁出一口气，叹道：“也因为南北的不同，所以一向在政治上，都是北人占优，八名祭司里，只有三人来自我们南方，就是花云、天限和灵智。”

我心中一凛，原来内中竟有如此微妙的因素，可以想像北人以占压倒性的人数，在每事上都可轻易骑在南人头上。

红石道：“在黑叉人到来前，南北两个系统已常有倾轧争权之事，黑叉人一来，北方饱受摧残，派争稍息，但北消南长下，北人对我们更是猜疑，天眼三祭司长居南方，就是因受不了北人的歧视和排挤，今次天庙按兵不动，坐观我们和黑叉人生死相拚，更使南北的关系蒙上阴影。”

我恍然道：“难怪你们对阴女师特别有顾忌，原来内中还有南北争胜这一关键。”

心中其实还想道！我这圣剑骑士的出现，显然使南北关系更趋复杂化，阴女师亦可利用这点大做文章，制造猜忌和矛盾。这些问题红石、天眼等当然早想到，但却不愿说出来，免影响了我的心情。

我沉吟道：“净土大难临头下，难道北方没有有识之士，抛弃南北优势的成见，为长远的利益而奋斗。

红石道：“当然有，尤其是年轻一辈，约诺夫便是最好一个例子，黑叉人南侵，还是他力争领军来助，我们原本以为阴女师也是这种人，岂知她竟包藏祸心，真教人想不到。

至此我才明白天眼所谓的“前路艰难”是什么意思，那天我们直走到黄昏，立石堡终于出现眼前。

第六章 南北之争

立石堡是座宏伟壮观的城堡，凭山而筑，依山势延绵！矗立的高厚城墙，做成一道阔达里许的人造屏障，将由南面通往天庙的进口完全封闭起来，除了是鸟儿外，一天不能攻陷立石，便休想到天庙去。

城的两旁全是陡峭险恶的巨石崖壁，教人看一眼便知道要爬上去将是只有呆子才会做的事。

城门外斜下的草坡上满面战争的遗痕，虽然尸体都被移去了，但留下的断兵残器，擗木碎石箭矢，都使人毫无困难地想像到黑叉人攻城时的惨烈状况。

净土人建造这座稳守南路的城堡，定费了不少时间和心力。

若没有红石大公的一番话，我会以为净土人建此堡当是为了应付预言书里预言的灾难，所以未雨绸缪，但现在我已有另一个想法，这立石堡极可能是针对南人而造出来的。

这时城堡上旗帜飞扬，显示以北人为主的天庙，已派兵重新占据了这

具有无可比拟军事价值的要塞。

我们列阵堡外。

号角声起，城门大开。

一队人马由城门驰出，由长长往下的斜坡奔驰下来。

飘扬的旗帜上面绣的是极其壮人观止，雄据逐天高原之上的天庙。

带头是一老两少三位将领，他们和后面的十多名亲兵，肩上的太阳标志都是绽青色的，使我知道他们是卓联大公的人。

净土共有七位大公，每一位都被分配与彩虹的一种颜色，以作所有标志和旗号的专用色。

七位大公里，最著名的自是龙腾、燕色、红石，和刚战死的拉撒大公，是为净土四大名将，占了来虹序开头的红、橙、黄、绿四色，其他三名大公依色序青、蓝、紫便是卓联、谢问和宁素大公。

最后的宁素大公也像妮雅是位女将，但她却不像妮雅的爵位般是继承回来的，而是当前任大公和继承人一齐阵亡后，论战功而升拔的，乃净土最有名的女战将。

来人转瞬驰至，在大军前一字排开。

中间年纪在五十间的骑士，身形矮壮结实，相貌堂堂，在他左右两名将领年纪都不过三十上下，但都是神情倨傲，对我们这批历尽万水千山，到来解立石堡之围的战友，竟丝毫没有欢迎的神态。

那较老的将领胸前挂满襟章，使人知道他的身份定是非同小可，灼灼的目光先仔细打量了我一会，才移往红石脸上，双手环抱，先向三位祭司施礼，才朗声道：“卓联谨代表天庙，欢迎三位祭司和红石大公驾临。”

我勃然大怒，这卓联大公明知我是谁，竟然招呼呼也不打一个，又蓄意漏去了同等身份地位的妮雅，确是欺人太甚。

红石大公脸上现出不悦的神色，介绍我道：“卓联大公，这位便是预言书上的圣剑骑士，在他旁边的妮雅女公爵，你也应见过的了。”

卓联故意将我忽略过去，向妮雅呵呵笑道：“我见你时，你妮雅还是拉撒旁的小女孩，现在已长得如此标致，岁月不留人呵！”

我方各人齐感愕然，一方向固然由于他对我的漠视，另一方面，他明显地表示出并没当妮雅和他有同样地位的大公。

侯玉忿然道：“卓联大公，妮雅大公已成为了捕火城之主，我们的女公爵！”卓联显是认为没有他发言的资格，淡淡瞅了侯玉一眼，闷哼一声。

他左旁那位相貌和他有点相像的年青将领将眼光从妮雅和采柔身上收回来，望向侯玉道：“净土现在处于非常时期，所以天庙正准备废除一向的继承法，改以战功论赏，谁立的战功最多，谁便可以继承大公的空缺，所以妮雅是否属另一位女公爵，要由祭司会来决定。”闻者立时哗然。

要知若是如此改变继承宗法，将会出现南北权力架构的大改变，试想若派了个北人来管治南方的捕火城，会出现怎样的后果。妮雅脸寒如水，一言不发。天眼肃容道：“我是祭司会的八名主委之一，为何从不知祭司会有这个意向。”

天眼一开腔，卓联不敢不答，道：“这是最近才决定的事，正准备要通知三位祭司和红石大公。”

全场立时鸦雀无声，只有逐天大草原的长风，刮刮地吹着。

灵智淡淡道：“看来这只有在召开一次祭司会后，才能决定的了。”

花云道：“卓联大公，这位是净土的救星圣剑骑士兰特公子，立石堡和南方的大灾难，便是在他领导下化于无形的。”

卓联这时才将目光移到我身上，道：“见过兰特公子，圣剑骑士这身份事关重大，大祭司决定一并在即将举行的祭司会内讨论，决定确认的问题，所以请恕卓联的无礼。”

众人一齐色变。

将领战士齐声哗然怒喝，情景混乱之极。

我举手示意，所有人立时遵命停止鼓噪。

卓联脸色微变，显然想不到众人对我的拥戴，竟到了如此地步。

在卓联另一边一直没有作声的年青将领傲然道：“兰特公子，我们天庙中的剑士，都想看看能斩杀席祝同的剑，究竟是如何锋利。”

他一边说，一边观察采柔的反应，当然是希望在这闪灵美女前，建立不弱于我的形象。

我淡淡道：“你是谁？”

他愕了一愕，想不到我对他说话如此不客气，但为我眼中神光所慑，不自觉地应道：“我是卓正贵士。”

我望向卓联身旁那早先驳斥侯玉的男将领道：“那么这位又是卓什么贵士。”

那年青将领见我说话如此轻蔑，眼中闪过愤怒的神色，傲然不理。

还是卓联对我颇有点顾忌，代答道：“这是我的大儿子卓方，兰特公子请多指点。”

这两句还算是人话，我怒气稍敛，和声道：“我们的战士经历了连场大战，可否先进立石堡休息，再上天庙拜见各位祭司和大公？”

卓联眼中闪过奇怪的神色，有点不自然地道：“天庙有命令下来，要求来自飘香和捕火的英勇战士们在立石堡外扎营休息，各位祭司、红石大公、将领和兰特公子，则请直赴天庙。”

众人愕然。

我冷冷看着卓联，沉声道：“笑话！我们解除天庙之困，难道连立石堡的门也不肯为我们打开来，尤其数千受了伤的战士，更需要一个较好的环境疗治伤患。”

卓联三人想不到我如此不留情面，但又知道我所言合情合理，一时僵在当场，还是卓联老于经验，转向红石大公道：“红石大公，卓联只是传令之人，希望大公体谅。”

只是这句说话我便知悉卓联并不完全同意天庙处理今次事件的手法，这是可供利用的一点。

红石平静地道：“这里的事一切由圣剑骑士决定，整个南方已决定了与圣剑骑士共进退，是吗？妮雅大公。”红石果是一名男子汉，公然地蔑视天庙的决定。这几句话严重之极，代表了不惜与天庙公然决裂。

妮雅策马而出，掉转马头向着众将士大叫道：“你们听到红石大公的话吗？告诉我你们的心声。”

在前排听得见红石和她说话的数千战士，齐齐举起兵器，狂叫道：“听得见！我们与圣剑骑士共同进退，永不二心！”

后面的战士怎会听不到，一齐举起兵器，加入宣言，愈叫愈响，愈叫愈齐。卓联三人脸色大变，颇有点手足无措，不知如何应付。我举手，十多

万来自南方的军民才收止了喊叫。

我微微一笑道：“今晚我们便在这里扎营，假若明天午前立石堡的门仍不为我们打开来，我们便回去南方。”

卓联望向属于他们北方系统的约诺夫，道：“约诺夫侯将，我想知道你的想法。”

一直没有作声的约诺夫一字一字地道：“我身后有五千个是来自天庙的北方战士，我的下属，但你听到他们刚才对圣剑骑士的誓言吗？告诉天庙，任何和圣剑骑士曾并肩作战的净土人，也会甘心乐意奉他为领袖，无可争议的领袖，包括我约诺夫在内。”顿了一顿大叫道：“只有他才能将黑叉人赶回海里，只有他才能无私地将和平带回来给我们，告诉天庙的人，叫他们张开耳朵，不要只是听阴女师的谎言。”众人轰然叫好。

卓联露出深思的神情，他的两位公子贵士也愕然动容，这番话由他们心目中同辈份的名将说出来，分量自然大是不同。

我淡淡道：“去吧！我绝不会改变我说的话。”卓联犹豫片晌，出奇地向我恭敬地施了一礼，才掉头回立石堡去了。

看着他们远去的背影，我知道消融南北权力之争的责任，也来到了我肩上。当晚扎营生火后，营地出奇地欢天喜地，充满节日的气氛，大家的情绪几乎比昨晚还要振奋热烈。

我大奇下抓着红晴一问，才知道南人北人之争里南人因人数较少，一直受欺压，直到今天才由我给他们出了一口鸟气。

当我问他为何连约诺夫和他的北净土军也是如此高兴时答案则更妙，他说无论南兵北兵，当然，特别是北兵，都对天庙主守不主攻的政策不满，现在忽然来了我这全攻型的圣剑骑士，自然希望我不是天庙的应声虫，所以对我今天的表现，只有欣赏而没有恶感。

每个人现在都是死心塌地的追随我，因为我不但为他们带来了希望，还用事实证明了有驱赶黑叉人的能力。不过我并不因此感到高兴，反而更认识到肩上的责任。

红石亲来邀请我参加他大帐外的露天宴会，自然少不了采柔妮雅大黑的份儿。

席间红石告诉了我另一个好消息，他派去的人已收复了金云山城，并且召集了各乡的人，要在龙吐水建立一座战略性的城堡，黑叉人若要再绕过逐天东端来攻南方，将再非那么容易了。

酒酣耳热之际，红石凑到我耳边道：“大剑师，我真是佩服了你，卓联父子一向目高于顶，从来看不起我们南人，但在你的威势和凌厉的辞锋下，完全手足无措，真是想想也教人高兴。来！敬你一杯！”

我慌忙和他碰杯，大家一干而尽，想不到一向严肃的他，也有这种顽童的心态，使我感到和他的距离接近了很多。

约诺夫心情显然也好得很，隔着篝火叫起来道：“两位有何高兴之事，为何不大声说出来，让我们分享。”泽生、侯玉、红晴、田宗等年青将领一齐起哄，连一向稳重，红石的左右副将岳山和秀青，也不甘寂寞地附和着，气氛热闹之极。

小矮胖插嘴道：“刚才大公向大剑师说！约诺夫那小子的确有种，说起话来像个人。”

各人当然知道他在胡吹，纷纷笑骂。

妮雅和采柔两女搂着大黑，笑作一团。

经过了患难和误会后，我们已成为了毫无隔阂的一家人。

我笑向红石道：“为何不见三位祭司？”

红石道：“祭司的想法和我们这些军人是不同的，事事要从大处着想，自黄昏便关在帐内开会，我早便遣人去请他们来，但到现在连飘香和天梦都到了头顶，他们还未肯来。”

我点头道：“除了他们三位外，我们还少了一位客人，”

红石奇道：“谁？”

我向小矮胖喝道：“还不将你窝藏着的少女交出来。”

众人齐齐愕然，不明白我在说什么。

红石哑然失笑，挥手示意小矮胖照办。

小矮胖见红石大公肯让红月公开露面，大喜去了！

我顺口问道：“祭司会究竟是什么一回事？”

红石闷哼一声道：“那是北人想控制净土的工具。我当然明白他的意思，假设八名祭司里，只有三人是来自南方，自然在每一事的决定上，都是北系的祭司以压倒性的优势控制一切。南人憋下的一肚子气，并不是没有理由的。

我道：“但黑叉人来了后，你们这批大公难道没有说话的权利吗？”

红石更是怨气冲天，遣！“有！当然有，七位大公合起来是一票，但在南方，只有我和拉撒有参与权，对着五位北方的大公，你说能起什么作用？”

眼中射出怀念和伤感的神色，无限唏嘘地道：“现在拉撒已为净土献出了他的生命，那些北人竟然连他的爵位也要抢过来，可以想像若我死了，飘香城也将落在他们手上，所以为了南方，在这事上我绝不会退让。”

我早想到问题的严重性，但直到见到卓联，亲身体验到天庙处理南人的手法，才明白到北人对南人的猜忌是这么深。

我接触到的南人，都是热爱大自然、和平和生命，凤香、花云便是最好例子，她们都是与世无争的人。但假若卓联父子是典型的北人，那北人对权力的欲望便远比南人大得多。

我们的胜利，加强了他们的猜疑，使南北对峙更恶化。假设我们不遵祭司会的决定，那净上的最高权力机构将会崩溃下来，净土内部纷争不休，更削弱了抵抗黑叉人的力量。

黑叉人虽吃了败仗，但大半输在运气上，本身的实力依然足以粉碎我们任何的反击，又或发动更大规模的反攻。若他们改采守势，我们的前路会更是艰难，战争将会更旷日持久。

我叹了一口气道：“难道在大敌当前下，北方没有懂大体的祭司和将领吗？只婪我们争取到一位祭司，又得到其他大公支持，便可以有足够的人数取得控制权了。”

约诺夫道：“大公中，极具影响力的燕色大公是最为人局着想的人，和拉撒大公也是相投的好友，今次我南来一事，主要是得到他的支持，本来我除了本部亲兵外，还可再有其他兵源，但却给龙腾大公以天庙为重作理由否决了，但我肯定在重要的关节问题上，燕色大公也应是绝不含糊的，只不知阴女师向他们做了些什么功夫？”

红石闷哼道：“龙腾这家伙，一向和我有私怨，事事也针对着我，宁素大公喜欢我不欢喜他，乃男女间最公平的竞争，岂知他却怀恨在心，真教人

不知好气还是好笑。”

我不知道红石不板着脸孔说话时，是如此坦白直接，大感有趣。众人也不禁莞尔。

人总是有几副脸孔的，现在我看到的，便是红石最率真的一面。

这也是南人的性格，红晴妮雅等莫不是如此，一和你混熟了，什么身分地位也抛往九天之外。

可以想像在尔虞我诈的斗争里，他们那是北人的敌手。这时有人来到我们身后，战战兢兢的低声叫道：“父亲！大剑师！”

我们回头一看，原来是红月。

红石板起脸孔，闷哼一声，却没有说话。我正奇怪红月这妮子为何如此庄敬、有礼、诚惶诚恐时，她已给了我们甜甜一笑，从后搂着红石的宽肩，在他脸上吻了一下，眉开眼笑道：“父亲大公，你真好。”

红晴对这妹子真是疼爱有加，在对面招呼道：“红月！你过来。”

红月给了他一个鬼脸，娇笑道：“不！我要和大黑玩。”插入妮雅和采柔之间，搂着大黑哺哺说起话来，逗玩着这家伙。

因讨论天庙而拉紧的气氛至此松弛了下来，众人纷纷欢饮。交杯谈笑。

他们都是最懂及时行乐的人。

天眼、灵智和花云也在这时出现，前二者在红石身旁坐下，花云则来到我身旁，先向红石打了个招呼，才向我道：“大剑师！我想和你单独说几句话，”

我心中大奇，若要单独说话，为何不是天眼或灵智，而是她。我和花云并肩在营外的草原漫步。远处传来猛兽的吼叫声，间中也有一两下狼嚎。自认识她以来，我还是首次和她独处，份外有种新鲜和奇异的感觉。

花云大方直接地道：“大剑师或会奇怪，要和大剑师单独说话，为何不是天眼或灵智，而是我。”

我没有答话，来个默认。花云微微一笑道：“你听下去便知道，我们想说的话，会以我说出来比较合适。”

她沉默下来，和我悠悠踏步。靴子踢着绿草，发出沙沙响声。弯月升了起来，后面是灯火通明的营地，人声歌声和净土独有的十二弦琴的乐声，在夜空里扩散着。

花云道：“大剑师，为何你不说话。”接着轻叹道：“看到你侃侃而谈，慷慨陈辞的样子，实在很难相信你最爱的是独自沉思。”

我奇道：“你怎知道？”

花云道：“看你的眼便知道，就算在最热闹最高兴的场合，也可从你的眼中看到孤独、落漠和深思，凤香便最爱看你的眼。”

我的心一阵抽搐，凤香，我心爱的人儿，上天已给了你这么脆弱的身体，为何还要给你这么悲惨的收场。

花云停了下来，转身脸向我，强忍着因思念凤香而生出的悲痛，举手轻弄被柔风吹散了的秀发，忽然竟向我伸出她颖美雪白的玉手。我呆了一呆，才懂伸手将她的手紧握起来。

四手相握，我感到她的血脉在手心内跳动着，感觉到她身体的温热，可是我却一点邪念也没有，花云便像大自然的一部分，她雍容华贵的气质，和我所遇过的任何美女都不同。若说采柔代表了大自然的一面，她代表的便是大自然的和平与宁洽，静的一面。

花云闭上美目，好一会张开来，道：“自从拉撒大公死后，我们便一直担心有今天那种情形发生。一直以来，拉撒不但是珍乌刀铸制术的传人，还是南北将领里最德高望重的人，连最桀傲不驯的红石和龙腾两位大公，也不敢不听他说出来的话，但他已死了，南北微妙的平衡亦变成一地碎片。”

我无言地听着，不用她说出来，我也知道我这圣剑骑士的出现，使形势更是复杂，尤其我挟着这么强大的声势而来。花云从我的大手里将手轻轻抽回去，道：“我们再走走，好吗？我点头答应。”

走了一会，她道：“你要拉着我的手吗？”

我道：“求之不得，那是这世上最奇妙的事情之一。”她主动抓着我的手，拉着我缓步而行，这时离营地更远了，月色洒在我俩身上。

花云平静地道：“虽然没有明文的规定，但净土的祭司们都是尽量避开男女的情欲，他们关注的应只是净土人的幸福，而非个人的快乐，自成为祭司后，我便立志将终生献与净土，不谈俗事，这念头到今天也没有丝毫改变。”

顿了一顿，叹了一口气道：“但我却喜欢让你握着我的手，只有在那时候，我才能感到你不会舍弃净土的意念，虽然你身在净土，但我总觉得你的灵魂并不在这里。”心中一震，花云的直觉确是非常敏锐。

是的！我的心并不在这里，但它究竟属于什么地方，则连我自己也弄不清楚。我很痛苦，也痛恨自己，恨自己不能既分身来追杀大元首，又不能分身留在华茜身旁，或分身去将公主找回来。

花云回到正题上道：“红石和拉撒是两个完全不同的人，红石是个英雄，是位无惧的战士，比拉撒更优胜的将领，但他却爱感情用事，极重荣辱，即管没有你，和北系祭司军人的公开冲突也是早晚间的事，你的到来只不过将一切都激化了。”

我叹了一口气，想不到我既要追杀大元首，应付黑叉人，又要牵涉到净土的家事里，真是始料不及。

花云道：“现在只有你一个人，可以主宰净土的命运，也只有你可以使得净土不会分裂成南北两个国家，否则即管黑叉人被赶走了，和平仍是与净土无缘。”

她深深叹了一口气道：“若有什么比战争更可怕，恐怕就是战争的后遗症吧！尽避黑叉人一个不留地走了，仍会留下很多烦恼问题，只是黑叉人强奸净土女人所留下的大批孽种，便是个最严重的后遗症，没有人知道该怎样去解决，只有当你成为天庙推举的圣剑骑士后，才可以压下所有声音，作出决定。”接着轻轻道：“我便知道以龙腾为首的一群北方将领，主张把所有在这种情形下生出来的孩子杀掉，以保持净土人的血统，我们三人都不希望有那种可怕的事发生。”

“我们三人”指的当然是天眼、灵智和花云她自己。但他们这想法，也会惹到北人的猜忌，认为是南人假慈悲之名，故意给北人增加一个包袱。

我将她柔软的手，送到嘴边，深深的一吻，侧头望着她蒙上了忧虑的眼睛，叹道：“知道吗？我自幼便爱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生活。我痛恨仇杀和战争，我……”她另一只手伸了过来，用手指接着我的唇，制止我继续说下去，爱怜地道：“我知道，由第一眼见到你，我便知道。”

我有将她拥入怀里的冲动，但却克制着自己，她是属于净土、属于美丽的大地、属于花草树木，而不应是属于任何人的，包括我在内。她每一个动作都是那样自然，那样地没有丝毫造作，我想起挂在凤香画室外庭园内的

奇花异草，她的深情都贯注在那里。

花云收起玉手，但另一只手却抓得更紧了，轻柔地道：“所以我们要求你阻止南北的分裂，只有你才能做得到。你是个天生知道怎样玩政治和战争的领袖，表面看来你对卓联毫不客气，但亦只有你这种特别的人才可以慑服卓联这类剽悍的军人，故此卓联退走时会向你行敬礼，那并非他一贯的作风。”接着声音低下来道：“你也是天生使女性梦寐难忘的情人。”

我将她拉着在一块石上坐了下来，肩靠着肩，放开了她的手，望往天上一弯明月，摇头苦笑道：“你却是天生的美丽说客，任何事经你的口说出来，甚至是战争和谋杀，也会变得悦耳动听，令人难以拒绝。”

过了静静的好一会后，我叹道：“好吧！我明白了你们的意思，我知道怎么做的了。”顿了一顿道：“好了！版诉我，为何你拒绝了凤香为你造像的要求。

花云俏脸飞起两朵红霞，垂头轻声道：“当某一天到来时，我会告诉你，什么也告诉你。”说到最后一句时，声音细至只仅可耳闻。

回到营地时，宴会仍继续着，但我却没有了参与的心情，应酬了几句，便起身请辞，妮雅和采柔当然起立跟随，岂知红月那妮子在众目睽睽，包括她父亲红石注视下，竟也公然跟在背后，还像这是天公地道的事。

这时没有人不知道她偷偷随军跟来的原因是什么了。约诺夫向我竖起拇指，表示我了得，更使我尴尬之极。

我待离得红石等远了后，向红月道：“红月贵女，你到哪里去？”

红月皱着可爱的小鼻子，故作惊奇地道：“当然是天下第一英雄大剑师的帐幕去，难道到现在还要我东躲西藏，又或睡到荒野里去吗？”

妮雅采柔齐声失笑。

采柔的手穿进我的臂弯，丰满的玉体紧贴着我，柔声道：“大剑师，闪灵的歌谣里，有两句词是这样的！‘没有人肯错过生命冬天里的阳光，没有人能拒绝怀里处子的情热。’你想想看有没有道理。”

妮雅大笑道：“若真是这样，大剑师兰特公子便有大麻烦了，根据我非正式的调查，见过大剑师的少女，没有一个不想到大剑师的帐幕里来，若非我下了严令，禁止任何人踏入帐幕方圆百步之内，又在四周架设了遮挡视线的布帐，情况真不堪想像呢。”

我晒道：“我还以为这是出于保安的理由，原来如此！不过那时你们会收到很多礼物。”

妮雅羞红着脸嗔道：“不理你了，总不肯放过我。”

鼓着气钻入巨大的方帐内去。油灯在内燃亮起来，将妮雅纤长婀娜的身体反映在帐幕上，使我想起了在闪灵谷内初见采柔时香甜旖旎的情景。

这类似曾相识的景象，尤使人心生感触。红月走到另一边，学采柔般占据了我另一边的臂弯，妩媚一笑道：“看！大黑也进去了。”

我叫道：“大黑！”

正要钻入帐内的大黑别转头来，停在那里，苦着脸看着我，一对大眼差点睁不开来。

采柔抗议道：“不要耍它了，这家伙快要累死，进去吧！大黑。”后两句当然不是向我说。

大黑摇着尾，钻了入去。

唉！今夜该怎么办？我不知道。

我很想向红月道！小妮子！我爱你，但却非男女肉欲之爱，你实在太年青了，我可以视你为妹子，便像红晴般痛爱你，迁就你。但可以这么向她说明吗？我不想伤害她，不想令她失望！而且我真的对她一点欲望也没有吗？那只会是谎话，昨晚我吻她时，我便兴起了占有她的冲动，只是给压制下去罢了。

为何对采柔、妮雅、红月，在开始时我都在抗拒着？忽然间我知道了原因。答案是华茜。我将她留在魔女国，无论有怎样好的理由，也使我感到对她不起，现在又和别的美女缠在一块，心中的罪恶感便更盛。

想想当年我先后占有郡主和华茜，只觉得享受，那会感到内疚，男女爱情发展的必然道路，自然是肉体的接触，那是人欲，也是天理。

采柔见我呆立不动，温柔地道：“大剑师！我最爱看你沉思的样子，但也最怕看你沉思的样子。”

红月天真地道：“醒着时候想不到的东西，可以在梦里想到，人家累了，想睡了！”

我哑然失笑道：“说到睡觉寻梦，我们没有一个是你的对手。”顿了一顿正容道：“今晚可容你仍躺在我的帐幕里，但却要你答应我，明天晚上你要回到父亲那里，给点空间让我可以好好想上一想，便算我求你吧！”

红月呆了一呆，垂下了头，泫然欲泣，没有答话。我的心软化下来，搂着她的肩头轻吻她道：“你不是要跟我上爱情的课吗？这便是第一章，当适当的时刻来临时，一切自然会发生，那才是真正的爱情。”

红月美目闪着亮光，怀疑地道：“真的吗！”

采柔探过头来，肯定地答道！真的！那是千真万确的。”

第七章 天庙之行

当我醒来时，天才刚亮。

红月像只贪睡的小羊般蜷缩在我怀里，不禁摇头苦笑，昨夜睡时我故意避开大帐内的一角，不碰她们任何一人，这小妮子不知何时钻入我的被窝里，真拿她没法。

我本来打算立即坐起身来，可是薄薄睡袍里香热腻滑的肉体，娇痴的睡容，却有着使人无法舍离的魅力和诱惑。

只不知她是否能在甜梦中寻到她现实里缺乏的东西？

我探手握枕下的魔女刃，她并不是冰冷的。一道奇异的暖意，由她传入我心里，不过我并没有惊奇，因为早习以为常。自从知道她的奇妙后，每晚我也要枕着她才安眠。

因为她，我的体质正在不断的变化中。

伤口的复原速度比以前快上三、四倍；体力不住增长，应付起来柔和妮雅来，更是绰绰有余；思虑更清明了；而更奇怪的，是我的直觉比前敏锐了，好像能知道危险的来临。

还有其他还不太清晰但却奇妙的触感，现在虽仍不能清楚说出来，但却使我知道一些奇妙的潜能正在发生着。

红月忽地“依唔”娇啼，身体扭动，小嘴张了开来，叫道：“唔！大剑师！大剑师！”原来在作着梦。

我接着她的手不由收紧，怜意大起，饱睡后像海潮般自然而来的男性原始冲动使我感到和她更是亲密无间。

但我心中并无肉欲之念，身体虽享受着和她的磨擦和接触，但心灵却提升至超乎男女情欲的层面，一片安宁、平静和满足。

甜睡的红月像感受到甚么似的，不住扭动颤抖，呢喃他说着含糊不清的梦话。假设她真是西淇就好了，我会将所有的爱，全输进她体内。

天色渐明，帐外逐渐亮了起来。

不时传来的健马嘶叫，使我记起了身在异域。

刚离开魔女国时，每当午夜梦回，又或早上醒来，我都有一种不知身在何处的失落！

但自从有了采柔后，便没有了这种使人自悲自怜的感觉。

轻抚着枕下的刃体，拥着红月灼热的身躯，我的思虑逐渐凝聚起来，忽然间，我强烈地感到自己飞越过广阔的平原，跨过了巨龙般起伏的高山，横渡过没有尽极的汪洋，往某一奇异的地方进发着。

我骇然一震，醒了过来。

幻象破碎。

仍在帐内。

但刚才的感觉为何是如许持续和真实？

我肯定刚才的并非梦境。

是否魔女刃的魔力？是否她将我和那废墟中的异物连接在一起？

脚步声由远而近。

我轻轻推开紧缠着我的红月，坐起身来，道：“谁！”

妮雅其中一个近身女卫在外恭敬地道：“大剑师，红石大公有请。”

我微微一笑，心道：天庙终于作出反应了。我和妮雅策马来到红石、约诺夫、红晴和天眼等三个祭司的马侧，一齐往立石堡的方向遥遥望去。

堡门大开，缓缓吐出两支各有一百多人的队伍，持着代表天庙的旗帜，在晨风里飘扬着，他们的马儿都经过特别的打扮，金光闪闪，华丽而有气派。

红石对我先是神秘一笑，才道：“这是天庙迎宾的仪仗队，通常都会至少由一位祭司领导，不知今次是谁来了。”

一通鼓声后，两队各走出八人，手持以牛角制成的号角，“嘟嘟嘟”吹了起来，他们的动作一致，非常有纪律。

三长三短的号角后，接着是一下长号。

两骑自堡内驰出。

我锐利的眼睛一眼便看到其中一人是昨天见过的卓联大公，另一人是个大胖子，像座肉山般重压在健马上，年纪不过五十，双眼极细，嘴边还有一颗痣，身土穿的是素黄色的祭司袍。

我道：“那嘴边有颗痣的大胖子是那位祭司？”

我身旁各人齐齐一震，向我望来。

我向左右各人奇道：“有甚么不对？”

红石不能置信地道：“天！这么远的距离，我连他的脸也看不清楚，你为何竟能看到他嘴边的痣？”

红晴喃喃道：“果然是圣剑骑士，果然是……”

我的心神震荡着，心中狂叫道：“我的确在变化着！”不禁又喜又惊。

妮雅最快回复过来道：“那是明月祭司，在净土专责军事，可以说是净土七位大公的统领。

红石冷哼道：“既不是大祭司亲来，又只是一位祭司来迎接我们，这不是摆明不重视我们吗？”

卓联和那明月祭司已迅速策马来到我们十步许处，勒马停定，先怀抱胸前施了个见面礼，那大胖子祭司皮笑肉不笑地道：“明月祭司谨代表天庙欢迎三位祭司，红石大公、妮雅贵女、大剑师和南方来的战士们。”

众人一齐色变。

他的话摆明不承认我和妮雅的身份，又故意将我排在妮雅之后，不敬之心，昭然若揭。

反是卓联对我尊敬得多，特别向我再行一礼，道：“大剑师你好！”

明月祭师露出个冷冷的笑容道：“我特别带来了大祭司的歉意，黑叉人的败走实在太突然了，使我们一时未能把握形势，故不敢轻举妄动，致在安排上出了失误，现经一晚布置后，立石堡已有足够款待南方各可敬战士的设施，请各位立即进堡。”

红石面容冷若冰霜，道：“明月祭司，红石有一事不明，想请教高明。”

明月细长阴森的眼眯成一线，再张了开来，射出凌厉的光芒，毫不退让望着红石，道：“红石大公请说。”

红石一字一字地吐出来，道：“我想知道明月祭司有没有收到我们的蓝鸟传书，请求天庙派兵追击黑叉鬼撤退大军的要求。”

明月的眼神更凌厉了，但语气却仍平静非常，道：“收到了。”

红石色变暴喝道：“那天庙为何不派兵，倘能及时加以致命的一击，向禽生能逃离南方的人至少会比现在少上一半，谁应为这负上责任？气氛一时僵硬之极。

明月眼中闪过怒意，冷冷道：“要是有责任，便由我来负责。我站在对付黑叉人的前线多年，早学晓鲁莽行事所要付出的惨痛代价，所以宁愿错失一百个机会，也不愿将战士宝贵的生命投注在可能是敌人布下的陷阱内。”

卓联在旁道：“我们不明白黑叉人撤走的原因，所以……”红石仰天大笑，截断了他的话，厉声道：“所以你们这些站在前线的人怕了。”

接着向明月道：“多年来，我一直要求率兵往前线助战，但是谁拒绝了我，是你！”

明月祭司。你的战士生命宝贵，难道我们南方战士的鲜血不值一钱吗？”

明月的脸色要多难看便多难看。

我感到花云哀求的眼光落到我身上，若我不出声，连天眼他们也不敢插口，因为盛怒下的红石是不会卖任何人的情面的。

红石仰首望天，长长吐出一口气，无限唏嘘地道：“多年来，我和拉撒忍气吞声，躲在南方，每天辛勤操持，节衣缩食，将所有可腾出来的物资兵员，送往天庙，现在拉撒一死，你们便将他爱女的继承权也要剥夺，告诉我，这究竟是谁的主意？”

明月显然对这净土四大名将之一的红石亦颇有忌惮，怒气稍敛，语气转为温和，道：“这只是个提议，一切还有待祭司会的决定，若大家都觉得妮雅贵女应继承爵位，我是绝没有异议的。”

卓联刚才虽被红石抢白，但却出奇地没有动气，眼光转到我脸上，诚恳地道：“天庙在今夜摆下了欢迎的盛宴，从这里往天庙还有大半天路程，再不上路便会赶不及了。”

他显比明月更清楚谁是这里的真正领袖。

明月这时才仔细打量我。

我微微一笑，向脸寒如冰的红石道：“大公！天庙定有很多大公想见的人，不若我们趁早起程吧。”

众人紧张地望向红石，不知怒发冲冠的他是否仍若平日般尊重我的说话。

各人都看出他是豁了出去，不惜和天庙破裂。红石沉默了一会，向我望来。只一眼，大家都同时明白了对方的心意，我们并没有屈服或退让，只是以另一种形式来玩这游戏。

红石也以微笑回报，淡淡道：“天庙上看到的飘香和天梦垦特别明亮，大剑师一定欢喜。”这句话带双关，显示出红石的智慧。

我想到了正陪着那贪睡红月的采柔，暗忖喜欢的应是她才对。

当天早上，当战士们徐徐进入立石堡安顿的同时，我、三位祭司、红石、约诺夫、红晴、妮雅、采柔、侯玉、红月和大黑，在二千精挑出来的好手护持下，穿过立石堡，由后城门踏上往天庙之途。

岳山、秀青、泽生和田宗等都留在立石堡，名之为管理南来的大军，其实却是要他们保持在警戒的状态里，以应付任何突变。

立石堡后是片大谷地，良田万顷，种植着各种可供食用的农作物，据说这是花云的设计，足可提供天庙一半所需的食粮，所以立石堡的陷落才会使红石等如此紧张。

到正午时分，我们爬过了一座高山，“凭崖”“守谷”两座山堡出现眼前，像两块巨石般点缀着像迎面压过来的另一座不太高但非常宏伟的大山。

山路全是用人力开凿出来的，还铺上了拳头大的石块，既美观而走起来也很舒适，山路两旁全是茂密的雨林，不时传来飞鸟和动物走动的声音。

我们毫不停留地穿过两堡，任夹道欢呼的平民和战士里，不时有人高叫圣剑骑士的名字，我不知道明月对此有何反应，因为他走在队伍的最前头，而我们除了三位祭司外，都故意坠到队后。

“守谷”后是两座高山夹着的另一大谷，谷心有个大湖，群山环绕下，平和宁静，真是个人间的世外桃源。看得采柔赞叹不已。

出谷后是一个环山而去的山道，一边是光滑的山壁，另一边则是陡峭而下的险崖，望下去是一条湍急的大河，离山道怕最少有千尺以上的距离，气势雄浑，非常壮观，滚滚而来，狂涌而去。

由这望遥望北方，一座山峰，在群山环峙下，脱颖而出，高插进云雾里。

终于看到了逐天峰。

队伍循着山道绕了个大圈，经过一条坚固的大石桥后，跨过急流，到了山流另一边的山道，转往北行。

两旁山壁高耸，转了一个弯，南路最后一个城堡“护峡”矗立前方，猛兽般横拦在路上，道路平埋宽阔起来。

妮雅向采柔道：“终于到了，堡后就是逐天高原，一出后城门，你便可以见到天庙。”

采柔赞叹道：“真令人难以置信，深山里竟有这么多人和地方。”

我抚着和我共乘飞雪的大黑，笑道：“你若在七百年前便知道会有大灾难，甚么事也可以干出来。”

红月道：“好了！可休息了，我又累又饿哩！”

众人都笑了起来，虽然笑容都有点勉强。

堡门打开。一队人迎了出来，分立两旁。号角响起，远远传出去，山鸣谷应。

采柔仰望蓝天白云，惊异地道：“看！这是我见过最美丽的天空。”

我依言望往晴空，忍不住心中赞叹，净土的天空已是我看过最美的天空，天特别蓝，云特别白，但比起高原上的天空，却要逊上一筹，尤其是那一团团飘过的白云，像给忽然间拉近了，亲近得使人可伸手去触摸，玲珑浮突，似虚却更似实。

约诺夫道：“在这里人特别易累，所以不要随便奔跑，那可是危险的事，待习惯后，便会一切如常了。”

队伍开始进入“护峡”城。

护峡城的规模小得多，城内的房舍不足百间，但贯通前门和后门的大道两旁却植了两行大树，这时所有人都走了出来，挤到大道的两旁，热烈地欢呼着，少女们死命将鲜花投向我们，特别是我，更是投掷鲜花的目标。但却没有人唤我作圣剑骑士，只是不断喊叫着大剑师，显是天庙下了严令，不准有人以此来称呼我，这处的人比其他三堡听话多了。

穿出后城门，入目的情景，使我目瞪口呆起来。没有人可以想像在高山之上，竟有这么一处奇怪的地方。

眼前是个平坦的大草原，被险峻的山团团包围，逐天峰矗然耸立在正前方的远处，和平原的尽头绵绵相接，层层叠叠的建筑物，便由那处开始，一直延伸往逐天峰的山腰处，最高的地方是一长列城墙，围着一座圆顶的巨大神庙，其建筑的宏伟瑰丽，一点不下于魔女国的宫殿。

只是这建筑群，便可随便容纳二、三十万人。左方远处还有另一堆建筑物，刚巧在一个缺口之前，看来当是北路的进口。

草原上聚散着一群又一群的牛羊和马，安静地在草原上吃草，直至此刻，我才真正明白为何以黑叉人的强大军力，直至今日，仍未能攻陷天庙。

采柔叫道：“看！那竟是一条瀑布。”

我依她目光往石方望去，只见一条大瀑布，由逐天峰高于天庙的地方轰然泻下，汇成一个小潭，一道一道的瀑布；直至这大草原之上，形成一条河流，到了草原的中间，再分成两条，一条流往北路的山口旁，一条偏向了我们的方向。

红月欢呼道：“噢！我终于见到天河了。”

随着我们的接近，水声逐渐响亮清晰。

明月这时策马驰了过来道：“现在我先带各位往观瀑馆安顿，到了今晚，才正式进入天庙，和各位祭司及大公见面。”

观瀑馆是紧傍着天庙外墙，最接近“天瀑”的美丽房舍，在向着天瀑的一方，植了数排参天巨树，隔滤了瀑布发出的隆隆巨响，穿过林木便是一个大石台，大瀑布便像一匹白布般由天上直泻而下，在台下激起千万朵浪花，水珠激溅中再往下流去。

石台凭山处有石阶，可供人再上一层台，来到瀑布的源头，看净土

人所称的“天河七级瀑”的第一级。

事实上整个天庙山城也是一级一级建造起来，每一级房舍井然，大街小巷，无不齐备，极有特色，级与级间以石阶和碎石斜坡连接起来，好奇的采柔曾偷偷数过，竟有十八级之多，真不知净土人用了多少时间和心力，建造出这样伟大奇特的山城出来。

在观瀑馆刚安顿下来，采柔便扯着我和大黑，攀上最高的一层观瀑台，既观瀑，又俯瞰整个天城的美景。

红月刚才还嚷着如何累，但一听有东西看，不甘寂寞下，也定要跟着来，这妮子连一步也不肯离开我。

妮雅本世要跟来，却给花云拉了去，不知有甚么话要说。

夕阳西下。

千万道霞光，染红了天城右方的广阔天空，天城的灯火亮了起来，和护峡城与北路口房舍的灯色互相辉映着，既苍茫又壮观。

采柔叹道：“世上竟有这么奇妙的地方？”

我伸手搂着两女香肩，长长舒出一口气，道：“净土人是最妙想天开的民族，只有他们才可将梦想变成现实。”

红月欢喜地道：“大剑师形容得真好，我们最爱的便是天空，愈接近天的地方，便愈惹我们钟爱，天城便是最接近天的城市，所以建城时虽历尽千辛万苦，却从没有人有半句怨言。

采柔气她道：“净土人不是最爱睡觉的吗？今早我要弄你起身时，便全然无计可施，幸好我最后在你耳边叫‘大剑师要走了’，你才吓得跳了起来。”

红月不依道：“你答应过不说出来的。”

我哈哈大笑，分别在两人脸蛋各香一口。想起了妮雅，暗忖花云在这等时刻，也要拉了她去说话，定不会是为了普通的事情，而且花云的表情是出奇的凝重，更避开了我的目光，究竟是甚么一回事？

石阶处步声传来。

我们回头一看，是红石来了。

红石向我打个眼色，我拍了扣两女肩头道：“采柔你好好看管红月，切不要让她爬出石栏之外；红月则要牵紧大黑，不可被它走下来偷听我和大公的密话。”

再蹲低抓着大黑毛茸茸的厚脸皮道：“你则要盯着采柔，不准她放纵自己。”

两女娇嗔声中，我大笑而去，和红石走往下一层的观瀑台红石也不禁莞尔，叹道：“你对女人真有办法，我从未见过红月这么开心过。”

我改变这尴尬的话题，道：“事情进行得怎样了？”

红石道：“龙腾和宁素都在这里。”接着脸色阴沉起来，道：“龙腾拒绝在宴会前见我，我并不奇怪；但连宁素也不肯见我，却使我的心很不舒服。”

我愕然道：“形势看来不大对劲。”

红石默然了一会，露出些许振奋之色，道：“反是卓联态度大为改变，告诉了我很多事，虽没有正式表态，但看来已将他的一注押在了你身上，这人虽是狂妄自大，但眼光倒还是有一点的，何况他在龙腾和燕色两人间，还是较倾向燕色的一边。”

我道：“假设我们有卓联和燕色两票，再加上你那一票，便是三票，若再有宁素和谢问的两票，便稳得大公们在祭司会那一票，只要争取得多一位

祭司的支持，即可在这场仗操得胜券。”

红石沉吟道：“但事情并非那么易与，谢问一向是明月的人，据卓联说：阴女师极可能和明月暧昧，又得大祭司宠信，兼之先入为主说了我们很多坏话，情况实在不容乐观。”

接着压低声音道：“卓联说龙腾从‘虎视堡’调来了大批精锐好手，所以天庙外弛内张，一个不好，便会发生流血事件。”

我苦笑道：“希望他不要做任何傻事便好了。”

红石露出警惕的神色，道：“龙腾的儿子龙歌是年青一辈中与约诺夫并称的勇将，立下战功无数，我们估计龙腾今次发难，也是含有私心，将他捧出来代妮雅为捕火的大公，这人的弯刀在净土最是有名，大剑师对他绝不要掉以轻心。”

我失笑道：“无论对方是名将或小兵，我也不会粗心大意，大公放心吧。”

红石也笑道：“说真的，我担心的只是这小子，我从未见过比你更可怕的剑手。”看了看天色道：“太阳下山了，我们最好回到馆内，稍息一会，今晚的宴会少点精神也应付不了，我顺便看看燕色和谢问到了没有，也好趁早先打个招呼。”

我遥望天际，太阳早下山了，只余下几横暗淡红霞，高原寒风刮起，气温骤降，就像代表着这伟大山城的气氛，由暖转寒。

我和采柔、红月、大黑回到观瀑馆西翼我们的专用厅房时，妮雅一个人独坐在椅里，脸色阴沉，见到我们只勉强打了个招呼。

采柔和她最是友好，走了过去搂着她道：“妮雅！你不舒服吗？”

妮雅摇了摇头，强作欢颜道：“不要多心，我没有事。”

我心中大感不安向采柔道：“你和红月先去梳洗，让我跟我的乖妮雅说几句话。”

采柔和红月顺从地去了。

我在妮雅椅旁的地上坐下，伸手搂着她的腿，将头埋进她香软的娇躯里，柔声道：“告诉我，花云和你说了些甚么话？”

妮雅娇躯轻颤，闭上美目，哀然道：“大剑师，救救我！”

我愕然道：“甚么？”

妮雅忽又平静下来，眼中射出万缕柔情，轻轻道：“假设有一天你离开净土，而我却不能追随在你左右，你会否恨我？”

我松开搂着她长腿的手，站了起来，坐到对面的椅上，沉声道：“这是否花云对你的要求？”

妮雅凄然点头，道：“是的！但你不要怪她，她全为了大局作想，假设她不是那样忘私的人，我想她会抛弃祭司之位，随你到天涯海角去，而不用受思念的折磨，我看出她对你的情意。”

我仰首叹了一口气，道：“不！我不会恨你，也不会怪她，你们既深爱我兰特，也深爱着净土，假设你离开了这美丽的土地，你也不会得到真正的快乐。”

妮雅盈盈而起，来到我身前，坐在我膝上，双手环抱着我的颈项，将俏脸紧贴着我的脸颊，悲痛欲绝地道：“我不可以离开净土，因为若我离开了，爵位空了出来，北人会乘虚而入，南北的平衡一旦打破了，便会产生更多意想不到的后果，所以花云他们在全力支持我继承爵位前，先要我答应不

离开净土。”

我默然不语，因为我找不到可以说的话。

妮雅凄然道：“请告诉我，有一天你会回来的，就算那是谎话，也请你那么说，让我心中存着一线的希望，凭此保持求生的勇气。”

我感到脸颊湿润起来，知道膝上的美女洒下了无声的情泪，心头掠过一阵强烈至无可抗拒的感触，紧搂着她道：“我一定会回来，但却不是谎言，而是一个承诺。”

第八章 天城晚宴

天庙是我所见过除魔女殿外，最伟大的建筑巨构，代表着净土文明的峰巅。

矗立正门两旁的是十二个巨型的大石雕，有男有女，各具妙姿，唯一相同的是他们或以手托，或以背负，都顶着天庙的圆拱形殿顶，红石告诉我这六男六女巨型石雕，代表的是天上的十二星神；圆拱形的殿顶，便是赐与大地光和热的太阳，方形的庙堂，圆形的殿顶，象征着地方天圆。

当我们步上不下二百级的长石阶，来到天庙正门时，看到两旁的巨石雕，只是它们脚指的高度，便来到我们的腰际，更使我们叹为观止，感到自己存在的渺小。整个天庙都是以从逐天开来出来的白石砌成，予人至纯至净的质感和外观。

一位留着一把长胡子，样子非常清秀的祭司在那可容十人并过的大门处迎接我们，乍看上去，他似是很年青，又像很年老。

他微笑着迎上来，礼貌但保持一段距离地和每一个人招呼着，轮到我时，他露出特别注意的神色，道：“欢迎大剑师莅临天庙，我是法言祭司，专责净土一切宗法和礼仪事务。”

我大有深意地看了他两眼，微微一笑，并没有说话。

法言神色有点不自然，道：“大剑师，请！”伴着我走进去。。

步进庙内，我不由深吸一口气。

这样宏伟和有气派的庙堂，是我生平仅见，满布玲珑浮突浮雕的巨圆石柱，兵士般排列四壁，予人有力和稳若山岳的感觉；庙殿中央是个直径达百尺的巨大圆形，其中以各色石子砌成了一幅星图，占最多的是黑色的石子，那当然是漆黑的夜空；我没有时间找出那两粒石子代表天梦和飘香，因为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我身上。

团团围着庙心这圆形大星图的，是十四张长几，几上放满了各式各样的水果和美酒，却没有任何肉食，几后都是一张厚厚的白色羊毛毯，供人席地而坐。

这时十四席里有九席坐着人，有些分两排而坐，前一排只坐一人，穿祭司袍的却是一人独坐，只有大公们身后是坐着两人至五、六人不等，身份分明。

我故意不望看他们，依法言的指示，在近门的席位和妮雅并列一席，坐在前排，红月和搂着大黑的采柔、侯玉坐在后排。

红石坐在我左边的一席，约诺夫、红晴坐他身后。

天眼、灵智、花云顺序坐在我右手边的三席，形成南北壁垒分明的局面。

法言退回自己的席位内，道：“天限祭司，请你为大剑师介绍我们的祭司和大公。”

我环目一扫，找不到阴女师，这好妇不知又在弄什么鬼。

天眼脸容肃穆，眼中精光闪闪，掠过众人，沉声道：“假若法言祭司要我介绍的是预言书中的圣剑骑士，天眼会接受这份无上的荣誉，告诉净土的人，预言中的圣剑骑士已出现了，并领导我们打了三场漂亮的大胜仗，粉碎了黑叉人颠覆净土的阴谋；但现在当圣剑骑士为净土将黑叉人赶回北方后，连应有的承认也没有时，天眼耻于发言。”

众人齐齐愕然，想不到一向沉默寡言的天眼，一上来便连半分也不肯退让。

气氛一时僵硬至极点，除了大黑的喘气声外，再没有其他半点声息。

一位高瘦但精挺得像枪矛般的大公打破了沉默，哈哈大笑道：“如此便让我龙腾来介绍吧！”

我往他望去。

他极具神气的眼和我毫不退让的对视着。

我的目光在他脸上停留了一会，转到坐在身后一女四男的年青将领身上。

那女的自然地吸引了我的目光，那是位骄傲和美丽的女子，甚至比起妮雅、红月也是各擅胜场，但她望向我的眼光却带着几分轻蔑。另外那四名男将，都是剽悍勇猛之辈，其中身量特高的一位，只从他锋利眼神所显示出来的自信，便使我认出他是龙腾的儿子，与约诺夫齐名的龙歌。

他望向我的眼神充满了挑战的意味，好像他才是那真正的劳什子圣剑骑士。

我心中苦笑，若非答应了花云，真是何苦来由坐在这里招人白眼。

龙腾朗声介绍旁席穿着大公甲冑的女子道：“大剑师！这便是我们净土有史以来的第一位女大公，唯一的女大公，宁素大公。”

红石和我身后的侯玉齐齐闷哼一声，显是不满龙腾强调宁素乃唯一的女大公，分明是将妮雅排挤了出去。

我早见怪不怪，仔细打量这曾和红石有一段情缘的女大公。

宁素绝非长得不美，事实上净土真的没有什么丑女；但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她凛然不下于男子汉的英风气概，尤其她的明眸更显神气，使人感到她是个敢作敢为，绝不优柔寡断的女性；年岁看来不会超过四十，比我想像中年轻多了。

宁素平静地环手施礼，道：“见过大剑师！”再没有第二句说话。

她身后坐的是两女两男，两女姿色中等，远及不上龙腾身后的美女夺目。

这时坐在法言和明月中间一位年纪最老的祭司自我介绍道：“大剑师你好，我是观阳祭司，专司建筑之责。”顿了一顿，有点感慨地道：“无论大剑师是否圣剑骑士，但大剑师为净土所做的伟业，观阳都非常感激！”

龙腾、明月、法言三人一齐色变，显是想不到观阳对我如此推许。

剩下还未被介绍的一名中等身材的男子，当然就是那谢问大公，可能

他想阻止观阳继续说下去，大声道：“本人谢问，向大剑师问好。”

他身后是两位年青将领，我望向他们时，他们都敌意浓厚，一副跃跃欲试的样子。

现在除了那大祭司，阴女师和燕色大公外，各位席位都坐满了，但却再没有人发言。

“燕色大公到！”叫唤声由庙门传来。

一名雄伟如山，顾盼生威的大将，在两老四少六位将领簇拥下，大步走进庙来，他先指示跟随者到他席后坐下，然后环目四视，最后目光落在我身上，眼中爆起神光，不理其他人，笔直来到我席前，灼灼的目光打量着我。

我“霍”地立起，淡淡道：“燕色大公！”

燕色大公不但是用眼在看我，还以他的全心全灵来看我，我感觉得到，他是个非常有“力量”的人。

燕色闭上双目，仰天一声欢叹后，再望向我，猛睁双目，一字一字地道：“如此英雄人物，如此英雄人物！”

我不知龙腾他们的脸色如何，但想必不会太好看。

燕色眼光转向别人，望着妮雅，眼中射出亲切热烈的神色，长叹道：“故人之女，故人之女，妮雅你受了很多委屈了。”

妮雅盈盈起立，低下头恭敬施礼，谁也看到她眼内闪着的泪光。

法言祭司怕他还有什么话说下去，道：“燕色大公请入席。”

燕色大公泛起不悦之色，不理法言，诚挚地道：“燕色错过了看到席祝同溅血大剑师圣剑之下的机会，希望下一个黑叉魔头被戳时我能伴在大剑师身边。”这才昂然入席。

我心中暗赞，只是燕色不畏占了优势反对我的那些人，已可见他是个了得的人物。

天庙内又沉静下来。

“叮！”

众人齐齐一愕，向我望来。

背后的魔女刃在示警。

观阳祭司露出狂喜的神色，叫道：“圣剑在叫！”

在龙腾宁素等的惊愕仍未退掉时，号角声起。

“大祭司到！”

一名高瘦之极，身穿金色长袍，持着权杖的清秀老者，在差不多与他平头的阴女师陪伴下，龙行虎步地走进庙内，直至天文圆图的核心处，阴女师则进入她的席位。

各人全站了起来，环手施礼。

只有我和大黑仍在傲然坐着。

采柔本已站了起来，见我坐着，连忙坐了回去。跟随她的男人而行事，正是闪灵族女人的传统。

大祭司凌厉的目光来到我身上，缓缓提起权杖，提起再放下，重重在地上敲了三下，才道：“各位请坐！”

天眼等都有点担心地看看大祭司，又看看我，不知我的无礼是否触怒了这在净土里掌握着最高权力的人。

大祭司严峻的脸无喜无怒，举起权杖，望向厅顶圆拱形核心，那个代表太阳的标志道：“太阳之神，请让你的光芒，永远照耀和温暖着净土。”

眼光再落到我脸上道：“陌生人！版诉我，你到净土来是为了什么？”

我哑然失笑道：“我到净土来是干什么？我到净土来是干什么？”顿了顿令人难堪的半晌静默，我“霍”地站了起来，平静地道：“我自有的理由，但绝不会是为了当那什么圣剑骑士，也不是来乞求任何人承认这劳什子身份。”

这次除花云之外，连红石等也露出担心的神色，我如此不留余地，只会使事情更恶化。

其实他们那知道我深一层的用意，这次斗争形势错综复杂之极，假设我没有猜错，阴女师对我的指责，必是捏造出我要利用圣剑骑士的身份，将帝国的独裁统治带到净土来的谣言。否则净土人不会有如此强烈的反感，她甚至可指控我和大元首其实是在合力演出一场好戏，当然，南北人的矛盾给予了她制造谣言的机会。

而我愈不在乎圣剑骑士的身份，反会愈使北人作出深思，而事实上，我的确全不在乎圣剑骑士的身份。

宁素、谢问等果然露出愕然的神色。

龙腾和明月则是怒容满脸。

我遥望向坐在对面右侧的阴女师，她的脸容冰冷如水，一点也不透露出内心的想法，但我却知道她对我奇兵突出的反应，定是有点不知所措。魔女刃给予了我奇异的灵觉，使我直觉到很多表象下深藏着的东西。

龙腾背后的龙歌“锵”一声拔出了把乌黑闪闪的弯刀，大喝道：“兰特！我以天庙恩赐给我的珍乌刀，以身为天庙第一刀手的身份，为了你对圣剑骑士的蔑视，向你挑战。”

我细审他手上的珍乌刀，心中波涛汹涌，这就是珍乌刀了，它是否能挡得住我的魔女刃？

龙歌以为我怕了，大笑道：“兰特，让我们来看看你的宝剑！”

我的眼光冷冷移到他脸上，道：“只有两种人可以看到我的剑，一种是朋友，一种是敌人，而你两种也算不上。”

龙歌和他身旁各人一齐勃然大怒。

他身旁那美女更怒喝道：“大剑师！你是否胆怯了？”

这次轮到红石他们一齐脸泛怒容。

“笃，笃，笃！”

大祭师再以权杖触地，淡淡向龙歌道：“坐下！”

龙歌乖乖坐了回去，只剩下我和大祭司遥立对峙。

大祭司显然修养极佳，温和地打量了我好一会，点头道：“大剑师请勿动怒，你是我们尊敬的远方来客，可是因‘圣剑骑士’的确认事关净土的存亡，所以我们不得不谨慎从事，希望大剑师见谅。”

难怪大祭司能成为净土的最高领袖，果然有与别不同的心胸。

但我却要步步进迫，淡然一笑道：“对不起，我没有那耐性，也没有那时间，所以我要求立即在这里召开祭司会，将一切事情解决。”

没有人想到我有如此奇着，均愕然相向。对我这样一个剑手来说，以奇招取得主动之势，正深合攻防之道。

明月冷冷道：“在你的身份未被确定前，你并没有提出这要求的资格。”说话连仅余的一点客气也没有了。

燕色平和地道：“祭司会共有九只手、八位可敬的祭司每人一只，我们

大公加起的多数是一只，天庙宗法规定只要有三只手举起来，便可以要求召开祭司会，是吗？可敬的法言祭司。”

法言沉声道：“这是宗法的规定，但在那里开会，祭司会外的什么人可出席，却须获得大祭司的同意。”

众人的眼光都集中到大祭司身上。

“叮！”

魔女刃响起的同时，阴女师刚巧发言道：“但是……”停了下来，怒道：“兰特你弄什么鬼！”

大祭司首次听到圣剑的警号，一直平静若止水的脸容露出一霎惊异的神色。

龙腾怒道：“这是魔术！”

宁素、谢问的错愕更明显了，弄响把剑可能是魔术，但要在阴女师发言的同一时间使剑作响，便超出了魔术的范畴了。

我微笑不答。

大祭司向阴女师道：“阴女师祭司，你想说什么？”

阴女师迅速冷静下来，阴笑道：“我只想提醒各位，祭司会从来没有在外人要求下召开的，仓卒下决定的事，会使我们没有深思的机会。”

大祭司仰头望往庙顶的太阳标志，像在要求太阳之神给予他多点判断的智慧，好一会才长长吁出一口气道：“我们已深思了很长的时间，好！现在我想表决一下，谁赞成将这宴会变成一个史无前例的祭司会？”

八只手举了起来，祭司有观阳、花云、天眼、灵智。大公则除了龙腾、宁素和谢问外，全举起了手。

九只手，我们刚占了四只半。

龙腾忿然起立，道：“大祭司，我要求你否决这样召开祭司会，否则我立即退席。”

大祭司双目精光电闪，望着龙腾道：“龙腾大公你敢夷然征战沙场，难道连这样一个公开的会议也不敢面对吗？”

法言抗声道：“宗法规矩不可废，就算要立即召开祭司会，除了祭司和大公外，所有人也要离场。”

大祭司默然不语。

观阳祭司道：“假若大剑师是真的圣剑骑士，净土的救主，我们将他拒在门外，不给他表达自己的机会，也不让他进一步接触其他与会的人，却妄下判断决定他是否圣剑骑士，决定净土的命运，这是否明智之举？”

明月冷冷插入道：“我接触他太多了，也受够了。”

龙腾沉声道：“观阳你凭什么认定他就是圣剑骑士，你由见他到现在还未到三刻钟的时间。”

观阳目光缓缓逡巡，最后落在我身上，眼中奇光连闪，肯定和有力地道：“我一生人浸淫在建筑之道里，只要看任何建筑一眼，便可感觉出那一座建筑物是否坚固，是否有气魄，设计老是否有创意，我看人也是一样，人也是一座建筑物，我刚才一眼望向大剑师，便直觉感到他是那种天生正直无私的真正英雄，这样的人是绝不会也不屑于欺骗我们的。”

燕色大喝道：“说得好！我虽没有观阳的慧眼，但一见大剑师便感心折，而且我信任天眼，他是我们净土里唯一拥有透视将来力量的人。”

一直寂然无语的约诺夫忽地跳了起来，狂喝道：“可敬的祭司大公们，

我真的不明白，预言书里不是说得一清二楚吗？请看看眼前的事实，你们见过比大剑师更快更利的剑吗？你们见过比他坐骑飞雪更快更灵的马吗？大剑师不是从连云山过来的吗？告诉我！

你们见过吗？”

红晴也跳起来叫道：“你们想像过以一个人的力量，能在敌人千军万马里取敌将首级若探囊取物？以一个人的力量，破了敌人主力集中的城堡？又以一个人驱使千万头野牛将黑叉鬼杀个落花流水？我便曾亲眼见到，所有南方的人也亲眼见到。”接着转向龙歌大喝道：“龙歌！你做得到吗？”

龙腾、龙歌等铁青着脸，却无言以对。

大祭司平静的声音响起道：“现在不是大吵大闹的时间，而是会议的时间，我以净土法杖持有者之名，宣布祭司会由这刻开始，各位请坐下。”

庙内一时静至落针可闻。

我带头坐下，接着站起来的人一个一个坐下去，直至只剩下大祭司一人卓立星图的核心处。

大祭司向我望来，庄严地道：“大剑师，基于宗庙法规所限，你虽然没有投票的权，但却有绝对的发言权，请你先说吧！”

我细察庙内众人的表情，龙腾、明月和法言仍是脸带不忿神色；但宁素和谢问则露出深思的表情；阴女师脸色阴沉，但长长的眼不时闪露阴险的神色，显是正转着什么阴谋狡计，此女巫非常厉害，不可不防。

我微微一笑道：“我需要一个答案。”

大祭司早对我天马行空的说话作风习以为常，出奇温和地道：“我们都在听着。”

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到我身上，因为连红石、妮雅、花云等也不知我有什么“问题”。

我提高了少许声音，问道：“谁可以告诉我，有那个人能比击杀了席祝同，摧毁了左令权的木堡，并与红石大公和约诺夫侯将解开了天庙南路之围的妮雅贵女，拉撒大公爵的女儿更有资格继承爵位？”

众人想不到我的问题竟是如此，并且开门见山直指到关键性的一个重点上。

大祭司双目闪过赞赏的神色，显是把握到我这问题背后所包涵的智慧。

所有人也知道我刚才所述说的伟业，无一不是我这真正的功臣一手创造出来的，但巧妙的是，假设龙腾等若要强调此点，便等于是在为我宣扬，而最后的结论将是我兰特便是圣剑骑士。一旦我成为了圣剑骑士，我要妮雅成为大公，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

假若他们硬要说我不是圣剑骑士，那我便自然只是妮雅手下一员猛将，所有功劳自应归她承受。假若她变成大公，便有投票权，亦可联同红石、燕色、卓联赢得大公们的一票，支持我的身份。

这问题便像把剑，两边都是那么锋利，那么碰不得。

龙腾等一时哑口无言。

红石缓缓道：“我可以保证，没有一个人比妮雅更受捕火城和附近数百条村落人民的欢迎，只有她，才能使南方继续稳定下去，只有她对天庙和净土的爱，才可使南北永不分裂开来。”他的话隐带威胁，但也指出了实情。

龙腾尽避有千百个捧他儿子的理由，但也改变不了“南方不服”的情势。

这时明月迅速往阴女师望去，但阴女师却望也不望她，看来他两人果然有不寻常的关系。

明月干咳一声，语气尽量温和地道：“天庙之所以有这个提议，主要是因为宁素大公的例子，她是第一个不是因继承而成大公的净土人，但看她多么出色。目前净土正陷于水深火热之际，我们实不应再墨守着成规。以战功定爵位，不但可以鼓励战士努力，还可以提拔最好的人材，作为军事领袖。”

红石针锋相对道：“这并不是天庙的意思，而是你、阴女师和龙腾的意思吧！”

明月、龙腾两人一齐色变，只有阴女师仍是那冷漠的模样。

花云温柔的声音响起道：“净土一直以来的和平和安定，都建基在继承法上，好处在于罕有出现争端，而每一位祭司，都是由上一位祭司拣选训练指定。若忽然废除了这方法，立即会出现权位的斗争，眼前的事便是明证。以后若出现为了攀上爵位而明争暗斗的情形，那就更是祸不是福。”

一直静坐我身后的妮雅站了起来，以平静得慑人的声音道：“捕火城大公的位置，对我来说，并非任何非欲得之不可的东西，只是一种负担和责任，一种牺牲！若有人能提出另一个捕火城人民更能接受的人选，我会真心感谢他，并立即宣布永不角逐捕火城大公之位。”她的语气透出一种使人震撼的情感，使人绝不会怀疑她说话的真实。

我的心扭痛起来，往花云望去，恰好她也向我看过来，四目一触下，花云露出黯然之色，垂下头去。

燕色大喝道：“好了！版诉我，谁能比妮雅有更辉煌的功业，比她更能被捕火城的人接受，若有的话，请提出来！”

大祭师向明月道：“明月祭司，你是直接管辖七位大公的人，请问你可否提出这样一个人选来。”

明月口唇颤动，欲言又止，最后终于一个字也说不出。

大祭师转向龙腾。

龙腾脸色数变，哑口无言，他自然不是最适合提名自己儿子的人选，但明月不说，他又有什么办法？

大祭师微微一笑，逐一询问，答案都是没有，最后轮到阴女师。

阴女师从容道：“在这事上，我没有意见。”

众皆愕然。

我却是心中警惕，在这场政争里，她明显处在下风，她究竟还有什么恶毒法宝？

大祭司像松了一口气的样子，向妮雅道：“由今天起，妮雅贵女正式成为捕火城的大公，拥有拉撒大公以前所有的领地和权力。”

妮雅垂下了头，一点喜容也没有。

这爵位对她和我说来，只是一杯苦酒，可恨我们还要苦苦争取。

天庙内一时间沉默起来。

龙歌丝毫不掩饰他的恨意，死盯着我这破坏了他美梦的人。

我对他微微一笑。

龙歌猛地立起，他身旁二男一女也跟着站起来。

龙腾一呆喝道：“龙歌！”

龙歌蹬足怒道：“这不公平。”愤然离席而去，其他三男一女也怒气冲冲，瞪我一眼后追着龙歌往正门冲去。

龙腾大怒叫道：“回来！”

大祭司道：“龙腾大公，让他们去吧！年少气盛，待他冷静下来后，便没事了，我们是会原谅他的。”

龙腾叹了一口气，为儿子请罪后，泄气地坐下。

气氛沉压之极。

大祭司缓缓走向他的席位，坐下道：“现在是否应让我们投票决定大剑师可是预言中的圣剑骑士？”

阴女师起立道：“且慢！”

红石等都皱起眉头，不知她又要耍什么花样。

我们虽心知肚明她是奸细，但却苦无确凿证据，奈何她不得。

阴女师步至大祭司刚才站立的位置，向我道：“我也有一个问题，想大剑师给出答案。”

我懒洋洋道：“请说！”

阴女师道：“为何在飘香城内，你要诬捏我肩上有剑伤，是否想藉此挑起南北的矛盾，分裂净土？”

我暗呼厉害，她不在“是否圣剑骑士”这问题上和我纠缠，而只攻击我抓不到她痛脚这弱点，实在是非常厉害的一着。

即管红石、花云等也帮不上我的忙。

不过我早想过这问题，亦有应付的方法。

我站了起来，踱至她身前五步许停下，微笑看着她。

看着她修长婀娜、丰满感人的体型，还有那高耸的胸脯，不由也要暗赞这妖妇果然有种妖异的魅力，难怪明月受到她的控制，说不定法言也是入幕之宾。

阴女师冷冷道：“能言善辩的大剑师是否也答不了我这问题？”

我摇头笑道：“对不起！我依然坚持阴女师肩上有剑伤，但却非你这位阴女师，而是另一位阴女师。”

众人呆了起来，不明白我在说什么。

大祭司出奇地没有插入。

明月冷笑道：“大剑师请你说话小心一点，天庙绝不会容许你再次侮辱可敬的阴女师祭司。”

阴女师眼中闪过一丝奇怪的神色，既似惊异，再似得色。

天眼道：“明月祭司，请你让大剑师继续说下去吧。”

阴女师道：“当然，大剑师当然要继续说下去，否则我也不肯。”

我暗暗觉得自己似乎犯了某个错误，踏进了一个陷阱去；但至此知不能不硬着头皮道：“请问祭司驱车的驼仆在那里，可否召他前来？”

阴女师从容道：“就在门外的大道等候着我，但请先告诉我，你要他来干什么？”

我道：“我想看他的肩头，看看是否像你的那么光滑？”

阴女师瞪着我，眼中射出厉芒。

红石等恍然大悟，终于明白了我的话。阴女师的分身之术，就是因为阴女师不是一个而是两个。另一个便是那驼仆，要装个驼背并不是难事，假设她们是一对模样相同的孪生妹妹，一切疑团便立即迎刃而解。

阴女师仰天笑了起来，道：“兰特公子的想像力真是丰富之极，好！假设驼仆的肩头并没有伤痕，公子怎样向天庙交待？”

我心中叫糟，假设驼仆的肩上真的没有伤痕，对我的威信将是非常严重的打击，即管成功当上什么圣剑骑士，也没有丝毫光采，但现在已势成骑虎了，忽然间，我想起了圣剑对她的反应。

我微微一笑道：“你想我怎样交待？”

阴女师厉叫道：“好！传驼仆进来。”

我伸手拦着，淡淡道：“不用叫了，我相信祭司的话。”

众人目瞪口呆，想不到我退缩如此之快，败得如此之惨。

反是阴女师毫无胜利者的神色，紧瞪着我。

我暴喝道：“因为伤的是你，让我们再欣赏你的肩头，好吗？”

明月大喝道：“斗胆！”

阴女师脸色数变。

我冷笑道：“我认不出你，但我背上的剑却认得你，所以你一出现，她便感应到了。”

明月怒喝道：“满嘴胡言，假设阴女师肩上没有剑伤，你怎样赎罪。”

我大笑道：“那我便不是那什么圣剑骑士。”

明月叫道：“阴女师祭司，让他看，使天庙所有人也看到你的清白。”

我微笑道：“明月祭司，你是昨晚看过她的肩头，还是前晚看过她的肩头？”

明月震怒道：“这算什么说话？”

阴女师举起左手，示意所有人静下来，狠狠看着我，道：“好！兰特，我让你看！”

我全神贯注看着她，提防她突然发难。

我知道她已词穷势败，更给明月一句话迫到无可转寰的死角！

她长而细的凤目突然爆起奇异的光芒。

我感到一阵轻微的晕眩，就在这一刻，她猛地拉下两肩的袍服，直至腰际，将一对坚挺的乳房完全暴露在众人的目光下。

众人的目光不由自主集中往她一对乳房上，才再往她肩头望去，左肩处明显有一道三寸许长的剑痕。

众人连惊叫也来不及，异变已起。

“噗！噗！”

两团紫红色的浓雾由她垂下的手爆开，迅速将她吞噬，往四方八面蔓延开去。事情发生得太快了，但若非阴女师向我施展异术，我定能在烟雾刚起便展开攻势，但那一下晕眩，却使我慢了一线，当然，若换了另一人，就不是一下晕眩那么轻微。

煞那间眼前尽是紫红的雾。

一点寒气向我小肮的位置标射而来。

这时魔女刃已出了鞘，我一剑下劈，“叮”一声清响，击落了把短匕首一类的东西。

惊叫四起，众人这时才来得及反应。

“噗，噗！”

两团红雾再爆起。

我闻声扑往庙门，到了红雾较稀薄处，只见阴女师像会喷雾的女巫般，所到处红雾散飘。

红石、妮雅、采柔、侯玉等想拦截，但当烟雾向他们涌过去时，都只

有呛咳着往外退，只有我不受那烟雾影响。

天庙内乱成一片。

“汪汪！”

模糊间一道黑影往正要奔出庙外的阴女师射去。

心中大叫不好时，寒光一闪，阴女师的弯刀已往大黑劈去。

急怒下我狂喝一声，魔女刃全力掷出。

像一道闪电般直刺阴女师的背心处。

阴女师也是一流高手，无暇再理大黑，回刀后挡。

“当！”

弯刀断折，魔女刃没有半点停滞下，将阴女师带得往前飞跌，“啦！”的一声，仆在离殿门七、八步处，再也爬不起来。

大黑扑了个空。

我第一个来到阴女师伏地处。

阴女师想挺起身来，但已力不从心，插在背上的魔女刃在颤震着。

不片刻，我身旁挤满了人。

一阵清风由门外吹进来，吹散了已因扩散而转趋稀薄的烟雾。

众人骇然看着伏在血泊内上身赤裸的阴女师。

阴女师喘着气道：“兰特你好，我斗你不过……，不过有人会替我报仇……我姊妹和巫帝……会杀……”一颤后，终于死去。

我将魔女刃由她背上抽回来，鲜血喷溅，但刃体却一滴血也没有。

我往众人望去，龙腾、明月和法言这三个全力支持阴女师的人，脸上一点血色也没有。

红石道：“这害人的女妖终于死了。”

我冷冷道：“不！还有一个未死。”大步往庙外走去。

“锵，锵，锵！”

兵刃未出鞘的人纷纷掣出兵器，随我往庙门外走去，敌汽同仇下，大家的心已联结起来。

庙外繁星满天，夜风吹来，使人精神大振。

才刚走了十多级长石阶。

一道黑道由旁边窜了出来，拦在前面，厉喝道：“大剑师！我向你挑战。”竟是状若疯虎的龙歌。

龙腾抢前喝道：“你疯了，快让开！”

龙歌狂叫道：“父亲！不要阻止我，他侮辱了我，我走要以珍乌刀将我的名誉取回来。”

我的眼光越过他的肩头，落在停在石阶底大道上的阴女师的马车上，那驼仆已不知去向。

她走了！

我一点也不奇怪，若说她两人没有传心术一类的东西。

我才不信，给龙歌这么一拦，她更能从容逃去。

我伸手拦着拥上来的人，淡淡道：“好！便让我看看他的珍乌刀是如何锋利？”

龙腾惊叫道：“大剑师！”

我知道他们以为我因龙歌阻截了我追杀另一个阴女师的机会，故盛怒下要杀了龙歌泄愤，其实我只是想利用这千载难逢的好机会，试试珍乌刀的

厉害。

以阴女师的狡猾多智，定有方法迅速逃离这逐天高原。

我往龙歌一步一步走过去。

龙歌提着珍乌刀，缓缓退下石阶，他并不是胆怯，只是想我远离后面的人，让他有更大发挥的空间。

我来到离石阶的人最少有二十多级的时候，脚步声起，一人向我身后走来。

我侧头一看，原来是花云。

花云到了我身旁，低声求道：“大剑师！求你不要杀他！”

我盯着她雍容华贵的美丽脸容，心中百感交集，这身份尊贵的美女是否永远将爱情放在次要的地位，还是天生一副伟大的能牺牲个人幸福的襟怀？她关怀每一个人，但有否关怀自己？

花云美目射出更浓烈的哀求神色。

我微笑道：“告诉我，你爱我！”花云娇躯一颤，垂下了头。

将她迫入了死角，我感到一阵快意，由知道她劝妮雅不要离开净土后，我一方面体会到她的苦衷，但也生出了一般莫名的怨恨之意。花云蓦地抬起头来，眼中射出坚定的神色，低声道：“是的！兰特，我爱你。”转身奔了回去。

我一声长笑，往下扑去，魔女刃带起一股劲漩，往龙歌卷去。

龙歌暴喝一声，珍乌刀幻起千百道刀芒，迎了上来。

“叮叮当当”不绝于耳，魔女刃和珍乌刀瞬间交击了百多下。

我倏地后退。

珍乌刀完好无缺。

一道寒意，涌上心头，假设握着珍乌刀的是大元首，会有什么后果？

龙歌脸色苍白。

他的刀虽是我到净土后见到最好的弯刀，但仍和我的剑术有段颇远的距离，若非我要蓄意试试他的珍乌刀，他早已落败或身死。

饶是如此，他也一直处在只能死守的下风，他曾数次想抢回上风，但都给我迫得有心无力。

他的手在颤震着，这以勇力著称的人，首次尝到比他更强壮的臂腰之力。

我淡淡道：“游戏还没完呢！”

刀刃一闪，当头劈下。

龙歌大惊举刀挡格。

魔女刃再闪，由劈变削。

龙歌变招相迎。

魔女刃弹高了少许，贴着刀身削去，挥向他咽喉。

龙歌想不到我的剑灵活到这地步，骇然急退，抽刀横挡，不过已迟了，我紧追而去，刃锋上挑，正中他近把手处。

“当！”

清响传遍长石阶上的整个空间。

龙歌惊叫声中，珍乌刀凌空抛起，高达二十来尺，才往长阶下跌去。

我的魔女刃来到龙歌的咽喉处。

“不要杀我哥哥！”

刚才那坐在龙歌身后，随他忿然离庙的美女从长石阶的石柱后奔了出来。

“叮叮当当！”像无数的金属掉在地上。

众人齐齐愕然。

那是珍乌刀掉在地上的声音。

我闭上眼睛，感谢着魔女遗给我的宝刃。

珍乌刀终于不敌魔女刃，落到石阶上变成了碎片。

但我能挡大元首数百招以上的重击吗？我不知道？但终于有了一线希望，尤其大元首对这并不知情。

那美女奔至，到了我两人身旁七、八步远，停下后不敢贸然闯过来。

我向她微微一笑道：“你叫什么名字？”

美女脸色苍白，嘴唇颤震道：“我叫龙恰。”

“锵！”

我收回点在龙歌咽喉上的魔女刃，让这好家伙回到鞘内。

龙歌面如此灰，主要还是困苦战脱力，双腿一软，坐倒石阶上。

众人蜂涌而下。

龙腾第一个来到我身旁，单膝下跪，道：“圣剑骑士，请原谅我们。”

我忙将他扶起道：“过去的便让他过去算了，你还要和我并肩杀敌的，是吗？”

大祭司来到我面前，将权杖交给观阳，伸出双手，和我的紧紧相握道：“圣剑骑士，请原谅我们的糊涂和愚蠢，险些酿成了弥天大祸，成为净土的大罪人。”

我道：“大祭司，已没有人比你处理得更好了，我父亲兰陵常说，人最易为眼前的假象蒙蔽，又说悔恨只是一条会噬心的毒蛇。所有事便让他像个噩梦般过去算了，现在是新的一天。”

燕色大喝道：“好！圣剑骑士，从今天起，若再有人不服从你，我便一刀干掉他！”

我的眼光掠过羞惭的明月和法言，“过去的便让他过去算了。”这话说说是可以，像这两人，尤其是明月早已威信尽失，怎可还当祭司，管治七位大公，迟些只有使个手法，迫他自动引咎退辞，现实就是那么残酷。

红石道：“刚才我们已发出了讯号，令守卫不准任何人离开天城，不过这恐怕没有什么作用，因为祭司和大公都是不受任何限制的人，而他们并不知那另一妖妇已不是祭司。”

龙腾向龙歌怒道：“你这畜牲不知自己闯了什么大祸！”

我道：“不要怪责龙歌，他不但是位超卓的战士，也是有真性情的男子汉。即管没有他耽阻了时间，我们也不会追及那妖妇，因为来自巫国的巫帅，都懂传心之术。”其实说我不怪龙歌，是绝对的假话，因为只要我召来飞雪，真说不定能追上她，我猜她必是由较短的北路逃走。可是在团结内部的大前提下，我不得不抚慰这对全以私心为重的可恶父子，我既当上了净土人至高无上的领袖，便要这么做。

心中赠叹一声。

龙歌这时逐渐明白自己干了什么傻事，又听我不但不责怪他，还在抬捧他，为他脱罪，感动得流出热泪，叫道：“大剑师！不！圣剑骑士。”

我淡淡道：“你们以后还是叫我大剑师吧！圣剑骑士的名字实在太长太

难叫了。”

第九章 天原回春

一觉醒来。

日已当午，窗外阳光漫天。

房内静悄悄的，大床上只剩下我一个人，采柔、妮雅、红月一个也不见，连大黑也罕有地不在我的床边。

自离开飘香城后，这个“早上”最是轻松写意，烦恼尽去。

二房外三女的笑声话声隐约传入来。

“晰唉！”

门打开了一线，跟着一把声音道：“哼！还未醒来呢！”

认得是红月的声音。

我闷哼道：“小妮子进来！”

红月欢叫道：“噢！原来在诈睡。／掩门后，扑上床来，不理一切钻入了我怀里，娇声道：“我们都兴奋得无法入睡，你不愧圣剑骑士，连睡觉也比别人高明。”

我奇道：“连你也可以睡不着吗？”

红月怨道：“要睡时天早亮了，过了睡觉的时间，人家怎睡得着？”

我失笑道：“原来我们的红月贵女，在睡觉上竟有时间上的限制。”

红月忽低声道：“我恨你！”

我一呆道：“恨我？”

红月粉拳擂上我的胸膛，连声道：“恨你恨你恨你！”

我嚷道：“小心点，采柔还未为我穿上甲冑。”

红月嘟着小嘴气道：“穿上盔甲鬼才打你。”

我抚着她柔软和比外面阳光更夺目的金发，道：“告诉我，你恨我什么？”

红月粉脸红了起来，道：“恨你使人被迫说谎话。”

我好奇心大起，道：“谁迫你说谎了？”

红月将脸埋在我胸膛处，恨声道：“不是你是谁，每当那些好事的净土女人问起我和你怎样时，我都被迫要说谎。”

我愕然道：“什么？”

红月嗔道：“难道我告诉她们你只曾吻吻我抱抱我吗？我红月还有什么脸子？”

我哑然失笑，居然是这么一回事。

“晰唉！”门再打了开来。采柔探头进来道：“大剑师，大祭师来了，在主厅等着你。”

红月掩嘴笑道：“两个都`大'，究竟是谁`大'一点？”

主厅内不但大祭司来了，其他祭司也来了，只不见明月和法言。

施礼后，大家坐了下来。

大祭司遣：“昨夜那另一阴女师由北路走了，守城的人不敢阻拦，坐看

这妖妇飘飘然离去。”

这是意料中事，不过终有一天她要饮恨我剑下，为凤香索回血债。

大祭司长叹一声道：“明月今早喝了毒酒，被发现时早死得透了。”

我寂然无语，这或者是他交待错误的唯一方法，只有死亡才可保存他的尊严。大祭司续道：“法言自觉无颜掌管净土的宗法，要辞去祭司的职位，希望大剑师批准、还有是新任祭司的人选……”

我挥手道：“净土的内部事务，全由你们作主，我只管军事方面，当黑叉人被赶回大海里时，便是我功成身退的时候，希望你们能明白。”

众祭司均露出感激的神情，只有花云垂着头，不敢看我。唉！昨夜我迫她说爱我，确是过分了点。

灵智站起来道：“大剑师请走出馆外露上一脸，他们由今早便等到现在了！”

我愕然道：“什么？”

众祭司微笑起立，拥着我往门外走去，刚走出大门，如雷的欢叫呐喊轰然响起。

我一看下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只见观瀑馆门外的大平台下，大街小巷，所有地势略低的房舍、屋内、屋顶全站了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幼，战士平民全混在一起，挤得插针不下，水泄不通，怕有十几万人。

他们霎时兴奋地狂喊起来，帽子杂物鲜花全给挥上天空，此起彼落。

“圣剑骑士！圣剑骑士！”

我愕然不知所措，刚才我还想带三女和大黑到这美丽山城的大街小巷溜达一下，看来这愿望是难以实现的了，因为没有人会不认得我。这就是成名的代价吧！

观阳在我耳旁大喊道：“今早我们发布了消息后，除了守城的人不可离开岗位外，整个天城的人都来了。”

我偷看大祭司等一眼，发觉他们脸上都挂着欢喜的热泪，花云更是梨花带雨，泣不成声，她苦待的美好日子，已逐渐临近了。

我走前两步，来到围栏旁，举起双手，示意他们静下来。

声音像潮退般迅速转弱，以至乎完全寂然。

我心头一阵激动，大叫道：“相信我！黑叉鬼被赶回大海里的日子，已经近在眼前了。”

欢喊声再次震天而起。

天原的高空上有几只作鸟兽形奇怪东西随着风自由地飞翔着，它们给一条长长的幼绳系着，另一端紧握在草原上一群小孩的手内。

我们边在草原走着，一边极目而望，大感有趣，飞雪则跟在身后。

采柔嚷道：“真是好玩，这叫什么玩意儿？”

妮雅笑道：“这是天原小孩中最流行的游戏，叫‘皮鸟飞’，那些皮制的鸟儿，一遇风便飞上天上，要不要弄只来给你。”

采柔惊叫道：“不！不！我怕弄坏了它们，这么美丽可爱？”

我道：“大黑究竟那里去了！”

三女开声大笑，红月道：“我们一直不提大黑，看你能忍多久，大黑跟观阳去了。”

我奇道：“大黑怎肯跟他去？”

采柔妩媚一笑道：“怎么不肯，观阳带了只母狗来找它，你若看到它那

馋嘴的的样子，才好笑呢！”

我道：“究竟是观阳打大黑的主意，还是那母狗打大黑的主意？”

二女笑得几乎喘不过气来，红月道：“天原的狗非常有名，最懂得看管羊群，不过不像大黑般会打仗，所以观阳才想为大黑留下个种看看。”

我见她说得可爱，打趣道：“我也懂打仗，谁想留下个种来看看？”

红月叫道：“我才不要生孩子。”

妮雅垂下了头，避开了我的眼光。

来柔美目掠过一阵失落，借着观看天上的“皮鸟飞”，没有答我的问题。

我暗责自己，已变话题道：“红石他们那里去了？”

妮雅道：“红石、侯玉和红晴回立石堡去了，好安排我们的人一部分到天庙来，一部分往龙吐水去协助建立新堡，日一部分回守飘香和捕火。约诺夫则跟了燕色往北路的擒天堡去，察看前线的最新形势。”

我道：“你身为捕火大公，为何不跟去看看？”

妮雅咬看嘴唇在道：“你去我才去，你在净土一刻，我便跟你一刻。”

我爱怜地望了她一眼，无限感慨。

远处的小孩忽地叫了起来，拚命收线，将那些色彩鲜艳的“皮鸟飞”收回来。我往天际一看，一股雨云，正往天原飘过来，那边的天际黑若夜晚。

三女惊呼道：“下大雨了！”

我环目四顾，这里离天城最少有五、六哩的距离，离北路则更远，往任何一方走也难逃豪雨淋身的遭遇。

采柔叫道：“看！那边林内有间小屋。”

妮雅喜道：“那是牧羊人的避雨屋。”

我欢叫一声，带头往那小屋奔去，三女笑着叫着，兴高采烈地追在我身后。飞雪跑在最后，可能正奇怪我们为何不像来时般四个人全挤到它宽长的背上。

小屋在百步之外。

狂风卷来，吹得我们怪叫连声。

我疯狂般叫着跳着，就像失去了的童年日子又在心里身上重活了过来。

“哗啦啦！”

大雨洒下。

尖叫声中，我们撞门而入，衣衫尽湿。

三女秀发尽是水珠，须发紧贴在她们脸上，但神色均兴奋之极。

小屋内出奇地干净宽敞，一边堆满了未草，另一边堆满了柴枝，生火的火种火钳全部齐备。

采柔叫道：“飞雪还在外面！”

我推开少许门，顶着随风打入来的寒气雨粉，往外望去，林外的天原白茫茫一片，想看远点也办不到，在风雨里，飞雪跃起前蹄，不住张口，迎着降下来的雨水，看来非常享受。

后面柴枝搬动的声音传来，我回头一看，三女正忙碌地堆柴生火，熊熊火光照亮和温暖了整个空间。

我关上了门，将两个小窗用柴枝撑开了少许，夹带着湿气的寒风吹进来，使人份外感到这像已与世隔绝的小屋内的温暖和安全。

我悠闲地贴墙坐了下来，看着火堆冒起的烟屑火星，升上屋顶，再由烟囱逸走，心中充满了欢愉。

外面的飞雪嘶叫起来。

我们同时一呆。

接着木门传来括括的奇怪声响！

我们瞪目以对。

“汪汪汪！”

采柔欢呼道：“大黑！”扑前将门打了开来。

湿透了的大黑带着水花飞扑而入，直冲入连抗议也来不及的采柔怀里。

我闭上眼睛，等待着预估的事情发生。

果然惊叫四起，屋内水珠四溅，无人能够幸免，大黑抖掉雨水的可恶行为，我早已领教过，但仍没有对付的方法。

水点落在柴火里，发出吱吱声响！

三女忽地齐齐笑骂起来。

我睁眼一看，原来大黑蹲坐地上，撑开了腿，低头用它的大舌头去甜自己那宝贝家伙，显是尝了甜头后以它的方式作善后工作。

红月叫道：“大黑，不准过来舔我，连嗅嗅也不准。”

岂知大黑以为红月在唤它，千辛万苦地爬了起来，往红月凑去。

惊叫声中，红月躲到妮雅身后，妮雅则躲到采柔身后。

采柔笑得全身发软，用手格着大黑的颈，死命不使大黑的巨舌舔往她的脸上。我看着三女身上完全没有遮蔽作用的湿衣，看着她们美妙的胴体，真是想就此死去，好将这动人的时刻永远保存下来。

我想起了花云今早梨花带雨的样子，她现在正干什么呢？是否也在天城的另一角落，看着外面这场豪雨？心神飞越下，我像回到了魔女国的地殿里，看着魔女百合美绝人世的贵体，她是生还是死了“大剑师！”

我抬头望去，红月俏立眼前。

火堆旁的采柔和妮雅仍在娇笑中喘着气，一人按紧大黑，一人拍着它的湿头，逗着它在玩儿。

红月见我眼光移到了别处，嗔道：“大剑师！”

我眼光回到她有湿衣内若隐若现，焕发着青春气息的美丽胴体上，不自觉地咽了一口唾沫，心中叫道：“这妮子真的长大了。”

红月俏脸飞起两朵红晕，不胜娇羞地道：“大剑师，我给些东西你看。”随着打开两肩的衣服，缓缓脱掉全身湿衣，然后半点也没有保留地，立在我眼前。

采柔和妮雅像是一点也不知这边发生了什么事的样子，继续着她们和大黑的游戏。

我的目光完全没法离开红月的身体，那种娇嫩柔滑，那种代表了骄傲和青春的肉光嫩色，使我的心热了起来，烧了起来。

红月以从未有过的娇羞神态，咬着唇，垂着头，傲然挺立。

我的眼光在她修长玉腿逡巡着，以心眼画着美妙的线条。

我想起了西琪，一阵噬心的痛苦狂涌而起，我“霍”地起立，一手抱起赤裸的红月，对着她的小嘴，往厚软温暖的禾草堆走过去。

红月，我屈服了！投降了！

在这刻，你是世上最美妙最可爱的小东西。

柴火烧得 啪作响。

黄昏时，我们回到了天城，天城的战士和居民只是微笑地向我们打招

呼，使我感到自在多了。今早我向大祭师要求，这里的人都不准一见我便围过来，更不可向我下跪膜拜，那些都是我最不想遇到的情形，看来这要求现在生效了。

四人两兽，刚踏入观瀑馆，有人来报花云祭司在等待着。

我心中大奇，花云为了什么事来找我，迳自往主厅走去，三女则回房去了。

主厅内还有位我意想不到的客人，龙腾大公的女儿，龙歌的妹子龙怡贵女，一见到我垂下了目光。

我心中暗自警惕，千万不要再种情根了。

我在花云对面坐下，询问的眼光望向花云。

花云向龙怡道：“大剑师来了，你亲口和他说吧！”

龙怡紧闭樱唇，摇首，头垂得更低了。

花云叹道：“这傻孩子！”向我解释道：“刚才她来见我，说她父亲和哥哥都很颓丧，很后悔，竟然误信了阴女师的说话，做出了那样不光采的傻事，对不起大剑师……”

热泪由龙怡俏脸珍珠串般滴往地卜。

我心中恻然，龙怡的悲哀不只是因龙腾、龙歌而来，打击得更重的是她的信心和自尊，一向以来，她都唯父亲兄长马首是瞻，以他们的信念为自己的信念，以他们为荣，但这种虚假的“安全感”在昨夜彻底地破碎了。

我愕然道：“我不是说过‘过去的便让他过去吗’，为什么他们还不能释怀？”

龙怡悲泣道：“你骂他们一顿，他们反而好过点，偏偏你对他们那么好，使他们感到更对你不起。”

花云低声道：“明月的自杀和法言的引退，使他们更不好过。”

我本来对他们父子没有多大好感，可是现在见他们自责如此之深，印象大改，何况还有龙怡的热泪在眼前淌着。

我看着被龙怡泪水梁湿了的地毯，脑中灵光一现道：“今晚就让我在这厅内，举行一个舞会，除了昨晚的人外，其他人客由你订出来。”

花云俏脸亮了起来，风情万种地瞅了我一眼，道：“我常在想，这世界里究竟有没有兰特公子办不来的事？”

龙怡抬起哭得红肿了的双瞳，感激地望我一眼。

我心中叫糟。

最怕是女人这种含着情意的眼神。

观瀑馆外车水马龙，馆内香衣丽影。

所有人都脱掉了甲冑军服，换上净土柔软鲜艳的彩衣，女仕们当然更刻意打扮起来，使我想起飘香城的宴会。

采柔、妮雅、红月当起了女主人，殷勤地款待着宾客，一队乐队奏着净土的舞乐。

幸好观瀑馆的主厅极为宽敞，容纳百来二百人，绝不成问题。

妮雅派了十多个年青貌美的女亲兵，头插鲜花，换上金黄色的长袍，露出半边酥胸，托着美酒美食，满脸笑容穿花蝴蝶般在客人里劝酒戏食。

天城里有头有脸的居民，将领贵冑们都来了。

“当！”

我和战战兢兢的龙腾碰响了酒杯，道：“不要说你，连红石，甚至妮雅

不也曾给那妖妇骗倒了，在飘香城差点和我反面破裂，比昨晚还厉害呢。”

其实谁不心知肚明龙腾是私心太过误信谗言，但人总要找下台之阶，龙腾亦只好乘势骗骗自己，绷紧的脸容一松，眉开眼笑地向羞惭满脸，陪在一旁的龙歌道：“哈！你看，连红石那老小子也中了奸计，幸好大剑师大人大量，不怪我们呢。”

龙歌的脸皮当然及不上乃父的厚度，勉强一笑，神色仍是很不自然。

妮雅走了过来，抗议道：“刚才我听到有人提我的名字，是谁说我的坏话？”我奇道：“谁提起你的名字呢，怎么我听不到？”

妮雅瞪了我一眼，向龙歌道：“不邀请我跳一支舞吗？”

龙歌愣了一愣，如梦初醒地躬身道：“请妮雅大公赏脸。”

妮雅微微一笑，拉起龙歌的手，往厅心走去，加入了一对对正翩翩起舞的男女里。

在我旁的大祭司道：“大剑师，你为何不跳舞？”他心情非常之好，笑容替代了一向的肃穆庄严，他真是值得人敬重有量度的长者。

我摇头道：“这种舞和帝国的分别很大，我不懂得跳。”

灵智微笑道：“你看小采柔的舞姿多美妙，她跳了两只后便比任何人都跳得更好了。”

我苦笑道：“就算我想跳也没有人来邀请我。”

刚和宁素舞罢回来的燕色大公笑道：“全场的女孩子也想有与大剑师共舞的光荣，可是你被众大祭司团团围着，还有龙腾这凶神恶煞的人在旁虎视眈眈，谁敢过来。”

众人开怀笑骂，仅余的阴霾也云散烟消。

我偷看花云一眼，犹豫着是否要和她跳一只舞，她也刚好偷望过来，两人眼光一触，都吓得急忙避开。我们的关系确实微妙异常，不知应如何分类。

红月的娇笑声传来，只见她离开了男伴的手，转了两个圈，秀发飘飞，长裙扬起，举起的手衣袖落了下来，在头顶作了几个美妙的姿势，又劲又热，连我也看得心痒起来，记起了她在禾草堆上的热情和娇羞。

这时我听到宁素低声询问道：“红石大公还未回来吗？”

卓联答道：“恐怕今晚他也不会回来了。”

宁素失望地叹了一口气。

我也暗叹一声，但这种男女间的事，外人不但很难插手，若插手则更不妥当。我想着应否邀花云共舞时，一把女声在我背后轻轻道：“大剑师！龙怡有否和你共舞的光荣？”

燕色这豪汉拍掌大笑道：“看！全场最有勇气的美女终于出现了。”

我看到花云脸上闪过失望的神色。

龙怡娇羞嗔道：“燕色大公！”纤手早穿进了我臂弯里。

我领着她往厅心走去，道：“你要教我才行！”

龙怡美丽的脸庞兴奋得红扑扑地，娇羞点头，但不敢回望我。

我一离开刚才那堆在净土最有威权的人后，果然不出燕色所料，全场的女士眼光都集中到我身上，虎视眈眈。

龙怡从我臂弯脱出来，指导着我怎样搂着她柔软纤细的腰肢，如何拿着她的玉手，如何踏前退后，不一会我们已随乐起舞。

红月刚和男伴舞到我身旁，嚷道：“大剑师你还骗人不懂得跳，下一支

轮到我了。”

“哟！”

我因望向红月，竟忘记了舞步，一脚便 在龙怡穿着舞鞋的脚尖上。

我陪罪后向红月叫道：“看到吗，你不怕就来吧！”

龙怡笑得弯下腰来，双手按到我肩上，顺势将小嘴凑到我身旁，轻轻道：“大剑师，谢谢你！”

红月走了过来，向龙怡甜甜一笑道：“好龙怡，轮到我了把！”

龙怡拿她没法，深情地瞟了我一眼，依依不舍地退了开去。

红月搂着我，亲热地起舞，娇躯不住贴上来，比一团烈火更使人吃不消。

我道：“以后也不用骗人了吧！”

红月皱起鼻子道：“当然还要骗人，我不能告诉人家只和你有过一次，所以你若要我说不说，便应知道该怎么做。”

忽地竖起脚尖，越过我的肩头往人口处看去，兴奋地大叫：“噢！案亲和哥哥来了，还有小矮胖。”

我放开红月，回头看去。

红石、红晴一身戎装，正和小矮胖及侯玉步进厅内。

红月跑了过去，拉着小矮胖，硬迫他跳舞。小矮胖苦着脸向我叫道：“大剑师，明早我有好东西给你看。”

我忍着笑点头，跟着红晴、侯玉也被美女拉走了，只剩下我伴着红石走回各大公和祭司的“小圈子”里。

龙腾主动向红石示好，打招呼道：“红石大公，路途辛苦了？”

红石冷冷看着他，我暗叫不妙，伸手暗按在红石背上，轻轻拍着。

红石何等敏锐，微一错愕，摇头苦笑道：“你这老鬼，真拿你没法！”

众人大笑起来，至此龙腾才正真放下心来。

宁素来到红石身旁，低唤道：“红石大公你好！”

红石斜兜了她一眼，剑眉一耸，英伟的脸庞掠过一丝复杂的表情，淡淡道：“宁素大公，今天为何有空闲了？”他显然对宁素昨夜晚宴前不肯见他仍梗梗于怀。”

宁素顺手从女侍盘中取来一杯净土著名的“醉果酒”，双手奉上，道：“红石大公息怒吧！这是你最爱喝的酒。”

红石想不到宁素竟肯向他当面陪罪，大有脸子，伸手接过酒杯，一口气喝了大半，递回给宁素。

宁素呆了一呆，俏脸通红，拿着酒杯愣了半晌，才一饮而尽。

燕色一手搭在红石肩头上，一脸俏皮的神情，大笑道：“老小子！真有自己的。”

我有点莫明其妙，为何宁素喝杯酒也这么羞人答答？燕色又如此说话？其中必有些我不明白的含意。

心中一动，来到花云身前，道：“花云祭司，我有否与你共舞的荣幸？”

花云仅能觉察地点了点头，将手递给我。

我搭着她来到一对对起舞的人群中，一手搂着她的莹腰，一手搭在她香肩上，徐徐起舞。

花云低垂着目光。

我道：“为何不敢看我？”

花云摇摇头，轻轻道：“我怕看你的眼睛？”

我佯怒道：“你怕我吗？”

花云仰起俏脸，深深看了我一眼，又垂下头道：“你知道不是那样的。”再叹了一口气道：“自从被选了作祭司学徒后，我决定了再不会向任何男人说昨晚那句话，但我终于违背了自己，还说得那么心甘情愿，没有丝毫后悔。”

我的心软化起来，因她劝妮雅留在净土而生出的些微恨意，也消失得无影无踪。

花云再望向我，柔声道：“大剑师！你满意了吗？”

我苦笑摇头。

花云道：“你们男人都是这样，像红石刚才便迫宁素喝合杯酒，要她在众人前公然表态。”

至此我才恍然大悟，难怪宁素如此忸妮。

我道：“为什么现在又敢看我了？”

花云气道：“你的说话就象你的剑，令人又怕又恨，又完全没法子捉摸，但又忍不住欢喜，爰被你步步进迫。”

这是多么深情的话，花云的爱是含蓄的，我虽不住提醒自己千万别再坠进情网里去，但还是情不自禁地想着她，想和她说话，想看她欲拒还迎的羞态。她那凛然不可侵犯的高贵气质，更加强了我在这方面对她“侵犯”的意欲。我并不需要和她有任何肉欲的关系，只是要她心中有我。

花云像看穿了我的心事般，瞪着我道：“满意了吗？兰特公子！”

四周的人忽地拍起掌来。

我们愕然望去。

只见四周的人都停了下来，逐渐围成一个大圈，在大圈中心采柔跳着奇怪的舞步，摆出一个接一个美妙至难以形容的逗人姿态。

花云放开了搂着我的手，但却仍由我搂着她的腰肢。

采柔在跳闪灵舞！

她的秀发随着充满劲道和节奏感的舞姿有力地拂动，每一个动作，都和她的表情和眼神配合着，一忽儿若怀春少女，一忽儿若深闺怨妇，诱人之极。

我记起了父亲的话！当闪灵的女子跳舞时，连盲子也会睁开眼来。

久违了的大黑从人堆处钻了出来，扑到采柔身边，叫着跳着，还以为采柔在逗它玩耍呢。

众人的拍掌声和啸叫声更响更急了。

乐队兴奋忘形地吹奏着。

采柔的脚步忽快忽缓地踏在地上，发出令人热血沸腾的节奏。

采柔忽地往我飘过来，直至我的身前，作了几个曼妙至无可比拟的美态，既骄傲又野性，使我差点忍不住搂她入怀，审问她为何有这么美妙的闪灵舞，也不早些跳给我看。

花云轻轻推我走出去。

我在她的纤腰用力一捏后，才松开了手。

采柔双手缠了上来，搂着我舞了开去。

众人轰然叫好。

采柔在我耳边道：“大剑师！我很快乐！”一团毛茸茸的东西钻入了我们中间，原来是大黑。

第十章 两箭功告

次日清晨，我离开房间时，三女仍酣睡未醒，这也难怪她们，前天晚上已一夜没睡，昨晚的舞宴又至半夜才兴尽而返，她们不睡到太阳过了中天方醒来才奇怪呢。

疲倦绝不下于她们的大黑却一反懒洋洋的常态，精神抖擞地追在飞雪尾后，半点颓态也没有，不过当我策着飞雪来到天城出口的大斜坡时，才明白了个中原因。这家伙一闪便不见了，不用说也是溜去和那会牧羊的母狗再续前缘，在此先预祝它成功。

街上静悄悄地，这里的人昨夜亦是狂欢达旦，谁还能爬起床来。

没有战争会是多好，生活便会像昨天般转眼溜过。

门卫见到我来，慌忙打开了城门，让我畅通无阻地飞驰而出。

广阔的天原现在眼前，天河横流着。

近南路处营帐林立，那是昨天黄昏才开始陆续抵达的南军。

我一声长啸，策着飞雪，奔过天河的石桥，往营地奔去。

还未到营地，已看到小矮胖在营地的西北角向我兴奋地招手，我朝他奔了过去。

小矮胖叫道：“我还担心你起不了身！”

我跳下马来，笑道：“这也是我对你的担心。”

他瞪着满布红筋的眼道：“不用担心。我根本没有睡，人来，预备。”

他那立在四周的十多个手下忙碌起来。

在空地另一边约五百步外，以石头砌了一堵临时的墙壁，足有十来尺高，看上去颇为坚固。

小矮胖得意非常，指着那堵墙道：“这就是城墙。”

接着指着—个木制像大喷筒般的奇怪东西道：“这是‘龙火炮’！”

“龙火炮”旁站了蓄势以待的十多人，全神留意着小矮胖的动静。

我望向那“龙火炮”旁另一尊像极帝国攻城用的“弹石机”的东西道：“那又是什么东西？”

小矮胖神气地道：“那是净土战争史上最伟大的发明——‘龙怒吼’，这名字我想了很久，好方便让灵智那老家伙将它写进史册去。”接着低声道：“我小矮胖便全仗它名垂千古了。我不知他在搅什么玄虚，道：“快弄来看看。”

小矮胖神态紧张起来，口中念念有词，大叫道：“‘龙火炮’放射！”

“喀擦！”

不知那些人拉动了那个机括，一道黑血箭由“龙火炮”的炮嘴劲射而出，直喷往那堵墙上，染得石墙漆黑了好大的一片。

空气中充满黑血那种难嗅的味道。

但就是这样，再没有其他事情发生。

我愕然望向小矮胖。

小矮胖向我神秘—笑，不慌不忙叫道：“点火！”

一十名箭手一排走前了百来步，燃起包扎上蘸满黑血布絮的箭头，弓弦拉紧。“放！”

十箭齐发。

除了三枝劲道不足，两枝射歪了外，其他全射在石墙染了黑血的地方。

“篷！”

烈火熊烧，便像整张墙着了火。

小矮胖再呼道：“龙怒吼！”

那“弹石机”模样的东西，弹出一个黑黝黝的巨型怪球，由低升高，再由高下降，画出一道美丽的弧线，“啪”一声，竟黏在燃烧着的墙上，并不掉下来。

火继续烧着。

那黑球似乎极为耐烧，不但仍然是那个样子，反似愈烧愈坚固起来。

小矮胖顿足道：“没有理由的，黑黏土内全是黑血，怎会不爆炸？”

我摇头道：“你以前试过没有？”

小矮胖道：“这是第一次试验，想不到竟失败了，为何你那次密封在瓶内的黑血会爆炸，今次密封在烧硬了的黏土内，应更厉害才对。”

我再望了那在火焰中毫无动静的黑球一眼，也替小矮胖难过，替他名垂千古的美梦破碎难过，搭着他的肩头往营地走去，安慰道：“来！让我们去吃早点。”

走不了两步，话犹未已。

“轰！”

惊天动地的一响爆炸由后而来，大地摇晃着。

一股无形的力量激荡下，小矮胖首先往前仆倒，带得我也失去了平衡，随他倒下，将触地时我扭转了身，看到了早先那堵墙，竟成了一地碎石图案，有些飞到了十多步外，可见刚才爆炸的力量是何等惊人，远超过木堡那次的爆炸。

小矮胖擦擦红眼，欣喜如狂地爬起来，走前几步，又失足跌倒，狂叫道：“我成功了！我成功了！”

我坐了起来，听到营内惊叫奔走之声四起，苦笑道：“在你名垂千古前，请你先应付天原上所有因睡眠不足来找你算账的人。”

第二天正午时分，我们在龙腾、燕色、红石各大公的陪伴下抵达燕色主理的“擒天堡”，这堡规模人有“立石”的一半，但因它和“虎视”紧扼着通上天原的山路两旁，又有燕色和龙腾这样出色的名将把关，连凶悍的黑叉鬼也苦攻不下。

不过，黑叉人亦籍占据了北路稍下的“封隘”和“断路”两堡，将净土军北去之路截断了，若要往北方去，便须学黑叉鬼来南方般，绕过逐天东端的龙吐水，在目前来说，那是净土的军力无法办到的。

我们只能一个城一个城攻过去，使前线后方能呼应增援，所以能否攻下和收复这两个失陷了的城池，乃是关键的大事。

红石和妮雅的南军随在我们之后，缓缓注进“擒天”和“虎视”的后山处待命而动。

我们进入“擒天堡”时，战士们都挤在街上、城墙上，向我呐喊欢呼，士气高昂至极点。

“圣剑骑士”之声不绝于耳。

“擒天”共分作内外两堡，经过了内堡的城墙后，我们来到燕色的大官府。

宏伟的大堂里陈设简朴，墙上挂满各式各样的兵器，大部分都不是净土的武器，而是掳掠自黑叉鬼的战利品。

特别吸引了我注意力的是一张黄光闪闪的大弓，挂在对正门口的墙上，而这墙再无其他武器，使巨弓更为特出。

尤使我印象深刻的是巨弓的弓弦乌光闪闪，和龙歌被击碎了的珍乌刀是同样的色泽，弓旁挂着一个精美的箭筒，筒内装了七枝特别粗长的箭，整枝箭也是乌光闪烁，予人锋利之极的感觉。

燕色来到我身旁道：“大剑师真有眼光，这是我们净土最著名的神弓‘射日’，弓弦和箭都是由拉撒的祖父以珍乌炼制的。”接着苦笑道：“可惜自三日前净土的第一制弓巧匠连山宗铸成它后，便从没有一个人能独力拉满它，很多自称勇力的人，连手臂也拉伤了，却仍是拿它没法。”

我点点头，想的如是若我以这弓射出珍乌箭，能否洞穿大元首那只有魔女刃才可刺穿的甲冑？

红月在我身后道：“大剑师你要不要试一试？”

红石责道：“红月！不准乱说话。”

我微微一笑道：“一定会，但不是现在。”

龙腾担心地道：“大剑师小心点，珍乌弦那反挫之力，是非常可怕的，连手臂也可废掉。”

燕色同意道：“我也自认臂力过人，但只拉开了少许，便不敢再撑下去，我常在想，若能满弓射出珍乌箭，真怕连太阳也可以射下来。”

堡外远处忽地隆隆蹦响。

谢问大公怒道：“黑叉鬼静了两天，又来挑战了，难道那妖妇没有告诉他们向禽生等弃兵曳甲败回北方的事吗？没告诉他们大剑师的利害吗？”

宁素微笑道：“人只相信自己的眼睛，自己的力量，何况‘黑霸’客横生一向骄狂自大，目无余子，怎会将一个女人的话放在心上，可以还以为那妖妇故意夸大呢。”

我向宁素赞许地点头，女性的洞察力往往较男人细微，这也是宁素的优点。

我道：“我们到城墙看看吧！”

燕色道：“对他们的叫嚣挑战，两日一小饱，四日一大攻，我们早习以为常，大剑师不如休息一会，明早我们再带你往‘虎视’看看形势。”

龙腾听得我要到他的“虎视”堡去，大喜道：“那好极了，龙怡整天问我大剑师何时到我们那里去。”

众人一齐会心微笑。

找心中叫苦，我怎可见一个爱一个，说到底，我到净土来是要追杀大元首呵！卓联笑道：“大剑师，‘擒天堡’后山处有种只有那里才有的鲜果，非常美味，你一定要尝尝。”

依在妮雅旁的采柔欢喜地道：“那真好了！”

大家都笑了起来。

约诺夫和红晴听得采柔说欢喜，连忙自告奋勇道：“我们立即去摘，只有刚摘下来的才最好吃呢！”

我淡淡道：“美果我们一定要吃，但却是收复了‘封隘’和‘断路’两

堡之后，耐心多待两天吧！”

众人大感愕然，均露出不能置信的神色。

我道：“现在先到外墙去！”

从“擒天”宽厚的城墙顶往外望，左侧遥对的是规模格式差不多的“虎视”堡。两堡间是通往天原的山路，这时堆满了乱石，作为阻止敌人上山的障碍物。

往北下望，倾斜的山路下是个较天原小得多的谷原，四边群峰高起，这时约千多名黑叉战士，阵容鼎盛地排在谷原较远的一边。后面可见失陷了的“封隘”堡高起的后城墙，封挡了出谷之路。

一名雄伟得像巨人的黑叉鬼，左大盾右巨斧，策着战马排众而出，不住嚣叫，充满着不屑和蔑视的味儿。

“虎视”堡那边的净土军亦严阵以待，防止黑叉鬼的突袭。

斜坡上布满箭矢断刀，人马的骸骨，惨不忍睹。”

多少人在这里丧失了他们的子女、情人和父母？

十多只饥饿的秃鹰在空中盘旋，等待着下欢的美食。

那黑叉壮汉又冲前来，叫着骂着。

我的锐目看到那千多黑叉战士旁有几条攻城的大橇木，几座以弹簧发射的投石机，和一排排的长梯，知道他们正组织着另一场强攻。可以想像，当“封隘”堡门一开，以万计的黑叉鬼便会冲杀进来。

我感到“捕火”城外的历史在重演着，分别只在于即管我杀了这搦战的黑叉鬼，还要再攻陷两座城堡，才可以取得北路的控制权。”

我向红石道：“小矮胖来了没有？”

红石望向红晴。

红晴忙道：“刚到！”

我道：“叫他准备能使他名垂千古的好宝贝。”

众人齐齐一呆。

红晴对我比他的老子对我更有信心，慌忙去了。

这时那黑叉巨人又奔过来，直奔到斜坡下才勒马停定，遥看着我，以不纯净的净土语大喝过来道：“兰特小儿是否你来了，有胆量便来和我决一死战。”

燕色等纷纷喝骂。

宁素怕我受不住挑拨，来到我身旁道：“大剑师，这巨人是‘黑霸’客横生手下的第一勇士，叫熊巨，我们出战的勇士没有一个人能活看回来。”

龙腾道：“若非我严禁任何人出战，死的人将不止是十六个。”

约诺夫、红石、妮雅等当然不会相信我胜不了这黑叉巨人，不过都不主张我出战，因为不值得。

我也觉得不值得。

卓联指着“封隘堡”道：“看！客横生来了。”

只见原本已旗帜飘扬的“封隘”堡墙头上，多了两枝特别高的大帅旗，在山风中威武地飘扬着。

我微笑道：“你们不用担心，我也没有出战的打算。”

妮雅和采柔深知我的性格，奇怪地对望了一眼。

我淡淡道：“拿弓来！并叫所有战士准备。”

燕色愕然道：“熊巨最少在三箭之遥的远处，怎……噢！难道你要‘射

日'？”

我喝道：“快！今晚我要在‘封隘’举行最盛大的祝捷会”燕色呆了半晌，向从人喝道：“还不滚去拿弓和箭。”

我仰观天色，还有好一段时间太阳才会下山，应该有足够的时间，各人虽累了点，但胜在战意高昂，何况有我在此。

红晴这时走上城墙来，报告道：“小矮胖说一切预备妥当，只要一声令下，便可出动，不过他要我提醒大剑师，射程最远只是五百步。”

五百步，即是谷原的中段处。

那熊巨狂笑几声后，又奔了回去。

我寂然不动，冷冷看着敌人。

众人都有点不安和紧张，连红石等亦不例外，因为攻城是绝不容易的一回事，否则龙腾和燕色两人也难以在此挡住强大的黑叉军了。我们虽有“龙怒吼”，但敌人怎会容我们推进至可以发射的最佳位置了脚步声响起，两名战士托着那“射日”大弓，另一人提着那筒珍乌箭，气喘喘走上来，站在我身旁。

我喝道：“击鼓！”

鼓声响起。

那熊巨精神一振，策马由谷原另一边再冲过来，当地过了谷原的中段，我一手从两位战士肩上拿过那大弓，入手沉重之极。

拿箭筒的战士知机地递上一枝珍乌箭。

我将比我还要高的大弓略向上仰，把珍乌箭尾定位在珍乌弦上。

众人见我提着这么重的大弓，手也不颤晃一下，惊叹不已。

蹄声愈来愈急，熊巨快将奔到斜坡的起点处，那是普通箭程三倍的遥远距离。我冷冷看着他，心中一片宁静，默默计算着距离和敌骑的速度。

恰在此时，“封隘”堡处战鼓亦震大响起，以助熊巨之威。

熊巨更兴奋了，夹马狂奔，箭般冲过来。

我吐气狂喝，全力猛拉，从没有人拉满的“射日”弓身弯了起来，珍乌弦往后涨至满尽。

手一松。

“腾”的一声。

珍乌箭闪电般破空而去。

射日弓“锵”一声回复原状，弓体颤震着。

珍乌弦更是狂震不止。

没有人能形容由“射日”弓射出的珍乌箭那种速度，一般箭都是以弧线前进，但珍乌箭和是绝对的直线。

几乎是弦声响起，珍乌箭已到了熊巨眼前，直射往他的前胸。

熊巨也是了得一本能地将巨盾护挡胸前。

众人惊呼叹息，都想这么好的一箭竟给他挡了。

“锵！”

珍乌箭穿盾而入，穿过盔甲，穿过熊巨的巨体，带起满蓬血雨，由背心疾射而出，插在马后的地上。

敌我双方的叫声鼓声全停了下来。

熊巨的巨斧和大盾首先跌下，然后巨体由马背上侧跌下来，“蓬”一声掉在地上。

“擒天”、“虎视”两堡爆起震天欢啸。

我大喝道：“攻城！”

当我们越过熊巨伏尸这处，敌人已全退回“封隘”之内，看样子是要死守不出了。

我和各位大公带头来到谷原中段处，停了下来，叫道：“小矮胖！”

小矮胖兴冲冲地奔了出来，喘着气道：“不行了！今晚我一定要在‘封隘’堡内好好睡一觉。众人大笑起来。小矮胖的手下推着那“龙火炮”和“龙怒吼”来到了阵前。

“封隘”墙上射出了一阵箭雨，但在百多步外便力竭，纷纷落下。

燕色哑然失笑道：“黑叉鬼从没有想过也会有给我们攻城的一日，连射得较远的石弹机也不在墙上备上一台。”

我望向搂着大黑的采柔道：“你看紧大黑，不要让它跟着我。”

采柔脸有惭色，垂头道：“知道了！”

我向小矮胖打出手势。

小矮胖用紧张得嘶哑了的声音喝道：“放炮！”

“蓬！”

一股黑血直喷而去，洒在墙脚处和地上，左旁便是城门。

“放箭！”

那十名箭手，在特制的大盾牌掩护下，往前冲去。

敌墙上立时箭如雨下。

燕色喝道：“还箭！”

两排战士，一排持盾，一排持弓，往前冲去。

箭来箭往。

杀声震天。

火箭射出，十箭竟有八箭命中了黑血染黑了的城墙，成绩比上次好多了。

烈火熊熊烧起。

最关键的时刻来临了。

小矮胖喘着气。

我向小矮胖道：“不用紧张，射不中还可以来第二次。”

小矮胖满额冷汗道：“时间太迫了，我只制成了两个，用了一个，现在只有一次机会了。”

我把心一横，大喝道：“放‘龙怒吼’！”

“轰！”

巨黑球弹出。

我们的心都提到了半空，瞪着眼，看着巨黑球高高抛起，又再落下。

小矮胖忽地脸如死灰，双脚一软，坐倒地上。

黑球的落点比上次近得多了，只到达离城墙百步许处便落了下来。

众人都失望得呆在当场。

烈火仍烧着，不过这时已是完全没有任何意义。

近墙脚处的野草也烧了起来。

我灵机一触，跳下马去，一把抢过那两名战士托在肩上的“射日”大弓，安好珍鸟箭，冲前而去，越过最前线的箭盾手后，侧卧地上，扳弓拉箭，一箭射出。

“嗖！”

珍乌箭射出，横过谷原，贴地而去，透穿过几个突起的小土丘，去势虽稍减，仍止中巨黑球，箭簇带得巨黑球往前直冲，插在烈火燃烧着的墙角处。

一轮箭矢射来，我忙滚了回去，跪在盾后，一边祈祷，一边看着那巨黑球。

被洞穿了的黑血球是否仍会爆炸。

天地像是完全寂静下来。

没有人再有兴趣看其他东西，只是定睛看着那昨天早上将他们在睡梦中惊醒过来的巨黑球，被烈火烧着。

“轰！”

没有人能相信自己的眼睛，先是火光迸射，石头横飞，接着是几截固若石山的城墙徐徐倒下，泥尘火屑扬上半空，最少有十多名黑叉人在惨叫声中和城墙一齐掉下来。

惊叫声来自敌墙上。

敌人原来密集的箭雨疏落下来。

敌墙露出了个阔达十多尺的大缺口。

我大喝道：“杀呀！”

飞雪来到我旁边，我翻身上马，掣出魔女刃，高举头上，往前冲去。

后面的人看到我的圣剑，士气涨至最高点，齐声狂喊，潮水般追来。

瞬间我已策马飞雪，当先跃过缺口的碎石堆，杀进城内。

城内一片混乱，冲上来的黑叉人在魔女刃下溅血飞跌。

大军源源涌入，他们对曾属自己的“封隘”堡自然熟悉，不一会便占领了最具战略性的据点，他们多年来饱受屈辱和血债，都在这一刻讨回来。

黑叉鬼拚命反抗，不过他们的坚持不一会便被瓦解，纷纷离堡逃去，我们直杀至可见“断路堡”的地方，才收兵而回，沿路尽是黑叉人的尸体，堡内的黑叉人最少有一半给留在了这里。

魔女刃饮尽了敌人的鲜血。

第十一章 新的一页

当晚我们留下了足够的人手看守和清理“封隘”堡后，全部将领都到了龙腾的“虎视”堡去。

城内城外，谷原上、山路上充满了狂欢的气氛，净土人吹奏着各式各样的乐器，唱着歌，跳着舞。

大祭司率着全体祭司赶了过来，连这几天躲了起来的法言也来了。

数不尽的笑容和欢喜的热泪，挂在每一个人的脸上，由他们闪着亮光的眼流下来。

大祭司紧抓着我的手，失去了平日的冷静，激动地道：“圣剑骑士，我代表整个净土的人感谢你，只有你才能将最甜美的梦变成了现实。”

燕色道：“可恨抓不到客横生和那妖妇，否则便更理想了。”

龙腾道：“只要他们敢留在净土，终有一天会抓到他们，每人斩他一千刀。”红月不理众尊长，凑到我身旁道：“你射箭的姿势真好看。”

我望向妮雅，望向采柔，眼光最后落在花云脸上。

花云走了上来，将玉手放进我的大手里，道：“大剑师！花云以你为荣。”

我低声道：“现在你可以告诉我拒绝凤香为你作画的原因吗？”

花云忘掉了她尊贵的祭司身份，忘掉了众人的目光，贴了上来，将小嘴凑到我耳边，以蚊蚋般的低声道：“她要画我完全赤裸的样子，你说能否答应？”

我愣了一愣，才狂笑起来，连泪水也呛了出来，原来竟是如此。

花云这时才发觉和我太亲热了，忙退了开去。

我伸手搂着妮雅和红月的莹腰，向正和龙怡谈笑的采柔大喝道：“采柔！我要看你跳闪灵舞！”

采柔欢喜雀跃地道：“大黑到那里去了，没有它作舞伴，我可不跳呢！”掌声欢叫声早已震天响起。

第一章 共商大计

我和净土一众祭司将领，呆立在昨天才从黑叉人手中夺回的封隘堡城墙上，俯瞰着由下方断路堡冒起来的熊熊火光、滚滚黑烟。

这由黑叉人控制的最后一个位于天庙北路的堡垒，突然起火，使我们不得不中断了欢宴和舞会，赶到这里来。

净土的将士都士气高昂，等待着我发出追击的命令。

天色逐渐暗沉下来，益发显出火光的鲜红猛烈，新的火头焰舌不住冒升腾起，将碎屑灰烬迭进天空，使人感到火焰那无坚不摧的毁灭性力量。

看着断路堡方兴未艾的火势，各人既兴奋又伤感。

兴奋的是黑叉人终于被迫要撤离这通往北方的要隘，由今晚开始，净土军便可进行反攻北方的大业，伤感的是可怜就这一把火，便把这有数百年历史的名堡化成败瓦颓垣。

大公龙腾的儿子龙歌道：“大剑师！请下追击的命令，龙歌愿作先头部队”众将里大半人都露出激奋渴望的神色。

我很明白他们的想法，若让黑叉人安全完整地撤走，离开了北路回抵平时再重组和集结兵力，将会成为北征的重大障碍与阻力。但若能给敌人狠狠一击，又或乘势吃着对方，追杀个数十里，又或数百里，将会是截然不同的两种情况。

连我这战争经验丰富的人，也感到这个想法的诱惑力。

我先向龙歌嘉许地微微一笑后，才向众人道：“谁可告诉我？初起火时的详细情形是怎样的！”

当下一名年轻的女将走了出来。

燕色大公介绍道：“这是我辖下的一等武将雁菲菲，负责监察黑叉人在断路堡的动静。”接着转向雁菲菲道“菲菲你要说得不怕详细，一些看来像无须在意的事，对大剑师都可能重要无比。”

这是我在妮雅和宁素外遇到的第一个净土女性高级将预，不禁留神打量了她多两眼，她的美丽当然及不上妮雅天仙般的艳色，但她却在拥有了净土女性骨子里的动人媚秀外，更多了她们缺少的刚健硬朗，这主要是因为她体型的扎实和肌肉的发达，一点不比男人逊色，看上去就像一头充满了劲和力的雌豹。奇怪我前此并没有注意到她的存在，可能是太多事情发生在这短短的数日之内了。

雁菲菲没有因我的注目礼而有丝毫不安，先向燕色应了一声是，才向我恭敬地道：“火起得非常突然，刚开始时仅有八个火头，眨眼工夫整个城堡接近我们这方向的部份都陷进了火海里，但却一点也听不到喧叫，所以我除了派出侦察兵外，并严禁手下的人有任何举动。”

我赞许地点头，只是从这精简扼要的几句话，我便知道这像一头难驯野豹般的女将，是个非常尽责的人；否则也不可能目睹整个突发的过程，并看得如此仔细。成为了净土军的最高统帅后，我时常提醒自己，一定要好好运用所有的人才和资源，以对抗强大的黑叉人，因为没有人知道幸运是否会永远跟随着我，所以事事必须尽力而为，把握每名将须的性格才能，正是最重要的一环。

这不让男儿的女将未待我追问，续道：“侦察兵送回来的报告后，大火完全将这边下山的路封闭，使他们没法更深入查探到黑叉人的动静；不过照估计，黑叉人若要将接近七万人和大量的物资由断路堡经山道撤离逐天山区，最少需要三天的时间。所以即使由封隘堡重回我们手中那一刻开始计算，他们也要明晚才可全军撤至山区外的平原。”

燕色截入道：“我看这场大火，最少可烧上三天三夜。”

一阵冰寒的高山夜风刮来，带来了高山独有的微微湿气，便我记起了促致我和红月结下合体之缘的那场大骤雨，问道：“像前两天那样的骤雨是不是常有的！”我的眼光落在将整个逐天山区上空染得血红的大火，心想除了像那天的豪雨，否则休想能将这样的大火淋熄。

众人如梦初醒地呆了一呆，天眼答道：“大剑师思虑的精密，确是令人叹服，我们虽然每一个人人都知道天气跟行军的密切关系，但一时间脑筋都不曾转到这方面来。燕色、龙腾！你们是住往这里的人，只有你们最有资格发言。”

我含笑和天眼对望一眼，想起平时此人沉默寡言，更不要说像刻下那般公开“捧人”，刹那间我已明白到他的用意，就是要蓄意在净土人、特别是北人心中加强我的正面形像。

想到这里，自然而然多望他一眼，天眼眯了眯眼，微笑移开了眼光，我心中升起了一股温暖；对于造性格孤独，拥有不寻常预知未来命运的老人，我特别有“知心”的深切感受。

有一天我会离开净土，但跟这些高贵可爱的净土人所建立的交情，是永远不会离开我的心的。

身旁的妮雅垂下头去，以免被人看出她眉梢眼角的情意，这细心敏感的妮子，自是着意到我们两人间的微妙情况。

龙腾抢着道：“高山和平原的天气确是不同，人说绿茵原野的天气变幻莫测，但比起逐天山脉只是小巫见大巫，这里连一日之内也可以时晴时雨；但大骤雨却仍是可遇而不可求，大剑师遇到的那场大骤雨，只是下在天原之上，在我们这山腰区域，人秋后早没有这样的豪雨了。”

原来山顶和山腰的气候和雨量已有如此分别。

燕色截入道：“刚才我来时、看到道旁的妮地与草丛有多条蚁路，这种蚂蚁搬巢的现象，通常都在大雨将临时发生的。”

龙腾有点不高兴地道：“天气寒时，不也会有这种情况出现吗，”

燕色微微一笑，并不争论。

这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最是难处理。但又不得不处理，我压下对龙腾横蛮作风微微的反感，淡淡笑道：“这两个可能性都很大。”接着移到龙歌身旁，伸手赞许地拍了拍他肩头，安抚他道：“若三天内真的来了场大雨，你就是率领先头部队追击黑叉军的主将。”

红石皱眉道：“我们有的是救火的设备，难道就这样坐着先祖建下的城堡，烧个一乾二净吗？”

我听见红石语中对我器重龙歌的不满，心中叹了口气，向他微微笑道：“大公你不要耍弄我了，你能统率飘香城军民顶着黑叉大军长时期的猛攻，怎会不清楚黑叉人的诡计，若说眼衣这场火不是个陷阱，你肯相信吗？”

红石见我给足他面子，心中受用，容色放松下来，点头道：“大剑师说的是。”

我知道这应就是说上些重要说话的时候了，正容道：“各位或者会对黑叉人忽然放弃这么一个具有战略性的城堡，感到难以置信，是吗？”

众人齐齐点头，要知弃堡容易占堡难。黑叉人失去了断路堡，便等如失去了通往天庙的立足点，霸占整个净土的美梦，将会更遥远了。

我的眼光掠过众人，到了花云的俏脸时不由停了一停，她平静地保望着我一眼，别过脸去，眼光落在远处山下的火场上。我看得出她有点心事，只恨不知是什么？

卓联大公出言道：“我看黑叉鬼是因惧了大剑师，给吓破了胆，加上自问抵受不了我们龙怒吼无坚不摧的攻坚能力，所以才匆匆撤退。”

我淡淡一笑道：“我们绝不能因为轻易攻陷了封隘堡而生出自满自大的想法，虽然这是人之常情，连我起始时也曾将事情想得太容易了。”眼光转往焚烧着的断铭堡，说道：“但这扬大火却改变了我的想法。”

表面看来，我是在教训卓联，但因我指出连我也曾和他有相同的想法，所以并没有使这身为七位大公之一的人物感到难受，反而露出思索我话意的表情。

一直没有作声的大祭司道：“我们要紧记大剑师每一句说话，只有他才能带领净土人回到往日那美丽和平的世界里”众人轰然应是。

我心中暗叹事情岂会如此简单，经历了战乱的净土，将永远不会一样了。

这些在净土里属最高统治阶层的人物，正静待着我的说话。

我转向站在红石身旁的宁素道：“宁素大公，告诉我，黑叉人为何要来进攻天庙！”

众人愣了一愣，这道理岂非显而易见，因若不攻陷天庙，势将不能取得净土的控制权。

宁素也像他们般先呆了呆，凝神一想后，才“呵！”一声叫起来道：“大剑师！我明白了，若可以选择的话，黑叉人是不会拣选有天险可守的天庙作战场的。”

约诺夫拍腿叫道：“我也明白了，黑叉人此次退走，就是希望引得我们

全军出击，待到了天庙外的大平原时，才和我们决一死生。”

我不问其他人而问宁素，其中自是大有深意，南北之争似乎表面上消融了，但其实衍生的因素并没有消除，那亦不可能在一夜间消除。所以我必须利用七位大公间的微妙关系，将他们逐步推上合作团结、没有猜疑的轨道上。而身为北人的宁素因苦和红石的亲密关系，是个两方面都可以接受的人物，不会惹起妨忌。以后我还要好好地发挥她的作用。

众人眼中均露出忧色，因重夺封隘的狂喜而带来“胜利将指日可待”的感觉，已破灭了大半，而我正是要他们有这种醒觉。

我道：“别忘记在黑叉人里，有个熟悉我们的阴女师，她知道因我必须尽快赶返魔女国去，自然会心切北征，好能早日将黑叉人赶回大海里，如此一来便会形势逆转，我们往日以逸待劳，不虞补给的优势便全都失去，所以仓猝北伐，只是自杀的行为。”

燕色伸手搭在红石肩上，凑到他耳旁道：“到了现在，我才明白为何连你老兄也这样佩服大剑师了。”接着向我道：“大剑师说得对，我们是给胜利冲昏了头脑，事实上我们对断路堡北的敌方军事布置一无所知，如果冒失地追击敌人，可能会陷进万劫不复的绝境里去。”

我微笑道：“有限度的追击仍是可以的，让我们看看天公的意旨吧。”

龙腾道：“大剑师定是很累了，不若先到我的大公府休息一下吧！”

我现在已成了众人的核心，只要我到那里去，众祭司和其他大公便会跟到那里去，龙腾这邀请，或者真是出乎好意，却不无争宠之嫌。心里不由叹了一口气，这劳什子圣剑骑士真不是易当。

不过！一想到采柔、大黑和红月等仍在龙腾的大公府，回到那里去亦是理所当然，当下向大祭司和红石等道：“有没有兴趣再喝两杯？”

众人笑着答应，但笑容都有点勉强。

花云却在此时走了过来，平静地道：“大剑师，我是来向你道别的，明早我便会和灵智返回天庙，稍后再起程回到南方。”

我心神一震，愕然望向这美丽善感的女祭司，她这样当众辞行，分明是不给我和她说私话的机会。

妮雅走了上来，挽着花云的臂弯道：“花云祭司，难道不可以多待几天吗？”

花云婉拒道：“离开南方实在太久了，那里有根多事情等着我们。”

我心中涌起愤怨，心想你既要避开我，便避开吧！笔意若无其事地道：“珍重了，花云祭司。”接着向花云身后的灵智道：“灵智祭司，你不向采柔道别吗？”

灵智走了上来，伸手和我紧握道：“我早和小采柔说了，大剑师！请你好好照顾她。”

我望向天眼，心中奇怪为何他不随这两人同返南方，恰好看到天眼眼中掠过一丝难以形容的悲哀，然后避开了我的眼光。

我心头狂震，手足立时冰冷起来，天眼的眼神究竟代表了什么，难道是有采柔的命运？

灵智放开了我的手，退到花云旁。

花云有点犹豫，不知应否上来和我行触手礼。

我再没有说话的心情，默言不语。转身带头往落城的石阶走去，心中升起一种感觉，或者我永远也不会再见到花云了。

我和七位大公坐在龙腾大公府的大花园里，远方城墙外是被火焰染红了的天空，提醒着我们战争仍是近在眼前的事。

这个大花园远及不上飘香城红石大公府的花园，连一朵鲜花也没有，有的只是十多株大树，和杂生的藤蔓野草，可以想像在长期的战争里，没有人再有余暇去打理它。

所有人，包括祭司们在内，都退到花园之外，所以这个本是“喝两杯”的闲宴，竟变成了净土最高阶层的军事会议。

我很了解他们的心情，这时在他们脑中唯一能想到的事，就是如何将黑叉人逐回大海襄，对此无论我怎样解说，他们也是那么地急不及待的。

我默然喝着闷酒，心中想着花云，想着天眼那奇怪得使人战栗的眼神，直至发觉其他人浅尝两口后，便半滴酒也没喝，才赧然放下杯来。

妮雅关切地道：“大剑师，你是否累了。”

我摇摇头，表示没有事。

红石乾咳一声，道：“我们私底下商量过后，希望能立即定出反攻北方的大计，但假若大剑师觉得……”

我伸手打断他的话，道：“这没有问题，便让我们举行净土历史上最重要的军事会议，一个以‘虎视’为名的会议。”

身为虎视堡统领的龙腾兴奋地道：“这个‘虎视’会议将是我们净土子孙永远都不会忘记的一个会议。”

与他齐名的红石和燕色都有点不满地瞪了他一眼。

我淡淡道：“我希望这个会议代表了净土各军事集团一个新的开始，从今天起所有人都要抛弃了个人的荣辱和地域的偏狭想法，改以大局为重，团结在一起，为驱赶黑叉人而出力，否则将来这会议只是净土历史上的一个污点。”

众人一齐色动，齐声答应。

我正容道：“谁可以告诉我有关北方的事！”

龙腾正要发言，很少说话的谢问冷然道：“我想在这事上，宁大公最有发言的资格，因为她是来自最北端的临海大都会望海城，自黑叉人来后，一直且战且退，至天庙才止，没有人比她更熟悉黑叉人的军力和北方的情势。”

龙腾的脸色有点不自然，但却没有再作声。照我猜想，可能龙腾平时藉着和明月的关系，故特别嚣张，横行霸道。这从他要将自己儿子捧上大公之位一事便可见一斑。现在明月已死，其他人不自觉地联手来压制他的气焰。

而龙腾之所以不遗余力来巴结我，亦是想扭转这种不利的形势。

假设我能利用这种形势，或可达到一种微妙的人事制衡。

宁素默然了好一会，眼中掠过缅怀和伤感，轻轻叹了口气，抬头望向闪着火光的夜空，唏嘘低声道：“我真的不愿去回忆那段惨痛的日子，看着一座座美丽的大城市陷落在黑叉人手里；亲眼见到至亲战友在身旁倒下受辱；自己也由个只懂享乐的无知少女，变成有沉痛经历，终日只想着如何去复仇的人……”

众大公都沉默下来，神情郁穆。

我看到妮雅眼中闪着泪光，显是想起老父被人砍杀斧下的痛心情景，禁不住对她怜意满胸。

宁素不自觉地伸手理了理鬓旁的秀发，显示出女性温柔的一面，才勉力振奋起精神，道：“天河流往南方的是地藏河，流往北方的叫做流仙河，

往正北奔腾而去，到了逐天和大海的中间处，继聚成聚仙大湖，碧波千顷浩瀚无边，由此再分成五条较少的河道和湖泊，随着地势，蜿蜒流入大海里，北方的十座大城，便都建立在河湖交汇之处。”

卓联唏嘘无限地道：“河流交通的发达，使北方兴旺繁荣，但也使黑叉人能将兵员物资，迅速调动。当年我负起聚仙湖旁临仙和旁仙两座大城的保卫之责，但几乎是刚接到黑叉人南下的消息，黑叉人的‘黑魔巨舰’便在湖上的浓雾里出现，使我连准备的工夫也来不及，唉！”

我皱起了眉头，暗忖北方陷落，净土人的商船战舰，自亦是一艘不剩地落入黑叉人手里，现在我们凭什么反攻北伐？在兵力调动的机动性上，我们太吃亏了。而且即使净土人能在短暂时里建成新的舰队，也绝比不上有远洋航行经验的黑魔舰。

果然宁素续道：“当时我们致败的因素，除了是在兵力和战争经验上及不上对方外，主要是被黑叉人一开始便完全控制了河湖，截断了我们水上的交通，使各城闲不能互相呼应，于是一座一座给他们如拾草芥般攻陷下来。”

龙腾道：“自聚仙湖大海战后，我们净土的舰队被彻底击溃，由那天开始，我们再没有反攻的力量；直至退到断路堡，才能守住阵脚，但也是苟延残喘，幸好大剑师来了。”

我问道：“现在最接近我们的北方大城是那座？”

众人眼光投向谢问。

谢问眼中闪出悲忿的神色，道：“是我的流仙城，那也是北方最美丽的两座名城之一，另一座就是宁素大公统治的望海城了”

燕色道：“流仙也是北方制造船舶的大城，主要是因为城的四周不但有望之不尽的白木树，可作建船的材料，还产铁矿，所以若要北伐，首要之务，必须重夺流仙城。”

我沉思半晌后，叹了一口气道：“若我们这样做，这北伐之战必定要惨败收场。”

众人齐齐愕然。

红石最先醒悟过来，道：“因为我们看到这点，黑叉人也会看到，于是便可以集中力量对付我们欲夺取流仙城的大军，在这种形势下我们必败无疑。”

龙腾怒道：“未战怎可言败，假如我们明知敌人会在流仙城张开罗网等待我们，我们难道不可能在战略上作出致胜的设计吗？”

燕色微微一笑道：“龙腾你若可以提供必胜的战略，我可保证红石向你斟酒陪罪。”

龙腾愕然半晌，终说不出半个字来。

红石气消了大半，呵呵一笑道：“若非大剑师刚教训了我们要团结一致，只是你刚才那番话我便不肯放过你。昔日我们败于被黑叉人控制了水路交通，今日若再次交战，亦会败于这致命的弱点上。何况我们对北方目前的情势一无所知，要设计战略亦无从入手，试想假若我们一走出逐天北路，便遇上黑叉王尧敌可怕的亲兵团，后果会是怎样？”

卓联皱眉道：“但一日夺不回流仙城，我们也难以建造出一队能运兵北伐的舰队，反攻的大业亦难以完成。”

一直没有作声的妮雅美目飘向我道：“你们有什么好忧心的，我看大剑师心中早有定计了，是吗？我们的圣剑骑士！”

这妮子真可恶，我狠狠瞪了她一眼，才迎向众人的目光，微笑道：“告诉我，黑叉人的优势在那里！”

宁素随口答道“优势的兵力、精良的指挥、水路的控制权。”顿了一顿，续道：“还有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北方各城都在他们掌握里，我们变成要劳师远征，而他们却是以逸待劳。”

我淡淡道：“我们有什么优点！”

众人呆了起来。

红石苦笑道：“我真的想不出来。”

妮雅不知为何心情转佳，捉狭地道：“我们当然有优点，就是有比黑叉人更精良的指挥，因为我们有剑师作统帅。”

待会定要好好教训这妮子一顿，但这时当然不能计较，向妮雅狠狠道：“我们的优点岂止如此，例如对地理环境的熟悉，又如我们拥有的龙怒吼，多至数也数不清；假若我们能针对黑叉人的优点来设计，那黑叉人的优点便会全成为缺点。”

燕色点头道：“剑师记得是，照我估计，黑叉人既占据了我们的十座大城，又要分兵攻打天庙和南侵，必无余力控制城外以千计的乡村，所以对于北方，他们只是完成了点的控制，而不是面的控制。”

这番话，连龙腾听得直点头。我道：“说得好！这一仗胜利的关键在于谁能夺得水路的控制权，我想听听你们的意见。”

谢问道：“说到造船，没有人比我更在行，但我却想不出有什么方法在强敌环伺下建造起一队船队来，即管成功造了出来，又如何能突破黑魔舰队的封锁？”

我默然片晌，突向妮雅道：“妮雅大公，请为我们斟酒。”

妮雅呆了一呆，俏脸微红下，竟柔顺地为各人倒酒。

我举起酒杯，向众人道：“来！大家喝一杯。”

众人慌忙举杯一饮而尽。

我放下空杯，从容道：“谢问大公说得对，我们根本没有可能在现今的形势下建造一队船舰，就算造了出来，也绝不是黑魔舰的对手。”

众大公愕然望向我。

红石恃着和我熟络，问道：“那为何还值得要乾杯庆祝？”

我微微一笑道：“我们这一杯，并不是要庆祝建造船队，而是庆祝不用建造船队。”

众人更是目瞪口呆，大惑不解。

妮雅嗔道：“剑师最欢喜耍弄人，害得人心思烦乱，有计划嘛，为什么不快点说出来！”

这妮子怎知我是故意要控制这些自负的净土大公们的情绪，以便将来指挥起他们来时，有似如臂使指，神秘一笑道：“妮雅大公，有什么是比建设更容易的！”

燕色和红石同时击格叫道：“破坏！”

我正容道：“就是如此，我们若能摧毁黑魔舰，便等于夺回水道的控制权，至少是大家扯平了。”

妮雅皱起可爱的秀眉道：“但怎样可以做到？”

红石忽有所悟道：“黑血！”

燕色和龙腾齐应道：“是的！黑血。”

我不容他们有喘息的机会，道：“针对敌人优势的军力，我们若要取得胜利，除了倚赖黑血外，还须尽量采取敌进我退，敌退我进的游击战略，以乡村包围城市，常有一天我们完全封锁了水路，黑叉人便会重蹈当年净土军被切断得支离破碎的覆辙，而那亦是他们末日来临的时刻了。”

希望的火焰在众人眼中燃烧着。

我知道我不但已振起了他们的志气，还赢得了他们进一步的信任和尊敬，只有在这样的形势下，北伐的大业才能开展。

宁素兴奋得热泪盈眶，颤声道：“是的！只有这样，黑叉人的优点才会变成他们的缺点，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将他们赶回大海*。”

妮雅凑了过来，在我脸颊上重重吻了一口，轻轻道：“大剑师口谢谢你。”

第二章 与美调情

回到大公府的主厅时，其他一众祭司和将领都在耐心等候着，当他们见到各大公们振奋的神色，均知道这次军事会议出乎所有人意料之外地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反而我因不用思索如何对付黑叉人，心中又再缠绕着花云无情的离别和天眼那使人战栗的眼神。

我很想把天眼拉到一旁，用尽手段迫他吐出究竟看到将来的一些什么，但我终于没有这样做，因为我害怕知道命运残酷的真相！

小矮胖成了众矢之的，每位大公都希望能从他口中知道多点有关黑血的事情，那已成了致胜的关键。

每位将领都心焦地簇拥着他们的大公，冀能知悉北伐反攻的大计，看来各大小军事会议，正要相继展开，妮雅当然也不能身免。

反而我似成了一个闲人，和大祭司等束拉西扯聊了几句后，由于心中近乎痛苦地思念着采柔，于是告了个罪，返回憩息的地方去。

在四名提灯侍卫的引路下，我离开正厅，穿周围林小径，来到大公府东一座独立的庭园。

这里守卫的严密连我也看得皱起眉头，沿路的哨岗不用说，房子的四周最少有百名全副武装的卫兵，守个水泄不通。

带头的小队长见到我来，一声号令，百多人全跪了下来，恭迎我的大驾。

我苦笑摇头道：“不用这样，难道你们不知大祭司曾下了严令，你们见到我时，只须行普通的见面礼吗？”

小队长仍不肯起身，颤声道：“大剑师，就让我们下跪一次，以表示我们对你至高的尊敬，我们所有人，都愿意为你做任何事。”

我很明白他们的心情，再次苦笑道：“好！彬已跪了，现在都给我站起来。”

小队长一声令下，众人齐整地挺然起立，只是看他们动作的一致，已知他们训练精良，龙腾这老小子确有一手，怪不得能成为净土四大名将之一。

我在小队长引领下，进入屋内，大门在我背后关上。

摇头摆尾来迎接是我的好大黑，我蹲了下来，将它搂入怀里，脸埋入它充满着沐浴后香气的厚颈毛里。

红月的笑声由内室传来，还有采柔的呼叫声，她们究竟为何如此兴高采烈？我抱起大黑步进内室去。

厅中的大相上，围坐着采柔、红月和龙怡，正聚精汇神望着放满在一块白玉板上的奇怪小玩意儿。

采柔最先看到我，惊喜立时爬上她动人的俏脸，叫道：“大剑师！你回来了。”

红月抬头看了我一眼，送给我一个少女的媚笑，兴奋地道：“大剑师快来助我们，龙怡利害得很哩。”

背对着我的龙怡听到采柔唤我，娇躯先猛地一震，耳根立时红起来，站起转身，垂头道：“大剑师你好，龙怡向你问安。”

红月娇笑道：“龙怡不要这么怕他，他表面纵是凶巴巴的，其实人极随和，来我们继续玩棋，到你下子了。”

我为之气结，却又拿这小妮子没法，将大黑放到地上，走到桌旁。桌上的棋盘放着分以白玉石和绿玉石雕成的马牛狗鹿等兽形的棋子，雕工精美之极。不由向采柔奇道：“你怎会懂得下这净土人的棋？”

采柔甜甜一笑道：“龙怡教我的嘛，很易学的，采柔这么蠢也一学便会，是了！妮雅呢？”

我想起了天眼的眼神，心中抽搐了一下，才答道：“妮雅忙她的会议去了。”转向仍垂首立在一旁的龙怡道：“你听不到刁蛮女的说话吗？我外貌虽凶，但内心却是慈祥之极的。”

红月加上一句呢声道：“而且还温柔无限呢。”

龙怡的俏脸更红了，一对手也不知放到那里才好。

我狠狠瞪了红月一眼。

红月仰起俏脸，咧长了嘴向我装了个既可恨又可爱的鬼脸，向龙怡道：“龙怡呀！

快来吧！棋子都冻结了。”

龙怡几经艰难，才鼓起勇气，抬起低垂着霞烧双颊的玉脸，轻柔地道：“龙怡有否阻了大剑师休息的时间？”

这美女对我的爱意连瞽子也可看出来，真是令我既受宠但又头痛。未来的日子是如此地艰难，但花云才要走，龙怡便又来了，教我应如何处理？

基于男女相吸的天理，对于可爱的女子，情不自禁是人之常情，不是如此才不合理，但我却不能不想到现实的问题，例如我将来若离开净土，是否应带着她们？但我要回去的地方并非一个和平的世界。

我只想为我爱的人带来欢乐，而不是灾难。

采柔来到我身旁，挽起我的手道：“大剑师！你在想什么？”

龙怡脸色转白，道：“我想龙怡应该告退了。”

这次连红月也不敢作声，略带惶惑地看着我，深怕自己说错了话。

我心中大感抱歉，微笑道：“对不起！我忽间想到个可以将黑叉王尧敌的裤子脱下来打屁股的妙计，但却仍欠一些难题解决不了。”

红月笑道：“我知你是在胡诌一番，想逗我们发笑。”

我正容道：“不！我是认真的。”

三女大奇，红月挑战道：“哼！若要证明你不是胡说，说出那解决不了

的难题来吧。”

红月始终嫩了点，挽了是妮雅，定会先问我那是什么妙计。我一本正经地道：“难就难在即管准人捏着鼻子，也没有人肯用任何东西去碰他的臭屁股。”

三女知道我确是在乱说一通，笑得气也喘不过来。

我叫道：“不要再想那臭屁肢了，来！让我看看你们下棋。”

红月勉强挺起腰肢，指着龙怡道：“到你了，快行下一子。”

龙怡偷偷看了我一眼，坐回椅里，拈起一只马形棋子，放在其中一个空格处，抿嘴一笑，望向红月。

看到红月和采柔目定口呆的模样，我便知道违是致命的一着。

红月怨道：“好采柔！我早说过我们不应下那一着的。”

采柔笑道：“是吗！为什么我的脑袋只记得你早先赞我那一着下得非常好呢！”

红月噘起了小嘴，不依道：“好龙怡，让我们再下过刚才那着吧！”

采柔责道：“那怎么行？龙怡早先不是说明了这是战棋吗，就像在战场上一样，是没有回手的机会的。”

我心中掠过一阵战怵，是的！命运只有一个可能性，不是这一着，便是另一着；而且永远没有回头再来的机会，否则我便可以不把智慧典带给魔女百合，她也不用玉殒香消，西琪亦不用命丧于巫师手底下了。

想到这里，我伸手拿起那令红月和采柔这联合阵线致败的棋子，放回原位处，道：“在现实里我们已对命运全无回子的能力，假若运往游戏里也不能自我欺骗一下，试作超越命运，那是多么没趣！”

龙怡瞅我一眼后，垂头轻轻道：“但假若游戏没有规则可言，如何进行下去呢？”

这美女似嗔似喜，既惶恐畏怯，但又是开放大胆的风情，确使我有点心动，她这样说，并非真的不满我的违规，而是蓄意和我拉开话题，展开更深入的交谈。

我微微一笑道：“别执着吧！在生命的游戏里，我们不但不能违规，连想停止游戏也办不到，那还不够吗？”

红月笑吟吟拈起另一子，向采柔嚷道：“够了！真的够了！好采柔，这子应怎么下才对？”

采柔笑道：“我们怎样也下不过龙怡贵女，不若要这‘龙怡尧敌’自打屁股，教你怎样摆布她吧！”

红月“噗哧”笑出来，道：“那真是最有趣的一回事，那你快教我巴。”

龙怡听到“自打屁股”，俏脸更红了，但却忍不住仰起脸来，甜甜一笑道：“大剑师！看，违规的情况愈来愈严重了，龙怡是否应自己打自己。”

说完这语带双关的话，她连玉项和深开衣领里丰满的胸肌也烧得火红起来，教人真的想探索一下更里面的颜色。

这是我到净土后，所遇到美女中最易羞红的女子，而这亦是她最动人的地方，那种霞烧玉颊时的娇艳欲滴，其教人无法抵挡，难以抗拒。

或者我是想看她的艳红娇羞究竟会达到什么地步，又或者我是受到天眼眼神的刺激，不想再给什么“规则”所约束，脱口道：“你怎会有和尧敌相同的问题，所以绝不用自己动手，任何男人都求之不得有这样的机会。”想不到一时情不自禁下，竟公然和她调起情来，是否我真的对她动了心，还

是我需要这种刺激，来冲淡对采柔将来命运的战怵和恐惧？还是因为别的原因？

龙怡整个人像给烈火烧着了般，更娇艳的红以双颊为中心像新涌起的波浪般扩散着，深情地瞅了我一眼，垂下螭首。

红月呱呱笑道：“龙怡快脱掉裤子，让大剑师打你屁股。”

这顽皮贵女口没遮栏的露骨话，令龙怡羞得更是无地自容，粉颈拚命垂下，像美丽的天鹅般要将俏脸埋进胸膛里。

棋擅竞争的气氛至此破坏无遗，看来没有人再有兴趣继续下棋。说真的！比起爱情的游戏，这盘棋又算得上是什么东西？

我蓦地发觉自己正处在一种极为奇怪的状态里，像一切都不是真实的，就像深陷在一个不能自拔的梦里那样，而在梦里，无论你做什么事也不用担心那后果的。花云的脸容突然在我心中浮起来。

她已走了，蓄意地离开了我。

我颓然坐进椅里。

采柔走到我背后，扭着我的颈道：“大剑师！你累了吗？”

我伸手往后，将手抬探入她秀发里，轻轻摩挲着她的头，心中涌起难以遏止的哀伤，想到负在肩上那些无形却有实的重担子！魔女国、净土、感情的债项、不测的命运，真欲从此长眠下来，静静地被埋在那“采柔丘”里。

我闭上了眼睛。

红月轻轻道：“采柔呀！不要再说大剑师累了，否则又吓得龙怡不知如何是好呢？”

采柔道：“大剑师即管累了，龙怡贵女也不用走。”

我太明白采柔的心意了，她蓄意要撮合我和妮雅、红月，就是希望自己将来离开我回到巨灵的帐幕后，我身边仍有很多爱我的女子。在她来说，十个八个妻子实属闲事，我既对龙怡有好感，为何不可再多一个呢？

我睁眼道：“拿酒来，我要你们三个陪我直喝到天明。”

龙怡身为主人，喜孜孜地站了起来道：“让我去拿酒！”出厅去了红月跳了起来，坐到我膝上，手穿过我的后颈和采柔之间，重重吻了我一口，道：“大剑师！你心里有很多不愉快的事，我从你的眼神可以看出来。”

罢才在会议里，我坚强地压下了花云离开对我造成的打击，抛开对采柔未来命运的深切恐惧，但在这一刻，我却崩溃了下来。

我侧头搜索大黑的影院，见到它躺在椅旁，叫了它一声，这家伙耳朵也不竖一下，只是将大尾“霍霍”摇了两下，便算是回应过了。我想起了初会大黑的情景。龙怡这时捧着一个托盘，上面放了两瓶美酒和五个杯子，其中一个当然是给还未回来的妮雅的，她也算细心周到的了。

见到我们三个人搂作一团，她的神色有点尴尬，“局外人”的滋味自是不好受，我不由涌起怜惜。天！我的心是否太软了。

红月娇笑着离开我的怀里，挨着我的腿站着，一只手仍然扭着我的颈，小手暖温温的，向龙怡叫道：“来！龙怡！我让出一条腿给你坐。”

龙怡羞得几乎脱手将托盘掉往地上，但杯子已翻侧了两个，僵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粉脸的艳红，更是不用说的了。

采柔嗔怪道：“红月！你输了棋也不用这样报仇。”

红月走了过去，挽着龙怡走过来，一边笑道：“龙怡你说句公道话，我这是报仇？还是报答？”

龙怡无限娇羞地看了我一眼，借将托盘放在台上的动作，掩饰那会使她找个他洞钻进去的羞态。

红月仍不肯放过她，摇着她的臂嚷道：“龙怡你还未答我的问题呵！”

龙怡将脸埋进红月的颈里，求饶道：“红月呵！放过我吧！”

红月眉开眼笑，得意之极地看着这曾纵横于棋盘那战场上的“降敌”。

她们的欢乐感染了我，使我愁怀稍解。

无可否认，我是个很吸引异性的男人，而且在这方面颇为自负，所以亦分外受不起打击。

第一次的打击，是魔女百合要我离开她，事后我将所有怨怒全发泻在华西的肉体上。

第二次打击在刚才发生，就是花云要离我而去。

直到花云说要走时，我才知道对她已是情根深种。

我是否太多情了？

眼前已有采柔、妮雅、红月，甚或是龙怡，但为何我仍情不自禁地念着花云？我不时警惕自己，切勿到处留情，但总抗拒不了。

这是否就是命运？

在战场上我是敌人眼中可怕的强人，英明的领袖；但在情场里，我却只是个弱者，一个易受伤害的人。

采柔松开接着我的手，移到台旁，帮着红月将酒杯从托盘取出，放在台上。

龙怡则拿起美酒，首先斟满我身前的那一杯，看着她专注的玉容和纤纤美手，我也不由怦然心动，想着将她玉手握往手中的滋味。

大黑于此时爬了起来，摇头摆尾往厅门迎去，原来是妮雅回来了。

妮雅看到龙怡也在，还和我们非常融洽的样子，丝毫没有半点惊异，走到余下唯一的空椅里坐下，含笑向我道：“兰特公子，你看你的魔力多么大，连天庙最动人的美女龙怡，也继我和红月之后，逐一失守，看来尧敌也绝非你的对手呢。”

她心情显然非常之好，不知是否因为知道了战争将会旷日持久，所以我和她还应有一段很长的相聚日子。

龙怡想不到红月放过她后，又来了个妮雅，唯有垂下俏脸，却没有半点不欢喜的神色。

红月左一句、妮雅右一句，看来我不把龙怡来个兼收并蓄也不行，事情怎会忽然到了这个地步。不过我却没有任何后悔的感觉。

红月道：“妮雅你开军事会议开得太多了，一开腔便像在打仗，不过龙怡还未……嘻……像我们般已失了守，只是快要失守。”

对着这么可爱的四位美女，我心怀大畅，举杯大笑道：“来！陪我喝一杯乾的，谁的杯内有半滴酒剩下，我便脱掉她的裤子打屁股。”

红月向龙怡咪咪眼道：“好龙怡！不用你自己动手的机会来了。”她始终不肯放过龙怡，尽显她俏皮爱玩的性格。

龙怡逐渐习惯了成为众矢之的的滋味，亦知唯一的应付方法，是来个充耳不闻，举杯一饮而尽，再将杯倒转，果是半滴也没有漏出来，深情地看着我道：“这一杯，龙怡祝大剑师永远像现在这一刻般开怀。”

我大感有趣，含笑多谢，向妮雅道：“大公，到你喝了！”

妮雅哂道：“想不到大剑师在战场上指挥若定，回到家里雄风仍在，妮

雅只是个被你捧出来的小大公，怎敢不从命。”

举杯豪饮，喝完后并不敢像龙怡般将杯子倒转，可能是怕其会淌了一滴半滴出来，她或者不介意在红月和采柔眼下给我脱裤子打屁股，但却绝不是仍在仍可算是陌生人的龙怡眼前。

在她说出祝辞前，我抢先道：“我知你绝不会祝我势如破竹地收复北方。”

妮雅装作生气地瞪了我一眼，道：“我要说的并不是祝颂，而是一个愿望。”垂下了头，低声道：“但我不会告诉你这愿望是什么，你也不会猜得到的。”

采柔等并不知妮雅决心留在净土的事，有点愕然地望向她。

我心中叹息一声，轻描淡写地道：“傻孩子，我怎会猜不到。”顿了顿，再道：“当然，我不会猜你的愿望是要我重回净土，因为那早已是一个死生不渝的承诺。”妮雅粉脸刷地通红，咬牙道：“你真的猜到了？”

我肯定地点头，望了望她的肚子。

妮雅败下阵来，垂头看着自己忸怩下扭弄衣袂的纤手。

红月抗议道：“你们在说什么鬼？”

我望向采柔，她脸上露出似明非明的神色，若有所思。

我轻喝道：“乖采柔！到你了。”

采柔吓了一跳，慌乱下举杯，不慎溅了几滴出来。

红月拍手笑道：“好了！采柔这规则支持者自己犯了规，大剑师，让我帮你脱她裤子。”一派唯恐天下不乱的样子。

采柔嗔道：“好！红月，枉我处处帮你助你，我有难时你反掉转头来对付我。”

红月吐出可爱的小舌头，故作惶恐道：“溅出来的不计算，快喝酒巴！”

采柔满脸笑意下吓唬地再瞪了她两眼，才饮了那杯酒，诚心祝祷道：“闪电之神，请你保佑大剑师早日除掉那万恶的大元首和巫帝，为所有受害的人报仇。”

一时间我们沉默了下来。

是的！我已很久没有想起大元首了，因为我有点不愿想起他，假若他得到了珍鸟刀，我很怀疑自己能否支持到他刀折的时刻，若答案是“否”的话，天地间可能再没有人能制服他了，因为魔女刃将随着我的身死落进他手里，使他更如虎添翼。红月轻轻道：“到我了！”迟疑地看着眼前那满满的一大杯酒。

其他三女都有点不胜酒力，除了双颊生霞外，俏目都是水汪汪的，诱人至极。在众人虎视眈眈下，红月战战兢兢双手捧起酒来，囁嚅道：“我从未试过一口气喝造么大杯的酒哩。”

龙怡首先表态道：“你若临阵退缩，我绝不会放过你。”

红月噘起小嘴，昂然道：“我红月什么也不怕。”举杯作痛做饮状。

酒从唇旁泻下来，顺着下颌，滴入衣领里嫩滑如婴孩的肌肤里。

“咕嘟咕嘟！”

红月在满脸红霞中放下空酒杯，喘息着道：“完成任务！”

采柔一手抢过酒杯，倒转过来。

一滴晶莹的液体，缓缓滴下，落在台上。

红月呆了一呆，忽地一声娇叫，跳了起来，往房内逃去，吓得刚睡了

的大黑惊醒抬头，刚好看到采柔等三女追着入房去了，连忙也起身扑进去。

我举起酒杯，看着内里碧绿色的美酒，耳里听着房内打、娇呼、喘息、求饶混成一片的吵玩声，心中充盈着幸福温馨的感觉。

此处便像个避世的真净土，只有快乐和爱恋，外面却是荆棘满途！自年加向我说出圣剑骑士的预言后，我早不胜负荷的肩上便更加上了净土的重担子，压得我气也透不过来，只有藏在与我深爱女子的怀抱里时，我才能找到片刻的安宁轻松，那忘掉命运的避难所。

龙怡的呼叫传出来道：“我们按着她了，大剑师快来！”

我举杯一饮而尽。

火热贯过喉咙，直闯腹内。

我站了起来，抛开所有重担烦忧，举步走进房内。

第三章 北路之役

“轰隆！”

一下惊雷，使得我从床上坐了起来。

四周一片漆黑，呼呼狂风吹得窗帘“霍霍”作响。

早先戏耍至倦极而眠，横七竖八挤睡床上的四女，也吓得爬了起来。

“喔喇！”

一道电光划破窗外的夜空。

黑室全白。

我看到了龙怡敞开的外袍里那性感内衣只能遮掩小部分雪白饱满的胸脯。

“轰！”

暴雷惊天动地爆鸣，如起在身旁。

红月娇呼一声，扑入了我的怀里，其他三女亦不由挤到我身旁。

再一阵狂风吹来，大雨夹在较轻的雷声里，哗啦啦打下来，一阵阵打在屋顶上。

燕色的估计没有错，大雨终于来了。

电光不住闪亮。

我和妮雅脸脸相觑。

狂风再至，带了窗外的雨粉。

龙怡低叫道：“噢！要关窗了！”艰难地爬起床来。

我轻轻推开仍是迷迷糊糊的红月，让采柔接收了她，爬起床时，才发觉大黑也睡在床上，不禁哑然失笑，幸好飞雪什么也不怕，否则床将要塌下来了。

来到窗前，急忙帮助龙怡将唯一仍未关闭的大窗那条撑起窗框的木柱从凹位处抽出来，雨点扑脸打来，教人雪雪生痛。“轰！”

一道电光直击而下，落在窗外的园林里。

龙怡吓得娇呼一声，躲入我怀里。

昨晚我们虽然嬉闹得甚为疯狂，和龙怡的身体也有多次碰触的机会，

但却从没有像眼下的这样全面接触。

白光闪耀，一时间我什么也看不见。

我托着窗板，轻轻放下，将强暴的风雨声隔在窗外，也将室内变成个绝对黑暗的世界。

宁静和平的暗黑天地。

龙怡丰满的肉体在我怀里颤抖着，纵使我看不到她美丽的俏脸，但也感到她无限的惊怯，她那最使我心动的娇羞。

我将她的身子抱得直立起来，让她玲珑浮凸的肉体全无闻隙地紧贴着我。

她诱人的呼吸一下一下轻轻的喷在我的脸上，使我知道她正勇敢地仰起俏脸，等待我的热吻，黑暗的确能使最害羞的人也增加了所缺乏的勇气。

我低头在她樱唇轻轻一吻，浅尝即止，若要占有她，刚才便更多的是机会，但我很满意我和她现在那种动人的关系，不想有太快的发展，又或者是我还需要一点时间。

她竖起脚尖，轻轻回吻我后道：“要不要我点亮油灯？”

我想起闪电时看到她那雪白的胸肌，心中一热，旋又压下自己的情欲，点头道：“好！”放开了她。

摸索到床边时，碰着妮雅的身体，禁不住将她抱紧，奇道：“为何红月这小家伙一声不响，她不怕暴雷吗？”

采柔在床中间处笑道：“她早睡回了去。”

灯火亮起。

龙怡背着我站在靠墙的高几旁弄着油灯，采柔接着熟睡的红月坐在床心，妮雅藏在我怀里的旖旎情景，立时映人眼帘。

我向龙怡问道：“为什么你像是很熟悉这屋内的环境呢？”

妮雅由我怀里抬起头道：“你太粗心了，难道看不出这是龙怡贵女的闺房吗？”

我一震望向刚扭转身来脸向着我们的龙怡，呆道：“既是你自己的地方，为何整天嚷着要告退？”

红色的灯火映照下，龙怡羞涩地道：“但我已将自己的房子让了出来给你呀！”

我心中沉吟着，龙腾这样允许自己的女儿公然向我示爱，必亦是同意龙怡和我建立更亲密的关系，这样对巩固他在净土的地位，自是大有益处，由这点着眼，我对与龙怡关系的处理更应小心一些，否则可能会带来不良的后果。

龙怡来到我身旁坐下，低声道：“大剑师！你不高兴龙怡这样做吗？但为了你，不要说让出屋子，什么事龙怡也肯做。”说到最后一句，声音转至仅可耳闻。

我道：“不要多心，我只是想着应怎样利用这场雷雨。”

妮雅从我怀里脱出来，坐直娇躯，正容道：“是否应立即下追击的命令，所有人都准备好等待着你的指示。”

一阵风雨刮来，一时屋顶窗门尽是雨打声，风从窗隙侵进来，吹得油蕊上那点火焰闪烁跳动。

我沉声道：“希望这场雨下得愈大愈久，便愈是理想。”

大黑这时警觉地竖起耳朵。

“笃！笃！笃！”

敲门声响起。

他们终于来了。

除了六位大公外，这次连约诺夫、龙歌、红晴、泽生、侯玉等和十多名我尚未认识的北方将领都来了。

较使我注目的是换了三等武将服饰的田宗，显示出他已因过去个多月的表现积功连跳两级，难怪神采飞扬。

净土军阶编制非常简单，主要是大公、武将、队长和普通兵。除大公和普通兵外，其他两项都细分作五等或一等，三等武将已是非常高的军职，像红晴侯玉等也只是二等武将，我所知的一等武将便只有约诺夫、龙歌和那像雌豹般的雁菲菲。

所有大公的嫡系继承人，都自动成为五等武将，要升作一等武将，就要看他们在军中的表现了。

至于军队编制，则是军、师、团和队，以三万兵为一军，一万兵成一师。团有大有少，多至千人，少至数百人也有，要看其性质而定，像小矮胖统率的工兵团，有需要时可增至数千人之众。队则以百人为单位，由大小队长指挥，职级分明。

这时净土三等以上的老少军官都挤在正厅里，足有三十多人，台椅都给搬到一旁，以腾出更大的空间来。

我在妮雅的陪伴下，进入正厅。

众大公武将均肃然敬礼。

我收拾情怀，正容道：“大火熄了吧！”

“轰隆！”

屋外一下惊雷，使众人的目光都望往屋顶处。

龙腾等一众大公站在前排处，一齐点头，眼中露出热切兴奋的神色。

龙腾道：“还是燕色比我有眼光，我已向他陪过罪了。”心情畅美下，他已不斤斤计较这小小的胜负得失了。

我很理解他们的心情，这场雷暴便是天公显示了它仍是站在我们的那一边。

龙歌踏前道：“龙歌等候大剑师的指示。”

我微笑道“放心吧！我不会忘记在这次追击里谁是先锋将。”

龙歌有点不好意思地脸孔红了一红。

站在谢问旁的一位年轻二等武将道“希望雷暴很快便可停下来。”

我眼光移到他处，点了点头。

谢问有点尴尬地道“这是小儿谢凌风，大剑师请原谅他多言。”

我微笑道：“年青人应该是无畏敢言的。”

谢凌风露出感激的神色。

红石笑道“年轻人是勇猛好战的狮子，老年人是爱捡便宜的狐狸，我老了，只希望这场雨下得愈大愈好，雷电愈打得烈愈惬意，硬是将黑叉鬼困在山路上，受尽风雨之苦后，我们便可去捡便宜了。”

众人都笑起来，有种在极度紧张焦躁里轻松写意的味道。

燕色道“我曾佯攻了断路堡几次，又弄塌了部分城墙，然后使人守着通往断路堡的山路，防止黑叉人派人破坏。最新的情报显示，黑叉人仍未完全退出断路堡，所以就算他们有毁路的企图，这场大雷雨也使他们因人马未

能完全撤出而办不到。”

我点头表示赞许燕色确是经验老到的将领，每一方面都计算得到。

雨点“啪啊嗒嗒”打在木造的屋檐上，但雷声已逐渐弱下来。

我环视众人，最后眼光落在龙歌脸上，微笑道：“怕淋雨吗？”

龙歌昂然应道：“无论是天上下来的雨，又或敌人射出的箭雨，我也不怕。”

我喝道：“那你便是我左边的大将！”转向神色有点不自然的约诺夫道：“约诺夫便是我右边的大将，我们将冒雨出击，不让黑叉人有毁掉山路或下陷阱的机会。”约诺夫见我并没有忘记他这曾并肩在战场上出生人死的老朋友，大喜答应。

宁素皱眉道：“下山的路虽然宽敞，足可容四马并行，但现在天雨路滑，泥泞满途，可否待天亮时才出击？”

我道：“这是任何人也作如是想的想法，所以肯定黑叉人也是这么猜想，故此我们这行险的一着，应是敌人估不到的奇兵。”我一直以来的战略，都是险中求胜，这并非我性好冒险，而是因为每一次敌人都比我强大，故不得行险取胜。

众年轻将领都露出兴奋的神色，反而大公们和老一辈的将领都脸带犹疑。

我断然道：“这里每一个人都同意要追击敌人，敌人也知道我们必会追击他们，所以我们倘若来个乘胜追击，其实却是堕进敌人布下的陷阱里去，可是这一场雷雨扭转了整个局势，不但解决了大火阻路的问题，还把敌人撤退的行动完全瘫痪下来，假设我们失去了时机，机会一过去了便永不回头，谁还有话要说？”

红石道：“大剑师！我完全赞成你的决定，一直以来我们都是太保守和稳重了。”这话似乎在责怪自己，其实骂的却是守卫天庙的众大公。

燕色嘿然道：“红石老头我知道你在骂谁，但不要怪我们，因为那时圣剑骑士还未出现。”随着振臂高呼道：“孩儿们！让我们在大剑师的领导下，直杀下山脚去。”

众人轰然答应。

这时约诺夫和龙歌外唯一的另一位、一等武将雁菲菲踏前两步，道：“没有人比我更熟悉断路堡内的情况，包括堡下秘道，和下山的山道，所以我请求让我精选三百人，作探路的先头部队，只要大剑师点头，雁菲菲立即便去。”

我微笑道：“若我没有猜错，雁菲菲你必是在这场雷雨发生之前，便挑选好这探路的精锐队伍。”

雁菲菲一呆道：“大剑师怎会知道？”

我故意莫侧高深地笑了笑，并不答她，转向约诺夫和龙歌道：“你们对这有没有意见？”要知这样一来，真正打头阵的，便变成雁菲菲了。名虽为探路，却是最前线的先头部队。

两名男将相视苦笑，然后齐齐摇头，表示没有意见，但对我征询他们才作出决定，均表露了感到被尊重的押色。

我向雁菲菲道：“去吧！”

雁菲菲大喜，施礼后转身挤出门外去了。

我向众人道：“我知所有人均已整装待发，但山路难走，路窄人多，所以我要最好的战士，组成十个巨人队，他们舍不是擅长硬仗的好手，便须是

最好的射手。”

众人均点头表示明白，因为无论我们有多少人，山路宽度有限，能和敌人短兵相接的最多只可以有数十人，所以贵精不贵多。而且人愈少，便愈可以隐藏行踪，试想敌人怎会猜到来犯的“大军”只得千人之众！

龙腾疑惑地道：“在这样的雨夜里，如何分辨敌我？”

我淡然道：“当我们追上敌人时，天亦应亮了，若再没有别的话说，立即出发。”

众人轰然应诺，纷纷踊跃去了。

妮雅在我耳旁道：“你安排了左右先锋，又有探路的部队，那你的妮雅怎么办？”

我扭着她的腰道：“妮雅大公，你身为南方两大统帅之一，手下猛将如云，你不带领他们，谁能代替你，”

妮雅道：“我不管，妮雅要跟在你身旁。”

我佯怒道：“你真想我脱掉你的裤子来打屁股吗！”

妮雅甜甜一笑道：“大剑师息怒，妮维听话了，我也要去安排一下。”

往厅门走去，又回过头来道：“山脚见！”

这妮子使我愈来愈爱她了，竟懂得逗弄我。

在特制的防水灯照射下，我、约诺夫和龙歌分率着十个巨人队，在山路上走着。

雨势转弱了点，但夹在山风中打来，仍是相当狂猛，尽避我们头顶大盾牌，身披雨具，但想加快些也是有心无力。

雷鸣低沉下来，只是在天际不时闪起微弱的白光。在大队里，其中两人专责抬我的射日弓，珍乌箭则在我背上的箭筒内，说真的，我对这大弓和箭，已生出了感情，就若我对魔女刃那般。

原本火红一片的断路堡已变成黑沉沉的，像只断了气的巨兽般俯伏在前方。

我发出停止的命令，因为再走便会进入堡内敌人视线之内了。

千多人立时停了下来，蹲低。

黑暗的山路里，一条人影闪了出来，直奔至我身前，原来是雁菲菲探路部队中的兵士。

我问道：“前面怎么样了？”

来人兴奋地道：“雁菲菲武将已抵达断路堡，差我回来告诉你们，敌人正开始继续撤退，而他们在最后方布下了数目不明的弓箭手，准备拦截我们的追击。”

这时约诺夫和龙歌先后挤过人堆，来到我身旁。

我向两人重说了一次这最新的情报，才道：“我们来得正及时，假若让黑叉鬼全退到了山路上，这批箭手便艰应付得多了。”

那传讯兵续道：“敌人陈兵在城北近下山之路的那一边，一待撤退完毕，便会随大队撤走，我们得赶快点才成。”

我脑中闪过先前看过的断路堡地图，向龙歌和约诺夫道：“你们分由左右发动攻势，我和雁菲菲负责中路，但未有我的命令，半枝箭也不可以射出去。”又向那传讯兵道：“你叫什么名字！”

那传讯兵受宠若惊，恭敬地道：“小兵叫辛捷！”

对于我来说小兵和大将是没有分别的，每一个人都应受到尊重。

我道：“辛捷你告诉我，敌人有没有发现你们的行踪。”

辛捷道：“我们摸黑入堡，加上风雨的掩护，估计他们仍未发现我们的踪影。”

我心中暗赞雁菲菲，也惊叹她观察力的敏锐，只是从敌人分布的位置，便分析出对方的殿后兵是以射手为主，点头道：“我们也要这样做，好！弄熄所有照明灯，我们去！”

当我们在辛捷带路下，穿过崩塌了的城墙，来到城中一处被烧得只剩下一堆焦石碎瓦的房屋处，与雁菲菲会合在一起。

雁菲菲来到我身旁，凑到我身边道：“听！”

她的气息弄得我耳朵痒痒的，不禁心神一荡，吓连忙压下遐思，细心静听，在十多处烧焦了的房舍后，隐有车马人声传来。

雁菲菲道：“听！车马声比以前疏落多了，敌人的撤退应接近尾声阶段，我们是否要立时发动攻击？”

屋檐虽破烂，但仍挡了部份的风雨，我松了一口气，徐徐道：“你估计对方有多少人？”

雁菲菲道：“我猜是在二千人上下，不会超过二千五巨人。”

我望向前方风雨飘摇的暗黑里，像一块块黑炭般斜七竖八的房舍，稍远处塌陷了半边的一座高楼，和更远方仍属大致完整的城墙，一个人影也看不到，除了风刮起砂石木屑和雨打的声响外，便有若鬼域，奇道：“你怎能得出这样的数字。”

雁菲菲低沉而充满磁性的声音又再在我耳边响起道：“那是我假设自己是敌人主帅，要在这里布下足够抵挡我们猛攻的人手，又能迅速撤离而猜佑出的数目，人手多了，反而会妨碍了兵员移动的灵活性。”

我不由对她更是刮目相看，这几句话代表了她深悉战略之道，沉吟片晌，问道：“下山那边是否只有一个出口？”

雁菲菲道：“是的！但不用担心，建城时我们在城下开凿了多条秘道，昔日弃城时，又巧妙地将它们加以封闭，刚才我曾派人查看过，封口仍完整无缺，所以我已派人趁着风雨声的遮掩，开凿其中一条秘道的人口，现在他们已进入了秘道，正在全力打通另一端，当他们潜往另一边的城墙时，便会以开山器在墙外打个洞出来，那时我们便可以无声无息地出现在城墙外的广场侧，予敌人致命的打击。”

我大喜下奖励地伸手拍了拍她肩头，道：“干得好！你对断路堡确是了若直掌。”

雁菲菲咬牙切齿道：“我的两个哥哥，一个弟弟，全都是在城破时被杀身亡，我怎能忘记。”

我看了她一眼，这样的黑暗里自是不能看到她的神情，叹道：“我明白了！你现在使人通知龙歌，着他和我的人一起穿过秘道，潜往城外，约诺夫则率两个百人队留在这里，在发动攻击时虚张声势，以牵制敌人。”顿了一顿又道：“当敌人全撤往城外时，即开始突袭，那时这二千多断后的敌方箭手刚松了一口气，无可避免地会生出退意，在他们无心恋战下，我们便更能得心应手，只要歼灭了这批人，这一仗我们便有十成获胜的机会。”

雁菲菲低叫道：“大剑师英明，我去了。”语气间透出来自真心的敬服。

我们迅速行动，当最后一个战士穿出秘道时，天色已由绝对的黑暗，转作灰黯，雨势亦由大变小，由密变疏，视线虽仍离明朗尚远，但已隐可见

物。

我和雁菲菲及三百多战士，首先穿过凿就的地洞，爬到城外去，依从雁菲菲的话，伏身一堆乱石后的野草丛中。

黑叉人在能防水的灯火照明下，长长的车马队蜿蜒列在下山的路上，蠕蠕而动，尽避事实上他们是凶残恶毒的暴徒，但这刻的他们在我眼中，只是群待宰的可怜虫。

所有物资和人马车辆均聚集在城外可容千人的大广场秉，可见撤退已接近尾声，假设这时我们才率军攻来，便会被断后的箭手加以阻截，倘若山路再被他们破坏，整个追击的行动便要泡汤了。

胜败只是一縲之差。

若没有这场豪雨，黑叉人的退军行动亦肯定会成功，那时的形势便和现在有天壤之别。

天色逐渐明亮。

雁菲菲在我耳边道：“看！”

我顶着她的手指看去，只见一边山路旁峻峭的坡顶上，堆满了巨石，虽然看不到装置的细节，也可以想像到只要推动或扯开某一阻挡物，巨石便会滚往山路，将道路完全封闭破坏，这一着不可谓想得不绝。

雁菲菲道：“若遇危急时，黑叉鬼会不顾一切，不理仍有多少人尚未退走，滚下巨石，那便糟糕了。”

我运足目力，巨石堆旁的景物清晰起来，可看到有三个人立在坡顶，显是由他们负责这任务。

我道：“不用怕，那三个人由我对付，拿我的射日弓来。”

雁菲菲一震道：“这么远，大剑师竟也可以看清楚吗？”

射日弓被抬了过来，我取饼大弓，从背上的筒内拔出了两枝珍鸟箭，架在弓上，沉声道：“当我射出箭时，立即发动箭攻，并射出讯号火箭，通知城外内的龙歌和约诺夫前后围歼该死的黑叉人。”

雁菲菲应了一声，犹豫片晌，才道：“大剑师能一次过射出两支箭吗？”

我淡淡道：“我的箭术传自一名家将，他是帝国内最好的箭手，可惜在父亲被捕时，因抵抗而被杀了，连射出一箭的机会也没有。”我已尽量不去想起往事，因为那只会带来痛苦。

这时雨停了下來，天上虽仍乌云密布，但景物的能见度又增高了。

一名骑着马的黑叉军官，指挥着余下的十多辆载满物资的马车缓缓加进撤退的行列裏，我用手肘撞了撞雁菲菲的香肩，道：“这军官交给你了。”

雁菲菲出奇温柔地应了一声“好”，弯弓搭箭。

所有人的强弓上都架起了劲箭，只待我的指令。

一队黑叉箭手于此时由城门退出来。

敌人的殿后部队终于亦开始撤退，攻击的时间也到了。

我蹲了起来，放平大弓，轻吸口气，用力拉开弓弦。

两支箭看似合在一起，其实箭头处略分了微不可察的少许。

我已很久没有同时射出两箭了，这次我却不得不搏一搏。只要能同时射杀两人，另外那人便易对付得多了。

我计算着距离和角度。

这时恰巧其中两人走到一起，我心中一喜，狂喝一声。

“飏！”

两枝珍乌箭离弦劲射而出，由下斜上，越过黑叉人队伍的上空，望着那三人疾刺而去。

“飏飏飏！”

蓄势待发的弓弦纷纷弹响，箭像昨夜那场豪雨般洒去。

另一枝火箭直升天上，通知城外内的龙歌和约诺夫动手。

昂贵滚石阵的那三名黑叉人还未看清楚什么东西向他们射来，胸前鲜血飞溅，往后便倒，箭虽是两枝，但其中一枝却连续贯穿了两人的胸膛。

“啊呀！”

那骑马指挥的黑叉军官颈侧中箭，倒下马来，然后是敌人纷纷中箭的惨叫声、倒地声。

我抛下大弓给拾弓的战士，向雁菲菲大笑道：“好箭！”一个虎步，往前标窜，魔女刃早来到手中。雁菲菲应道：“大剑师才是真的好箭！”

第二排箭又往乱成一片的敌人射去。

此时四处亦是喊杀连天，龙歌和约诺夫当然亦在发动最猛烈的攻势。

当第三排箭射出时，我和迎上来的黑叉鬼短兵相接。

我感到体内充盈着惊人的力量，信心强大得可以一个人直杀往山脚去，当然事实上能否做到，则是另一回事。

这时退出城外的断后军和尚未撤走的黑叉军，虽被我们射倒了数百人，但最少还有上千之众，可是由于事起突然，仓忙下只想到逃命，弃甲曳兵地往山下逃去，一时惊喊震天。

我将剑法发挥至极限，逢兵器断兵器，逢人杀人，但我的心却冷若冰雪，没有半点不忍或怜惜，在战争襄，不是杀人便是被杀。

我也不知自己杀了多少人，只知眨服工夫便探进敌人撤退的队伍里。

雁菲菲等开始时还能勉强跟在我身旁，不一会便给我抛离了百步之遥。

眼看敌人鲜血飞溅中一个个倒下，我心中想起了这些凶残侵略者对这美丽净土干下的暴行，想起凤香的惨死，大感手刃仇人的快意。

后方的喊杀更凌厉了。

我听到龙歌狂叫道：“大剑师等我！”

我掉转头来，仗剑而立。

眼前的黑叉鬼故是拚命逃下山去，也不知将多少人挤出山路外，掉进深渊里；而正往下逃来的黑叉人亦吓得倒退回，我就像站在向前向后两股人浪的正中处，硬生生造成了这种情势。

人仰马翻下，龙歌和雁菲菲一刀一矛，先后杀至。

黑叉人的断后军已完蛋了，再无力抗拒我们吃着他们尾巴而来的屠杀。

龙歌勇如猛虎，连杀三人，又一脚将另一名黑叉鬼踢下路侧的深渊去，来到我眼前，举刀道：“龙歌请命继续追击！”

我微笑道：“去吧！”

龙歌大喜，率着蜂拥而至的数百名百中挑一的净土战士，杀将下去。

雁菲菲这时也赶到，有点失望地看着挤满山道，狂扑而下的龙歌和他手下，喘着气道：“看来没有我的份儿了！”

我大笑道“放心！这是一场接力赛，下山的路还有四哩，龙歌力竭时，就是我们出手的时刻了。来！”当先带头追着龙歌而去。

雁菲菲回头向争先恐后冲来的净土精锐厉叫道：“孩儿们！这是你们报净土血仇的最好机会了。”

众战士轰然响应。

一时山鸣谷动，声势惊人。

我们踏着敌人的尸体和弃置于山路上千奇百怪由粮食以至玩物的各种东西，穿过遗在道旁的骡马车，直追近哩，龙歌的队伍才给敌人勉力在一狭谷处抵着，难再作寸进。

但当我、雁菲菲和约诺夫及众战士加入战场时，敌人的抵挡便被迅速摧毁，给我们再赶杀多哩，洒出来的鲜血染红了山道，连在厚云后透出的阳光也失去了颜色。

在我奋勇抢先下，龙歌和受伤的人都得到退息的机会，但敌人却没有如此幸运，在这种狭路的短距离战囊，只有死人而没有伤者。

战争便是这样，黑叉人既是战争的挑起者，对此也不能有怨言。

直杀到连雁菲菲和约诺夫这两员猛将也支持不了时，我们才停止了这将会在净土历史上留下千古不灭美名，以千名战士杀死对方最少过万人的逐天北路狭道之役。

我本想单独继续追击，希望能找到阴女师或象“黑霸”客横生这类重要人物，但想想他们多已退出北路之外，才把这极具诱惑力的念头打消。

我看着最后一个黑叉鬼在山路尽处消失，和整条布满着他们遗下的兵器车马的山道，大笑道“这是黑叉鬼最没有脸子的一次撤退，能保留裤子的人便可向其他人夸耀了。”

在身后坐满山路上的战士中，约诺夫按着肚皮艰难地喘着气笑道“大剑师呵！求你不要引我发笑，那比和敌人血战更辛苦。”

因力竭而脸色苍白的雁菲菲不能置信地道“大剑师！你一点也不累吗？”

我怜惜地看着她染了血的肩头，道：“你受伤了！”

雁菲菲眉头也不皱一下，淡淡道：“那只是小事吧！”

我环目一扫，除了我外，眼前数百战士，无一不带着伤，刻下实在不宜再战。龙歌和他的人已于此时气喘喘赶来。

我大喝道：“追击结束了，若我们强行追去，敌人在抵达平原时反扑过来，我们这里将没有人可以活命。”

龙歌呆了一呆后，跪倒地上，道：“多谢大剑师，事实上我也再走不动了。”

众人听到这么坦白的話，出自这自负勇力之人的口，禁不住轰然大笑起来，但因牵动伤口而来的痛楚，却使人很难凭眼睛看出他们是在笑。

笑声和呻吟声直冲上云霄。

第四章 妙想天开

当净土大军缓缓注进北路外的原野时，黑叉人已弃甲抛戈，逃得无影无踪，我们虽在离山脚哩许处停止了迫杀，但往山下去的沿途上，除了被挤跌出崖壁外而致死的人，给人马践踏车轮辗压而重伤或毙命者亦不在少数，粗略估计至少有数千之众，由此可知黑叉逃军的惊慌和狼狈。

曾雄霸逐天北路两堡的黑叉大军，只有大半人能逃往流仙城去。

依着彩虹七色而制，每一色代表一位大公的旗帜在平原上随风飘扬，在经历了净土最艰苦和黑暗的日子后，他们的旗帜终于重在逐天北方的土地上耀武扬威。

他们队形整齐地站立的地方，正是北伐的起点。

我策着飞雪，位于各大公之前，极目远眺。

夕阳在我左方发出万道红霞，有种荒凉悲壮的味道。

在晚风里，草浪在原野上一波一波的起伏着。

右方远处是源自天河的流仙河，由此北进五十哩，便是北伐的第一个目标流仙城了。

流仙河到了平原的远处，绕过了净土九大名山之一的居仙岭，蜿蜒而去。

我看着高耸的居仙岭，心想若能爬到山顶，必可俯瞰流仙城附近的整个形势。七位大公缓缓策马来到我身后。

近十二万大军士气昂扬地分成百多组，列成战阵，布在平原之上，感受着胜利的喜悦。

我扭过头来，和妮雅交换了探情的一眼后，向各大公微笑道：“我多么想立时挥军北上，直扑流仙城，但可恨却要压下这诱人的欲望，噢！那是多么不畅快。”众大公都谅解地点头，说真的！谁不在脑海中转着这念头。

我长叹一声，道：“依我们早先定下的计划行事吧！若黑叉人瞻敢来犯，我们可看形势是否需给他们迎头痛击，不过！我想他们绝不会愚蠢至此，而只会在流仙城恭候我们的大驾。”

龙腾道：“唉！以我们的人力物力，就算日夜赶工，也需要三个月的时间才能筑起能抗拒黑叉人的新城堡。”

红石道：“这正好是我们可将大量黑血运抵此地的时候。”

燕色大笑道：“这么多年我们也等了，三个月又算得上是什么，幸好在这三个月裏我们也不会闲着。”

我淡淡道：“是的！我们不会闲着，黑叉人也别想闲着。”

再一次压倒性的胜利，将净土人的情绪带上最高峰。

我再一次向他们证明了是传说中能扭转整个局势的圣剑骑士。

除了龙歌、雁菲菲、约诺夫等参与了北路之役的将士外，没有往外布防或侦察的战士都投入了建堡的工作。

这以我名字命名的大剑师堡，将是我们在北方的立足据点。

徙天原处不断运来物资，不断涌来帮助筑城的平民，看他们落力拚命的情况，我想不到三个月，便能完成这建城的壮举，何况人力物资更会源源不绝由南方送来，不虞匮乏。

当晚红月、龙怡、采柔和妮雅也随着大祭司的队伍抵达营地，我心怀大畅下，次日清晨带着四女策马往流仙河驰去。

多日困在天原的飞雪兴奋无比，一放开四蹄便将四女远远抛在后方，累得大黑吐着舌头死命追赶。

河水流动的声音，轰隆轰隆地在前方传来，那是大自然美妙的乐章。

我至奔到河旁，俯瞰岸旁泥阜下奔腾的河水，此处上承天河倾泻下山之势，加上昨夜的暴雨，河水浑浊湍急，黑魔舰若想逆河而来，最少要等待一段时间。

阔约六百步的河面上，腾升起清爽的水气，使我精神为之一振。

四女先后邸至，然后才是气喘如牛的大黑。

红月在马背上不依叫道：“不要跑那么快呵！”

采柔怜惜地看着颓然倒下的大黑，道：“你做做好心，让大黑坐到你的马背上吧。”

我看着大黑笑道：“这家伙近日背叛了我和你们勾结在一起，又每天吃得饱饱，养得胖胖的，现在亦应是被劳役的时候了。”

四女娇笑不已。

红月跳下马来，奔向我叫道：“大黑不坐，便轮到红月了。”

我俯身下去，一把抄起她的蛮腰，提上马背，道：“我知道你想借我马快为名，其实却是想睡觉，是吗？”

红月转身扭着我，闭上眼睛，“唔！”一声已毫不客气睡了起来。

我摇头苦笑，策着飞雪缓缓沿河而行。

龙怡拍马来到我身旁，道：“现在营地裏人人都在谈论你一弓发两箭，每箭都贯穿了十个黑叉鬼咽喉，单剑杀了对方近万人的辉煌战绩，兴奋得紧呢！”

我骇然道：“什么？”

龙怡抿嘴一笑道：“这就叫以讹传讹嘛！”

妮雅在后侧道：“放心吧！大祭司已下令让所有人知道真实的情形，以免大家生出轻敌之心。”

马蹄声骤响，一队百多人的骑兵由北面远处奔来，到了近前，原来带头的是田宗。

他的神色有点紧张，施礼后道：“我们登上了居仙岭向北一座小山的丘顶，看到了流仙城处集结了数十艘巨型的黑魔船，泊满了整道河段，看来黑叉人的援军已到，若对我们展开反攻，我们便非常危险了。”

我心头一震，这正是敌我双方优劣分明的地方，敌人不但可以迅速将兵员通过河道运送来此，而且整个北方的资源均为他们所有，我们只要略一挺进，便变成深入敌人势力范围内的孤军，守在这里吗？又怕抵挡不了敌人以倍胜的兵力。

前此每一场战争，我都利用了特别的形势，如敌人的轻敌，秘密的武器和幸运的眷顾，达成了骄人的战绩，但若是明刀明枪对着敌人压倒性的兵力，我实是一点把握也没有。

我沉吟片晌，道：“让我去看看！”

我们策马爬上斜坡，来到这个地势颇高的山丘之顶时，燕色、红石、宁素和谢问四名大公和红晴等几名年轻将预，正神色凝重地立在那里，远眺北方。

我抱着红月，跳下飞雪。

众人纷纷下马。

我将半醒的红月交给了采柔，来到他们身旁，往前望去。

流仙河气势磅礴地随着起伏的山势蜿蜒望北奔去，到了地平线的远处，只见一座大城，跨河而建，流仙河刚成了她的“心脉”，形像鲜明，使人一看难忘。这时城中长长的河段正密密麻麻布满高耸的船桅。

在高厚的城墙外，是一排接一排的营帐，所有在南边的山头都插着黑叉鬼飘扬的旗帜，阵容的鼎盛，看得人心生寒意。

我望向谢问大公，这曾是流仙城统帅的人，眼中射出无限的伤感，不胜唏嘘地眺望着这曾是他属土的美丽大城。

我回头后望，居仙岭的第一高峰居仙峰巍然耸立，特别钟爱高山的我，不禁想起了像远在万水千山之外的连云峰，心想若能登上居仙峰，看下来是否有另一番动人景像？

红石冷哼道：“共有三十二艘黑魔船，若以每船运千人计，那便是三万二千人，真恨不得一把火将它们全烧了。”

我心中一动，转头道：“这不是全无可能的。”

谢问摇头叹道：“那几乎是没有可能的！这些船在这距离看似都挤到一块儿，其实船与船间都有着距离，而且每船都守卫森严，想爬上船不被发觉，真是谈何容易。”

我道：“假设我们将以千计燃着禾草的木排，借水势由流仙河送过去，是否有成功的机会？”

谢问想也不想，摇头道：“在城缘出口的两端，均装置了巨型的拦河大铁闸，藉河旁碉堡内装设的绞盘控制着升降，铁闸升起时，不要说船只，连人也不能通过，所以这个方法是行不通的。”

我苦恼地道：“有什么方法可以破坏水闸？”

一名年青将领步前道：“只要破坏绞盘，铁闸便不能升起来。”我认得那是谢问的儿子谢凌风。

燕色指着流仙城外的黑叉军营道：“可惜我们根本没有方法越过黑叉人布于城外的封锁线，何况我们还要不让他们发觉呢。”

宁素道：“黑叉人经过封隘堡之役变得乖了，这样陈兵城外，就是防止我们的龙怒吼再次发挥威力，由此亦可知他们必严密监察着我们的动静，防止我们偷进流仙城去。”

妮雅指着地平线的最远方，低呼道：“看！又有船来了。”

我们极目而望，只见三艘黑魔船，缓缓逆流驶至，又带来了新的兵员。

我们的心直沉下去，愁眉难展。

假设流仙城本身有三万黑叉军，加上从北路二堡败退的三万至四万人，又再加上由北方增援而来的部队，现在他们便最少集结了九万以上的兵力，而新的兵员又不断由水路源源开到，当他们在未来的数十日内，聚集了足够的兵力时，便会向我们发动强攻，在大剑师堡尚未建成的时候，只凭我的魔女刃和十万净土军，如何应付对方狂风暴雨式的猛攻？

我坐在流仙河旁一块大石上，苦思着对付黑叉人的良策，以往我面对危艰时，总能凭直觉迅速作出决定，但今次却有一筹莫展之叹。

包令我苦恼的是，黑叉人就算输了这场仗，失去了流仙城，实力的损失和士气的打击固是严重，但仍非致命。但若我们败北，净土便完蛋了。

现在和黑叉人对峙着的已是净土的全部精锐和上将。

一天给黑叉人压在这里，动弹不得，我构想中的游击战略便不能展开，因为黑叉人是不会容许我们到任何地方去的，所以夺下流仙城，便变成了首要任务。

除了妮雅要督促她的手下外，其他三女由早上陪我在这裏坐到了黄昏，但我仍想不到任何妙策。

难道就这样坐以待毙。

唯一的最佳方法仍是由水路进攻。

但怎样才能无声无息破坏那最关键性的拦河大铁闸，却是最煞费思量

的事。

时间每过一分，敌人的实力便会增加一分，我们的时间愈来愈少了。

采柔走了过来，挨着我坐下。

我无情打采地问道：“红月和龙怡到哪里去了！”

采柔怜惜地吻了我一下，道：“她们到了河下边去拾石子，噢！她们回来了。”

两女的嬉笑声远远传过来，还有大黑得意志形的吠叫声。

采柔伸手抚着我的脸颊，轻轻道：“我多么希望能分担大剑师的忧虑。”

我将脸埋入自己捧起的双掌内道：“我的脑袋已想到完全闭塞了，需要新的刺激。”

采柔一呆道：“新的刺激！”忽地站起来叫道：“龙怡快过来！”

我愕然抬头，望向采柔。

龙怡和红月拉着手奔过来，旁边是开怀雀跃的大黑。

龙怡笑道：“采柔！什么事了？”

采柔认真地道：“大剑师需要新的刺激。”

我们三人齐齐露出疑惑的神色，新的刺激和龙怡有什么关系？

采柔道：“我们三人中，只有龙怡对大剑师来说才是新的刺激，来！龙怡！快坐到大剑师腿上，让他好好疼你。”这么怪诞的想法，到了她口中却变成天经地义的理所当然。这在闪灵族里或者是很普通的事。

我摇头苦笑，不知要记什么才好。

龙怡俏脸生霞，连耳根也红了起来，看看我，又看看采柔，手足无措。

红月瞪大了美目，也是看看龙怡，看看采柔，再看看我，忽地“嗤”一声笑出来，一手掩着小口，另一只手将龙怡推到我身前，道：“好龙怡！我早有先见之明，来！让大剑师抱抱吧！那舒服得紧哩！”

龙怡更不知如何是好！

看着她娇美至极的羞态，我的心也急促地跃动起来，童心大起，微笑道：“来！坐吧！”

龙怡羞不可仰，娇吟一声，倒入我怀里，两手缠上我的颈项，俏脸埋在我宽厚的肩膀上。

拥着她青春火热的肉体，我自昨天黄昏观敌之势后便愁思百结的心，绝对地松弛下来。

红月拍掌道：“好了！龙怡你坐一回后，便轮到红月了。”

我望向远处秀出群峰之上的居仙峰，感受着怀中美女的血肉在我怀抱里跃动着，心中一片安宁。

这新的刺激的确管用得紧，可恨对如何攻取流仙城，却没有任何实际的帮助。一阵柔风掠过草原。

红月道：“天气真好，若能弄两只天原上的皮鸟飞来玩玩，那就真是挺写意呵！”

我脑中灵光一闪，全身剧震，猛地抱着龙怡长身而起，叫道：“我想到了！”三女大喜望向我。

龙怡被我捧得气也透不过来，从我怀里抬起头道：“大剑师！”

我低头下来，封着她娇艳欲滴的红唇，负焚地啜吸。

龙怡用尽所有的力量搂紧我。

回到营后，我发出紧急命令，将所有大公和将领召到主帐来，当然！还有正在赶工制造龙怒吼的小矮胖。

不一会，帐内聚满了人，连一众祭司也来了。

众人都茫然不知我召他们来为了何事。

好事的大黑也来凑热闹，缠在我的脚旁，连采柔唤它也昂然不理。

我心情之佳美，确是难以形容，向众人石破天惊地道：“我想到了攻陷流仙城的方法了！”

众人呆在当场，露出不能置待的神色。

试问谁不在搜索枯肠，筹谋善策。

当每條思想的通道最后都以死巷作结时，我忽然告诉他们有条直通的大路，怎能不使他们目瞪口呆，半信半疑。

我胸有成竹地道：“只要我们能破坏绞盘，降下拦江水闸，一切都可迎刃而解，是吗？”

众人都露出废然若失的神情，这事谁不知道，问题是怎样去完成，水闸既是如此重要的东西，黑叉人自然是全力保护，不让我们有机可乘。

妮雅代表众人说出心声道：“但我们如何能做到，强攻既不成，偷又偷不进去。”

众人纷纷点头。

红石早习惯了我的奇兵突出，问道：“大剑师，我知你心中已有完整的计划，不要卖关子了，我等得非常焦急。”

我的眼闪着亮光，一字一字缓缓道：“让我们构想一个形势，假设水闸忽然被破坏了，于是以百计载着龙怒吼的火船由上游被急流带着迅速冲进黑魔船云集的城中河段襄，龙怒吼爆炸开来，将燃烧着的黑油洒往船上，数十艘黑魔船同陷进火海里，接着是载着我们精锐的木排，以同样方式进入流仙城，在敌人的惊惶混乱裹，登陆进行夺城之战，而在同一时间，我们的大军亦向流仙城挺进，牵制着敌人城外的大军，你们说，这是否一个动人的计划。”

谢问喘息着道：“大剑师！我整得很辛苦了，请告诉我们，怎样才能破坏水闸！”

我微笑道：“你先答我，流仙城的地底是否有像断路堡下的那些秘道？”

谢开一呆道：“大剑师不是想由地底穿过去吧！”

我笑道：“当然不！我们根本没有打地道的的时间。”

天眼提醒道：“谢问大公，你仍未答大剑师的问题呢。”

我和天眼交换了一个眼神，后者微微一笑，充满了神秘的意味，不知他是否也看到了这事的将来，但我的信心却地增强了。

谢问道：“所有净土的城地，都连有地下秘道，而有一不成文的规矩，就是每当城破之时，我们都会将秘道封闭，所以黑叉鬼应该尚未知道这秘密，而就算知道的话，也不会派人守在里面。”

我压着心头的兴奋，道：“其中是否有两条秘道可通往装置绞盘的城楼？”

谢问道：“秘道都是连接着城中最具战略性的地方，所以答案是肯定的。”

我道：“每边共有多少条绞索？”

谢问道：“每边的城楼共有三个绞盘，每个绞盘控制了三个粗铁索，每

盘要二十名壮汉才能推动。”顿了一顿又道：“那些绞索是精铁丝打结而成，我看龙怒吼也破坏不了，而且它们分三层安放，不过若能弄断一边的九条铁索，不须再破坏另一边，水闸也会斜倾入水底裹。”

小矮胖为难地道：“我们手头上的黑血有限得很，恐怕……”

我笑道：“别忘记了我背上的圣剑。”

燕色皱眉道：“若大剑师想由水道潜入流仙城，恐怕不易成功，因为据我们新得来的情报，黑叉人在进城处那截哩许长的河道和沿河一带，所设的守卫网森严之极，又有快艇巡逻……”

我挥手打断他道：“我不是由地底去，也不是由水里去，而是由天上去。”

众人齐齐愕然。

我向小矮胖道：“你玩过皮鸟飞没有？”

小矮胖若有所思地道：“当然玩过，我还是制造皮鸟飞的第一能手呢。”

众人都目定口呆瞪着我，似懂似不懂地想到我妙想天开的想法。

我道：“小矮胖你能否造出一只可载人的皮鸟飞，将我送到流仙城北的荒野？”

小矮胖嗫嚅道：“理……理论上是……是可以的，但那来这么长的绳子。”

我淡淡道：“谁说需要绳子？”

小矮胖脸色发白，战战兢兢道：“这么重的皮鸟飞，升上去绝不容易，落下来亦很困难，而且非常危险，何况我全无把握能将你送到那么远的地方去。”

我笑道：“这些问题都不难解决，例如皮鸟飞装了个充气的大袋，即管掉下来也没有什么大不了，至于远近的控制，更不成问题，只要放皮鸟飞的地点是居仙峰上便成了，真正的问题是风和风速，那便要太阳之神为我们作主了。”

帐内一时静至极点，只有各人粗重的呼吸声。

小矮胖嘴唇颤震着，好一会后一对眼逐渐明亮起来，忽地尖叫一声，在众人吓了一大跳时，手舞足蹈狂叫道：“大剑师放心，我定能设计出这样的一隻皮鸟飞来，我立即去。”说罢便冲帐而出，就那样走了。

众人脸面相觑。

我微笑道：“这就是我的计划，我称作『飞鸟行动』，由现在开始，停止筑城的行动，全力作出配合我行动的准备；最紧要加速运黑血来。”

大祭司道：“大剑师以身犯险，我们……”

我断然道：“若我还有别的选择，我也不会如此做。”接着再微笑道：“但当我决定了这么做后，连我自己也很难遏止这想法，因为我最爱由高处看下来，尽避那是个没有月色星光的黑夜。”

我搂着大黑的颈，坐在一块石头上，呆看着黑沉沉的夜空，陪着我的只有龙怡。

当我说要往营地外走走时，红月本要跟来，但采柔却留下了她，我知道她是想制造我和龙怡两人相处的机会。

我拉着龙怡的手，在原野里忘忧地漫步。

对我来说，飞鸟行动是个以生命去作赌注的死亡游戏，那是我对命运的 - 次正面挑战，假设真有命运的话，我便不会死，否则便让我死去吧！无

论我死去的后果对净土是多么毁灭性，对爱我的人是起多么大的打击，但起码证明里命运是不存在的。

又或预言是假的预言。

又或我并非那圣剑骑士。

就是在这种心态下，我忘记了龙怡可能是龙腾放在我身边的一只有用棋子，诚心诚意拉起了这少女温柔的手。

龙怡惊喜地垂下了粉红的俏脸，紧紧地回握了我，表达了她对我的深情，对这羞涩的少女来说，那是需要多么大的勇气。

在天原观瀑馆的舞会襄，她是第一个邀我共舞的女孩；那晚在她“让出来”的阑房裏，垫起脚尖向我求吻；今天早上，她顺徙地坐进我怀内，在在都表现出对我那能令她以无比勇气克服娇羞的爱意。

我能不心动吗？

又或者正如采柔所言，本人需要一点新的刺激，但我并不是负新忘旧。

对于将来我一丝贪念都没有，至于“忘旧”，更绝不会发生在我这连思念过去也惹来无限痛苦的人的身上。

对于采柔、妮雅、红月，愈和她们相处得愈久，感情便愈探。

但龙怡的“加入”，我们裏没有一个觉得不自然。

我忽然向龙怡问道：“你有没有骗过我？”

龙怡瞅了墅眼，道：“只骗过一次，就是那天父亲央我来向你争取好感，而我却骗你是我自己来找你的，记得吗，就是我从花云祭司安排到观瀑馆见你的那次。”

我若无其事他微笑道：“当时你父亲怎么说？”

龙怡游目他顾，又鼓起勇气移到我脸前，四目交投地道：“父亲说大剑师是个爱到处留情的人，所以我是最适合和你记……记那些话的人选。”

我道：“你怎样回答你父亲？”

龙怡伸手摸着我的颈项，身体挨贴过来，仰起俏脸深情地看着我道：“我告诉他，假设大剑师是个贪花好色之徒，他早已睡过了净土南方所有美女，因为根本没有人可抵挡他的魅力，包括我龙怡在内。”

我深望着她，柔声道：“你这样数记你父亲的不是，不怕我从此不欢喜他吗？”

龙怡道：“首先！我不能再骗你。其次……我知你早看穿了他的心意。第三……”

我见她还有第三个原因，大感兴趣，笑问道：“第三是什么？”

龙怡道：“第三是我有好的消息，因为父亲和哥哥现在都对大剑师佩服尊敬到不得了，所以我再不伯他们会讨你不高兴，何况妮雅还常说你是个很愿意原谅别人的人。”

我是个愿意原谅别人的人吗？那真是愧不敢当。但说真的，我对龙腾的观感的确在改进中，对龙歌我则只有欢喜。

当我接着大黑在石上坐下时，我感到出奇地平静。

龙怡挨在我身旁，享受着和我的依偎。

天上洒下溶溶雨粉，落到脸上养养怪舒服的。

我道：“为什么你们都只有父亲，没有母亲？”

龙怡道：“怎会没有母亲，只不过母亲只需负起子女三岁前的着育责任，三岁后，我们便跟着父亲，由父亲指定的女人照顾吧。”

净土这风俗真是令我这出身帝国的人难以理解，好奇问道：“将自己抚养出来的孩子交给孩子的生父后，女的干什么？”

龙怡笑道：“干什么？当然是回复自由恋爱之身，因为在孩子初成长的三年内，她都不得和别的男人接触，所以净土的女子，除非爱极那男人，否则等闲是不会随便为人生孩子的，男人也不可迫女人为他生孩子。”

我想起了妮雅，心中涌起一阵伤感。

龙怡无限娇羞地垂下头去，轻柔但肯定地道：“龙怡心甘情愿为大剑师生儿子。”

我一呆望向她，奇怪这个害羞的美女竟敢说出这么大胆多情的话。

龙怡嚤吟一罄，扭身倒人我怀里，紧抱着我的腰，火热的俏脸埋入我胸腹处。

我道：“你曾有过别的男人吗？”

龙怡含糊不清地道：“假若我有过的话，你会不高兴吗？”

我想起华茜、郡主和采柔，她们在我之前都有过别的男人，而华茜则是给大元首强暴了，但我还不是那样他爱她们。

我摇了摇头。

龙怡在怀里偷看着我，好一会后，坐直娇躯，将小嘴凑到我耳旁细语道：“天庙规定，未满十五岁的女孩都不可和男人发生关系，我今年才十七岁，还未遇到过喜欢的男人，所以……所以……”，“所以”两次后，终说不出“所以”什么来。

我伸手过去接着她的腰，道：“你没遇过欢喜的人吗？那我算什么？”

龙怡急辩道：“当然不包括大剑师在内。”

我哈哈大笑，拖着她站起来，道：“雨愈下愈大了，我们回去吧！顺道看看有没有让你和我生孩子的机会。”

龙怡又再次倒入了我怀抱里。

大黑的头触着我的脚又挤又钻，提醒我切莫忘记了它的存在。

策五章 飞鸟行动

罢到营地，小矮胖的人迎了上来，告诉我他想见我。

我怕红月不高兴，想找她一道去，岂知这小妮子却睡着了。

采柔却偷偷爬起身，随了我们去。

沿途大黑忽前忽后，钻来钻去。

这时营地内几乎全部的人都动员到了外边去工作，只剩下些妇女负责营地的日常事务。

这些净土女子大多身材修长，脸容秀美，皮肤又白皙，兼之风气使然，流波顾盼间，总是情意盎然，看得人心头发热。她们见到我穿营而过，都热情地呼叫我大剑师之名。

好不容易来到小矮胖的临时大工场，一个以木材作支架，铺上皮革的大空间，虽然知道小矮胖在干什么，但仍吓了一跳。

在这个阔达七十多尺、高约二十尺的正方形空间里，几乎全被一只超

巨型的皮鸟飞骨架占据了，在大小的高台上，百多人正在努力 working。

我呼出一口气道：“要这么大的吗？”

小矮胖道：“我做了一个非常有放发性的实验。就是跑到附近一座小山峰上，放出了一只皮鸟飞，于是有了新的发现。”

这时我也不由佩服小矮胖的实验精押，赞许地拍拍他肩头。

大黑跑了过去，好奇地嗅着那有骨无肉的皮鸟飞。

小矮胖眉飞色舞续道：“第一个发现，就是皮鸟飞并非向天上飞去，而是……”

他用手比着皮鸟飞下降的路线道：“而是盘旋着往下飞去，有时甚至可逆风而行，而其负重是可影响它落点的远近。”

我大喜道：“这样记来，我将有极大机会落在我想降落的地点了。”

小矮胖摇头道：“我们将同样大小的皮鸟飞由山峰放下来十多次，没有一次落点是相同的，最远的一次相隔了两哩多，若由高上十多倍的居仙岭放下来，差别将更大，可能是流仙城北，也可能是流仙城南，甚至直接降到城中去。”

采柔和龙怡脸色转白，叫道：“那怎么办？”

小矮胖得意道：“不用怕，我又做了几次实验，试将皮鸟飞的双翼作不平衡的改变，竟能大致决定了降落点是偏左或偏右，所以嘛……”

大踏步来到皮鸟飞骨架之下，抬着鸟翼道：“我在每边的翼上都装设了可由大剑师调教的活板，使大剑师可控制飞行的方向，即管风向不大对，也不用怕，就像船上的风帆那样。”

我道：“那么这装置可否调较皮鸟飞的降落。”

小矮胖道：“降落是另一套方法，我会令你能把鸟翼摺起来，那时皮鸟飞便会往地上掉下去。”

龙怡失声道：“这么高掉下去，怎能活命？”

小矮胖道：“不用怕，快要掉到地上时，大剑师可将鸟翼再张开，减缓跌势，而且我特制了一件垫满软棉的大衣，到时会给大剑师穿起来，就算跌过结实，也没有大碍。”

我对小矮胖不由衷心佩服起来，点头道：“干得好！什么时候能够完成！”

小矮胖看了看他的得意杰作，道：“我动员了二百妇女缝制皮鸟飞的皮，最迟明晚我便可交货。”

我心头一阵激动，明晚之后，只要天气适合，我便可以由居仙岭翱翔而下了。回到营帐时，天梦和飘香星已升上了中天，正值夜中时分。

营地仍是处处灯火通明，所有人都不眠不休地为即将来临的攻城之战努力着。红月也醒来了，和刚回来的妮雅笑谈着，营帐前的空地上燃着了篝火，几个年轻将领围坐着，兴高采烈地等我回来，原来是约诺夫、龙歌、秀青、侯玉和红晴，这批南北将领似乎混得很是融洽，再没有以往互相敌视的痕迹。

大黑认得红晴等人，早走了过去以它吞吐的大舌头向众人打招呼。

红晴亲切地接着大黑，这时我才看到他肩头包扎着绷带。

我坐到他们中间，龙怡则羞人答答地坐到她兄长龙歌之旁。

采柔逢自加入了妮雅和红月的小圈子，这也是采柔的一向作风，尽量不干扰自己男人和朋友的交往。

我向红晴道：“给那个女人抓伤了。”

众人大笑起来。

红晴神气地道：“今天我们在营地北十里处和敌人一个近一百人的侦察队伍相遇，干掉了对方十多人，其他的急忙逃去了，不过我们也死了几个，黑叉鬼真是不好应付。”

斯文秀气，随着我由南方一路征战而来的秀青道：“我真希望有大剑师一半的厉害，对着黑叉人时便可狠狠的多杀几个。”

侯玉道：“但大剑师已将勇气和信心带给了我们，以往对着黑叉鬼时，给他们野兽般呼叫着攻来，我们的刀法连平时的五成也施展不出，但今天我和黑叉鬼干上时，人人都勇气倍增，奋不顾身，反而黑叉鬼像怯了很多似的，杀得真是痛快淋漓。”

我道：“你们怎会这么巧，走在一块儿？”

约诺夫笑道：“我和龙歌巡逻回来时，刚好遇到他们，记起大剑师，便一齐来看看你睡着了没有，岂知你仍未回帐。”

龙歌道：“我到来是有件好东西要送给大剑师的。”说罢将一个沉甸甸的革囊递了过来给我。

我打开革囊，取出一个黑黝黝的圆筒，筒头有只连着幼铁素的像八爪鱼般精光闪闪有多个挂钩的钩头，打造得非常坚实，铁索其余的部份自是藏在筒裹。

龙歌解说道：“这是当年一个北方叫妙手的巧匠造的，可惜在黑叉人攻城时生死不明，看！筒旁的是机括，只要一按动，索钩便会藉强力弹簧射出，最远可达五十多尺，足可攀上最高的城墙，对大剑师进入流仙城会很有帮助，你要不要立即试试看。”

我爱不释手地把玩着这好东西，道：“当然要试，不过这几天还有很多时间，我们不如先聊聊吧！”

龙歌道：“希望大剑师以后时常用得上它，那就好了！”

我向他道谢后，奇道：“为何你们没有带酒来？”

红晴叹道：“七位大公联手签署了法令，从今天开始，直至攻陷流仙城，谁也不准喝酒，还有其他很多见他妈的大头鬼的规矩。”

约诺夫道：“大剑师你知道吗？现在不但所有净土男儿都以你为偶像，连很多骄傲的娘儿们，也忍不住整天谈着你，你人出外时小心点，因为那并不是单凭你的圣剑可应付得来的事。”

龙歌大笑道：“连我这眼高于顶的妹子，也磨在你身边不肯定走可见……哎哟！”

龙怡用手肘重撞了龙歌一下结实的，红着脸站了起来，投往妮雅等人处。

众人乐得哈哈大笑。

我感受着他们真挚的友情，心中一片温暖，要建立起这种关系，我们究竟经历了多少误会、谅解和患难呢？

龙歌又压低声音故作神秘地道：“甚至连我们那头美丽的雌老虎，提到大剑师时，也脸孔红喷喷的。”

约诺夫目了口呆地道：“什么！她也会脸红。”

红晴、侯玉和秀青等都是来自南方，茫然不知两人在说谁，好奇心大起，追问道：“是那只美丽的雌老虎？”

龙歌眨眨眼道：“当然是雁菲菲，我们最厉害的女将。”

三人恍然，接着一齐“结结”怪笑起来。

红睛伸手搭着我的肩头，大作老朋友状道：“大剑师不用客气，我们这里的男人对投怀送抱的美女都是多多益善，你问问他们，谁没有和像野马群那么多的女人好过。”

众人又拍腿捶胸地怪笑叫嚷起来，惹得妮雅等也好奇地望过来，逃了开去的龙怡当然更知道我们说的不会是正经事。

龙歌喘着气笑道：“其他的我都可以帮大剑师忙，独有这头雌老虎，我碰也不敢碰一下。”

众人又爆出另一阵哄笑，气氛热闹之极。

妮雅走了过来，手上拿着两卷东西，笑骂道：“大剑师要小心误交损友，这是谢问大公着我交给你的东西。”

我接过后，妮雅瞅了我一眼，又走了回去采柔处，和她们进入帐内，大黑看到了，从我脚旁爬了起来，摇摇摆摆的跟了进去。

我摊卷一看，原来一卷是流仙城的鸟瞰图，重要的地方都有说明文字，地道、人口在那里，都清楚标明出来，不过恐要红月等帮忙，才可完全看懂我只认得少部份的净土文字，另一卷则是城下秘道的详图。

龙歌道：“我真希望能跟在大剑师身旁，到流仙城闹他一个天翻地覆。”

我收起图卷，奇道：“为何你们像一点也不担心我会完成不了任务，难道不知这是极危险的事吗？”

众人齐齐一愕。

红睛搔头道：“是呀！为何我一点也没有想过你会失败，直至你现在提醒我，我也不会感到会应付不了，或者是因为我们深切相信这世上没有事是你办不到的，记得吗！”

你一个人便摧毁了整个黑叉人的堡垒！”

众人齐齐点头，表示都有同感。

自我踏进净土后，我便知道唯一扭转劣势的方法，是凭藉我是预言中圣剑骑士的身份，建立起净土人对我的信心，现在终于成功了，净土人已由败军之将变成了一股充满自信的可怕军事力量，足以和黑叉鬼抗衡。

前途上还有两个不明朗的因素，就是大元首和实力不明的黑叉王尧敌，时间将说明谁是真正的强者。

约诺夫像想起了什么似的叫道：“噢！我差点忘记了告诉大剑师一件重要的事，今天黄昏时分我带着一队人沿河摸上去，探查敌方的动静，发现了在黑叉鬼的监视下，一批净土男人成了奴隶，正为黑叉人在沿河区建造小型的碉堡。”

我呆了一呆，这样说，黑叉人并没有将所有净土男人赶尽杀绝，而是留下了部份来当苦差，这消息实在非常重要。

我们又风花雪月谈了一番，不知如何话题总离不开女人，将天明时，他们才兴尽版辞去了。

我回到帐内。

一股清香涌入鼻内。

四女或卧或坐，都换上了柔软的睡袍，采柔和大黑搂在一起嬉玩着，红月睡了过去，妮雅和龙怡亲热地并坐交谈。龙怡见到我进来，看了看自己坦露出一大截酥胸、玉臂和美腿的睡袍，不胜娇羞地垂下头去。

几上油灯之旁放了个香炉，香烟袅袅徙炉盖的气孔溢出来。

采柔舍下四脚朝天的大黑，盈盈立起，兴奋地道：“这是妮雅带来的香料，当日年加……年加先生……”

我将她搂入怀时，安慰道“过去的事便让他过去好了，只要我们将净土回复他心中那美丽的天堂，他便能安息了。”

一旁的妮雅和龙怡停止了说话，默然下来。

采柔缓缓移离我的怀抱，举起纤手，温柔地为我宽衣。

我站在帐中，想起沙漠裹的日子，想起沙漠另一边的世界，不禁百感交集。

假若有一天我回到魔女国，我会跪在华茜脸前，请求她宽恕我的薄幸无情。

龙怡和妮雅站了起来，帮着采柔为我脱下战甲衣服，解下魔女刃。

清香盈鼻，不但来自燃烧的香料，还有三女动人的体香。

在这样时刻，你永不需要去思索生命有何意义，因为这一时刻的本身便已拥有最动人的魔力，使你忘记了一切。

不一会，我精赤上身，只穿一条短裤，立在帐内。

采柔用温热的布巾为我拭抹了几下后，向藏在我身后，不敢看我的龙怡道：“龙怡来！由你来为大剑师净身。”

龙怡蚊蚋般的声音在我身后响起道：“我……我怕我做得不好……”

采柔鼓励道：“能为自己心爱的男人拭身，是女人最大的光荣，来！学我那样便成了。”

妮雅将龙怡推到我脸前，采柔则将热巾塞到她手里。

龙怡连耳根也红透了，低着头，用颤震的手细心为我揩拭着。

妮雅伸手抚摸着我的背上的肌肉，叹道：“大剑师你真强壮，难怪有这么可怕的力量，连凶猛如猷的黑叉人也不堪你一击，是吗！龙怡贵女！”

易害羞的人特别惹人逗弄，眼前的龙怡就是一个好例子。

龙怡低声应道：“是……是的！噢！你刚才在说什么？”

采柔瞪了妮雅一眼道：“红月贪玩不用记了，连你也是那么爱耍弄龙怡贵女。”

妮雅嘻嘻一笑，凑在我耳边道：“我们今夜全陪你，好吗？”

我心中一荡，伸手扭着她的腰，上下爱抚着，道：“你的‘陪’字究竟代表什么意思，可否讲清楚一点？”

妮雅含羞道：“就是陪你这大英雄说话儿呀！满意没有！”

我嘿然道：“对不起！我误会了，还以为是想陪我睡觉儿呢？”

众皆以为她早睡了的红月翻了个身，脸向我们“嘻”一声笑出来道：“妮雅陪大剑师睡觉时也可以说话的嘛！”

妮雅羞不可仰，扑了过去和红月算账，搂作一团，帐内喜气洋洋，春色无边。采柔移到我背后，发力搂紧我，在我耳背呢喃道：“大剑师！采柔很快乐。”

我记起了天眼的眼神，心头一阵颤栗，伸手往后搂着她纤柔的腰肢，心里叫道！采柔呵采柔！你是命运赐与我最珍贵的神物，它又怎可从我手囊将你夺走。

龙怡蹲低身子，拭着我的大腿。

我低头看着她轻轻摆动，线条优美的背臀，心中涌起无限的温柔，探

手轻捏着她雪白的颈项。

我虽痛恨命运的存在，但今夜我却要感激它，因为地赐与了我整个宇宙。

次日睁目时，阳光由帐隙处透入来。

我猛然坐起，叫道：“不好！”

接着我的龙怡也吓得坐了起来，愕然道：“什么事？”

我叹道：“这样的天气，我如何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飞渡流仙城的上空。”语罢向龙怡望去，只见她赤裸的身体除了遮着下肢的薄被外，其他完全地、毫无保留地呈现在我的目光下，完美坚挺的乳房像花蕾般娇嫩动人。

龙怡见到我贪婪的目光，虽垂下了通红的俏脸，但却任由我饱餐绝色。

我奇道：“她们三人那里去了？”

龙怡道：“妮雅一早醒来，便赶着去督促她的人工作，稍后红月醒来，又要去看小矮胖怎样做那只超级皮鸟飞，因为她还未看过，采柔和黑只好陪她去了。”

我想像着红月撒娇时的模样，道：“你为何又不随她们去！”

龙怡头垂得更低了，轻轻道：“你弄得……弄得人家起不了床，何况我若走了，便没有人服侍你了。”

女人的确很易把男人宠坏，想当年我孤身一人，走南闯北，日子还不是那么去，但自从遇到采柔后，连脱衣穿衣也懒了起来。

本来我还想好好和龙怡调情一番，但想起晕可恨的天气，心头像挂了一块大石，直沉下去，再没有这个心情。

梳洗后，我和龙怡一齐出帐。

灼热的阳光使我差点睁不开眼来。

妮雅的两名女亲兵正等待着，见到我出来恭敬施礼，道：“妮雅大公请大剑师到她那里去。”

我环目四顾，找不到飞雪。

其中一名女亲兵知机道：“刚才我们来时，见到飞雪从河里喝水回来，现在应是在营外吃草。”

我暗忖飞雪果是灵马，性格独立自主。

龙怡欢喜地道：“大剑师可否让龙怡和你共乘飞雪！”

我笑道：“当然可以！”

我策着飞雪，和龙怡随着那两名女战士，又重临那天远眺流仙城的山的顶上。妮雅、龙腾、燕色和数名将领，正等待着我。

龙腾见到女儿，满布阴霾的脸挤出一丝笑容，道：“龙怡！有没有惹大剑师不高兴？”

龙怡不依地拉起龙腾的臂弯，大力摇了几下，表示抗议。

我来到妮雅旁，往流仙城望去，一看下也是心头一震。

两艘黑魔船正在离去，但逆河而来的黑魔船却多得不成比例，只是见到的便有十多艘，而泊在城内的船由早两天的三十多艘，增至五十多艘。

燕色道：“黑叉鬼来得真快，这是‘黑珍珠’戴青青的船队，看情况他们是从聚仙湖赶来的，若照黑叉人军队这样的调动速度，五天内他们便可集给近二十万的大军，那时……那时……”沉默了下去。

我自然知道燕色想说的是“那时便是我们末日来临的时刻了”，沉吟片晌，问道：“我们准备的工夫怎样了？”

龙腾道：“每一个人都拚尽了命，进展比预期的快上了至少一倍，最迟明天晚上，一切都可以准备妥当。”

妮雅道：“但这天气……”

我断然道：“不理天气是晴是暗，明天晚上我便乘皮鸟飞直飞流仙城。”

众人齐一呆。

妮雅骇然道：“不！那太危险了，黑叉人会发现你的。”

我淡淡道：“他们除非全盲了眼，否则怎会看不到我，但这事在他们来说实在太超乎想像了，可能会以为是只巨鸟，甚至疑神疑鬼，不知如何作出适当的反应。”

燕色皱眉道：“但他们必会派人追查，若发现了你，那怎么办？”

我道：“那我便要改变一下计划，舍弃了城北郊野的落点，而改在流仙城之内。”

众人愕然道：“什么？”

我的心平静了下来，淡淡道：“现在是分秒必争的时刻，假设我落在城外，又给黑叉人发现了，我可能永远也进不了城去。”

龙腾道：“但敌人会在城内张开罗网等你投进去。”

我道：“事情并非那么悲观，假设我能降在一座高楼的楼顶，将皮鸟飞烧个乾净，然后再潜入地道里，你猜黑叉人会怎么想？”

燕色苦笑道：“他们或会跪了下来向火鸟膜拜叩首，但是你能那么准确控制落点吗？若落到河里去，你可能会因脱身不出来，活活淹死的呀！”

我微笑道：“别忘了我是圣剑骑士。”

燕色愕然，想了又想，一拍大腿道：“是的是的！怎度我总是忘了这最重要的一点，而且你每次取胜，都是不按常规，今次又那会例外。”

龙腾神色凝重地道：“好！就让我们搏他一搏，最多便将整个净土赔进去，也好过坐以待毙，又或始回天庙去。”

我伸出手来，让燕色、龙腾和妮雅将他们的手分别握上去。

我是否那圣剑骑士，净土是否有希望回复和平，便由明夜的飞鸟行动来决定。我和龙怡回到营地时，出奇地见不到采柔和红月，于是找往小矮胖的工场去。

到了工场内，才明白了原因。

采柔正大展身手，为已接近完成的皮鸟飞涂上颜色和绘画图案。

小矮胖在旁得意地道：“看！就算给黑叉人看到了，也以为是地狱里飞出来的巨鸟，不会想到你正在它的腹内。”

我看着采柔书笔下那栩栩如生的鸟头，叹为观止道：“谁出的主意！”

小矮胖道：“当然是采柔小姐，我怎么想到这么精采的玩意儿。”

红月跳着走了过来，挽着我兴奋叫道：“看！采柔姐画得多么好！”

正立在高台上以油扫为鸟翼绘上羽毛的采柔，将她那沾了油采的俏脸转过来，送来了甜甜一笑。

我叫过去道：“采柔！不要怕弄坏了，回去轮到我来给你洗热水澡。”

采柔跺了跺脚，不依地再转过头来，娇嗔地横了我一眼，才转回去继续工作。在工场内努力的男女都笑了起来。

大黑由鸟腹下钻了出来，摇头摆尾到来舐我，红月和龙怡蹲了下来，一头一尾抱着大黑，和这家伙亲热玩耍起来。

小矮胖陪伴着我，绕着皮鸟飞兜了一个圈，同时向我解说操作的方法。

我一边听一边问，到弄清楚所有细节后，拍了拍小矮胖肩头，赞道：“真是净土最伟大的发明家，终有一天你能制成可让净土人自由地在天空上飞翔的东西。”

小矮胖飘飘然道：“没有大剑师丰富的想像力，也刺激不出这样的宝贝来。”

我伸手抚着装盖往鸟翼上的羊皮，道：“你可否在鸟身涂上足够的黑血，使我能在降落后迅速将皮鸟焚过一乾二净，使黑叉鬼一点痕迹也找不到。”

小矮胖点头道：“自接到妮雅大公新的指示后，我已准备着这样做的了，大剑师放心。”

我的手感觉着鸟*的皮质，心神却飞越到明天晚上，振翼离开居仙岭那一刹那的动人光景。

趁现在还有点时间，我要好好练习一下龙歌送给我那只索钩了。

第六章 仙城之役

太阳在左方缓沉下去。

在居仙岭上观看日落令人心旷神怡，胸怀开阔，但又禁不住睹景伤情。

这两种极端的感受，连头脑单纯的人也会生出感触，只是没有那么深刻清楚。便像我在净土的遭遇，既快乐但又是无比的痛苦和凄惶，充满了希望但又惊惧不已。

小矮胖和他的十多名助手，正为我的飞行作着最后的准备。

我穿上特制的有高度弹性的厚棉衣，带上保护的头盔，腰带上紧着各式各样必需的装备，等待着给送到鸟腹下藏人的装架里。

晚风呼呼吹来，摺起了双翼的巨型皮鸟飞不住颤震、霍霍作响。

来送我的只有红晴，其他人都有更重要的任务，不能分身。我亦断然拒绝了四女跟来，一来这段登峰的路程绝不易走，更重要的是我需要冷静一下，不想因为她们而有任何情绪的波动。一向快乐无忧的红月，离别时忽然感情激动起来，搂着我哭得眼也红肿了，惹得妮雅等无不凄然洒泪。

红月开始和我相好时，或者只是对我出于好奇心和少女对英雄的崇拜，但今天她已是情根深种了。

红晴在旁道：“大剑师真要在明月映照之下起飞？”

我肯定道：“一不做，二不休，横竖避不过他们的眼睛，我偏要在他们最易发现我的时候飞过去，以收疑兵之效。”

大地黑沉下来。

澄明皎洁的圆月在中天露出动人的仙姿。

小矮胖气喘喘走过来道：“临时起飞台大功告成，我们要将你藏到鸟腹下了。”

起飞台是一条以木材搭出来倾斜往外的走道，尽端直伸出拿外的空间去。当下点点头，随小矮胖到了停放在走道这一端的皮鸟处，遵从他的指示，钻进鸟腹下的装架里。

其他人立时便要动手将我系紧。

我道：“不用了，这鸟腹非常安全，我用手脚的力便可紧附在里面，最重要是黑叉鬼看上来时察见不到人的形体。”

小矮胖道：“大剑师放心，除非像我们在这么接近的地方来看，否则绝不会发现你。

但你真的不需要……”

我道：“不需要！较灵活点才好，起飞吧！”

小矮胖肃容道：“大剑师珍重！”再向其他人大喝道：“准备！”

我拉动机括，巨鸟双翼张了开来，风压立时倍增，整只巨鸟颤震起来，似欲乘风而去。

小矮胖叫道：“现在吹的是西北风，到了下面，风向可能会突然改变，要多调较两翼的角度。”

巨鸟缓缓移动，沿着下面装了轮子的木架，滑下倾斜的走道，不住加速。

红晴大叫道：“大剑师！我们在流仙城喝个痛快，和所有美女胡混，珍重呀！”

我心怀大好，大喝道：“一定的！我等你。”

开始时他们还能跟着巨鸟狂奔，不一会已给抛在后面。

两旁景物飞退，伸往虚空的尽端迅速扩大。

呼乎。

我乘着巨鸟，滑离了走道的尽端，直飞出居仙峰上的虚空，助飞的轮架往下掉去。

狂风扑脸刮来，使我眼睛也差点睁不开来。

但我知道自己正做着没有人曾干过的创举像大鸟般飞行着。

我竭力回过头去，居仙峰耸立后方远处，小矮胖等全变成了小点。

我欢呼一声，全神望往往远方灯火点点，壮丽之极的流仙城。

一道强烈的气流吹来。

巨鸟忽往下沉，一泻便是数百尺。

我冷汗直冒，若依现在的飞行轨迹，未到流仙城我便要掉下来。

连忙调较双翼的角度。

开始时巨鸟似乎下泻得更快了，但不一会稳定下来，转往西北的方向，盘旋而去。

我心下骇然，但又不敢胡乱调较，怕它再像先前的往下掉去。

幸好巨鸟继续盘旋，当似要往居仙峰飞回去之际，已转了足足一个大圈，我松了一口气，看准鸟头快要对准流仙城的方向时，只调较右翼。

巨鸟这次微弯往流仙城的右方。

我心中大定，知道已逐渐把握了控制巨鸟飞行的方法，小矮胖的设计确是了得。

流仙城在前方下不住扩大着。

这时我才有心情往下看去。

在明月的金黄色光里，整片大地呈现在我的眼前，这块大地并不是平时所感觉的那方形，而是圆形的，登时托起了西琪转述祈北从智慧典里看到的“我们活在一个大圆球上”那句话，现在这话已成为了眼前的事实，有机会我真要好好地读一读神秘的智慧典。

后方是净土军营地逐渐远去和转弱的点点火光，前方则是流仙城和城前的黑叉军营帐，灯火密麻麻地铺盖着起伏的大地。

流仙河像一条金黄的色带，反映着月色的光闪，蜿蜒流过大地，穿过流仙城，往正北地极的远处奔流过去。在入城前和城内那一大段河道，两岸处灯火通明，当是为了方便监视，以防止我们派人经水道偷入城内。

一阵长风吹来，我在高空中再一个急旋，去势加速，望着流仙城滑翔飞去。

我心怀之畅美，实是难以形容。

以前只有在梦中，我才能自由飞翔，现在我却现实里亲尝做飞鸟的滋味。

被困于地上的枷锁彻底被打破了，我得到解放般的自由。

我记起了红月给我的飞鸟护符，想到得她提醒，才能想出这前无古人的大胆创举，心想有一天定要挽她共飞，以报答我对这妮子的衷心感激。

大地在身下缓缓后退，两耳生风下，我已飞临流仙城之上，在城心大河的左岸处，有一特别宏伟高耸的府第，那就是谢问昔日的大公府，我心目中最理想的落点。

这时我离地面至少有千尺之高，就算直掉下去，也会超越了大公府，幸好我心中早另有定计。

我以超人的视力，极目下望，只见下面火把迅速移动，一个个像蚂蚁般大小的人，追着我四处动者，可知我的来临已引起了整个流仙城的骚动。

瞬眼闲，我飞过了北边的城墙，穿进了灯火不及的暗黑里。

我熟练地操作着，巨鸟一盘旋又飞了回去，优美地斜斜滑下，沿河直翔往城心的大公府。

我的失而复现，定使下面追着巨鸟的黑叉人措手不及，摸不清我的落点。

我一拉机括，巨鸟双翼摺起了一半。

一阵地转天旋，流仙城的灯火和天上的明月迅速在眼前交闪着，大公府出现眼前。

巨鸟翻滚着飞快地往大公府的前方掉下去。

我心叫不妙，强忍着晕眩，拔出腰闲龙歌送我的钩索，趁脸向大公府所刹那，猛投机括，同时张开了鸟翼。

“飏！”

背索疾射。

巨鸟继续前冲。

背索去尽。

一肢大力扯来，使索筒几乎脱手飞出，我死命紧抓着，手臂差点脱膊而去。

巨鸟停止前飞，颤震了几下，以钩索钩着的檐顶为中心，绕着大公府的尖顶盘旋起来，愈旋愈快，愈旋愈往上升高。

我知道要将巨鸟安然降在大公府的屋顶上，已是绝无可能的事，一咬牙，擦着火种，点燃头顶处的鸟体，同时从鸟腹脱身出来，扯着钩索，尽力向近三十尺下的大公府屋顶跃下去。

“蓬！”

巨鸟全身着火，向高空斜升上去。

“砰！”

我的肩头先撞在以方石板砌成屋顶的斜檐上，无可用力下，向下滚去，瞬间滑离了檐缘，直掉下去。

心中正担心棉衣能否受得起这样的碰撞力时，钩索已尽，将我挂在半空，若我的臂力稍开一点，恐艰避免骨断之灾。

下面隐有人声传来。我大骇里不敢下望，扯着索子，硬爬了上去。

到了屋檐处，心中一动，双脚一摇，摆了过去，勾着屋檐里的柱架，缩身进去，藏在屋檐下的暗黑处。

这时人声沸腾起来。

我偷望下去，只见下面那四周都被房舍环绕的广场里，从各建筑物内里出了无数人来，都指着上空，脸上现出惊疑不定的神色。

有人叫道：“魔鸟着火了！着火了！”

又有人叫道：“飞得真快！”

我听他们说的都是净土语，心中暗喜，这黑叉王尧敌唯一做的好事，就是强迫黑叉人定要说净土语，使我也能听得懂。

一声冷哼，下面的人都静了下来。

我心道：“正主儿来了！只不知是谁人？”

一个身披青袍的高大黑叉鬼，在八名衣着性感之极，袒胸露臂，但都身携武器的黑叉艳女护持下，步进广场。

我还是第一次见到女的黑叉鬼，大感新鲜，她们皮肤黑得来却不觉粗糙，还有一层动人的光泽，配上坚实健美的胴体，另有一种魅力。脸容远不及净土女人的秀美，嘴唇厚得多了，但轮廓分明，自具另一种风格的女性美和味儿。

我暗责自己，在这等待刻，还对敌人来个评头论足，难道我真是个性风流的人！

那身分显然高过其他人的黑叉鬼开声道：“这是黑暗之神派来的火鸟，在我直慕的神将府上飞了三个圈，才回到黑暗之神处，乃天大吉兆。”

我才知道这是黑叉鬼七大神将之一的“狼嗥”直慕，看他长长的狼脸，凶光闪闪的眼睛，果真人如其名。

其他黑叉人纷纷向直慕祝贺。拍马屁这招数是不分种族和文化的。

我心中叫道：“还不快滚，本大剑师还有很多事情要办呢。”

直慕又为自己吹擂了几句，才在众黑叉女簇拥下走了。

众人纷纷散去，广场又回复冷清的样子。

我依着龙歌传授的手法，运力抖动钩索，又按动了回收的钮子。

“嗖！”

一连串钩索擦着屋顶的声音响起，精致的钩索回到筒内，我亲吻了这救命的宝贝，才挂回腰里。

“谁！”

这次声音从屋内传来。

另一把女子的声音道：“不要疑神疑鬼，这是鸟儿在屋顶跳跃的声音，刚才的骚动，定使鸟儿难以安睡。”

原先的男声道：“这么可怕的怪鸟，真个叫人大感惊异，直神将虽是如此说，我看它却是地狱飞来的火鸟居多，那种火焰是只地狱才有的火。”

女子道：“唉！真不知道净土人在那里找到那可怕的大剑师来，使我们

连战皆北，听说进攻南方的部队亦是大败而回。”

男子道：“担心什么，任那大剑师如何诡计多端，今次也逃不了灭亡的命运，其实上头也不须如此谨慎，凭我们现在的实力，足可将他们辗成碎粉。”

我很想再听下去，但时间愈来愈少了，于是先小心脱下棉衣，除下头盔，塞在檐廊处，又将挂钩钩着檐边的凹位，控制着按钮，吊着滑下去，双足站到实地时，抖手将索钩收回来。

我闪往一旁，贴在屋旁的暗影里，仰观广场上的星辰，默默计算着自己所处的方向和位置，同时重温大公府下秘道入口的所在。

脚步声传来。

此时不走，更待何时，我贴着墙壁，迅速移动，到了左边的入口，先伸头进去看了看，才闪身进去。

- 一条长廊往前伸展，两旁各有一道大门，尽处是另一出口。

采柔为我此次任务特制的棉鞋，使我踏地无声地迅速来到另一边出口，外面是个大花园，三座凉亭品字形在园心，中间是个大水池。一条大道，穿园而过，到了水池分作两条绕池而去，再汇成一条通往大公府的主建筑物“大公堂”后门的长石阶。

我暗叫幸运，这么快便找对了地方，忙往外扑出，才藏身在一堆草丛裏暗，一队巡夜的黑叉兵便巡了过来。

待他们去远了，我闪了出来，凭着左侧林木的掩护个高伏低，往花园另一边那座特别华丽极有气派的大公堂摸过去。

当看到大公堂后门的形势时，心中暗暗叫苦，原来虽是大开中门，但灯火通明下，有十多名黑叉兵分散守卫着，不禁怨起建秘道的人来，为何要将秘道的人口设在这种守卫特别森严的地方之内。

我留心细察形势，知道要进入大公堂，绝无可能毫无掩蔽地由这防守不比正门松懈的后门进去，唯有窜往右侧，蛇行鼠伏了百多步后，来到与大公堂成直角的另一座看来是住所的宏伟房舍旁，看准了其中一个没有透出灯火的露台，射出钩索，再沿索爬上去。

当踏足露台时，转身往大公堂看去，不由大喜过望，原来我身处这座房舍的另一端，竟有道长廊直通往大公堂的右侧，这都是在那地图里看不到的。只要我能走往楼下，或可由那道长廊偷进大公堂去。

但亦提醒自己要小心一点，因为明显地这座宏伟的大宅，住的定是最重要的人物，否则怎会和大公堂相连起来？说不定直慕便住在这里。

我伏着身移到通往房内的门前，蹲下留心听了一会，肯定裏面没有呼吸的声音后，才从腰带拔出薄而锋利的匕首，伸入门隙，挑起门闩，推门进去。

借着点月色，人目是华丽的卧室布置，宽大的床几桌椅，雅致怡人，只是从这点便可看出黑叉人实是深爱净土美丽的文化，否则不会将这属于净土人的陈设完全地保留下来。

我关上了门，也把自己关在黑暗里。

我凭记忆摸到往外去的门前，轻轻推开少许，灯火的光芒透了进来，我从门隙往外窥看，原来是个大厅。

我肯定没有人后，蹑足走了出去，来到厅门处，正要耳朵贴在门上，蓦地厅门往外打开，一个白皮肤的美丽女子和我脸脸相对。

事起突然，我们同时目瞪口呆。

女子张开了口，眼看就要叫出来。

无可选择下，我一手将她搂入怀里，用咀封紧她的小嘴，另一手把门关上。

她用力推我，当然推不动，到我将她强压在墙上时，她安静了点，停止了挣扎。

她骇然看着我。

我轻声道：“听得懂我的说话，就眨两下眼睛。”

她连忙眨了两次眼睛。

我道：“你是被黑叉人俘虏的净土人吗？”

她又眨了两次。

我暗忖这女子倒非常聪明，柔声道：“我是天庙派来的人，到这里有秘密的任务，若我放开手，你不会叫吧！”

眼睛再眨了两眨。

我缓缓移开手，即管她要叫，我也可以及时制止她。

她喘了几口气，轻呼道：“你压得我很重。”

这时我才发觉自己挤得她实在太紧密，不好意思他移离了少许。

女子道：“你是怎样混进来的！”

我道：“我没有解释的时间了，告诉我你肯否助我！”

女子眼中射出恐惧的神色，显是想起黑叉人的凶狠残暴，但在我坚定的眼光下，犹豫了片晌后，肯定地点点头。

我道：“我想到大公堂下层的地窖去，你有没有方法。”

女子骇然道：“大公堂每一个人口都有守卫，没有直慕神将的准许，谁也进不了去，而地窖更是难以下去。”

我大感头痛，若要找第二條秘道的人口，时间上已不能容许。把心一横，暗忖不如就仗剑杀进去，可是要凿开秘道，纵使我从谢问处知道了特别的诀窍，总需要一段时间，而我亦不可能存应付着黑叉人的同时，把秘道的入口凿开来。

我叹了一口气道：“你叫什么名字？在这里干什么？”

女子道：“我叫凌思，是小姐的仆人。”

我奇道：“小姐？”

凌思道：“是戴青青小姐，自望海城陷落后，我便被拣了出来做她的奴婢，幸好是她，我才没有被黑叉鬼奸巧，但我很多姊妹便没有这么幸运了。”

原来是七大神将之一的“黑珍珠”戴青青，难怪可保住她的贞操。

凌思忽地露出兴奋的神色，道：“或者我有方法可将你弄进去。”便想出门而去。

防人之心不可无，我一把拉着她，道：“先告诉我是什么方法，要多少时间。”

凌思道：“每天晚上，被俘为奴的净土人都要进去打扫大公堂，我找他们商量一下，设法让混进去。我要赶快了，否则迟了便会错过机会。你放心留在这里吧，小姐到了城外观察我们净土军的情况，这里的净土俘虏眼前都又欢喜、又害怕。”

喜当然是净土军展开反攻，怕的是净土军被歼灭。

我放开了她，让她出门，心想若她出卖我，引黑叉人来，我也不会有什么损失，最多杀多几个人吧。

想到这里，坐在大门旁一张贴墙大椅里，闭目养起神来，耐心静候，无聊下数起自己的呼吸来，暗定下若五百息后凌思仍未回来，我便杀进大公堂内，硬闯入秘道，再凭自己的体力、速度，对秘道的认识，抢往装有绞盘的城楼，破坏水闸，能顶住黑叉人多久便多久，以命搏命。

数到第三百息时，脚步声传来。

“咿！”

门给推了开来。

我暗忖这凌思办事的确有点效率，睁开眼来，正要唤她，一看下，几乎吓得跳了起来，原来进来是位身长玉立，全副武装的黑叉女将。

她显然仍未发现厅内有人，背着我拈在厅中，先脱下披肩，任由它掉到地上，叫道：“凌思！你在那里？”

我伸手到腰间按着匕首，下定决心当她转身时，便给她致命的一刀，这背影动人至极的黑叉女，不用说也是那“黑珍珠”戴青青，以前闻她之名久矣，但做梦也想不到会和她在这样的情况下相会。

戴青青出奇地没有转过身来，两手在胸前动作着，不一会解开上身的护甲，露出赤裸的背部。

黑得发亮的幼滑皮肤，没有半点多余的脂肪，兼之她肩膊宽阔，但腰却纤细至极，线条之诱人，绝对不输于采柔和妮雅等绝世美女。

这时连我也有点怀疑自己的飞刀是否能狠心出手。

事情至此还没有完结，戴青青继续脱掉缠在下身的战袍，天！里面竟什么也没有。

斑挺的臀部，修长扎实的美腿，一时间我差点忘了自己到这里来是干什么的。戴青青幽幽一叹，始终没有转过头来，就这样走进房内。

我软瘫在椅上，不能相信自己的幸运。

厅外的走廊再响起足音，我连忙跳了起来，轻轻拉开门，闪了出去，也不理外面来的是否黑叉人。

匆匆走来的凌思见我闯出来，虽然四周无人，仍吓得俏脸发白，待要说话。

我作了一个不要作声的手势，凑到她耳旁道：“不要问，快带我去。”

凌思嘴唇发颤，拖起我的手，往长廊的另一端发足走去。

快到了长廊的尽处时，密集的脚步声在登楼的石阶下响起。

凌思想也不想，拉开左边一道门，推了我进去，又关上门，自己却留在门外。我进房后定睛一看，吓了一大跳，原来房内坐了十多个男人，幸好全是净土人，眼睛都瞪得大大的看着我。

其中两人跳了起来，为我盖上和他们相同的黑袍，拉着我在他们间坐下。

“咿唉！”

门在不久后给推了开来。

一名黑叉兵走了入来。

众净土俘虏纷纷跪下。

我给背后的人推了一下，无奈里也只有随着跪下，不过心中早咒遍了这黑叉鬼的十八代祖宗。

黑叉鬼凶神恶煞地以他不纯正的净土语喝道：“今晚不用打扫神将堂，所有男的净土奴都要关进大监狱里，站起来！”

众人齐齐一震，想不到黑叉人有这样的临时措施。

我心中长长一叹，知道因净土军的调动，惹起了黑叉人的警戒，怕城内的净土男奴里应外合造反，而我却是自投罗网。

黑叉鬼大喝道：“还不一个一个滚出去列队？”

我硬着头皮，跟着他们走，但却知道自己虽盖上黑袍，但因里面穿了战甲，又背着魔女刃，外形肥肿不堪，只要不是盲子，便可看出不妥来，何况我还有张陌生的脸孔。

门外另有四名黑叉兵，正轻松地以黑叉语谈笑着，从他们脸上一点也看不出净土军兵临城下的气氛。

那带头的黑叉兵站在门旁，目不转睛地看着一个接一个走出去的净土人。

其他净土人也为我感到惊惧不安，有两个竟惊得全身发起抖来。

那黑叉兵忽喝道：“净土猪真没用，又不是要生吃你们。”

“砰！”

一脚踢往其中一人的屁股上，那人立时向前仆跌，爬在地上。

外面的黑叉兵哄然大笑，说不尽的鄙视和不屑。

我乘机移出门外，趁那些黑叉兵注意力集中到那正从地上爬起来的净土人身上时，插入净土人队伍的中间处，让他们容易遮掩我。

“咿唉！”

黑珍珠的那道门被推了开来，凌思先走出来，接着是身长玉立的“黑珍珠”戴青青。

我这时才看清楚她的容颜，禁不住泛起惊艳的感觉，难怪她被誉为黑叉鬼中的第一美女，嫩滑纤幼的皮肤，使你不但感到黑肤是难看的，反而另有一种诱人魅力，扎起头上的黑发闪闪发亮，细长的眼清澈而媚美，唇片饱满先前见到的黑叉女那么宽厚，五官配合得完美无瑕，身材更是不用说了，足有我的高度，挺直得近乎过度的腰肢，比妮雅等更修长的特级美腿，我想没有男人可看到而不心动。

这时她换了另一套黄黑相间的战甲，手捧黑色头盔，但我想到的却是内里没有穿着任何东西的动人胴体。

戴青青一脸冰冷，道：“你们鬼嚷什么？难道不知我在这里吗？”

众黑叉兵惶恐施礼请罪，吓得头也不敢抬起来。

戴青青身后的凌思望也不敢向我们望来，不用说她也是惶恐非常，不过她担心的却是我会被人揭破身份。

戴青青对凌思倒是颇为友善，侧头柔声向她道“你回去睡吧！今夜我怕不会回来了。”昂然朝我们走来。

经过我们身旁时，沐浴后的香气传入我的鼻里，原来她回来就是为了沐浴，可能是她特别爱洁净吧！

直至她背影消失在石阶处时，众黑叉鬼才惊魂甫定，用他们难听的黑叉话交谈了一会后，黑叉兵头才向我们喝道：“还不快走！”

我们故意挤到一块儿，往下楼的石阶走去。

在黑叉兵前后押送下，我们抵达下层处，前方和左侧各有一道门户，前面的自是通往被黑叉人改作神将堂的大公堂，左侧的门则通往花园里。

黑叉兵头想也不想，迳往通到花园的门走去，我的手扯着黑袍，正要脱袍拔剑，脚步声响起，一个黑叉兵由往大公堂去的通道奔来叫道：“等一

等！”

众黑叉兵向他望去。

那黑叉兵来到黑叉兵头的脸前，敬礼后道：“参将有令，改为收押在神将堂下的地窖里。”

我不由暗颂太阳之神的英明神武、法力无边，连黑叉人的黑暗之神也要遵仪摆布。

这时我又怕给黑叉人另行看待。

“砰！”

地窖的大铁门给重重关上，广阔的空间立时陷进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里。

这时地窖里除了我们外，还有数百名净土的奴隶。

我一手扯掉黑抱，点起带来的照明灯，大声道：“净土的弟兄们听我说！”

除了早先和我来的十多人外，其他人都骇然望向我。

我拔出魔女刃，将照明灯交到身旁的人手里，大声道：“我是天庙派来的人，净土大军今晚便要反攻，收复流仙城，你们愿意帮我吗？”

有人道：“我们给关在这里，能够做什么？”

我直退往后方的那面墙旁，用剑柄敲打着，很快便凭空洞的声音找到后面的秘道，依谢问之言，再找到那方有记认的石砖，高叫道：“在这墙后面，有条秘道，可通往城内各重要据点，我要你们四处纵火，制造混乱。”

他们惶恐道：“城内处处都是黑叉兵，会杀了我们的。”

我道：“不用担心，净土军即将发动攻击，城内的黑叉兵都会赶去协助防守，否则也不用将你们关到这里来，净土的存亡便在你们手上，净土军这次反攻若失败了，天庙便完了，明白没有。”

众净土奴脸脸相觑。

其中一人振臂叫道：“犹疑什么！我们的家人兄弟朋友都给杀死了，报这血仇的机会就在眼前，我们大不了便是一死，也胜过苟且偷生地做人的奴隶。”

有人仍犹豫道：“但我们连纵火的工具也没有，又没有武器。”

我道：“不用担心，谢问大公昔年城破时，在秘道内留下了火种和武器，只要你们愿意，便可大干一场。”

先前掩护我来此的另一净土人道：“你究竟是谁！”

我道：“你们净土人都叫我作大剑师。”

众净土奴齐齐一震，首先是一、两个人跪了下去，不一会全跪了下来，存入喃喃叫道：“圣剑骑士，你终于来了！”

他们必是从黑叉人口中知道我的存在，我立刻道：“时间无多，我们要开凿秘道了！”拔出两枝尖凿，其中一枝本是作后备之用的，先向那有记号的传石凿去。大力插了几下后，这特别脆弱的砖“卜”一声爆开来，部份掉进了里面。

两个净土人抢着来代劳，不一会墙上已被了个可供人爬过的小洞。

我道：“谁曾参加过军队？”

数巨人中有一半举起手来。

一名特别壮硕的大汉排众而出道：“我叫察才，城破时我是五等武将，可以作大剑师的副手。”

我点头表示同意，取出一幅秘道的详图，展示给他们看，道：“这图我已看了数十遍，便让给你们用吧，凭着它你们可神出鬼没地在城中各处出现，现在先找十个人陪我进入秘道，待取得武器火种之后，你们便可以随时展开行动了。”

察才道：“大剑师！你不是要带领我们吗！”

我道：“我还有更紧要的事去干，记着！当你们见到水闸旁的城楼有红色的烟火射上天空时，便须立即动手。”顿了一顿，再提醒道：“你们打的是城市游击战，切忌与黑叉人正面遇上，只要逃回秘道内，黑叉人便无法追上你们。”

众人轰然应诺，自知我是那劳什子圣剑骑士后，他们都勇气倍增，士气高昂。一会后，我们进入秘道内，腐败的气味扑面而来，若非秘道沿途部有布置巧妙的通气口，只是里面的废气便可将我们活生生地闷死。

在照明灯下，我们来到放置了武器和照明工具的地方，他们欢喜若狂地拿起武器，就像得到了重生的机会。

我和他们互道珍重，凭着记忆，往目标赶去。

想想也觉好笑，不太久前自己还在高空上大鸟般翱翔飞行，这一刻却像老鼠般在地道里奔窜。

地道内沿途都有名式各样的标记和文字，指示出通往不同地点的出入口，非常容易辨认，不虞有迷途之患，否则在这纵横交错的地下迷宫，难分方向下，即使我记得那秘道的地图，恐怕也要大费工夫，才能找到往控制水闸升降那城楼的入口。

在这暗无天日的秘道里，令人完全失去了时间的观念，在世纪般悠长的时间后，前面的尽头处，在照明灯的光晕里，墙上画着个大圆轮。

我的心定了下来，因为最怕秘道因年久失修倒塌了，那就糟糕之致，若改往另一边城楼去，又要浪费宝贵之极的光阴了。

时间无多，我重施故技，不一会凿开了一个洞来，连忙往外爬去。

清爽得多的空气，使我精神一振。

我凝目细看，见到的是个堆满杂物的地窖。

我长长吁出一口气，直走到地窖唯一出口的大铁门前，运力一推，大铁门纹风不动。

我心中诅咒，这样的大铁门，就算有魔女刃在手，要破开它亦要大费工夫，何况更会惊动了敌人。

金属摩擦的声音蓦地在门外响起。

我心想又会这么凑巧，忙躲往门旁的杂物后，顺手弄熄了照明灯。

大门打了开来，透入灯光，旋又掩上。

有人操着不纯正的净土语道：“来！苞我进去。”

一把女声轻呼道：“不好吧！傍他知道便不得了！”

我一听这女子纯正的净土语，便知她是地道的净土人，给这黑叉鬼弄到这里来，又要瞒着某一人，自然是偷情苟合，这黑叉鬼也恁地大胆，又或爱这属于另一黑叉鬼的净土女爱得窍狂，才会不借甘冒危险，躲进来干这见不得人的勾当。

心中同时想到，黑叉人这次入侵净土，占领了北方的土地，得到这么多净土美女后，终日寻欢作乐，耽于淫逸，对他们的战力若说没有影响，我是第一个不相信的，眼前便是活生生的例子。

令我刚才苦恼了好一会的大铁门再给轻轻掩紧，接着是身体摩擦和男女的喘息声。

我心中暗骂，若你们再不离开门旁，便是我不客气的时刻了。

女子娇呼起来，听声音显是给人整个抱了起来。

黑叉鬼显在亢奋之极的状态下，急急走往地窖中间的杂物堆处，就干起那事来。

我松了一口气，蹑手蹑足摸到大门处，轻轻拉开大门，闪了出去，顺手把它关上，又套上横门，就算给里面的男女发觉了，他们也出不了来。

一道石阶往上延伸，两旁的墙壁每隔十步许便有个凹位，放着盏油灯，石阶尽处是另一道虚掩的大队门。

我拔出魔女刃，一步两级，直走上去，到了门前，先拉开少许，往外望去。

一阵凉风吹来，带来了河水的气息。

外面是个大石室，临河的一方是三条大石柱，另三方除其中一边开有大门外，都是密封的石壁，左右各有一道通往第二层的石阶。那大门旁有三条粗铁条，当然是必要时用来把门从内关上，以防人破门而入。

在石柱间放了两台弹石机，机旁推满了石头，可以想像常有敌船驶至时，这两台弹石机便可扼守流仙河这段河道。

十多名黑叉鬼，站在弹石机旁，视线全投往外面的河道上，他们的武器或挨墙而放，又或摆在石机旁。

他们如此尽忠职守，自是方便了我。

我闪了出去，轻掩上门，趁所有人眼光都望往河面去时，藏到一堆大石之后。其中几个黑叉鬼以他们的语言交谈起来，不过听他们不住的淫笑，说的自然是有关那对给我关在地窖的男女。

有人忽然以净土语道：“头儿吃了头盘，现在该轮到我了”

脚步声响起我冷笑一声，从石堆后猛地立起，左右手各握着一把从腰带拔出来的飞刀。

正要往地窖走去的黑叉鬼愕然向我望来。

手一挥，飞刀正中那人咽喉。

另一人回过头来，咽喉刚好也接了我另一飞刀。

除下的十一名黑叉兵同时惊觉。

我一个箭步标前，魔女刃离鞘而出，三伙斗大的头颅飞上了半空，这时中了飞刀那两人的尸体才先后掉到地上。

魔女刃再闪，又有三人未及拿起武器，便一命呜呼。 - 剩下的五人举起矛斧等武器，向我狂攻过来。

我闷哼一声，魔女刃在空中兜了一个转，斩断了两枝蛇形长矛，撞入他们中间去，先挥剑杀了一人，再连刀带人，把另一人劈得鲜血飞溅，抛跌开去。

还未死的三人魂飞魄散，分三方向往后急退。

我左手拔出用来开凿地道的钢凿，掷往右边那人，同时侧滚地上再弹起来，魔女刃劈中另一人脸门，再回手掷出魔女刃，将最后的余生者直钉进墙内。

三人不吭一声，同时毕命。

勿怪我辣手无情，因为我不想惊动在上面三层楼里的黑叉鬼。

我徙尸身处拔出魔女刃，刃体锋快下，那人竟尸身不倒，就那样倚立墙旁。

我走到城楼外的大平台处，圆月高挂天上，夜空清朗怡人。巨大的水闸横拦着整条大河，九条粗铁索由上面斜伸而下，扣着巨闸顶部一排九个大圆环。

我取出小矮胖给我的烟花，用火种点燃叶引，拿在手中。

“唵！”

烟花冲天而起，直达五十多尺上的高空，才爆出一大球鲜艳夺目的红花，本是夜空里最漂亮的月儿立时相形失色。

我心中里起万丈豪情，先以那三条大铁条横架着往外边去的大门，才提剑往上层奔去。

才踏进门去，两名黑叉兵正要走出来，我一言不发，魔女刃闪电劈出，两人连惨叫也来不及，往内仰身飞跌。

我扑了进去。

一目了然地看到正中的大绞轮分作三层，每层管着一条粗索，最下层的绞盘装了二十条粗铁造的推杆，每條推杆旁都站着一名净土人，脚上系着粗铁链，连到绞盘旁的铁环去。三條粗铁索，分由上中下三层的绞盘处延伸出来，经过装在墙上的铁圈滑轴，直伸往外。

五名黑叉兵手持长刀，分立绞轮四周，愕然向我望来。

我大笑道：“在死前尽量叫吧！”

黑叉兵这时才醒觉发生了什么事，狂喊着由不同的位置围攻过来。

我灵活地跳动着，斩瓜切菜般将五人干掉，这时楼上的黑叉兵已发觉不妙，由阶梯处蜂拥下来。

我向那二十名净土人微微一笑后，直撞入冲来的黑叉兵内，展开一套细腻之极的埋身剑法。

抹、扫、撞、劈下，敌人手折喉断，纷纷溅血倒下，没有人能多挡我两招以上。

当我杀人第三层时，忽然发觉已没有了挥剑的对象。

二十对眼睛不能置信地呆望着我。

我没有时间向他们作出解释，往第四层奔上去，才发觉除了负责推动绞轮的二十名净土人外，所有黑叉兵早先都奔了下来送给我喂了剑。

我向那些净土人喝道：“我就是净土军的先头部队，立即推动绞轮，将水闸沉入江里去！”

那些净土人呆了一呆，才齐声欢啸，发力推动绞轮。

我一层一层奔下去，发出指令。

到我来到最下面放弹石机的那层时，河上的大水闸已缓缓斜倾入河水裏，放闸自是比把闸拉起容易得多。

“轰轰轰！”

撞木把大铁门撞得震天价响，墙壁的碎石尘屑纷纷落下，那早先立着的黑叉兵也颓然仆倒。

我又走到楼上各层去，将锁着净土人的铁练一一劈开，大叫道：“拿起武器，只要我们守到净土军来，便可活命！”

当我再次往下奔去时，“砰”一声巨响，整扇大门连着墙壁，飞了进来，数也数不清那么多的黑叉人潮水般涌进来。

我一马当先，守着石阶，剑法展至极尽，接着了黑叉人的所有攻势。

黑叉人冲上来又掉下去，不一会石阶上也不知叠起了多少黑叉人的尸体，使黑叉人攻上来时也没有落脚的地方。

忽然间，河面上火光熊熊，燃着冲天烈焰的木排随着湍急的水流滑过河面，往城内疾冲过去。

我大笑道：“来得好！”

双足一屈一弹，凌空一个翻身，来到黑叉兵的中间，魔女刃舞了一圈，七、八个黑叉兵溅血跌退，将其他人撞得束倒西歪。

苞往我后面的净土人，一声大喊，疯虎般举着取自黑叉人的武器，杀将下来，这批奴隶能入选来当此苦差，身体自是远比其他奴隶壮健，又兼平时受尽虐待，这刻我到发泄的机会，真是有如疯虎，势不可挡。

我当先杀出门破后留下的大洞外，只见流仙城的南城墙便在眼前，城墙和我立身处有一大片空地，密密麻麻尽是黑叉兵，怕不有数千之众。

我大骇下退回洞里，向后面的净土人高喝道：“敌人势大，快跳进河里逃命去！”一边苦挡着要攻进来的黑叉人。

不一会我已多处受伤，心中叫道：“为何还未来？”

一技长枪由右下侧标刺而至。

我的剑刚架着一柄大斧，无奈下往内急退，里面的净土人听话得紧，早逃得一乾二净。

河面上仍是无有止境的火船，真使我奇怪燕色等怎能造了笨么多木排出来。

“铿铿锵锵！”

我连断敌人四件重兵器，滚倒地上，翻往平台处。

喊杀声从河面传来，另一批载着净土军的木排已蜂拥地沿河而至，在十盾牌的掩护下，劲箭像雨般往两岸洒去。

我知道已完成任务，一个倒翻，插入河里，当我潜游了远远一段水路，再从水中冒起头来时，看到的是满天火焰。

泊在岸边的黑魔船固是陷入火海里，两岸多处地点亦是烈焰冲天河面上这时已满木排，载着以万计的净土军喊声震天，一些继续深进，其他的泊往两岸，开始登陆作夺城之战。

四处都是喊杀连天，情况的混乱真不可以已笔墨形容万一刚走到旁林木婆娑的沿河大道上，一大群人手持着武器，由左方狂喊杀将过来。

我吃了一惊，定睛一看，原来都是净土的奴隶们不知为何人数却十多倍中一人认出是我，向其他人喝道：“这就是圣剑骑士！”

众人慌忙跪下。我又好气又好笑，这岂是跪下的好时刻。那五等武将察才走了出来，道：“大剑师，教我们怎样做？”

我问道：“你们为何多了这么多人。”

察才豪气干云地道：“我们攻破了大监狱，将所有人放了出来。”

我大喜道：“跟我来，我们去打开城门，你带路。”

众人一齐发喊，争先恐后向城门的方向涌去。

这时一队百多人的黑叉军迎脸而来，见到我们这等声势，吓得掉头便走。

在火光映照里，众人有若出笼的猛兽，狂追而去。

反而我这应带头的圣剑骑士却给抛在后面，心中一动，不随他们往城

门走，迅速掉头往大公府奔去。

大街两旁房屋的窗门都紧紧关闭起来，不时传出女人和孩子的哭喊声，我也没法知道其中究竟有多少是黑叉人，有多少是净土的女人和孩子？

一队队的黑叉军骑着马从大街小巷疾奔出来，很多连战甲也未穿好，仓忙往河岸奔去，脸上都带着惊惶的神色。

净土军的攻势太突然了，兼之两遍的河岸线长达十哩，他们的人数即使多上数倍，也绝难守得住，何况大部分黑叉兵还集中在城外的旷野里，这有似空城一座。

“轰轰轰！”

流仙河上不时传来龙怒吼的爆炸声。

我又避过两队黑叉兵，看准其中一个落了单的，将他斩下马来，跃上他的马，一抽一索，掉头往大公府奔去。

奔了好一会，路上竟再遇不到黑叉兵，河岸处传来的杀声却更凄厉了。

这时我已抵达流仙城的中心，策马转入往大公府的林荫大道上，直赴大公府，到了大公府前阅兵的大广场时，只见大公府外门大开，却不见半个人影。

我暗叫不好，难道“狼嚎”直慕早倾巢而出，到了外面去抵抗净土军，那我想生擒他的美梦便要暂时落空了。

我策马跑上石阶，旋风般奔进门内的广场，大叫道：“有没有净土人在！”

大公堂矗立前方，比之先前我看到的背部，气势又自不同，净土北方的城市，以这流仙城为例，无论在规模上还是设计上，都比南方的飘香城宏伟壮观得多，但却缺少了南人建筑的自然和秀丽。

我边走边叫，到了大公堂前时，一名净土女子奔了出来。

我跳下马去，迎上了她。

走到近处，才失望地发觉对方不是凌思。

女子满眶热泪跑来，直冲入我怀裏，搂着我哭道：“真太好了！真太好了！你们终于来了。”

我急问道：“黑叉人到那里去了？”

女子道：“直神将接到我们净土军攻入城内的消息，立即和其他黑叉人匆匆离府，还迫着其他净土妹妹一齐走，我……我躲了起来，才……才。”

又哭了起来。

我拍着她的背，柔声道：“你认识凌思吗？”

女子道：“那是戴神将从北方带来的爱婢，她也被他们带走了。”她叫惯了神将，一时改不了口。

我的心直沉下去，看来这直慕知机得很，一听得我们已攻入城里，便判断出大势已去，竟立即逃走。

我一边安慰着怀内的净土女，脑筋飞快转动着，直慕若要逃走，最佳方法莫如乘黑魔船离去，我们的火船攻势虽凌厉，但总不能烧尽所有黑船，只要有两、三艘逃过火焚，他们便可以逃生了。

而关键处在于城河北端的水闸是否落了下来。

我向那女子道：“你留在这里，找个地方躲起来，到我们控制了全后，才好跑出来。”

那净土女依依不舍放开了我，依言奔了回大公堂内。

我跨上马背，跑出大官府后，再切入沿河大道，往河北驰去。

大道上竟见不到任何人，大道上竟见不到任何人，战斗仍在南方的河岸区进行着，骤眼望去，倏流仙河在城内的这一段都是烈焰冲天，隐见黑魔船的高桅在火海中折断到了可以遥望城北高墙的时候，路上开始出现了往北城门逃去的黑人，有男有女，说不尽的惊恐凄惶。

我偏离大道，穿过沿河大道和河岸间的林木区，往河旁驰去。

一出林木区，便看到下游处泊着五艘完好无恙的黑魔船，其中一艘刚离岸边，往城外驶去。巨舰泊处的岸旁聚满了黑叉兵，正匆匆上船，准备逃命去了。

北水闸已陷入了水里。

我奇怪这里为何见不到半个净土军，回头向河面望去，才发觉这截河道被三艘横亘河中焚烧着的黑魔船封锁了河道，难怪净土军不能通过。

我拔出魔女刃，踢着岸旁的泥土，拍马直冲过去。

正等待上船的黑叉兵生出警觉，十多人弯弓搭箭，向我劲射过来。

我俯前运剑，一一挑开。

风声在右侧响起，我骇然望去，只见最接近我那艘黑魔船上洒下另一片箭雨，向我罩来，我自知无法应付由两个不同角度射来的箭，无奈下侧飞落马，滚入林木里。

可怜的战马惨嚎倒地，马体上插满长箭。

我再滚涯了十多尺，才跳了起来，正想借林木的掩护潜过去，一阵急骤的马蹄声从沿河大道传来。

我暗忖难道是净土军来了，但旋即推翻了这想法，由水路攻来的净土军又怎会骑马，心中一动，扑到林木外缘处，往来路望去。

- 大队黑叉骑兵，正气急败坏地沿路奔来，最少有四、五百人之众。

我自问无力把他们拦下来，唯有目送他们过去算了。

大队过后不久，又奔来另一六人的小队，其中一女，正是美艳动人的“黑珍珠”戴青青。

我大喜过望，一声长笑，跳了出去，持剑拦在路心。

奔在最前的三名黑叉兵狂喝声中，掣起黑叉人爱用的蛇形矛，俯身刺来，其中一人更将马驱得向我迎脸撞来。

我大笑声中，侧身避过，魔女刃闪处，先将中门那骑劈离马背，才从容旁身，避过敌矛。

一伏再起，魔女刃像一道激电冲天而起，后至的两骑兵折人倒，只剩下空骑继续往前奔去。

寒风骤起。

两枝长枪，一上一下挑来。

只看双枪的速度和角度，便知是高手。

这时已冲过去的另两骑勒马回头，又徙后面夹攻过来。

我不想陷入两面受敌的困境，一个倒滚，徙后方来的两骑间穿出，既避开了那两枝长枪，又变成拦在他们前方。

那冲来的两骑马术非常了得，一扭马头，又当先攻来。

我吃亏在兵器比他们短得多，但胜在魔女刃神妙锋快，左右削出，两枝蛇形矛只剩下了半截。

敌人一呆间已给我抢人他们中间，魔女刃左右开弓，两人同时倒下马去。

眼前豁然开朗，只剩下黑美女戴青青。

戴青青左右手分持长枪，立马停定，连我也不由赞她骑术高明，只是运用双腿便可将战马操控自如。

她冷然望向我道：“大剑师兰特！”

我微笑道：“‘黑珍珠’戴青青！”

戴青青长而媚的美目闪着亮光，上下打量着我道：“只要杀了你，就算流仙城没有了，也是值得。”

念着她对凌思的仁慈，又或因她能使人忘记了种族和仇恨的美丽，我心中对她并无丝毫恶感，微微一笑道：“假若我们不是在战场上兵刀相见，那会是多么好！”

她勃然大怒道：“不要和我说这种话！”一夹马腹，长枪左右夹击而至。

我收摄心神，看出双枪似是同时攻来，其实不但力道轻重有别，连速度亦有差异，这种巧妙的判断，正是胜败的关键处。

我冷哼一声魔女刃前挑，当挑中对方先攻来那一枪时，立时回刃把另一枪格开，然后往后急退。

丙然戴青青一声娇叱，枪热开展，满天光影，长江大河般向我攻来。

我嘿然出剑。

“叮叮当当”之声不绝于耳，我连挡她十多枪，也退后了十多步。

她高明的地方是以刺挑为主，配以迅芳闪电的速度，使我想借势劈断她的长枪也有所不能，加上她用的是长距离重兵器，以攻代守下，纵使以我超绝的剑法，也无法抢入她枪势的内围处，硬生生披她迫退了十步之多，这在我真是徙未有过的事。

我又再挡了她吞吐无定、飘忽狡猾的数枪，她的枪势蓦地滞了一滞。

这正是我苦候的时机，因为无论她体质如何过人，甚至胜过黑叉男子，但如此挥舞两枝长达十多尺的长枪，总有力竭的时刻，这时就是了。

我不容她有喘息回气的机会，得势不饶人，剑芒转盛，抢到她马下左侧处，利用她在马背上不及我转动灵活的优势，劈向她修长的美腿。

戴青青抛掉左手的长枪，骇然下缩脚翻往另一边，但却没有下马，更要驱马逃走。

我若容她这样走了，以后也不用叫大剑师了，魔女刃穿过马腹下，削断她踏着的右边马磴。

战马前冲，但它美丽的女主人却仰翻后跌，掉在路上。

她背脊才触地，便借腰力弹了起来，娇喘着气，两手一前一后握着长枪，如临大敌的指着我。

男性的本能，使我的眼光自然地落在她急促起伏着的高挺胸脯上。

戴青青怒叱道：“你看什么？”

我淡淡道：“比之你们黑叉人的奸淫虏掠，我看看又算得上什么？”

戴青青怒瞪的凤目闪过复杂的情绪后，才尖叱一声，长枪毒蛇般转动着攻来。

她是我所遇到的人中，若不包括大元首在内，长兵器用得最好的人，这种转枪刺来的手法，是要使我即管劈中长枪，也劈它不断。

我大喝一声，刃尖点中她的枪尖。

凶猛绝伦的一枪立时给破去，她全身一震，退了一步。

既抢得先机，我的剑法像出笼猛兽般展开，任她如何刺来，总能点中她的枪尖。

戴青青娇叱声中，也像我先前那样退足十多步，除了苦守外，再不能发动任何攻势。

退到第十三步时，力竭下戴青青一个踉跄，长枪摆往左边，空门大开。

我大笑挺进，刃锋一闪。

戴青青手上只剩下三尺不到的一截铁枪棍。

我回剑鞘内，负手道：“杀不了我吧！戴小姐。”

戴青青狂叫一声，持着剩下的短枪棍，迎胸向我戮来。

我一手便抓着枪棍，反扭向后。

她另一手撮指成刀，刺向我咽喉，用招狠辣之极。

我哈哈一笑，施出擒拿手法，一把抓着她能使人致命的手，同时顶起膝头，挡了她下面那真正杀着的一下膝撞。

膝头碰着膝头，我固是痛得要皱起眉头，她更是痛至弯曲了身子。

我乘这凶猛的黑叉女将无力反抗之际，将她推到道旁的林木里，把她在一棵特别粗大的树身处，略屈双膝顶着她的腿，除非她用口向我咬来，用前额撞我，否则休想再施展攻击。

想想也好笑，早先才将她的美仆凌思压在墙上，现在又把她压在树干人生是否就是不断的巧合和错过？

她不知是否意志崩溃了，软绵绵靠贴树身，张开小口不住喘气，高耸胸脯这次不用远观便感觉到它们起伏时的弹跳力。

当我驰想到她背着我脱至一丝不挂的香艳春色，竟不能控制地有了男本能的反应。

她先怒望我一眼，但忽又像放弃了一切地道：“好吧！你也不是什么东西，为你的净土女人报被奸辱之仇吧！不过事后最好杀了我。”

我出自真心的道：“我为何要杀你！”

戴青青激动起来，娇躯大力扭了两下，到醒觉不能和我的力道相比时，才娇喘道：“不要在我脸前充英雄侠士，若不是你的剑利，看是谁擒到谁？”

我微笑道：“你的枪法的确非常好，但即使我没有背上的利刃，你仍不是我的对手，你自己应该是心知肚明的。”

戴青青愣了一愣，默然下来，最后闭上美目，好像要表示不屑看我的样子。

我放开了她的手，退了开去。

她猛地睁开眼来，不能置信地看着我。

我淡淡道：“趁你的船还未开走，净土军未来时，快点走吧！”

转身便往城南走去，我将这样难比登天才能到手的人质放走，一方面是真有点欢喜她，另一方面也因只有她在，才可保护凌思免受暴怒如狂的黑叉逃兵的摧残。

第七章 城外之战

我来到南城时，悠长的一夜终于过去了，在朦胧的晨曦里，接近南城门的几条街道上挤满了以万计城陷后被迫作奴隶的净土男女和小孩子，其中有些肤色棕黑，显是黑叉人遗下的孽种。

他们都含着泪疯了般狂叫着，欢迎从黑叉人的魔爪裏解放他们出来的净土军队。

净土军已重新夺得这座宏伟的水道大城，北伐最重要的军事据点。

一群的黑叉降卒，被押着往市东的大监狱去，沿途受到刚脱离奴隶身分的净土人的投石和唾骂，这以千计昨夜还是主人的黑叉军，都像斗败了的公鸡，垂着头颓丧惊惶地走着，令人难以联想到他们以前的不可一世，趾高气扬。

这就是胜利者和失败者的分别。

当我走上通往城门的主道时上立时给人认了出来，自动让出通路。

净土军都举起武器，高呼大剑师，其他的净土男女纷纷下跪，狂呼圣剑骑士之名，一峙，间所有人都挤了过来看我，欢喊一阵阵爆起，气氛激烈至顶点。

占据了南城墙的士兵亦在高嚷欢叫着。

我微笑挥手致意。

到了近城门处，大开的城门拥进了一群人来，奔在前头的是妮雅，傍在两侧的是她手下两名年轻大将侯玉和泽生。

妮雅看到我，俏脸现出欢欣若狂的惊喜，狂奔了过来，冲入我怀裏，哭着道：“大剑师！大剑师！我们找了你好整晚，噢！你受伤了。”

侯玉和泽生这时才赶上，亦欣喜无限地左右用力抓着我的肩头，表达出对我真挚的热情和感激。

侯玉道：“我们南方两城的联军，肃清了流仙城的黑叉人后，现正布军城外，准备和北方的联军夹击黑叉人的残余，听到城内所有人都在呼唤你的名字，妮雅大公才不顾一切地奔了回来。”

泽生道：“城内的叫声数哩内也可听到，黑叉军立时乱了起来，而在另一边压着我们的我军却士气大振，情绪益发激扬呢！”

我微微一笑，搂着妮雅，在众人簇拥下，步出城外。

在流仙河右方的大平原上，以万计的黑叉兵给挤压在阵容鼎盛的净土军中间。那边的是燕色、龙腾等北方将领上，这边是以红石、妮雅为主的南方军，还加上一个谢问大公，后者最熟悉流仙城的情形，攻城之战自不可缺他那一份儿。

两方的净土军都是旗帜鲜明上高竖空中，随风飘扬，反之黑叉军只剩下两三枝军旗，而且还是无精打采地东倒西歪。

这边的净土南军和少量属于谢问的北方军分成了六组，每组成五千之众，由不同的将领统率，排开战阵；燕色那方面军势更盛，超过六万的净土雄师队形整齐，两翼伸了出来，像只大蟹般探出巨螯，将黑叉军钳制得动弹不得。

我来到红石和谢问之旁，问道：“情况怎样了！”

两人向我表达过最热烈的欢迎，谢问兴奋得脸也红透了，激动得挥拳叫道：“昨晚我们和黑叉人交手整夜，歼灭了他们近万人，也粉碎了他们回师夺城的梦想。”

红石道：“他们的主将是‘黑霸’客横生，现在只剩下三万多人，所有

人都疲乏不堪，我们前后夹击下，足可稳食他们，可是困兽之斗下，我们的损失将亦是无可避免。”

我细察敌方的阵容，发觉对方实已溃不成军，而我们更有一个优点，就是可静心等待，只要再将黑叉人困上一段时间，不用打便可赢了这场仗。

当黑叉人拚死突围时，便是大屠杀的开始，从怖满眼前整个平原满身带着箭矢的黑叉兵尸体看到的可怖情形，便知道他们每次突围都被净土军在墙上墙下的射手所粉碎了。

我心中生出不忍，道：“真是要全宰了他们吗？”

谢问道：“我们不得不这样做，若让黑叉人的败军四处流窜，对周围尚未被战火波及的乡村将会造成很大的伤害和破坏。”

我点头表示同意，道：“是的！但我有点心软了，倘能尽俘这里的黑叉人，我们或可以这些俘虏，和黑叉王尧敌作一项交易。”

号角声自远在另一边的北方联军处响起。

站在我身旁的妮雅像小女孩般挽着我的手道：“大剑师！他们在请求你发出指令，因为你是我们的最高统帅。”

我心中一动，取饼红石手中作传声用，以薄铁打成，头尖尾阔的大圆筒，走出阵外，向着尖窄那边的筒口大声道：“谁是黑叉人的统帅，出来和我对话。”

好一会后，敌阵处一骑驰出，马上坐着个铁塔般的大黑汉，高喝道：“我就是客横生，有屁便放！”

两边的净土军大怒喝骂。

我伸手制止了可能一发不可收拾的骂战，透过声筒，声音远远传开去道：“我就是大剑师兰特。”

这句话立时惹起黑叉军一阵混乱和骚动，可见我大剑师之名，已深深将恐惧烙印在每个黑叉人的心裏。

我续道：“我以大剑师的名誉作出保证，假设你们肯抛下兵器投降，我可以保证你们获得善待。”

客横生“呸”一声后骂了一连串黑叉话，狂叫道：“要我们作猪狗不如的俘虏，我们黑暗之神的儿子们情愿轰烈战死。”

我大声道：“你们是否永为俘虏，就要看你们的黑叉王尧敌怎么想，我可以让你客横生安全乘船离去，说服黑叉王于十日内放回十万净土人，其中最至少要有三万人是成年男人，其他则女人小孩均可，所有在这里的俘虏便可毫发无损的离开。”客横生呆了一呆。

他身后的黑叉军亦静了下来，有机会好好生存下去时，谁肯白白送命。

客横生奔了回去，几个黑叉将领立时将围着，显在商量我具高度引诱力的建议。

不一会客横生又策马奔出，大叫道：“我们可以接受这个提议，但有一个条件。”

我回应道：“请说吧！”

客横生道：“我客横生一败再败，已无脸目回去见尧敌，所以我希望能和大剑师公平一战，但大剑师须以其他武器对我的大刀，那不论胜败，我们也立即投降，再进行交换俘虏。”

这客横生的嗓子极雄壮，声音远远传开去，不比我的扬声筒逊色。

众净土军纷纷喝骂，他们心中自是想到客横生等已是瓮中之鳖，那还

有如此便宜的事，正如戴青青所言，若能杀了我，失去区区流仙城又有何问题？

我举起手来。

战场上立时鸦雀无声。

我微微一笑道：“我答应你不论我是生是死，净土人也会执行这协议。”

两方的净土军立时呆了起来。

被困在中央的黑叉人先是愕然，接着举起兵刀，齐以黑叉语连续大喝三次，叫得人热血沸腾。

客横生拔出大刀，跳下马来，大声道：“我的孩儿是在向大剑师致敬，即管你是我们的敌人，但我们也敬重你是个真正的英雄好汉，若我真能杀了你，我也以自刎回谢。”

我大叫道：“妮雅！”

妮雅奔到我身旁，甜甜一笑道：“大剑师！我知你定能取胜。”

我解下魔女刀，和扬声筒一并交与她后，淡淡道：“将你的弯刀给我！”

妮雅脸色一变，愕然道：“大剑师！”

她知我从没有用过弯刀，而且弯刀极难使得好，怎能不为我担心。

我微笑道：“你怕我用得不够你好吗？”

妮雅犹豫了片晌，终抽出弯刀，递过来给我。

黑叉人又爆起一阵喝采声，倒像我才是代表他们出战的人。我当然明白他们的心情，我这样挺身赴险，接受这不必要的挑战，为的竟是要保住他们的命，这种胸怀，自是使这批本以为今回绝无幸理的黑叉人感激不已。

妮雅在我脸上重重吻一口，往后退去。

我大笑道：“这管用得紧。”大步往前走去。

客横生微微弓起腰背，刀指向着我，有种稳如山岳的气度。

敌我双方均屏息静气，目不转睛看着我们两人，战场上沉凝无匹的气氛，压得人欲要狂叫发泄。

我们的距离足有百多步，那是一段相当远的距离，我潇洒地将弯刀刀背反托在肩上，悠悠向他走过去。

当我们的距离拉近至五十步时，客横生狂喝一声，豹子般弹起，标窜过来。

刹那间，客横生已迫至近前，长刀迎头劈来，简单直接，但却有种千军万马，冲杀而来的惊人气势。

我一声长笑，弯刀由眉上弹起，横架敌刀，晃也不晃一下。

“锵！”

清响传遍全场，双方的打气声立时轰然爆起。

客横生疾退往后。

我知他这一刀是在试我的实力，跟着才是杀着，若我乘他退时心切追击，便堕入他的陷阱裏。

弯刀在虚空画出一道美丽的弧线，回转过来，收在胸前。

像我这种级数的剑手，任何武器到了手里，也可驭发挥最可怕的力量，何况我曾仔细观察过净土人如何使用弯刀，早掌握了其中要诀，只是妮雅不知罢了。

客横生瞳孔微微一放即收，显示出对我高明眼力的诧异，一个箭步标前，又向我攻来。

我却看出他步法巧妙之极，虽像正面攻来，却是略偏向右侧，以我没有持刀的左手为攻击目标上。这七大神将，果是各有绝艺，先前戴青青的枪法便是怨地了得，现在这客横生亦是不可轻视。

不过这次我将教他更吃不消。

我之所以爽快地答应这场比拚，除了想保住这批黑叉人不致惨被屠杀，再可换回十万净土人的自由外，还有几层更深的理由。

首先我要在黑叉人心中播下我威武无敌的形像的种子，在心理上压倒对方，将来这批黑叉人若回到了他们的族人里，发挥出的影响力将是难以估计。

其次，我要向净土人展示他们的弯刀，也可以是战胜黑叉人的武器，进一步加强他们的信心。

所以我不但要胜得漂亮，还要速战速决。

客横生的大刀已至，取的是我的左臂。

我狂喝一声，刀交左手，往前挑出，正中敌刀。

这一着大出客横生意料之外，尤使他震惊莫名的是，我左手的力道竟绝不比右手逊色分毫。

客横生大刀往上荡起。

我手往内拉，再平推出去，弯刀的最外弯处刚好送入刀下的空隙，削往他握刀的手腕处。

客横生骇然后退。

净土人看得如痴如醉，想不到我用弯刀之好，竟到了如此境地，喝声震天响起。

客横生沉腕将刀压下，刚护着中门，我的弯刀已藉腰力在空中转了个小圈，呼啸着由外侧劈至，正中他大刀的尖端处。

这一刀不但凝聚了我全身脚、腰、臂、腕之力，还加上了弯刀天然物理上的回旋力量，比之一般刀剑的直劈横扫，要厉害得多，何况劈中的又正是他力道最不能及的刀端。

客横生连人带刀横跌开去。

我一声长笑，弯刀盘旋着追去，一时空中尽是弯刀的破空尖啸。

平衡之势已失，客横生立时陷入绝境。

弯刀刀势展开，旋来回去，每一刀都从意想不到的角度劈入对方大刀的间隙裏，兼之弯刀被我使得飘忽无定，每能从绝无可能的势道时间生出微妙的变化，立时杀得这黑霸叫苦连天，连连退后，连小孩也看出他绝无胜望。

“铿锵”之声不绝。

客横生架了我十刀，闪了七刀，到第十八刀时，我舍刀不用，切入对方空门，飞起一脚，正中对方手腕。

大刀飞出，“当”一声掉在远处一块石上，再滑落草丛里。

客横生呆看着我，脸如死灰。

众净土军纷纷举起武器，喝采致敬。

黑叉人都默然不语，但对我这杀客横生，不用说也生出了好感来。

客横生转向众黑叉兵道：“你们信任大剑师吗？”

众黑叉人齐声应道：“信任！”

客横生喝道：“交出你们的武器来！”

众黑叉人毫不犹豫，分批走了出来，将武器抛在军前空地上，不一会

弓矢矛刀等堆起了十多个小丘般的兵器堆。

骑着马的人都跳下马来，垂手静立。

客横生再次脸向着我，道：“到了此刻，我才真正佩服大剑师的武技，假若我们入侵净土前，知道会在这里遇上大剑师你这种人物，我们必会三思。”

我心中暗叹，喟然道：“你想清楚了吗？”

客横生一震道：“你知我想做什么？”

我点头道：“你若不是立下了那种决心，语气是不会如此平静的。”

客横生仰天长叹道：“想不到我客横生竟在战场上才找到真正的知己，好！”话刚完，反手拔出腰间匕首，往咽喉处一抹。

第八章 醉卧仙城

整座流仙城进入了节日狂欢的状态里。

在街上，你可以和任何人拥抱，亲吻所有美女。

重夺北路，燃起了净土人的希望，但取回流仙城，却是把梦想变成了现实。

而我们还是胜得如此漂亮。

流仙城一役，解放了十多万成为了奴隶的净土人，俘获了近五万的黑叉男女，毙敌四万，而我们的死亡人数却在万人之下，这以一般攻城之战来说，绝对是个天大奇迹。

更使人欣慰的是流仙城受到的破坏可说是微不足道的，大火集中在河上的黑魔船和沿岸的区域，甚至连我早先要新斯铁索的计划也不用实行，保存了南河大水闸的完整。

午后时分，采柔、红月、龙怡带着飞雪抵达流仙城，同时而至的还有众祭司，自免不了一番欢喜和祝贺。

这时我的地位在净土人心中更是巩固，我说出来的话，只有赞成者，而没有反对的人，幸好我天生便不是做独裁者的材料，反而尽量引导他们说出意见，以作参考。

直忙至黄昏时分，才大致安排了流仙城的防务和定下了短线的军事策略。

为了准备参加今晚在大公府大公堂内的祝捷舞会，众人兴高采烈回去更衣沐浴，这时田宗来到我身旁道：“大剑师吩咐我到绞索楼的地窖寻那对男女，终于不负所托，在地道里找到了他们，男的给我隔离处理，希望能从他口中套取有用的情报，女的你要不要见见。”按着压低声音道：“真是生得漂亮极了，难怪……”

我笑着大力拍了他肩头一下道：“留给你吧！”本人也是正常的男人，漂亮的女人还是少见为妙，否则异口回魔女国时，带着整个红粉兵团，别人会怎么想？我又怎样向华西解释？

走出大公堂时，堂内涌进了少说也有百多名的净土女子，开始为今晚的舞会布置场地，她们都是眉目含情，尽拿水汪汪的眼向我瞟来，看得我暗

自心惊，正如约诺夫所说的，这并不是我的圣剑可应付得来的事。

正要踏出门外，溜进后花园去，后面有女子叫道：“大剑师！”

我愕然转身，迎来的是今晨到大公府找直慕晦气时遇到的女子，就是她告诉我凌思被黑叉人带走了。

这时她换回了净土女子爱穿的形衣，深开的衣领露出了一大截雪白丰满的胸脯，好像比我初次见她时美丽多了，不过她能被黑叉人挑进大公府内，服侍最有权势的黑叉人，自然是百中挑一的美女。

我欢喜地道：“真高兴再见到你，垃圾问你唤什么名字？”

在别的女子羡慕的眼光下，那女子有点羞涩地道：“我叫玲芷，大剑师事忙，我不敢阻你了。”低头一笑，退了开去。

我对她的善解人意很有好感，微微一笑，修身步下石阶，踏足昨晚还要偷偷摸摸，东藏西躲的后花园，朝大水池走去。

我的心情轻松至极点，心中充满完成了艰巨任务后的忘忧无虑，忍不住哼起从柔处学来的闪灵小调。

很久没有听到采柔的歌声了，待会定要她唱一曲我听，最好是进舞边唱。

迎面来了十多名净土的少女，见到我时都红着兴奋的脸垂首避在一旁，甜甜地叫着大剑师的名字。

我微笑和她们打着招呼。

当我经过后，众女雀跃起来，像得到了宝物般。你推我撞下，娇笑声中争先恐后往大公堂奔去。

我摇头苦笑，正要踏进与大公堂遥遥相对的客舍时，差点和另一女子撞个满怀。

我连忙立定，定睛一看，原来是久违了的雁菲菲。

这出色的女将神焕发，全无其他人脸上的倦容，美艳尤胜往昔。

我记起了龙歌说她爱上了我的话，心中暗自警惕，微笑道：“听说今次你在战场上表现非常出色。”

雁菲菲一反我初识她芳驾时的凛然无畏、昂然与我对规的作风，俏脸微红，垂下眼光道：“大剑师改变了所有人，现在没有人再怕黑叉兜了，所以在战场上和以前相比判若两人。我们只是沾了大剑师的光，才能较前有所表现吧。”

若没有龙歌的提点，我的下句话可能是“那我有没有改变了你”，但现在只敢规规矩矩她笑道：“我并没有改变任何人，或者只是使你们得回一些已失去的东西。”

雁菲菲鼓足勇气，抬头向我望来，眼睛闪着扁，摇头道：“不！你带来了许多我们以前没有梦想过的东西。”跟着嫣然一笑道：“最少现在已没有净土人敢把皮鸟飞只看作是小孩子的玩意儿。”

我暗忖不知是否太少看到它的笑容，她笑起来时特别灿烂动人。

雁菲菲道：“大剑师在想什么？你……”又垂下头去。

我这才发觉自己呆看着她，以笑掩饰道：“我的脑海忽然升起一幅小矮胖手忙脚乱操纵着皮鸟飞在天空道飞翔的图像，所以患得痴了。”

雁菲菲不知我是道意妒的，笑得更厉害了，原来不常笑的人，笑起来便一发不可收拾。

我心想道是走为上着，问道：“你要到那哀去了？”

雁菲菲勉强忍着笑，喘着气道：“来找你！”

我的心跳了一跳，愕然道：“找我？”

雁菲菲点头加重语气道：“是的！我是来找大剑师的，妮雅大公的亲兵告诉我你仍在大公堂未回来，于是我便想往大公堂去，那知在这里碰上了你。”

我心道：“何止碰上了我，还差点抬入我怀里，可能因为双方都是神不守舍吧。”

雁菲菲以与她一向作风截然不同的温柔声调道：“大剑师，我们可否到亭内谈谈，我得到一些重要的消息哩。”

我道：“当然是好！”随着她往其中一个凉亭坐下。

这时红晴、龙歌、约诺夫等一众年轻将领，吹着口哨，情绪高涨地出大公堂步进后花园内。

我差点想缩进抬底，以免给他们看见我和雁菲菲泡在一起。

龙歌首先发现我们，兴奋大叫道：“看！大剑师在那里。”

我向他们循例打个招呼，岂知他们又装鬼脸，又眨眼，更有人以手势作出男女亲热的姿态，幸好雁菲菲背着他们，看不见这些不堪的动作。

红晴大笑道：“别忘了我们那晚的约定。”

众家伙这才心满意足去了。

雁菲菲奇道：“什么约定？”

我道：“什么约定？喝酒罢了。”心想怎能告诉她喝酒后按着要跟所有美女鬼混。

雁菲菲怀疑地打量了我一会，才正容道：“入城后我负责询问这处曾接触过有权力的黑叉鬼的净土人，知道了阴女师果然随着客横生来到流仙城，据一个有份侍候晚宴的净土少女说，阴女师和直慕及客横生在席间还闹得颇不愉快。”

我喜道：“她是否记得当时的谈话内容。”

雁菲菲道：“她只记得极少的一部分，最深刻的是阴女师指出大剑师你定能攻下流仙城，而对付你必须大元首和尧欢联手才成。”

阴女师如此坦率，黑叉人怎会高兴，联手的意思，可能只是要尧敌将珍乌刀交予大元首使用，那亦是我最害怕的事之一。

雁菲菲道：“另外在席间他们道多次提到巫帝，但因为我不明白他们在说什么，所以无法将对话记下来。”

我点头道：“这些已极为有用。”当然有用，因为使我知道了大元首和黑叉人关系的大概情形。

雁菲菲续道：“宴会后的次日清晨，阴女师便乘那回去接载黑叉兵的黑广船走了。”

为何这妖妇这么急于离去，是否要早日和从南方逃来的大元首会合呢？想着想着，忽地醒觉到雁菲菲一直默然不语，抬头向她望去。

刚好她也是如梦初醒地望过来，两眼相触，她粉脸一红，垂下头去，轻轻道：“大剑师！我有一个心愿想求你。”

我大奇道：“什么心愿？”

雁菲菲红唇轻颤，欲言又止，始终不敢再和我对望，好一会后，“霍”地立起，摇头道：“都是没有事了？”

我愕然道：“有什么便说吧！”

雁菲菲一阵风般离去，声音传回来道：“我忽然忘记了。”

走到客舍时，我仍是苦笑不已，在净土无论是小彩雀还是豹，只要是雌的，便都是浪漫多情，雁菲菲便是个例子，任何男人来到这美丽的土地，会永远也不想离开，黑叉人又具另一个例子。

迷迷糊糊间，踏进客舍宽敞的迎客厅内，妮雅的两名女亲兵早恭候在那里，迎上来道：“大剑师！请随我们来。”领着我往左边的门走去。

走了才两步，右面那扇门打了开来，红晴的声音在大叫道：“大剑师！等一等！”

我回过头来，笑道：“你住在我隔邻吗？”

红晴道：“我们一班兄弟全住在这里，好玩麻！”

我心生喜悦，这批南北年轻将领关系如此良好，对将来消除南北的纷争，将大大有利，而这发展是我当初估计不到的，所以实是意外之喜。

红晴来到我身旁，搭着我的肩头，和我通过女亲兵推开的门，走进华丽的大房里，厅的右角有一道欢巧的木梯，回旋往上层去。

他充满信心耳语道：“来！大剑师你不要作声，让我为你安排一下，保证你今晚可随我们到处去风流快活。”

我不知他葫芦里卖什么药，被他半推半拉下，走上木梯去。

下面的女亲兵向上面高呼道：“红晴贵士到！”

来到上层的大厅，四女虽仍未换上舞服，但沐浴后闪着水北的秀发和透体而来的香气，使她们更是觉光迫人，青春焕发。

一向对采柔心仪的红晴，看到靠着软枕，半趴在铺着软皮毛长椅上的采柔，被她那种娇慵无限的风震慑得他整个人呆了起来。

毛仍未乾的大黑扑了土来，拚命舐我的脸。

红月穿着小夜短裤，跳起来道：“大哥！老头子在那里？”

红晴如梦初醒，两眼往上一翻，耸肩晒道：“你还记得父亲吗？”

妮雅倚在进入卧室的门旁，碎道：“红晴你也不要说妹子了，刚进城我便见你和龙歌等四处去胡混，哼！”

龙怡笑向红月道：“我们两人的哥哥都不是好东西。”

众女齐声娇笑。

我正要说话，红晴连忙抢着道：“不！让我来说。”清了清喉咙，道：“流仙城一役，解放了十万净土人，俘获黑叉人无数，大剑师真是劳苦功高……”

采柔懒慵慵躺在那里，搂着这时走到她旁的大黑，柔声道：“红晴贵士想说什么呢？可不可以爽快一点？”

红晴再清清喉咙，道：“我刚才利大剑师经过反覆的研究，深入的商讨，终于决定，哼……终于决定……”

红月嗔道：“大哥不要那么吞吞吐吐，好吗？”

红晴瞪了乃妹一眼，才道：“终于决定了为报答大剑师对我们净土那像天河水般源源不绝的恩情，请求你们在舞会后给大剑师一晚假期，让他独自来……独自来……”当他看到四女圆瞪的杏目时，及时改口道：“独自来和我们一班兄弟喝酒。”

我摇头苦笑。

红月大发娇嗔道：“你这混账大哥！”转身随手取起放在椅上的软枕，脱手便向红晴掷来。

红晴手急眼快，退后一步接个正着，才放下来，另一个软枕已照着它

的头擀个正着，原来发自采柔的玉手。

风声呼呼，来自我右侧，我一矮身，另一个软枕已正中红晴的肩头，一时间满厅风声，连妮雅和龙怡也加入投枕的行动。

红晴边逃边叫道：“大剑师！我已尽了力，但恕我帮不了你。”

楼梯声响，按着“砰”的一声关上了门，这小子逃走的速度真的不慢。

看着一它的软枕，四女笑作一团。

我伸了一个懒腰，道：“你们都沐浴饼了，那谁来陪我共浴？”

红月余嗔未消，瞪我一眼道：“当然是采柔，她最拿手和老大黑洗澡。”

众女又笑得弯下了腰去。

我瞪着龙怡道：“你刚才擀得出任何人都狠，其中一枕是对准我擀过来的，是吧？”

龙怡笑道：“大剑师冤枉！表面看我确是在擀你，但却知道你这天下第一剑手必能避过，所以目标仍是你的损友红晴。”

这妮子倒出乎我意料之外地懂得狡辩之道。

我知道以一人之力，一人之舌，绝斗不过她们的连线，乘机溜进房去，“大”字般软擀床上，那种舒服使我差点呻吟起来。

大黑也跟着跳上床来，一边嗅一边转圈，好几个转后，才捱了下来，挨在我身边，每逢它有一段时间见不到我，再见时都特别爱缠着我。

四女在房外低声说，大声笑，话题自杂不开给她们赶走了的红晴。

四女同声共气，是可以很容易理解的。采柔是随着我进入净土的人，而其他三女在净土都是身分相若，同为大公的女儿，故也特别容易接受对方。

这也显示出我所接触到净土人的层面，都局限在最高的统治阶层处，而和普通武士平民保持着遥遥一段距离，所以当我接触到凌思又或玲芷时，便另有一番感受。

假若有一天，我想再纳新宠，而这女子的身分地位及不上她们时，可能使会出现问题。

这并非说我另有异心，只是很自然地联想到这种种问题。

四女忽然静了下来。

一会后，采柔爬上状来，睡在和黑大相对的另一边，搂着我小嘴凑到我耳旁轻呼道“大剑师！大剑师！”

我嗅着她熟悉的体香，心中涌起无限温柔，道：“采柔！采柔！”采柔笑道：“我早知你不是发怒的，她们还不信。”向外唤道：“进来呵！”

三女笑嘻嘻走进来，全爬到床上。

大黑也兴奋起来，爬起身迫她们和它角力，大黑的脚肆无忌惮在我身上踏上又踏下。

红月为逃避大黑，凉到我身上。

我一把将她搂紧，重重吻到她的小嘴上。

这小妮子我定要好好教训她一顿，可恨的是她非常享受这种形式的教训。

当有一日我远离净土，回想起这美丽的土地时，但愿我能忘记了所发生过的血腥暴力，只余下男女刻骨铭心的爱欲和朋友问的真挚友情。

采柔等装扮得像开展着尾巴的孔雀，而我亦给换上了净土人特别为我缝制的军服，照着铜镜时，自己也感到像脱了胎换了骨似的英伟潇洒。

采柔为我修剪了头发，使找更是精神奕奕，看得四女也呆了美目。

红月赞叹道：“大剑师你真漂亮，待会我要和你跳第一支舞。”

妮雅责道：“那轮得到你，采柔最有优先权。”按着向采柔道：“不准你让她，我知你最宠纵红月。”

红月没有半点不快，雀跃道：“第二支是妮雅，我和龙怡则抛钱币猜面底来决定先后。”

我心中早有定案，这时却不和她们说，道：“时间不早了，再不去，便迟到了。”

妮雅走上来，吻了我一下，道：“大祭司吩咐下来，你须迟点才到达，好接受所有人的恭迎。”

我摇头苦笑，对于这等官式仪生最不习惯，幸好净土人还没有帝国那么多繁文褥节，各方面随便多了，使我较为好受。

龙怡小心地为我的军服作着最后一回的整理，连一根散乱了的头发也不肯放过，若非爱我至极点，像她这种受惯人服侍的娇娇贵女，是绝不会如此悉心侍候一个人的。

这时有女亲兵来报，大祭司差人来通知我们应起行赴会了。

采柔微笑道：“大剑师，请！”

我经过她身旁，爱怜地吻她续巧的鼻尖道：“你似乎特别爱穿白色的衣服，为何不试试净土人的彩衣？”

采柔抿嘴浅笑道：“自少人家便说我野性，跟着你后，我不时提醒自己要做个乖女孩，所以衣服也拣了清纯的白色，这答案你满意吗？”

我大笑起来，当先走下楼梯去。

步出客舍时。立时吓了一跳。

原来后花园全是盛装的男女，但却留下了直通往大公堂的园中大道。

没有半点喧哗，所有人都环抱胸前，躬身施礼。

气氛肃穆庄严。

我想不到会遇上这等阵仗，硬着头皮踏足道上，往大公堂走去。

采柔四女分作两对，跟在我身后。

当我走进大公堂时，乐队立即奏起强劲的迎宾曲。

一眼看去，人头涌涌，也不知有多少人，男仕们都穿上威风凛然、不同军阶的军服，女仕们则是色彩缤纷的衣裙，相互争妍斗丽下，令人目不暇给。

大公堂广宽宏伟的庞大空间里，灯火通明，彩球色带，从堂顶挂垂而下，营造出热闹多姿的气氛。

在大公堂中心处建起了一个大圆台，以大祭司为首，其他祭司大公为辅的欢迎团，在台上当先鼓起掌来，欢迎我的驾临。

一时间大堂里，后花园和堂前的广场，掌声欢呼声雷动，靠近台缘的龙歌、约诺夫等一众年轻将领，更呼啸怪叫，整座大公府弥漫着激烈高涨的情绪。

我其实最受不了这种场面，这时想到的只是找个僻静的角落躲起来，但当然不能这样妮雅在我背后轻推一下，轻轻道：“大剑师，众人都在等你。”我表面保持欢容，但却在心中苦笑，暗叹一声，通过人群让出来的通路，朝圆台走去。

众人的掌声欢呼更炽烈了，声浪狂潮般起伏着。

最后终于来到台上。

大祭司伸手出来，和我紧握着，眼中闪着泪光。

所有人全静下来，静至落针可闻。

大祭司深深看着我，正容道：“本来我拟好了一番说话，在这整个净土都欢欣雀跃的时刻说出来，但现在我忽然发觉任何说话都是多余的，因为你伟大的事迹，早铭记在每一个净土人的心中。”

这句话才完，欢声早震天响起，压迫得耳朵也生病。

大祭司旁的天眼举起手。

欢呼声才逐渐收止。

大祭司提高了声音道：“现在我只剩下一句说话！就是大剑师我们感激你！”放开我的手，退了开去。

采柔等也移到了大公们中间去，变成只是我一个人立在台前。

在掌声和欢呼大剑沛的声音中，我举起双手。

大堂内立时鸦雀无声，然后大堂前后的人跟着静了下来。

我强制着波动的心柙，朗声道：“没有净土人的勇气和智慧，也没南方和北方的团结和合作，我兰特只能在战场上多杀两个黑叉人，所以功劳应是归于全体的，净土万岁！

和平万岁！”

众人轰然和应！“大剑师万岁！净土万岁！和平万岁！”

到呼声稍停时，我微笑道：“我有一个提议。”

众人好奇，纷纷叫道：“什么提议？”

我转了一个身眼光扫视全场后，微微一笑道：“我知道你们都在等我跳第一支舞，否则这黑叉人入侵以来第一个在北方土地上举行的舞会便不能开始。”

众人哄然大笑。

我道：“今次的成功，关键在于一只皮鸟飞，而这只超级皮鸟飞的制造者，就是没有人不欢喜。即管他普以龙怒吼吵醒了天原所有的人，亦没有人会怪他的小矮胖，所以找请他作跳第一支舞的男子汉。”

众人轰然起哄。

龙歌等好事者，更拥到人群里，将小矮胖举起来，直送往台上。

小矮胖苦着脸向我道：“大剑师！你真是够朋友。”

众人笑得前仰后合，现场弥漫着一片欢乐的气氛。忽又静了下来，显示众人对我会拣何人给小矮胖作舞伴，均大感兴趣。

我向小矮胖微笑道：“放心吧！我会给你挑个美丽的舞伴。”

我忽然严肃起来，道：“今次流仙城之所以能重归我们所有，天庙来的南北联军固是大有功劳，但若没有流仙城内我们净土的兄弟姐妹不顾性命的全力协助，亦有可能功亏一篑。现在小矮胖代表了南北联军，他的舞伴便应是一位流仙城的女士，她代表了所有曾经或正在受着苦难的净土人。”

全场以千计的人慕地默然下来，然后才再爆起比早前任何一次更激烈的掌声和叫喊。

更有些人激动得哭了起来。

身后的大祭司喃喃道：“没有比这更好的安排了。”

我大喝道：“玲芷小姐！”

众人眼光四处搜寻，不知谁才是玲芷。

几个负责侍候宾客的净土女侍们叫！“玲正在这里！”一边将呆若木鸡，

穿着女侍服饰的玲芷推了出来。

众人掌声雷动，自动让出路来。

玲芷合着泪，来到台上。

我向小矮胖道：“美丽吗？不用客气！”

登时又惹得哄堂大笑。

红晴在下面大叫道：“音乐！”

悠扬的舞乐立时奏起。

我高声道：“我们一齐拍掌，心中数着，到第十下时，所有人一齐起舞。来！小矮胖！玲芷小姐！”

红月最爱作弄小矮胖，跑了出来，将他推到玲芷眼前，迫着他去搂玲芷的纤腰。

玲芷娇羞地伸手搭在比她矮了整个头的心矮胖肩上，主动地带起舞步。

随着舞乐的节奏，众人拍着掌。

两人随着乐声掌声，在台上起舞。

到第十下拍掌时，我宣布道：“舞会开始！”

台下众人立时寻对起舞。

我乘势走下台去，四女自然紧跟着我。

我慕身正欲邀采柔跳第一支舞，岂知见到的却是红晴、龙歌、约诺夫、田宗、谢凌风、卓联大公的儿子卓正和卓方等十多个南北年轻将领，手臂挽着手臂、跳着舞步，嬉皮笑脸地横亘在我和四女之间。不用说也是红晴要报刚才的掷枕之仇。

红月在她大哥红晴背上重重擂了几拳后，忽地忍不住笑，转身扭着龙怡笑作一团。

妮雅和采柔也又好气又好笑，但亦是无法可施。

红晴大叫道：“想和大剑师共舞的美女，不要放过这千载一时的机会了！”

话犹未尽，我的四周早围着了花枝招展的净土美女。

我大笑道：“好！今晚我便和流仙城的所有美女共舞！”

在悠扬美妙的净土舞乐里，我搂着其中一女的腰肢，旋舞起来，转了几转后，放开了她，又和另一少女翩然起舞。

生命在此刻，攀上了浓烈的高峰。

但愿在不久的将来，我能在最接近大海的望梅城像这刻般忘忧起舞。

把黑叉人驱回海里已不再是个遥不可及的美梦，而是指日可待的事。

忽地里，我充满了信心。

终有一天。我会斩杀大元首于魔女刀下，击败那祸乱之源的巫帝，完成魔女百合要为大地带来和平的梦想。

第一章 寡妇多情

一朵朵七彩缤纷的烟火，在充满欢乐的流仙城上空爆开，伞子般缓缓降下，就像一个美梦跟平凡现实的世界结合为一体。

我不知喝了多少杯美酒。和多少动人的净土美女拥抱共舞，迷糊间给龙歌红晴等架着在挤满了狂欢人群的流仙城大街斑歌。

我也不明白如何可以撒下采柔妮雅诸女，只依稀记得她们给热情的净土男士们争先恐后地邀舞，再无暇阻止龙歌等将我簇拥而去。

我两手分搭在龙歌和红晴的眉头上，三人脚步踉跄醉态昏昏地转进一条横巷，来到一个水井旁，不知谁先失了脚，一齐滚倒地上。

龙歌伏在地上，模糊不清地骂道：“那几个小子没有义气，给女人扯上两下，便都失了踪！”

红晴攀着水井的边缘，勉力立起，喃喃道：“奇了！这个地方为何如此静，刚才追着来的美女群那里去了？”

我仰躺泥地上，脑袋“霍霍”作响，暂不能作有系统的思索，亦无意去深思红晴在说什么鬼话，只觉若可离开街上的人潮，得到片刻的宁静，实是无比惬意的一回事。

深黑的夜空里，嵌着天梦和飘香两颗清艳欲滴的明珠，挥发着慑人的彩光，欢笑声和歌声从远处的街上传来，这里却是与世隔绝的一角。

“当！”

酒糟抛在地上的声音响起，龙歌在诅咒着：“妈的！一滴酒都没有了！”

红晴辛苦地叫道：“来！助我打一桶水上来洗个澡！”

按着是打水的声音和两人的胡言乱语。

我闭上眼睛，想起过去所发生的一切，有若从未在现实中发生过的幻像。是否还有机会回到魔女国去？是否和华茜、公主、那士等仍有相见的机会？在这陌生的国度里，她们是那么地遥远！那么地不实在！

“哗啦啦！”

我愕然坐起来，扭头望往水井旁，原来龙歌将打上来的一桶水全泼到红晴身上。

红晴笑骂道：“好小子！看我把你塞进井里去。”

龙歌看着红晴浑身湿透的狼狈模样，土气不接下气她笑道：“你不是要洗澡吗？”

我不禁莞尔，酒后那乾涸得像要龟裂开来的喉咙，实在需要点滋润的东西，欲要站起，忽地天旋地转，吓得连忙坐回下去，但仍头晕不已，惟有躺在冰凉的泥地上。实在喝了太多酒，那滋味真不好受。

脚步声响起。

红晴拍掌道：“终于有美女找到我们了，小姐！为何只有你一个人？”

一把低沉但非常性感诱人的女声道：“还不够吗？”

她的净土语带着一种非常奇异的口音，声音有点嘶哑，好像是想把嗓音蓄意压下来说话所生出的效果，想到这里，脑际再一阵晕眩。

龙歌怪叫道：“你是那个村来的女人，口音和打扮都这么怪，来！脱下斗篷，让我们看看你的样貌和身材。”

衣袍堕下的声音传入耳内。

龙歌和红晴静了下来。

我暗忖这古怪的女子不是极丑就是极美，否则以这两个见惯美女的小子，怎会忽地呆了起来。真想坐起来睁眼看个究竟，可却怕了早先勉力坐起来时头昏脑胀的难受。

红晴赞叹道：“真是美丽！”

女子娇笑起来，昵声道：“你们两个人，谁先来！”

这次她没有压低声音，听入耳里有种非常熟悉的感觉。

这个念头才生，龙歌和红晴的闷哼声同时响起，按着是他们倒往地上的声音。

我心中一凛，立时醒了大半，突感不妙，不敢就这样爬起身来，就地尽力滚开去。

女子娇叱的声音紧追过来。

我睁眼看去，刚好看到一个曼妙的女子身形向我扑过来，可是因她背着大街那边的灯光，一时看不清楚它的样貌，不过肯定它是个熟人，只是一时省不起它是谁。但却肯定不是阴女师。

龙歌和红晴倒在井旁，不知生死。

若继续滚下去，始终不是办法，当脸再向着地上时，双手一按地面，勉强弹起，同时飞起一脚，同她踢去。

女子再一声娇叱，手上刀光一闪，一把长剑往我的脚削来。

竟不是弯刀而是长剑，而且凌厉非常，一派高手风范。

我吓得连忙缩脚，往后跃退，脑际又再一阵地转天旋。

迷糊间，我本能地拔出魔女刃。

满眼剑影，女子疯虎般攻来。

以找现时的状态，我知道唯一致胜之道，就是藉魔女刃无坚不摧的锋利，轨断对方的长剑，不再多想，一剑挥出。

女子一阵娇笑，长剑避开和我硬砍，改由下路挑向我握剑的手腕，那种狠辣和应变之快，即管我在最佳状态下，也需聚精会神全力应付，何况现在醉得连东西亦看不清楚。

无奈下一缩剑，再往后急退。

此消彼长下，女子攻势大盛。

“叮叮当当！”

我踉跄下档了对方六剑，脑后风声突起。

我本想矮身闪避身后的偷袭者，可惜想归想，酒醉的身体却不听指挥，随者“砰！”

一声响起感到后脑给硬物击中时，眼前一黑，完全失去了任何知觉。当我醒过来时，身子飘飘荡荡，“拂拂”的声音传入耳里，带着河水气味的风迎脸吹

脑后仍有微微的痛楚，幸好思想回复了平常的清晰。

我猛地睁开双眼，入目是晨光下一个坐在船头的女子背影，她身后交叉挂着两把剑，其中之一当然是我从不离身的魔女刃。

“拂拂”的声音依然在后方头顶处不住响着，不用看亦猜到是风帆拂动的声音。

手脚都给对方用一种光滑却柔韧无比的幼索绑紧，那种绑法非常特别，手足的结在我背后巧妙的连接起来，试着用力一挣时，手足的结反而结得更紧了。

不由叹了一口气！

女子娇躯轻颤，用过脸来。

我一看下几乎叫了出来，原来是久违了的黑寡妇运丽君，帝国除我之外最好的剑手。

连丽君见我醒过来，俏脸露出动人心魄的惊喜，“呵！”一声在小舟的船头站起，走了过来，坐在我身旁，将我的头搂起仰枕在她充满弹跳力的大腿上，使我立时满鼻子充溢着她健康迷人的体香。

这在帝国人人惊怕的黑寡妇，伸手轻抚我后脑凝固了的血块，向后方某人责怪道：“那一棍什么力也给你用上了去，若要了它的命，你赌得起吗？”

一把低沉而充满磁力的女声在船尾我视线外的位置响起道：“死了不是更好吗？姐姐的命不应由他赔吗！”

我一听下全身冰冷，这不是阴女师还有谁人？几乎想立即自杀。千辛万苦才攻占了流仙城，但转眼即失手被擒，还被这两位出名狠毒的女子可能押往恨我入骨的黑叉人那里去，那种由欢乐和成就的极峰，一下子滑进最底层地狱去的滋味，使人难受得想痛哭一场！

采柔她们会是如何绝望伤心！净土人会是如何沮丧？

我强压下噬心的悔恨，问道：“有没有杀死他们两人。”我指的自然是龙歌和红晴。

连丽君多情地抚摸着我的脸颊，柔声道：“他们是你的朋友，我那会为难他们，只是用剑柄将他们敲昏吧了。”

阴女师在船尾冷哼道：“为何不老实地告诉他，不杀那两只净土狗的原因，只是希望别人以为他们是醉倒了，而不会立即怀疑到他们战无不胜的圣剑骑士竟窝里得被人像头猪般给我们搬走。”她语气中带着令人不寒而栗的仇恨。

无论如何，龙歌和红晴仍未死，却是可以肯定的了。

黑寡妇运丽君一对美目闪过凌厉的光芒，冷冷道：“若你不懂得闭上你的臭嘴，我会把你切开一百块掷淮河里喂鱼。”

阴女师的呼吸急促起来，显在盛怒之中，过了好一会，才压下怒火，沉声道：“不要以为帝君宠信你，你可以对我肆无忌惮，你或者可以阻止我杀这小子，但绝阻不了尧敌将他碎尸万段，在帝君座前，他的地位绝不比你低，何况大元首也在那里，他不也抢着要撕开这小子才怪呢。”

连丽君娇笑道：“假设我猜得正确，你定利大元首这叛徒有暧昧，否则为何不时也会甜甜地提着他的名字。”

我大感愕然，为何大元首会被连丽君唤作叛徒？他难道只是巫帝的手下，若他是叛徒，巫师和连丽君为何又要助他？

阴女师闭口不言，也没有否认连丽君的指责。她们全以净土语对答，难道阴女师并不懂帝国语，那她又如何利大元首沟通，可能用的是巫图的语言。

连丽君见压倒了阴女师，低下头来爱怜地审视着我，柔声道：“不要怕！我定会护着你的安全，直至见到帝君，再由他来决定我们的事。”

纵使在这种恶劣至无可再男的厄运里，我仍感到啼笑皆非，苦笑道：“你为何要到这里来？你的净土语倒说得不错。”

连丽君黛眉轻蹙，幽幽一叹道：“还不是为了追你这冤家，别人或者不知大元首来了净土，我怎会不知道？你是穿过大沙海来此，我是乘船来的。”

按着甜甜一笑道：“为了你，我恶补了四个多月净土语，说得当然不会太差。”

我不知应说什么才好，这支魔头一向和我誓不两立，为何忽然间变成对我一往情深的样子，偏又是她便我，甚至使整个净土陷进绝境里去。

若要我兰特就这样束手认输，我是一千万个不甘心，可恨想不出还有任何脱困的方法。照水流的速度和现在的时间，这小舟应远远离开了流仙城，进入了黑叉人的势力范围内，就算她们放了我，能否逃过黑叉人的追捕也是个问题，何况魔女刃还给她擎了去。

真的是想想亦教人心焦如焚。

我的脑筋乱成一团，一忽儿想着柔她们，一忽儿想着红石等人，一忽儿自怨自艾做人确是痛苦无穷。

阴女师并不太害怕连丽君，冷冷笑道：“尊贵的兰特公子，莫怪我不提醒你，凡是被我们迷人的黑寡妇爱上的男人，小命都不会太长久哩。”

连丽君眼中闪过杀机，望往阴女师的方向。

阴女师嘿嘿笑道：“你要动手杀我须快一点，直慕和黑珍珠的船在前面了。”

我痛苦得呻吟出来，若到了直慕的船上，逃走的机会将更渺茫了。

漫天的阳光里，小舟缓缓泊往停在岸旁七艘巨舰中之一，其中两艘式样不同，飘扬着的是帝国的军旗。

船上抛下钓索，让连丽君和阴女师将小舟系紧舰旁。

我因仰躺舟中，恰好可将舰上的情况一览无遗。见到甲板上站满了人，除了面容狰狞的黑叉人外，最少有一半是随连丽君来自帝国的黑盔武士，他们眼神带着使我深思的哀然神色，毕竟我也是帝国人。

给数百道眼光这般看着，那种窝囊和羞辱的感觉是提也不用提的了。

一阵大笑由上面传下来道：“兰特公子，欢迎大惊光临，快放下索子，让我将你吊起来看看是否真的是三头六臂！”

我迅速从甲板上采出来的人头中找到直慕那张狼脸，他旁边是美丽的黑珍珠戴青青，她表面虽是冷冷地看着我，但我却从她清丽的眸子裏看出非常复杂的心情，似怜又似恨。

自己落到眼前如此绝境，这转变太突然，成败的对比太强烈了，比那次逃离帝国时被哥战生擒更今我难以接受，最要命还是那种无奈和羞辱的感觉。

要是我少喝两杯酒，情况将不会变成如此，甚至可以将黑寡妇和阴女师反擒过来。

这两个女魔头胆大包天，看准了净土军不会留意皮肤并非黝黑的女子，随着由附近各村来的人潮混进流仙城里。说不定出我和龙歌他们离大公堂时，她们便一直缀在我们身后，终于给找到了机会，造成现在这悔恨难返的境地。

众黑叉儿的嘲弄辱骂声响彻整条长阿，但黑盔武士都沉默着。

我忽然想起一个问题，黑叉人天生皮肤乌黑不用说，但帝国的武士都以黑盔黑革作武服，可能并非巧合，而是因为巫帝欢喜黑色也说不定，因为大元首是巫帝的走狗。

胡思乱想间，连丽君怒喝道：“闭嘴！帝君一天未决定兰特公子的命运，他都是我连丽君的客人，谁要侮辱他，即是侮辱我！”

众黑盔武士固是保持沉默，连直慕和其他黑叉人也合起嘴巴，只看这情况，可见黑寡妇在黑叉人脸前非常有地位。

一百和连丽君针锋相对的阴女师也没有作声。

倒是直慕乾笑了雨声，道：“连花旗，这人是我們征服净土的最大障碍，

一天不除，我们一天不会有好日子过。”

连丽君娇笑道：“人是我抢回来的，只有我可以决定怎样处置他，还不将吊梯垂下来？”

直慕显是对连丽君极为忌惮，又或她在工帝座下的地位远比他为高，连忙吩咐手下放下吊梯，连阴两人先往上揉去，然后几名黑盔武士缒了下来，用粗索将我扎紧，把我像件货物般吊了上去。

到了甲板土时，我索性闭上眼睛，免去和敌人嘲弄鄙屑的眼光接触。脑际一片空白，连思索的能力都懒得提起了。

实在难以接受眼前这冷酷无情的现实，这绝望的命运日

直慕道：“我们立即起航往聚仙湖，以免给净土人追来，和尧敌会合后，什么也不怕了。”

连丽君道：“就这么办！来人！傍我将兰特公子送到我房里。”

阴女师低喝道：“且慢！”

连丽君微怒道：“什么事！”

阴女师阴阴道：“这恶徒我也有份将他擒回来，所以找应有说话的权利。”

直慕低声下气地道：“连花旗，这大剑师事关重大，还是将他锁在四室里较好一点。”

连丽君的呼吸急促起来，显是愤怒非常。我睁开眼睛，看到的只是高插入云的船桅正缓缓升起风帆，由于角度关系，看不到四周的人，心中那种颓唐沮丧，绝对是毕生首次的可怕经验。

连丽君态度软化下来，轻叹道：“好吧！那我把他关在船底的囚室里吧。”

阴女师嘿然道：“它是囚犯，自应关在囚室里，只不应是你船上的囚室，亦不该由你来看管他。”

连丽君勃然大怒道：“你敢怀疑我对帝君的忠诚？”

阴女师道：“爱情魔力之大，实在难说得很，每次你提起兰特，眼睛也在闪光，谁说得定你不含在一时冲动下，干山傻事！”

连丽君出奇地没有反驳，可能是细想下也觉得难保自己不会干山“傻事”，由此亦可信她真的爱上了我。

一百没有作声的黑珍珠戴青青沉声道：“由我负责看管他吧！”

阴女师断然道：“不！”

众人愕然道：“什么？”

连丽君沉声道：“难道由你看管他吗？我是绝不会容许的。”

阴女师道：“亦不是我，这人对女人有种难以言喻的妖异力量，连丽青郡主和魔女百合也爱上了他，还有我们的运花旗，所以为安全计，看管他的人绝不应是女人。”

戴青青显也是不满之极，冷冷道：“他对你又有没有吸引力？”

阴女师平静地道：“有！”

众人愕然静下来。

阴女师续道：“为了杀姊之仇，我本恨他入骨，但和他相对不久，心中的仇恨竟淡了下来，这样下去，连我自己也不敢包保合否爱上了他，遗样说你们满意了没有？”

她这样坦白道来，连载两女再难以指责她，亦不能说它的提议没有根

据。

纵管她这样说，可能只是为了应付连载两女的指责，但我这由虎变犬的阶下之囚，仍禁不住有一种苦涩的胜利感，暗忖若阴女师真的爱上了我，我定要无情地拒绝她，看看它的痛苦模样，以报凤香的血仇和助黑寡妇擒我之恨。

直慕打圆场道：“这小子交由我看管，保证可安然将他押去见尧敌。”

连丽君道：“你还要保证他不会受到任何辱骂或虐待，否则我不会放过你的。”

直慕陪笑道：“当然当然！人来！将这贵宾送到我的船上去。”

阴女师道：“我这里有几颗药丸，直神将你须每天喂他吃一颗，纵使它是头狮子，吃了也要手足无力，就算解掉绳索，亦站不起来。”

直慕善道：“如此最好，不若每天都由你负责喂他吃药，而我则在旁看着，将更万无一失丁。”

阴女师冷冰冰的脸在我上方出现，遮去了美丽的蓝天。

我以唯一的抗议方式，轻佻地向她眨眨眼睛，还故意拿眼光扫视她高挺的酥胸。

阴女师眼中掠过强烈的愤怒，酥胸的起伏急速剧烈起来，喝道：“张开嘴！”

为了不让她有为难我的藉口，我立刻张大了嘴巴。

阴女师修长的眼闪过一丝冷酷和另有深意的光芒，用尽力一把捏着我的脸颊，令我不能把口合上，指尖一弹，一颗药丸准确地滑入我的咽喉里。

那丸子几乎是入喉即溶，化成一股带着甘味的清甜，沿喉入腹。

阴女师放开手，在我脸颊轻拍两下，将头下俯。嘴巴凑到我耳边飞快地道：“吃够后，你永远没有力拿起剑来。”才挺身退后。

连丽君的声音响起道：“你和他说什么？”

阴女师淡淡道：“我告诉他你到他是真心一片的。”

这时一股麻痹的感觉由腹部开始扩散，我想叫，喉咙像给什么东西塞着那样，竟叫不出声来，这丸子的霸道和药力的效速，都是惊人之至。

若要我在这时找一个最痛恨的人，阴女师会比大元首更有机会当选，假若她只是虚声恫吓，那也达到在精神上折磨我的目的，不过以这女人的狠毒，我看她的说话绝非虚语。

难道我真要变成一个废人，那比杀了我还可怕。

阴女师的声音响起道：“就算解了它的捆绑，都不怕他能走到那里去。”

我的脑筋昏沉起来，隐约听到直慕应道：“不！还是绑着好一点。”听完这句话后，药力冲上头顶，我终于再失去了知觉。

第二章 绝处逢生

我给人拍醒过来时，最少也应是一天后的事了。

眼耳口鼻若给烈火焚烧着般的难过。

在极度的痛苦里，隐约听到直慕的声音在我上前方响起道：“这小子看

来很不妥，连眼睛也睁不开来，你看他手脚被捆绑的地方全都瘀黑了。”

阴女师狠冷的声音道：“这不是正中你下怀吗？”

直慕道：“但……但是……”

阴女师哂道：“堂堂神将要怕了别人吗？有什么问题，全推在我身上好了。”

百慕道：“我看你那种药丸他一粒亦再受不了，还要喂他吗？”

一只手粗暴地捏开了我的嘴巴，掷进了一颗药丸，这次我连上次吞药时那种麻痹的感觉都失去了。想睁开眼来，眼帘像给什么黏着了那样，怎样也睁不开。

阴女师冷笑道：“可敬的大剑师，造梦也想不到自己有这一天吧，不过你确是非常强壮，普通人达一粒“废灵丹”亦受不起，你却在吃了四颗后，内脏仍未发臭发霉，真了不起，哈……”

直慕一呆道：“什么？”

阴女师道：“解开它的绳结吧！我保证他再爬不起来。”

手足一松，我大字般躺在地上，不住呼吸着火般的热气，除了听觉外，身体的其他部份像与我完全脱离了关系。

阴女师道：“不要怕那毒寡妇，万事都有我和尧敌顶着，帝君绝不会怪我们将他弄成废人，我可以推说他受不起这丸子，生出过敏的反应，将责任推得一乾二净。”

一阵吵骂声在远处传过来。

按着黑寡妇运丽君的声音响起道：“谁敢阻我，我杀了他。”

直慕喝道：“请连花旗进来！”

脚步声急奔过来。

一声尖叫后，我感到给人搂进怀里，一股奇异无伦的感觉，由对方身体流进我体内，忽然间，我感到魔女刃的存在，它正挂在连丽君的背上，通过她的娇躯向我召唤。

连丽君怒喝道：“你们敢弄成他这样子！”

阴女师冷静地道：“不要乱怪人，只要停止喂他吃药，不出十天他即可回复正常。”

连丽君半信半疑道：“假设不是那样，我定不会放过你。”按着将小嘴凑到我耳旁叫道：“兰特！兰特！”

我正通过它的身体，不住接收着从魔女刃传送过来的奇异能量，身体亦逐渐恢复了点气力，乘机呻吟一声，装作非常勉强地伸出右手搂往她的腰背处。

连丽君焦躁地喝道：“拿水来！”

脚步声远去。

连丽君道：“你们有没有喂东西他吃！”

直慕道：“当然有，连花旗你放心，除了每天喂他吃药外，没有人普动过他一根头发。”

连丽君的纤手爱怜地抚摸着我的脸。

我乘势将手再探后少许，指尖终于按在魔女刃的剑鞘上。

一股强烈至极的奇异热能，闪电般由指尖流进我体内，使我震抖得差点整个人往后弹开。

连丽君尖叫道：“兰特！你觉得怎么样了？”

我怕给阴女师看破了玄虚，缩开了手，装作痛苦不堪的样子，张开口不住喘气。

冷水注进口里，我贪婪地吞噬着，只觉体内的火热不住冷却下去，脑筋清明起来，力量逐渐回复。

连丽君虽是我这次苦难的主谋者，但这时我其的非常感激她，若非她背上的魔女刃，我这条小命便给阴女师害了。

喝完水后，连丽君道：“这里的环境如此恶劣，没病也会弄出病来。”

直慕连声应道：“是的是的！我会改善一下。”

阴女师道：“还有两天使到聚仙湖了，只要尧敌同意，你可以让他住进宫里去，甚至你的床上。”

连丽君没有理她，可是谁也感到她内心对阴女师的不满。

她叹了一口气，将我轻轻放回地上躺着，柔声道：“兰特！明天我再来看你。”

脚步声远去，按着是关门的声音。

我猛地睁开眼，人目是个密封的大囚室，只有左边的木墙开了几个小气孔。昏沉沉的，只墙的四角燃点着小风灯。

我爬了起来，悄悄走到门旁，将耳朵贴在门上，离去的脚步声继续传入耳内。

阴女师低沉的声音在门外响起道：“这小子非常挺得住，四天没吃东西，刚才还有力和那骚货搂搂抱抱，你最好给他的手脚加回铁链。”

直慕道：“没有问题，我立即办好这事。”

阴女师道：“事关重大，你最好事事亲力亲为，才不会出岔子。”

直慕连声应是。

脚步声响起，逐渐远去

我贴着门滑坐地上，试着伸张手指，发觉力气差不多全回复过来，禁不住由衷感激魔女刃赐给我的能量。

忽地想起一个问题，为何那晚阴女师和连丽君出现时，魔女刃不像以往般预先示警呢？

难道……

噢！我明白了。

每次我与魔女刃发生奇妙的联系，都是在最佳的精神与体能状态底下，例如在沙场上的奋战、或是沉思冥想之时，又或如躲在载黑油车底下那种半睡半醒的松弛状态里。

那天被擒，我醉得昏天昏地，魔女刃因此和我失去了那玄妙的精神联欢了。

兰特呵！

看看你还敢不敢乱喝酒？

“叮叮当当”！

金丽撞击的声音在门外响起。

定是直慕带着锁链回来对付我。

我心中冷笑一声，躺回原处，装出不醒人事的样子。

门开。

我默数着脚步声，发觉进来的只有三个人。

“砰”曰大腿给人重重踢了一脚。

直慕的声音响起，说的是难听的黑叉话。

其他两人附和地笑着。

我张开少许眼帘，恰好看到直慕侧转了身，指示着两个黑叉人先锁好我的腿。

两个黑叉人蹲了下来。一人抬起我的腿，另一人便要将铁链扣在我脚踝处。

此时不发难，更待何时。

双脚一缩一撑，正中两个黑叉人的额角，两人应声倒地。

直慕吓了一跳我第三脚正好踢在他下除处。

他痛得别下身来，我重重在他后脑补了一下劈掌，直慕在连发生了什么事也弄不清楚之下，仆往地上，这样撞下去，看来它的鼻梁很难保持先前的高挺完整了。

门外传来喝叫的声音，显是守在门外的卫兵生出警觉。

我扑往大门，恰好两名黑叉共冲了进来，骇然举起兵器时，我已来到他们中间处，左右肘分撞在他们脆弱的肋上。

骨折的声音应肘响起。

两人痛得别下身去。

我越过他们，再旋身在他们脑后加上两拳，看着他们昏倒地上，才从容探头往外望去。

外面是另一个空房子。四周放满杂物，开着的门外有道往上去的木梯，看来我现在应在底舱和上舱问的位置，否则四室内不应开有气孔。

我退回四室内，在直慕身上找出一把锋利的匕首，不一会在船侧的因壁开了一个可供人穿过的大洞，清新的河风刮了进来，使我有再世为人的感觉。

我没有从这洞逸走，因为我还要取回魔女刃，若让它落进大元首手中，这场仗也不用打了。

在这随时有敌人闯进来的时刻，怎敢怠慢，抢到外室门的木梯底，将匕首插进梯阶问的接缝处，连腕上下拖割，不一会将下层一块横木板拆了下来，露出梯内黑沉沉的空间，真要多谢直慕把匕首磨得这么锋利。

我试着探头进去，藉着身后的灯光，看到梯底内的空间足可容纳我有余，不由大喜过望。站了起来，在外室的杂物堆拣了一句特别重手的东西，回到囚室内。

我刚才含恨出手，下手又狠又重直慕等要有好一段时间才会醒来，纵使醒来也须休养多日，方可复元。

我将那袋重物，由大洞推了出去直至听到“咕咚”一声清晰的水响后，才一个箭步，回楼梯处，伏地钻了进去。又将横木板放回原处。

才刚藏好易，隆隆的脚步声在头顶响震而下。

按着是惊呼和嚷叫声，那种混乱不用看也可以想像得到。

头顶的梯阶隆隆声不绝于耳，似乎整船的人都奔了下来。

我感到船速逐渐慢下来。

阴女师惊怒的声音在前面响起道：“究竟是什么一回事？”照声音的距离，她应在囚室内。

听见它的声音我立时无名火起二千丈莫想不顾一切钻出去，狠狠给她插土十刀八刀。

直慕有气无力地道：“那要问你才知了，又说他吃了你的药后，手指头都动不了，岂知他比狮子还凶猛，突然发难，将我们全打昏过去。”

阴女师尖叫道：“那是没有可能的！”

黑寡妇在旁幸灾乐祸地冷笑道：“看来爱上兰特的不是我而是你才对，呵！让我看你怎样向尧敌和帝君交代。”

阴女师方寸全失，尖叫道：“他定逃得不远，无论上天下地，我也要把他抓回来。”一阵急剧的脚步声由远而近，再出我头顶上隆隆走去。

黑寡妇娇笑道：“你别那么急，船还未泊岸，小心掉到河里去呢。”

我大感快意，差点鼓起拿来。

黑珍珠戴青青的声音也响起道：“直神将，你的脸色很难看，回房休息吧！”

直慕斯然道：“不！阴女师说得对，这里离开流仙城最少有百多哩，我不信他能走到那里去，我会将他逮回来碎尸万段。”

连丽君冷笑道：“你的良心在那里？兰特放过了不杀你，你不但不懂感激，还要将人碎尸万段，你算那门子的英雄好汉？”

直慕显然心神大乱，怒道：“你究竟站在那一边？”

连丽君淡淡道：“现在是你和阴女师让人走了，不是我连丽君，告诉我你是否阴女师的同谋，将我辛辛苦苦抢回来的人放走了。”

直慕沉默下来，无词以对。

沉重的脚步声再响起，在我头顶上去了，按着响声隆隆不绝，好一会才停下来，当然是直慕的手下都随他去了。

大船一下剧震后，停了下来。

戴青青的声音道：“连花旗，你和你的人是否参加对兰特的搜捕？”

连丽君默然片晌，向左右喝道：“你们全滚上去，我和戴神将有几句话要说。”

密集的脚步声再度响起，不消片刻外面静了下来，只剩下两女的呼吸声。

戴青青道：“连花旗，你有什么话想和我说？”

好一会后，连丽君低声道：“你觉得兰特怎么样？”

戴青青呼吸急速起来，道：“你不应这样问我，兰特是我们的最大敌人。”

连丽君淡淡道：“你可以瞒过别人，却瞒不过我的眼睛，自流仙城失陷后，每次有人提起兰特时，你的眼睛都闪着光，所以我特别留意你看兰特的眼神……”

戴青青怒道：“不要胡说！”

我的心中升起一股说不出的感觉，难道戴青青对我也生出了特别的感情？

连丽君笑道：“就当我是胡说。你想不想助兰特逃走？”

戴青青愕然道：“那为何你擒他回来？整个计划是你想出来的呵！”

连丽君叹道：“因为我以为自己可以保住他的安全，直至见到帝君。但假若今次兰特真的被捉回来，你想他还有活命的机会吗？”

戴青青沉默下来，好一会才低声道：“是的，我欣赏兰特，他是真正的英雄，可惜他也是最可怕的敌人，我不能不为我的族人设想。”顿了一顿续道：“你可以不理黑叉人的胜败，我却不可以。”

脚步声响，显是戴青青往上走了。

外面只剩下黑寡妇一人。

我想到她背后的魔女刃，一颗心“霍霍”跳动起来，正要推下横板，看看外面的情形。

“兰特！兰特！”

我吓得一颗心跳了出来。

黑寡妇运丽君低呼道：“兰特！我知道你仍在这里，你可以瞒过其他人，却瞒不过我。”顿了顿又得意地娇笑道：“看来你还不知自己在那处留下了破绽，让我告诉你吧！”

假若你真要逃走，为何只取了一把匕首，连刀剑都不拿走一件？”

我大为欻然，想不到她才智如此高明，看出了我匆忙下露出来的破绽，那确是不可原谅的疏忽。

现在我应怎么办？

以她的剑术，拿着魔女刃对我的短匕首，我是绝没有取胜机会的。

跺脚的声音响起，连丽君嗔道：“你还不出来，若要害你，我刚才便可以揭破你。”

我想也是道理，暗叹一声，推开虚掩的横板，凉了去，才弹起身，人影一闪，美丽的黑寡妇已扑进了我怀里。

连丽君死命搂着我，仰起俏脸贪婪地看着我道：“兰特兰特！我早知没有人可以击败你。但你怎的连那妖妇的毒药也不怕？”

我的手按着她背上的魔女刃，直至此刻才完全相信她对我没有恶意，低头审视它的俏脸，不解道：“你难道要背叛巫帝吗？”

连丽君低呼道：“我的好兰特，吻我吧！”

这岂是亲吻的好时刻，但我却不想拂逆她，只打算轻吻她一口敷衍了事，岂知给她按着病吻不放，那种热烈和激情，把我差点融化了。

唇分。

这以狠毒著称帝国的美女喘息着道：“快拿回你的魔女刃，离开这里。”

我一震道：“你怎样向黑叉人交代，不若随我走吧！”

连丽君轻轻推开我，解下背后的魔女刃无限柔情地塞进我的手里。

拿着对我恩重如山约魔女刃，强大的信心荡漾体内，也不知说些什么话才好。

连丽君又从囊里掏出龙歌送给我的钓索和红睛取自左令权的那石雕，一股脑儿塞在我手里，道：“趁现在天仍黑，快点走吧！”

我挂好魔女刃，将钓索放回腰际，又袋好那石雕，双手探出，将连丽君再次搂入怀里，诚恳求道：“丽君，随我走吧！”

连丽君坚决摇头道：“不！我绝不会随你走，我没有时间告诉你原因，但总有一天我会告诉你，不用担心我，我自有应付黑叉人的方法。”顿了顿道：“记得走时弄点声音出来。”

我明白了她用的是苦肉计，搂着她重重吻了一口，想想也好笑，这美女的前度情人巫师还是死在我手底里，但现在却变成了肯为我承担一切的女人，这不是荒唐透顶吗？

这女人是善变还是多情，恐怕她自己亦弄不清楚，不过现在我衷心地感激她。

我来到囚室的破洞前，回头望去。

黑寡妇运丽君站在那里，深情地望着我。
一咬牙，穿洞跳下河去。

第三章 形势骤转

“噗通”！

冰凉的河水使我精神大振。

当我从河里冒出头来时，发觉自己正给夹在分泊两边岸旁的巨舰中间，甲板上有人举起风灯往我照下来，按着是“当当当”的示警声和叱喝声。

我的目的已达，深吸一口气，潜入水里，顺水往下游滑去。我才不会蠢得逆水而上，何况阴女师和直慕两人正在上游展开对我的搜索。而这一着亦会出乎黑叉人意料之外，因为一般人逃命之时都会自然而然逃向最近的安全点，在我来说当然是上游远方的流仙域，我偏要反其道而行。

换了十多次气后，我无惊无险地在下游离敌舰半哩许的远处登陆。

站在岸旁的草地上时，心情的畅快实是难以形容，我伸手往后紧握了一下魔女刃，表示了自己对它的感激，才往最接近的树林奔过去。

进了树林后，我不敢停留，续续深进。

天梦和飘香两星这时刚升上了中天，使我知道离天亮仍有好一段时间，大大有利于我逃走。

我记起了那次从帝国逃出来的情景，比起来今趟实在好多了，至少我知道自己应到那里去。

禁不住想起西琪和析北，他们若非遇到我，就不会含恨惨死！是否我害了他们？

不知在林木的暗黑里走了多久，肚子愈来愈饿，想起自己四天也没有吃过东西，禁不住双腿发软，倚着一棵大树，生了下来。

我解下魔女刃，纳在怀里，祈求着它能赐我多点能量，可是它却全无反应。

我拔出魔女刃，细看下吃了一惊。

对它我已是非常熟悉，往日即管在黑暗里，只要有像现在般的些微星光，乃体都会流动着一种奇妙的光泽，仿似剑刃是有生命力的异体；可是现在长剑色泽暗晦，连一把普通的剑也及不上，这是什么一回事？

我的手足冰冷起来。

若魔女刃失去了它的锋利，对着拿珍乌刀的大元首时，我实是有败无胜。

难道……

难道魔女刃刚才为了救我，将它所有能量全输进了我的身体里。现在它变成了一把平凡的剑？

冷汗从我额角冒出来。

叫嚷声从左远方传来。

我吓了一跳，收摄心神。将魔女刃挂回背上，暗付以自己现时的状态，实逃不出多远，而黑叉人的兵力只限于五艘巨舰，连丽君的黑盔武士或不会

加入搜捕的队伍，以黑叉人每烂两千人计，敌人能派出的兵力绝不会超过一万人。

他们若要在两岸广阔的土地搜索，必须分成若干小队，照估计每队应只有数百人，与其逃得筋疲力尽，不若搏他一搏，看形势我若与敌人周旋，或者还有一线生机。

打定主意，取出龙歌给我的钓索，一接机括，小背往上射出，挂在树丫处，我借方爬了上去。

魔女刃失去了它的异能，我也像失去了至少一半的力量、一半的信心。

藏身树丫茂密的枝叶里，肚子却在咕咕地响叫，唯一的方法就是不去想它。

以往我是否太依赖魔女刃呢？

没有了它，便有种无依无靠的感觉。

人声逐渐接近。

振起精神，全神贯注在人声传来的方向，今次我能否逃返流仙城，靠的就只有自己的意志和毅力了。

我平静了下来。

精神前所未有地凝聚。

远方的人声清晰起来，整个环境也像光亮了起来，我甚至可以看到十多尺外另一棵大树的树丫虚有一个鸟巢，鸟儿的头伸了出来，警觉地望向人声传来的方向。

我正感诧异，人声又转趋细弱，四周同时也暗黑下来，回复了先前的情景。

软弱和饥饿的感觉重新袭击着我的精神和肉体。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在我身上？

这时无瑕多想，再次集中精神，同时暗中留意自己体内情况的变化。

四周再亮了起来，远处的人声步音、近处昆虫和动物爬行的声音，尽收耳里。

一股奇异的暖流，由头顶千川百河般往下流，传遍全身，那饿得要命的感觉立时不翼而飞，能量在体内轻轻摩荡着，舒服得使我闭上了眼睛。

精神的空间像忽地扩展了数倍，往四外延伸出去，似乎与眼前的现实全无关系，又像是血肉相连。那种感觉真不知用什么去形容才好，是前所未有的经验。

“啪喇！”

皮靴踏断枯枝的响声。

我感到整个人融融浑浑，舒服得空灵通透。明知敌人来到近处，仍不想从这种奇异的精神状态里走出来。

虽然我没有用眼去看，却清楚感到敌人像一把张开了的扇子般向我这方向搜索过来。

我忽地明白了一切。

魔女刃的确已把它蕴藏着的奇异力量，全部输进了我体内，与我合为一体，若非如此，我也不能对抗阴女师霸道无比的毒药。

这种力量来自废墟里的异物，从今天开始，我将会是继魔女和大元首外，第三个拥有这异物所赋予力量的人。

若能好好利用，或者我真能打倒神秘莫测，比大元首更可怕的巫帝，

将和平带回大地。

红光刺激着闭上的眼帘，人声和步声来到眼前，还有劈挑树丛的声响。

心中一凛，猛地睁开眼睛。

那种能量在血脉内震荡的感觉仍保留未退，使我的体力完全恢复，甚至更胜从前，饥饿仍在，但是却可以忍受和忘记。

风灯把整个夜林赌得亮如白昼，骤眼看去，远远近近最少有千盏以上的灯火。

一排排的黑叉人，直追而来。

最前的先锋队伍负责劈开草丛矮树，后两排持着长矛，插进茂密的草树里，当我看到更后两排黑叉人所持着的東西时，一颗心“霍霍”乱跳。

他们拿的是削尖了的竹竿，不住刺往头顶树叶茂密处，连我刚才看到的鸟巢也给他们一竿挑跌，几只鸟蛋跌了下来，母鸟悲鸣的声音由空中传来。

看到这大阵仗，我知道自己泄漏了行踪，否则敌人不会集中了所有力量来搜索这片森林，他们亦猜到我区因多日没有进食，纵使体质胜过常人，亦走不了多远。

最前头的数排人在脚下经过，持着长尖竿的黑叉人快搜到我藏身的这棵大树，由于这树特别茂密，他们搜起来亦将会特别用心。

人急智生下，我取出钓索，一按机括，小背射出，挂在更高的横丫上。

“嗖！”

一枝长竿直刺土来，在我左肩膀三寸许处擦过。

我正在庆幸时，另一枝尖竿斜斜插上，若我留在原处，保证我的小肌会多了个血洞，慌忙下双脚一撑，荡开了少许，长竿在腹前以毫厘之差刺过。

风灯的光芒照了土来，我双脚撑在树身上，一手扯着钓索，吊在林叶里，勃也不敢动。

“笃笃笃！”

长竿刺在树身和横丫处，那都是可承受一个人童量的地方，反是我藏身的那团密叶却不是敌人留意的地方，左摇右摆下，再避过了几竿，持竿的敌人过去了，按着是普通装备的黑叉人。

我抹了一把冷汗，暗叫侥幸；知道危机仍未完全过去，假若敌人发现了我入林时的足印，却没有发现出林的足印，会知道我仍在林里，一到天明我就无所遁形了。

敌人潮水般往树林的深处涌去。

无论如何总算松了一口气，先边回树丫处，立稳后抖手收回钓索，别想雄落地上，沙沙声又再响起。

灯火闪动下，以千计的黑盔武士循黑叉人的旧路搜索过来，看来黑寡妇为了不想被人怀疑，不得不命手下虚应故事一番。

我不惊反喜，本人虽不能冒充黑叉鬼，扮黑盔武士则大有本钱，因为他们本就是我的族人。

我悄悄取出索钓，拉出了适当的长度，将钓头挂紧树丫处，然后依龙歌传授的方法，利用筒口的装贵锁紧索子，同时拔出匕首，静待时机。

一队队的黑盔武士在我身下走过，他们的警觉性非常高，各人间照应得非常好，表现出优良的训练，我眼瞪瞪看着他们逐一经过，始终找不到下手的机会，不禁暗暗叫苦。

最后只剩下特别堕在后方的一个小队，足足也有三十多人之众，不禁

叹了一口气。

我的计划是没有可能实现的了。

“嗤嗤！”

异响在左脸颊鞍上处响起。

我一呆望过去，恰好看到一条盘在树上的斑纹蛇，箭般张口咬过来。

我不及细想，本能地一挥匕首，斩掉蛇头。

“啪！”

蛇身掉往地上，发出惊心动魄的响声。

那队黑盔武士刚好来到脚下，断蛇就掉在他们眼前，无头的蛇身仍作着死透前的挣扎。

我暗叫“完了”，手握上魔女刃的把手处。

这队黑盔武士出奇地没有惊叫示警，其中一人抬起头来轻呼道：“大剑师！是不是你在上面？”

我知道躲下去再没有意义，拉着索钩，跳了下去，快要触地时，抖手收回索钩，才立实地上，脸对着那群黑盔武士。

出乎我意料之外，整群黑盔武士全跪了下来。

我愕然道：“你们干什么？快起来！”

众黑盔武士一齐起立，带头的将领挥手命其他人去把风，来到我眼前，眼中射出热烈的光芒，道：“大剑师，帝国有很多人渴望着你回去，重建帝国，让所有人都能安享和平！”

刹那间我明白了自己在帝国一些人心目中的位置。一直以来，他们都在大元首的暴政下苟且偷生，大元首是不能被击败的魔鬼，而我则证明了自己比这恶魔更优胜；加上父亲在帝国的德望，于是我成了万民敬仰的救世主。今次我能在这样恶劣的环境里安然逃出来，更增强他们的信心，使他们不顾一切站在我这一边。

那将领道：“我们这里很多人都曾随兰陵大将军南征北讨，大剑师！我们……”

我挥手打断它的说话，道：“你叫什么名字？”

将领道：“我叫翼奇，职级是少将，这次随连元帅来的人中我是最高级的了。”

我道：“你们有多少人？”

翼奇兴奋地道：“我们共有五千人，大剑师！只要你一声令下，我们全体都会追随你。”

黑叉人兵力在一万之间，不过我们都是精选的好手，并不怕他们。”

这个使我惊喜莫名的变化，实在是早先怎么想也没有想到的。不过我还要弄清楚几点，才可以动手，问道：“阴女师等人在那里？”

翼奇道：“他们在林外一处高地上，兵力不过二十人，准备发现大剑师行踪时，才加入追截。”

我道：“你们的连元帅呢？”

翼奇道：“她被你打昏后，脑袋很痛，留在船里，只派了我率三千人来参加搜捕的行动。”

我心中大喜，道：“你立即将所有人召回来，擒贼先擒王，待我们逮着阴女师、直慕等人，一切会好办多了，不过先给我吃些乾粮才行。”

我们来到树林的边缘处时，天上仍是繁星点点，离天明尚有少许时间。

我下令跟随着我约二十黑盔战士留在杯中，换上其中一个战士的武服后，混在翼奇身后的百多名黑盔战士里，走出林外，望着数百步外的一个小丘走去。

小正的斜坡上横列着十多组以百人为一队的黑叉人，兵力不足二千人，我可以肯定稳胜这一场仗。当然，我并不止是想打胜一场仗，而是希望能擒下那可恶之极的阴女师。

一名黑叉将领拦在前面，以净土语喝道：“翼奇少将！你不是在指挥下属搜索那小子吗？为何返回来？”

我正担心翼奇是否懂净土语，他早以流利但不纯正的净土语答道：“我们有了新的发现，要向直神将和飘神将请示。”

那黑叉将领沉吟片晌，才点头道：“好！你随我来，其他人须留在这里。”

翼奇若无其事地道：“你至少让我带身后这小队长一起去谒见两位神将，因为就是他那组人发现了宝贵的新线索。”

这翼奇算是长于应变的人了。

那黑叉将领当然不会计较我们是一个人还是两个人，有点不耐烦地点了点头，带路往丘上走去。另有两名黑叉人提灯照路。

翼奇向它的副手打了个眼色，才和我跟着走上去。

丘顶处数十名黑叉人拱卫下，只有阴女师和直慕两人。

我故意藏在翼奇身后，不让阴女师从身形认出我是谁。

黑叉将领示意我们两人停步后，走过去向直慕请示，不一会挥手召我们过去。

这时我才想起一个很头痛的问题，没有了奇异能量的魔女刃，会否很易折断？因为它的剑身比一般剑薄上少许。可是现在连为这伤脑筋的时间亦没有了。

翼奇和我一前一后来到阴女师和直慕站立处。

直慕脸色苍白，一副大病未愈的模样，我那两下子真不易消受，不过更难消受的还在后头呢。

阴女师面容阴沉至极，冷冷道：“什么事？”

翼奇出奇地镇定道：“我们发现了大剑师的行踪。”

阴女师和直慕同时一震，齐呼道：“在那里？”

我在翼奇身后微笑道：“在这里？”

阴女师一声尖叫，响彻丘顶。

“锵锵！”

我和翼奇的剑同时出鞘。

当翼奇的剑刺入那带路来的黑叉将领胸前时，我扑到阴女师和直慕身前，左手先一拳轰在直慕头上，右手魔女刃则迎头向阴女师劈下去。

就在我举起魔女刃，我的精神全集中到刃体时，奇妙的事发生了，一股能量由我体内流进魔女刃，就像昔日能量由丽女刃流入我体内的情形一般模样，不过却掉砖了过来。

直慕发出一下惊天动地的惨嚎，就若狼的吱叫，仰跌在地上。

阴女师的反应比我想像的还要快，往腰间一抽，拔出了一枝黑黝黝的铁棍，若我没有猜错，她那晚就是以这铁棍将我击昏，而当时她实在想要我的命，只不过我的体格可以撑得住，而且很快复元过来。

“锵！”

棍断作两截，阴女师额头现出一道难测探浅的血痕，踉跄退后。

附近的黑叉兵声涌过来。

我不能不顾翼奇的安危，退了回去，按着了大部分的攻势。

山丘下杀声四起，黑盔战士发动了凌厉的攻势。

我有若出柙猛虎，将涌过来的黑叉人杀得人仰马翻。

翼奇的剑法非常高明，按着了各方涌来的黑叉人的进攻。

我往阴女师望去，看到几个黑叉兵正抬起了直慕随着阴女师奔往小丘后的斜坡。

我向翼奇喝道：“随我来！”

翼奇剑势展开，迫退了几个黑叉人，追在我身后。

我将剑法展至极尽，积了这名日的怨气，真是挡者披靡。

喊杀声和兵器交击声在后方响起，黑盔战士完全控制了局势，杀奔上来。

围攻我们的黑叉人知道大势已去，四散奔逃。

我发力狂奔，不一会将翼奇抛在后方，距离阴女师等人更接近了。

奇异的力量在体内激荡着，我以前所未有的高速，几下踪跃，先追上抬着直慕的四个黑叉人，斩瓜切菜般将他们连兵器劈倒。

直慕给抛到地上，这次痛得他连声音也发不出来。

阴女师停了下来，眼中奇光大盛，手探进了怀里。

我收步停下，哈哈一笑道：“妖妇！想不到有今天吧！”收摄心神，向她回望过去，探探刺进她异光盈瞳的眼内。

阴女师脸色倏白，像给人当胸打了一拳，踉跄后退，这次精神的比拚，她不敌败下阵

阴女师高耸的胸脯急速起伏着，额头的剑痕仍淌着血，流往脸上，有若厉鬼，尖叫一声，扬手掷出一团红雾，扑面而来。

我一声长笑，心想你也技止此矣，滚倒地上，还过红雾，一剑往她小肌挑去。

阴女师拔出把金光闪闪的匕首，“锵”的挡了我一剑，竟没有折断，往后退去，一边退，便里不住喷出浓密的红烟。

我暗叫不好。

这时我们来到了丘脚，再往后就是高及人身的长草原，加上这浓烟，要找她更困难了。

我大叫一声，冲进浪烟里去。

两眼忽然盲了那样，什么也看不见。

我想起魔女刃赋予我的异能，仗剑立定，闭上眼睛，收摄心神。

奇妙的事发生了。

我的感觉往四周延伸开去，就好像用心灵的眼睛，不受任何限制地去看东西，忽然间，我“感觉”到阴女师的位置。

脑海里浮上凤香惹人怜爱的音容，一股强大的仇恨涌上心头，大喝一声，全力掷出魔女刃。

“呀！”

阴女师的惨叫在左侧三十步许开外传来。

我如释重负地吁出一口气，举步往阴女师中剑处走过去

当我踏出烟雾时，微明的天色里，我看到阴女师伏身在一堆草丛上，

背上钉着实女刃，红烟仍从她身下一缕一缕地冒起来，不过稀薄多了。

阴女师艰难地侧头望向我，呻吟道：“兰特！”

我来到她身旁，蹲了下来，叹道：“你知这是应得的报应！”

阴女师喘了两口气，嘴角溢出鲜血，断断续续地道：“兰特……终……终有一天你……你会死得出找更……更惨，没……没有人能战胜巫帝，他……他的力量……是……是超……”头一例，断了气。

我叹了一口气，从她背上轻轻拔起魔女刃，心中叫道：“凤香！我总算为你报了一半血仇，下一个是大元首了。”

不知是否天意，她们两姊妹都是给我掷剑插背身亡，想起这点，掠过一阵寒意。我记起了她那锋利的金匕首，从她手里拿了插在腰间。

身后脚步声响起，翼奇和十多个黑盔战士奔了过来，看到阴女师伏尸地上，都非常振奋。

翼奇道：“直慕落进我们手里了。”

另一人道：“我们派了人回去船上通知留守的兄弟，不过这里离泊船处只有半哩许，恐怕其他黑叉人早惊觉到这里的变化。”

我点头道：“立即回去！”来到岸旁时，黑叉人的五艘战船早扬帆直放下游而去，只剩下两艘飘扬着帝国旗的巨舰。

一队黑盔战士迎了过来，先向我下跪施礼，才立起来报告道：“我们接到消息，想发动突袭时，数百个黑叉人于此时逃了回来，我们给他们用箭射住，没法闯过去，唯有看着他们扬帆逃去。”

我问道：“黑寡妇在那里？”

那带头的武士道：“连元帅刚好被戴青青请了过去，应是和他们一道走了。”

我心中嘀咕，戴青青找连丽君，究竟所为何事？

翼奇在旁提醒我道：“大剑师，黑叉人最少尚有数千人，森林的另一边。”

我摇头道：“部份漏网的黑叉人必然已往他们那方逃过去，你若是他们，知道发生了这样的事，还敢回来吗？”

“呵！看！”

一声叱喝，从高桅上的了望台传下来。

我们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过去，上游岸旁尘土飞扬，大队人马沿河而来。

我呆了一呆，定睛一看，大喜道：“不用怕，是净土军”

第四章 劫后重逢

我吩咐翼奇等留在原处，以免生出误会，独自迎往扬尘而来的净土大军。

从飘扬着的旗色，我认出是妮雅、红石和龙腾的兵团。

一道白影越众而出，后面追着一团黑东西，不是我的爱骑飞雪和好大黑还有谁？

我心情畅快之极，狂奔迎了上去。

瞬间的工夫，飞雪冲至身前。

我一把搂着它雪白的马颈，它则把脸孔不住和我厮擦着。

按着是狂吠着的大黑扑入我怀里，我伸出另一手紧挟着它，恍若隔世。

大黑喉咙发出呜呜低叫，欢欣如狂。

欢呼叫嚷声夹杂在马蹄声里潮水般响起，一个声浪盖过了另一个声浪，整个流仙河畔洋溢着激荡的兴奋情绪。

“大剑师万岁……”

人马来至近前停下，跃出了我心爱的四名女子，梨花带雨般往我狂奔过来。

我放开大黑，按着最先奔到的红月，然后是采柔、妮雅和龙怡，五个人和一马一犬混作一团。

她们喜极而泣，除了叫着我的名字外，一句话也说不出。

红石、红晴、龙腾、龙歌、约诺夫、雁菲菲和一众年轻将领围拢了过来，各人都是热泪盈眶，非常激动。

众净土战士回回围着我，不住欢叫。

红石喃喃道：“真教人难以相信！”

我大笑道：“你们这群家伙，需要被提醒多少次，才真的相信我是那什么劳什子圣剑骑士。”

龙肪老泪纵横，却呵呵笑道：“我早叫他们不用担心，大剑师定会吉人天相的。”

红晴和龙歌走了上来。

我好不容易才肪出手来和他们相握，道：“全赖你们这几个贪花好酒之徒，我才有机会混入黑叉人里，不但杀了阴女师，还拿下了“狼嚎”直慕，又多了一批精锐的帝国战士加入我们的军队。”

众人一愕静了下来。

红石举手制止了众战士的欢叫。

我望向眼眶全红了的雁菲菲，微笑点头。

雁菲菲俏脸飞起两朵红云，垂下了头。

红月在我怀里仰脸道：“大剑师！今晚我可以好好睡一觉了。”

众人齐声大笑起来。

红石道：“大剑师！你刚才说什么？”

我大声重复了一次。

先是完全的静默，按着是轰天惊地的欢喊声再度响起。

营地里喜气洋洋。

在温柔的夕阳下，我和四女及一众将领，还有新加入的翼奇与他的副将方原，围成一个大园，席地而坐共进丰富的野味晚宴，唯一缺少的是美酒，受过教训后，没有人敢再喝半口，但情绪的热烈，却绝不比杯来酒往逊色分毫。

红月不顾一切蜷伏在我怀里，像只最懒惰的猫儿般酣睡过去，大黑则贴在我背后，再不肯离开半步。

其他三女分坐两旁，大部份时闲都只是痴痴地望着我，不见了几天，她们都消瘦了不少，看得我心头发痛，又怜又爱。

龙腾的声量最大，说话也数他最多，绘影绘声诉说了一番我被掳走后，

他们各人如何心焦如焚的情况后，问道：“大剑师！你究竟是怎样逃脱的？”按着一拍额头，道：“我真是糊涂，当然是因为你的帝国战士兵变救你出困的。”

翼奇想要解释，我向他打了个眼色，截断他说话道：“其中过程当然非常精采，异日有机会才详细告诉你们吧！”我并非想瞒他们，而是不想提起有关魔女刃的秘密，那是很私人的一件事。

红石向翼奇问道：“你们来了净土有多久，在何处登陆上岸？净土语竟说得这么好！”

翼奇等和这些净土将领可说一见如故，闻言微笑道：“我们由望梅城登陆至今，有五个多月了，在这之前我们完全不知道净土的存在，但带我们来此的黑寡妇手上有一张航海图，标示着所有陆地的位置。”

我心中一动道：“那张航海图现在何处？”

翼奇道：“仍在船上，待会我使人拿来给大剑师过目。”

采柔大感兴趣问道：“那黑寡妇漂不漂亮，为何起了个这么不吉利的名字！”说完美目向我飘了过来。

翼奇道：“漂亮是非常漂亮，但她的剑和心肠都毒辣得教人害怕。”

我不想他在这问题磨下去，道：“你在净土这么久，定对黑叉人的兵力布置知之甚详，有没有见过大元首？”

众人见说入正题，都聚精会神聆听着。

翼奇叹了一口气道：“我们的确来净土有一段时间了，也爱上了这美丽的地方，看到黑叉人以这么残暴的手段对付净土人，心中都非常害怕，心想难保有一天我们会道遇到相同的命运，黑寡妇叉和黑叉人一鼻孔出气，现在有大剑师领导我们，真是我们的福气哩。”

“啪！”

龙歌用力下将手里的杯子捏个粉碎，愤然道：“我定要黑叉人血债血偿。”

其他人无不一脸愤慨。

翼奇一番感叹后，续道：“现在黑叉人所有兵力都集中在累仙湖旁的两个大城里，黑叉王利他的亲兵团也到了那里，大元首我们还未见过，听说这几天内南方逃回来的败军会抵达聚仙湖，看来大元首亦应随军回来。”

他身旁的方原道：“当我们知道大元首再次败在大剑师手上时，每个人都兴奋得想哭出来，那时已立定主意，只要有机会定要跟随大剑师，为大地的和平而努力。大剑师若返帝国，我保证日出城所有人都会热烈拥护你。”

妮雅凑到我耳旁低声道：“所有美女都会爱上你！”

我瞪了她一眼。

妮雅娇憨地吐吐丁香小舌，将脸埋在采柔的香肩处，这个时刻，她连半分大公的派势也没有。在我心中，她永远是那伤父之死，刚长大了的女孩。

约诺夫向翼奇和方原问道：“现在聚仙湖究竟集结了多少黑叉兵？”

方原道：“累仙湖以尧敌的幽冥军团为主，这军团的兵员都非常易认，头上戴着羊人半兽的头盔，真像幽冥来的怪物，是黑叉兵里最精锐的部队，兵力超过二十万人，骁勇善战，非常难以对付。”

翼奇接道：“其次是黑叉七大神将之首穷绝和他人数多达十方的红角军，力量仅次于幽冥军团。”

我还出一口凉气，黑叉人若要将这么庞大的军团运来净土，恐怕没有

数百艘巨舰亦难以办到，若依此估计，黑叉人的国力应更胜过帝国了。

红石沉声道：“若加上由南方和流仙城逃回去的十多万人，那黑叉人在聚仙湖的兵力不应少过三十万人。”

众人的脸色都非常难看，净土正规军的兵力绝不会超过十五万人，只达黑叉人兵力的一半。这场仗强弱悬殊，如何能打？

他们的眼光都移到我处，因为现在剩下来的，便只有对我的信心。

我微微一笑道：“你们好像忘记了早先定下来的策略。就是要采取敌进我还，敌还我进的游击战术！而有一点优势是黑叉人所缺乏的，就是这是丽于我们的土地，所有村落的人都是支持我们的，当我们团结了所有村落的力量时，黑叉人会变成了孤军，他们人愈多，粮食的供应愈困难。”

雁菲菲点头表示赞同，跟着向翼奇问道：“在聚仙湖两座大城里，净土人的情况怎样了？”

翼奇眼睛闪过奇异的神色，道：“两城共约三十多万净土人，占了二十万是妇孺，千多万壮丁都被驱赶往农田里，从事生产的作业。”按着叹了一口气道：“所有残废又成年纪太大的净土人，都给他们集体屠杀了，尧敌一抵聚仙湖，下的第一个命令就是这令人发指的暴行，说他们只会损耗食粮。”

众人都骇然失色，不能相信竟有人会干出这种事来。

一时间所有人都呆住了。

龙怡将头埋进我肩膀处，香肩抽搐，忍不住低泣起来。

我怜爱地伸手搂着她，沉声道：“这不是悲伤的时刻，让我们定出策略，使这些暴徒死无葬身之地。”

众人都呼吸沉重，仍未能从激动的情绪恢复过来。

红石摇头长长叹了一口气，才道：“以黑叉人这样的实力，我看他们不会甘心在聚仙湖等待我们，假设尧敌亲率大军来攻流仙城，我们该怎么办？”

我道：“就算他不来攻击，我们也要引他出来。”

龙腾皱眉道：“大剑师是否想趁尧敌离巢时，乘虚偷袭聚仙湖，但若我们兵力分散，岂非力量更薄弱吗？而且尧敌定会留下足够的人手在聚仙湖，若给他取了流仙城后再回师反攻，我们逃也逃不了。”

约诺夫插口道：“我们现在的兵力看似远比不上他们，但只是暂时的形势，当日我们败退时，很多士兵都四散逃到乡间里，只要派人加以征召，可立即归队，何况现在圣剑骑士驾临净土，只要放出消息，有点志气的净土男儿都会揭竿而起，加入作战的行列，所以只要多一点时间，我们将可迅速壮大起来。”

红石道：“我们看到这点，尧敌不会看不到这点，所以他一定会立即率军反攻，以免我们坐大。”再又叹气道：“看来他宁愿牺牲他被俘的数万降卒，也不会和我们交换俘虏了。”

我心中一动道：“代表降卒回去告诉尧敌换虏的黑叉将领出发了没有？”

红晴道：“当天便起程回聚仙湖了，我们还让他带着二十多随员，这人是客横刀的副将，叫箭飞，颇是一个人物。”顿了顿再说：“他私下告诉我，黑叉人也不全是好战的暴徒，只不过在尧敌的铁腕统治下，没有人敢违抗军令，离开了故乡这么久，很多人都想回家去。”

众人都默然下来。

说到底，这些侵略者本身也是人，自然有属于人的感情和思想。

我道：“好！现在假设尧敌含在短时间内来攻流仙城，那我们应怎么办？”

各人皱眉苦思，但都难以找到解决的良方，主要原因当然是敌我兵力的差距太大，尧敌只须留下数万兵马、便可轻易守上一段时间，待他攻取流仙城后再派援兵顺流迅速回去。

翼奇乾咳一声，显是有话想说。

我明白地道：“现在大家都在同一条阵线上，存亡与共，有什么想法尽避坦白说出来。”

翼奇道：“流仙河至聚仙湖而止，再出聚仙湖又开二道支流，一往正北。其他两条一往东去，一往西北走，各有三座大城。”

雁菲菲道：“往正北的叫小仙河，东面的叫奔阳河，西北的是落日河，三座大城都以河为名，以小仙城最大、奔阳城和落日城较小。”按着向翼奇道：“你对北方的地理形势，倒非常熟悉。”

翼奇道：“置身黑叉人的势力里，每天都是提心吊胆，度日如年，所以我们非常留心打听一切有关净土的事，好在危急时可以逃命去也。”说罢苦涩她笑了笑。

方原道：“这些城的守兵不过区区数千人，假设我们夺取了这三城，便能截断尧敌的归路，唯一的问题是这三城都不是人坚固，若黑叉人援军反攻，便大大不妙了。”

我微微一笑道：“假设我们能在尧敌进攻流仙城一役中，损耗他们大量兵员，他们要反攻也就无力进行。”

红石皱眉道：“你真要在流仙城和他们打上一场硬仗？”

龙腾道：“尧敌精于用兵，绝不会看不到自己的弱点，若我是他，会留下穷绝的土万红角车，坐镇聚仙湖使他们可由水路迅速支援北面三城，若我们分兵在两条战线作战，更非黑叉人对手。”

我道：“你弄错了，流仙城根本守不住，也不应守，以尧敌二十多万的兵力，足可将流仙城重重包围，把我们困死城内，直至箭尽粮绝。我们唯一的方法，是化整为零，一方面征召旧部和乡村的壮丁，建立完善的补给线；另一方面凭着对地理环境的熟悉，布下无孔不入的侦察情报网，掌握敌人的一举一动，敌强则退，敌弱则进，当有一天黑叉人南北两方面的补给线全给我们切断时，就是最后决战来临的时刻。”

众人都雄起眉头，显是仍解不开很多关键性的问题。

我身旁的呢雅忍不住道：“若黑叉人重新夺回流仙城，我们岂非给断绝了和天庙及南方的联系？”

各人都同意地点头。

我摇头道：“他们将永远也夺不回以前的流仙城，除了一场大火后的颓垣败瓦外。”

众人齐齐一震，现出骇然的神色。

我并不放过他们，续道：“另外那三城亦是如此，夺城后立即毁城，以焦土对抗黑叉人的大军，不过或者并不需如此做，只流仙城一座便足够了。”

采柔“呵”一声叫了起来，道：“大剑师！这些城市都是那么美丽呵。”

红石道：“城市没有了可以重新再建，但是黑叉人仍掌握了水道的控制权，可进可退，甚至可以挥军由逐天东面再上南方，我们依然是无法赢得这场仗。”

我微微一笑道：“不！尧敌将永远到不了南方，也再不能拥有水道的控制权。”说到这里，我停了下来，仰望变成了探黑的夜空，轻叹道：“还记得淋熄断路堡大火那场豪雨吗，假设那样约两连下十天，你说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

龙腾道：“大水将会冲翻所有在河里的黑魔船，使聚仙湖沿湖一带全被淹进水里去，可是根本不会有那样延绵多日的大雨，在净土的历史里，流仙河只有几次泛滥的记载，都不是太严重。”

我环扫众人一眼，淡淡道：“没有那样的洪水吗？不若我们制造一场出来好了。”

转向龙歌道：“你今晚立即坐船返回流仙城，下达我的命令，我要由你抵达那刻开始，立即把流仙城所有人撤回天庙，并在天河拣选适合的地方，建立储水的大池，引进天河的水，当尧敌发觉流仙城变成一座废城后，必会立即退军，那时就是我们用龙怒吼爆开储水池。让洪水冲下流仙河的时刻了。”我几乎可在脑海中看到山洪狂冲而下的可怕景象。

翼奇一拍大腿，叫道：“我们还可在水里放下扎了尖铁的巨木，保证可持黑叉人的船撞穿，那样的话，不需太大的水势，方可完成任务，也不用牺牲另三座城市了。”转向采柔道：“采柔小姐，属下也舍不得那三座美丽的城市。”

红石两眼放光道：“你真的是那圣剑骑士，为何这么简单的方法，我们从来想不出来呢？”

众人都振奋起来，一扫先前沉重的心情。

龙歌猛地立起，大喝道：“我立即去！”头也不回去了。

翼奇向方原打个眼色，方原立即跟去，为他安排大舶的起航工夫。

我向翼奇赞许地点头，这人既有胆包，又心细如发，谋略剑术皆上上之选，实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材。

龙腾兴奋得不住援手，道：“我们该做什么才好？”

红石道：“你们看，龙老小子真的手痒了。”

连双眼红肿的龙怡也禁不住“噗哧”一声笑了出来。众人无不莞尔。

我向约诺夫和雁菲菲道：“你两个率领一万人，负责在各村取得据点，一方面征召新兵，另一方面侦察敌情，当尧敌仓忙退回聚仙湖时，我们会根据你们的情报，切断黑叉人的所有退路，他们未目的时刻亦来临了。”

约诺夫和雁菲菲急不及待站了起来，齐声道：“我们立即去准备。”

我伸了个懒腰，道：“今晚早点休息吧！明天一早我们拔营南归，回流仙城去。”

各人纷纷道安杂去。

我横抱着喃喃说着梦呓的红月立了起来，翼奇来到我身旁，虔敬地低声道：“大剑师，看到骄傲的净土人对你的尊敬和信任，我便知道自己没有跟错了人，终有一天，你会使帝国变成人间乐土。”这才去了。

妮雅和龙怡分挽着我左右臂弯，拥着我进入帐内。大黑摇摇摆摆跟在身后。

帐内的一角，采柔指示着妮雅的女卫将一大盆热腾腾的水放下，升上来的热气，由上面揭开的小天窗逸往外面。

女亲兵出帐后，我刚想将红月放在毡上，这妮子早醒了过来，亲吻了我一口，出奇地乖乖道：“我压得你很辛苦了是吗？这一吻是报酬来的！”

我呆了一呆，往日若让她在怀里睡上这么久，承受了大部份重量而又不能移动的大腿，定会有气血不通的感觉，但现在却完全没有这种现像，当然是因为我体内拥有了魔女刃蕴藏着的奇异能量。

红月跳下地上，为我宽衣。

龙怡和妮雅也欢天喜地过来帮手，采柔则仍专心地加入冷水，不时将纤手探入水里，调校水温。

在温柔的灯光下，帐内春意盎然。

被擒后，我本以为再不能有这种情景出现，但现在我又在这里了。

四女都出奇地沉默，好像要小心体会帐内的安详和温暖感。

往日叽叽呱呱，爱撩事斗非的红月亦一下子成熟起来，为我宽衣时的温柔和仔细，是前所未有的。

很快我便赤裸裸地浸在浴盆温热的水内，四女围在四周，细心为我洗擦，那种幸福的感觉，透进我每一寸肌，里。

我舒服得长长叹了一口气，问道：“前几天谁哭得最厉害。”

三女的眼光都集中在红月脸上。

红月故意将杓热水照着我的头淋下去，翘起可爱的小嘴道：“最厉害便最厉害，我承认呀！噢！你们看大黑。”

我们不由往坐在一旁，看着我们的大黑望夫。

只见这家伙摇头摆尾，就像平时它肚子饿了要求食物时的表情。

龙怡大奇问道：“大黑！你是否饿了。”妮雅在旁打趣道：“大黑！快答她，你懂说话的呀！”大黑当然不懂说话，但尾巴摇八更厉害了。

利大黑关系最好的采柔，忽然掩嘴偷笑。

我心中一动，叫道：“大黑来！我们一起洗澡！”大黑毫不客气，扑了过来，一下子跳进盆内。

水花激起，溅得本来小心翼翼的四女全湿了，它还一阵抖动，使本来恶劣的形势更是恶劣。

我一探手，将采柔拉落盆里，大笑道：“你来为大黑洗澡。”

洗澡的盆有多大，两人一犬，那种挤迫和混乱真是难以想像。

全身湿透了的采柔一手搂着想逃开的妮雅，我则左右手分抱着红月和龙怡，结果当然是无一人能倖免于水难。

天梦和飘香两颗天上的明星，在小天窗外的夜空眨着眼睛，像在偷看帐内那掩不住的旖旎情景。

第五章 重回仙城

八天后，我们回到了流仙城，经过了日夜不停的行军，人马都劳累不堪，只有我还是那样精神奕奕，连半分倦意也没有。

见到我这圣剑骑士的大驾回来，尚未及疏散的仙城军民的欣喜是不用说也知道是如何激烈的了。

我略事梳洗后，和妮雅到了大公堂，与众祭司、大公及将领们，举行会议，在这分秒必争的时刻，连休息的时间也没有了。

除了燕色和大祭司外，所有人都在议事厅等待着我。

我如若我不坐下来，没有人胆敢入座，便首先在长台的一端坐下，其他人纷纷入座。

翼奇给安排坐在我右手的第一张椅子，显示净土人对他非常重视，毕竟他算是我的人，这使他们轻易地接受了他。

对坐的是谢问大公，他是流仙城主的身分，自是以主家的身分来参加会议。

长桌两旁坐满了人，连秀青、侯玉、田宗等也有列席，不知如何，我对这三个人特别有好感，或者是相处的时间比较长吧。

我首先发言道：“大祭司和燕色到那里去了！”我其实心知答案，只是借此作开场白。

果然谢问答道：“三天前接到大剑师差龙歌带回来的命今后，大祭司和燕色大公立时尽率城内工匠，赶返天庙，进行建造水库的工程。”

红石和龙腾同时想发言，见到对方抢说后，则又谦让着给对方说。

我感到这两位一向不和的大公，关系正在不断改善中，不禁会心地，望向带着笑意的事素。

宁素已知两人想问的事，微微一笑道：“我们开始了撤退流仙械的妇孺和伤病者，估计未来约三天内，可以完成整个撤退的行动，但物资则恐要多两天的时间。”

我点头赞道：“做得非常好！我的城建成了没有？”

卓联道：“那是我的荣幸和工作，不过因为那是圣剑骑士的城堡，不用我督促，所有人都拚了命去工作，所以再多十天定可完成，那时就算尧敌率兵攻来，顶上几个月绝不会是问题，现在我倒希望他会蠢得来强攻哩。”

各人见他说得有趣，都笑了起来。

只有脸色沉重的谢问没有笑，我当然明白它的感受，同他道：“谢大公！你有什么心事，尽避说出来吧！”

各人的目光集中在他身上，露出了解和同情的神色。

谢问沉吟了一会，鼓起勇气道：“我明白大剑师要毁掉流仙城也是迫不得已，但是否有第二个可行的方法呢？”

得而复失的滋味最使人难受，我点头道：“在两种情况下，我们将可以不用烧掉流仙城，也可以赢得这场仗。”转向翼奇道：“你来猜猜看，究竟是那两种情况？”我这是故意让翼奇表现一下它的智慧，好在众将领前露上一手。

翼奇轻松地答道：“第一种情形，自然是水库能在黑叉人抵达而建好，但第二种情形我却猜不到。”微微一笑道：“假若我能猜到，便也是大剑师了。”

众人笑了起来。

谢问依然脸色深沉。因为他知道没有一两个月的时间。大水库绝建不成。

我道：“今次若尧敌来攻，必定会由水陆两路同时进军，否则给我们在两岸夹击，只是射火箭，他们便应付不了；而且定会小心翼翼，缓缓推进。若我们能不住虚张声势，会将他们行军的速度拖得更慢，所以在他们来前建成水库，并非没有可能的事。”

谢问的眼放着光道：“我们还可以在河里设下障碍物，或在沿岸设置陷

阱，弄得他们提心吊胆，想走快一步也不敢。”

小矮胖道：“我可以不时放下载着龙怒吼的人船，让他们尝尝那种滋味。”

众人都兴奋起来，感到形势并非一面倒。

妮雅微嗔道：“大剑师！你还未说出第二种情形哩！”

我微笑道：“在流仙城一役里，黑叉人损耗了大量物资，其中大部分是由聚仙湖连上来的，现在流仙城和南方的败军同时败返，必会使聚仙湖的粮食物资供应更为吃紧，是吗？”

本是聚仙湖两城主帅的卓联道：“但只要再有一个半个月的时间，黑叉人便可将物资源源通过水路继续由北方运来。”

我拍案道：“这就是我所说第二种情况的基本条件，假设尧敌在一个月內率兵仓猝攻来，他们带来的物资，绝不能让他们撑上一段长时间，而只能依靠水路的源源不断补给。”

翼奇思想最敏捷，叫起来道：“我明白了，只要摧毁了水道的补给线，黑叉人纵使夺得一座空城，也守不了多久，当他们撤兵时，就是我们袭击他们这些缺粮疲兵的时刻了。”

龙歌道：“这样说来，只要看看黑叉王何时攻来，便可以知道流仙城能否保存了。”

我站了起来道：“我可以保证不出三十天，尧敌将会率军来攻，否则黑叉人的士气将永远也不能复原，无论实质上或精神上，他们都需要一场大胜仗。”转向翼奇道：“你代表我在这里商议细节的安排，我要去看看那批黑叉降军，他们或会是尧敌料想不到的一个头痛问题。”

翼奇起立施礼，眼中射出对我器重他的感激。

妮雅嗔怨地瞅我一眼，怪我将她甩在这里。

我微微一笑，离去前来到谢问身后，拍拍它的肩头，笑道：“放心吧！流仙城是会完整地保留下来的，我会教尧敌想毁城也办不到。”

谢问“呵！”一声叫了起来，喜得差点掉下泪来。

我心想道：“只为了采柔，无论多么困难，我也要在这美丽的跨河大城保留下来。”

从流仙城撤退的行动继续从不间断地进行着，到了次日清晨，代表降卒回去向尧敌要求换俘的黑叉将箭飞和五名黑叉人，骑着筋疲力尽，口吐白沫的马赶了回来。

我想在大公堂接见他，但他却要求接见在囚禁黑叉人的大监狱举行，因为他希望所有黑叉人都知道尧敌的反应。

我心念一转，知道我预估的情况发生了，立即下令将囚在其他地方的黑叉人全送到大监狱的广场上，又调动所有兵力，严防暴乱的出现。

监狱内外，全是密密麻麻的黑叉人，占了少半是女人和孩子，总数超过五万人，那情景看看也教人心酸。

今天我费了整个下午和黄昏，到狱内和黑叉人交谈，慰问他们，肯定他们受到善待，也让他们了解我并非凶残之徒，而是一个爱好和平的人。

这作用会有多大，很快我会知道答案了。

我不但要尧敌打一场消耗战，还要打一场心理战，我立誓不会让尧敌利大元首生离净土。

不是他们死，就是我亡。

大监狱可容数万人的大广场挤满了黑叉人，他们的手全被反绑在背后，由净土军将他们分作十多组，高墙上则布满净土箭手，居高监视。

伤者则留在狱里，因为广场虽大，亦容纳不下五万多人。

我和箭飞两人站在高台上，让所有人都可以看见我们。

箭飞脸上阴兹密布，沉吟了好一会才通过传声筒大声叫道：“各位兄弟姊妹，我今次回来，带来只是一个不幸的消息，我们尊敬的尧敌，已舍弃了我们，不肯用俘虏来交换我们的生命和自由。”

数万黑叉男女出奇地没有作声，但脸色都变得很难看。

箭飞大喝道：“今次我并不是奉尧敌的命令来告诉你们这个消息，而是违抗它的命令，逃了出来，好和你们一齐接受死亡的命运，要死我们也死在一块儿。”

我心中叫道：“好一名汉子！”

箭飞转向我道：“事情就是这样，我们甘心接受无可避免的命运！”

黑叉人中有人叫了起来，眼看要产生难以控制的混乱。

箭飞大喝道：“静下来，即使死，也要死得有尊严。”

众黑叉人又平静下来，显出箭飞在他们心中极有威信。

我举起传声筒大叫道：“你们都不用死，我并不是尧敌，我是大剑师兰特，你们应该信任我，就像你们往日相信我那样。”

所有黑叉人都呆了起来，对敌人仁慈并非他们的传统和风格。

箭飞一愣下向我望过来，难以置信地道：“大剑师……”

我向他微微一笑，然后再向广场上的黑叉人道：“我会议你们带着足够的粮食，回到聚仙湖，甚至绕过聚仙湖，返回北方，坐船回你们的故乡去，和族人团聚。而我的要求只有一个，就是不要再杀害净土人，因为他们也和你们那样，是有尊严的人类，他们也有为他们痛哭的父母和子女。”

众黑叉人先是脸脸相觑，按着眼睛都发亮起来，也不知是谁先欢呼起来，按着是潮水般涌起的欢呼声。

回乡正是每一个人的梦想，我这番话恰好挑中了他们心坎里最渴望的东西。

我伸出手和箭飞紧握着，道：“我会立即安排你们离去，希望你能带领他们安全回到祖国，建立更理想的国家，至于尧敌，我可以保证他永远也回不了去。”

箭飞点头道：“我明白大剑师在说什么，我也可以保证我们不会再伤害净土人，但大剑师可否将武器和战马交还我们。”

我断然道：“当然可以，在城外你将会得回所有行军的必备品。”

箭飞道：“你真的那么信任我。”

我道：“一个可以回来赴死的汉子，我大剑师若信错了你，只能怪自己有眼无珠。”

箭飞跪了下来，恭敬地亲吻我的脚背。

黑叉人的欢叫更激烈了不知何人先叫“大剑师”，按着整个监狱内外都是狂叫“大剑师”的呼叫声。

黄昏。

我和一众将领，立马城外，看着黑叉人在箭飞带领下，逐渐远去。

龙腾有点犹豫地道：“大剑师真的相信这些黑叉人不会返回聚仙湖，而是直接逃往大海去，返回黑叉国？”

我道：“若箭飞真的带回去，尧敌第一个不放过的人就是他，箭飞为了自己。绝不会回聚仙湖。”

红石道：“若他们回聚仙湖去，对尧敌也是有害无利，首先会使他们的粮食供应更吃紧，其次他们会将尧敌舍弃他们的不义行动，广为散播，动摇军心，大剑师这一着确是厉害之极。”

谢问有点不满地道：“但至少也应让我询问箭飞有关聚仙湖的情况，那将对我们大大有利。”

我知道它是关切尧敌的动静，体谅地道：“要箭飞这类重视情义的人，出卖他的同胞，他情愿被杀也不会做。但现在我只要求他将族人带回故土，他使容易接受多了。而它的行动，将会对守在聚仙湖以北的黑叉人产生庞大的影响，直接影响北方对聚仙湖的补给。试想假若所有黑叉人都随箭飞退走，并带走了大部份的船舰，含是怎么样的情况？”

谢问像醒了过来般，点头道：“我明白了！”

龙腾道：“今天不同于往日了，最近黑叉人连战皆北，你说黑叉人不生出惧意，谁也不含相信。况且黑叉人定从我们被俘的净土人里厅过玛租大祭司的圣剑骑士预言，再印证现在的事实，你说他们会怎么想？”

我笑道：“我肚子饿了，谁有兴趣和我共进晚膳。”轻拍飞雪，掉头往城门跑去。

龙腾追了土来道：“忘了告诉你，这十多天来，附近各村闻风回来归队的士兵和想参军的新丁络绎不绝，使我们增多了近三万生力军，人数在未来数日还会增多呢。”

我微微一笑，心中的信心更强了，我感觉胜利到了唾手可及的地步。

我肚子虽饿，但仍利用晚膳前的小段时光，前去大公堂的囚室，探看被俘回来的“狼崽”直慕。

他躺在床上，手脚都被铁环箍紧，铁链紧着，只可做些简单的动作。

直慕脸色好多了，见到我来，闭上眼睛，以表示不屑看我。

我叫人打开铁闸，进入囚室，挥退看守的人后，坐在床旁的椅上，悠闲地道：“老朋友，觉得怎样了？”

直慕冷哼道：“我不是你的朋友。”

我不以为忤地微笑道：“假设我放你回聚仙湖去，你认为如何？”

直慕猛地睁眼，愣了片刻，才沉声道：“你要什么条件？”

我道：“什么条件也不要，只要你点头，明早我立即放你走。”

直慕呼吸急速地道：“不会有这么便宜的事吧？你在弄什么鬼？”

我道：“信不信由你，你要走还是不走？”

直慕苦思半响，叹道：“算你厉害，若我这样回去，竟敌必怀疑我用一些重要情报来交换自由，那我宁愿留在这里，或是你干脆把我杀掉吧！”

我淡淡道：“这里只有我们两个人，坦白点告诉我，你是否认为尧敌仍有战胜的机会？”

直慕呆望着室顶，好一会才道：“告诉我，你是人还是怪物，为何阴女师那霸道的毒药对你也不起作用？饿了四天却一点事也没有？”

我道：“放心吧！我只是一个人，不过体质比一般人好多了。你还未答我的问题？”

直慕目光呆滞，喃喃道：“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

但我却知道他对尧敌失去了信心，要他说出口来当然很困难。

我加重他精神上的压力道：“你知否净土人在七百年前，早有人预言了你们的入侵，并说出了结局……”

直慕怒喝道：“那只是净土人的一派胡言，只是他们绝望里的幻想。”

我淡淡道：“那你自己有否见过什么奇怪的预兆，因为净土人的预言里，曾提到侵略者被完全歼灭前，夜空里会出现奇怪的火光。”

直慕还想驳斥，但说话到了喉咙间，变成咕咕响声，张大口说不出话来，脸色难看之极，不用说自是想起城破前我那只“地狱飞出来的火鸟”。

这比说上一万句恐吓的话，更能摧毁这侵略者的信心。

他急促地喘着气。

我淡淡道：“不若我们作一个交易……”

直慕摇头道：“不！我不会出卖我的族人和战友，死也不会！”

我笑道：“谁说要你出卖族人，我兰特第一个看不起这种无耻之徒我只是要你拯救你的族人，避免他们全部葬身异乡罢了！”

直慕望向我，沉声道：“我们的兵力仍比你们强大得多，没有人相信尧敌会斗不过你，也没有人敢背叛尧敌的。”

我道：“时间会证明一切，当尧敌吃了第一次败仗后，你说你的族人会怎样想？那时你不用我教你也知该如何做吧！只要你依照我的方法行事，我保证你和你的人都能安然返回祖国。”

直慕沉思起来。

我知道这交易对他实是有利无害！假设尧敌胜了，他可继续做他的神将和征服者，假若尧敌吃了败仗，证明了我的话全是真的，他又可以号召手下撤走，还有什么比这更划算？

直慕低喘着道：“但我这样回去，尧敌必然会怀疑我。”

我道：“我会修书一封，托你带回去给尧敌，劝他立即退出净土，这样他便不会奇怪我为何会放你回去，到时你可以和他一起痛骂我，以你直神将的地位，尧敌总不会因你带一封信就宰了你吧？”

直慕想了想，也觉得这是没有办法中的办法，叹了一口气道：“我从未见过比你更厉害的人，好吧！我答应你。”

我向外大叫道：“来人！”

当下有守卫走了进来，在我指示下，解开了直慕的枷锁。

守卫走了后，直慕生了起来，搓揉着手脚，神情悲喜难分。

我伸出手，还到他脸前道：“我们会有机会成为朋友，是吗？”

直慕犹豫片晌，伸手和我相握道：“我到令天才明白什么叫以德服人，将来假若胜的不是你们而是尧敌，我怎么样拚死也要放你一条生路。”

我赞许地点头道：“我早看出你是条真汉子！”在这种情况下，我不得不说两句违心之言，客横刀箭飞等会是好汉，但却绝不是这有张狼脸的直慕。或者他确是个好汉子，且让他自己来证明给我看吧！

我们松开了手。

直慕道：“希望你不要碰上巫帝，它是拥有强大魔力的人，在我们居住这圆球上最大约三片分离了的陆地，两片已落入了它的掌握里，我们黑叉人只是受命于它的三个最强大种族之一。”

我乘机问道：“大元首和巫帝究竟是什么关系？”

直慕道：“我也弄不清楚，据尧敌说，大元首是巫帝派往征服你们这片土地的人，岂知大元首建立帝国后，便不再理会巫帝。”

我奇道：“巫帝肯放过大元首吗？”

直慕道：“巫帝似乎封在你们这片大陆上某一种的神秘力量怀有恐惧，而他派大元首去，亦是希望大元首能毁灭那东西。”

我知道他说的是废墟中那异物。想不到巫帝也知道它的存在，似乎还在作激烈的斗争。

直慕叹了一口气道：“我们中只有尧敌见过巫帝，由那天开始，他便当巫帝像神一般服从他，还遵从他之命运征净土，我们中如客横刀、戴青青和向会生，都普极力反对，可是都改变不了尧敌的主意。”

我淡淡道：“不要怕巫帝，终有一天我会将这罪魁祸首的工帝碎尸万段，因为我就是在那片大地的神秘力量的代表，你明白了没有？”

直慕全身一震，骇然向我望来，瞪目结舌。

我道：“巫帝只是人而不是神，否则不会当大元首背叛了他后也没有制裁之法，你们的远征军亦不会陷进这样的困境里，是吗？朋友！”

到此刻，我已完全在心理上压倒了直慕，于是和他约定了数种简单有效的联络方法，才离开四室。

明天一早，直慕会挠着我的信乘小艇返回聚仙湖，信里我会巧妙地让这黑叉王感觉到，苦不立即向我们发动反攻，将悔之已晚。

回到大公堂后的临时居所，除了妮雅外，三支和大黑都在等待着我。

红月嘟长了小嘴，怪我整天也没有理她。

见到她们我的心立时软下来，直到我说了明天会构同她们在身边时，红月才化怨为喜。

匆匆梳洗后，带着她们利大黑，又赶往大公堂赴晚宴。

大公堂洋溢着这些日子来欠缺的轻松气氛，一看我就知道有好消息了。

果然谢问、红石两人走过来道：“天庙那面有话传来，他们将会全力建造八个水库，其中三个可望于十日内完成，另五个亦应于十五天内做好，你说这是否很理想？”

田宗和龙歌等围了土来，道：“另一个好消息来自约诺夫，聚仙湖的敌军有调动的迹象，看来他们随时会攻过来。他们正在积聚行军的物资，因为不断有船由北方驶进聚仙湖。

而更清楚看出他们意向的一点，就是他们不分昼夜地建造攻城的工具。”

我望往一旁正和翼奇密谈的事素和卓联，大声道：“宁素大公，撤退的工作进行得如何了？”

宁素一笑传话过来道：“幸不辱命，一切将会如期完成，大剑师请放心。”

这时小矮胖走了进来，身旁还有位美女。

和小矮胖最是相得的红月反应最快，首先奔了过去，大黑还以为她在逗它，追着去了。

我们一看下大乐，原来它的女伴竟是那晚祖捷会上，由我安排与他跳第一支舞的玲芷。

红月左右手齐用力，推着两人过来。

小矮胖忸怩不堪，反是玲芷落落大方地和我们打招呼，又伸手拍拍好奇的大黑的头。

龙台也相当多事，和红月合作无间地将玲芷拉往一旁，问短说长。

采柔向小矮胖道：“那晚你还说大剑师害了你，现在嘛！哼！”

小矮胖满脸通红，不知所云地道：“是我糊涂……糊涂……多谢采柔姑娘……多谢大剑师，多谢各位叔伯兄弟。”

众人哄堂大笑起来。

妮雄的声音在正门那边响起道：“小矮胖你究竟干了什么伤天害理的事？”各人笑得更厉害了。

我想起了戴青青的女仆凌思，心中多了一分惆怅，假设我能把她也救回来，含是多么好呢？

妮雅见众人笑得这么厉害，不知自己是否说错了话，有点尴尬。幸好采柔走上去亲热地挽着她，一轮耳语后，才解开了谜团，忍不住也嫣然失笑。

她身后跟着秀育和侯五二将，加上一身戎装，真是英姿风发，僵然有其大公的气派。

我记起了当日初遇时，她解下头盔，金发垂流的情景。而到此时此刻，她实在成熟很多了。

我对她的爱亦在不断增长中。

妮雅兄我呆望着她，粉脸微微一红，走到我身旁轻声道：“不要忘记这是大庭广众的地方！”

我醒了过来。

这些天来，我很少想起以前的事，主要的原因，或者是因为回帝国的日子已不远了，况且又有翼奇的船代步，可大大缩短回去的时间，在这种心态下，分外珍惜在净土的美丽时光。

第六章 洪峰克敌

次日清晨，我亲自送了直慕上船后，和采柔、龙怡、红月三女沿着河旁大道漫步，大黑兴高采烈，跑在最前面。

流仙城一片寂静，除了净土军外，所有平民都撤到了大剑师城或天庙上去，无人的大道弥漫着风雨欲来前的紧张气氛。

眼前是一种内蕴着迫人压力的表面平面。

路上不时驰过一队又一队的净土骑兵，见到我们都在马上施礼。

红月叫起来，指着前方的河面上道：“快看！他们不知在弄什么玩意儿？”

我们往她指处看过去，只见一大群人聚在河旁，似要将什么东西弄进水里去的样子，河上还有两艘小艇。

大感兴趣下，红月天真地连蹦带跳，引着好事的大黑当先走去，还不断扭头招呼我们走快一点。

我和龙台采柔对祖一笑，跟了过去。

快到那人群聚处时，“哗啦”水响，一个像刺般生满尖角的大圆铁球，滑入河里，浮在水面。

人群爆起欢呼声，叫道：“浮起了！丙然浮起了！”

红月这时坟人了人群里。

怪铁球往下游流下去。

两艘小艇慌忙追截。

小矮胖从人群里钻了出来，身旁傍着它的女伴玲芷，见到我们，手舞足蹈叫道：“成功了！我成功了！”

红月从人堆里走了出来，挽着玲芷，向她询问怪球的事。

小矮胖迎了过来，兴高采烈地道：“大剑师！你看我铸出来的水刺球多么棒，只要和洪水一齐冲下，包保尧敌没有一艘臭船不在船底破几个大洞出来。”

我由衷赞道：“你真是净土最伟大的天才！”

小矮胖又道：“有了玲芷在旁帮手后，我的灵感也多了很多，龙怒吼也给我改良过了，放了很多尖铁片在里面，保证杀伤力大了很多。”

我心中升起一股怪异莫名的感觉，任何武器发明后，不但会继续存在下去，还被不断改良，愈来愈具杀伤力，终有一天，人类会制造出能毁灭整个文明的武器，就像智慧典来自那毁灭了的文明那样，自吃苦果。无论开始时的动机怎么善，结局都将会是一样，我又想起西琪屋后的毒地利大洞。

小矮胖见我脸色不大好，惶恐地道：“大剑师……”

我挽着小矮胖来到河畔，这时其中一艘小艇已把刺球截着，不让它飘往下流去，红月在河边追着鼓掌，觉得很好玩。

我语重心长地向小矮胖道：“有关龙怒吼的制法，不要写入任何记载里，也不要教晓任何人，当大地回复和平，或巫帝恶贯满盈授首后，将所有可怕的武器全部销毁，记紧了吗？”

小矮胖愕然片晌后，点头肃容道：“大剑师的胸襟令我小矮胖由衷敬服，我心矮胖定会遵从大剑师的吩咐。”

我叹了一口气，这世界如此辽阔。只要继续存在着战争，便会发明更可怕的武器，难道我真能将整个世界全置于我的统治下，销毁所有武器，这样大地才能出现真正的和平，但那又能维持多久呢？

跟着的五天，是我来到净土后最轻松愉快的时光，终日和采柔大黑等在流仙河上到处游玩到了晚上，妮雅才回来加入我们。

第五天的黄昏，我们接到约诺夫的蓝鸟传书，知道他们和箭飞率带回国的黑叉人遇上了并安排他们避过尧敌由聚仙河派出的侦骑，等待潜返北方的良机。

这良机在第二天清晨出现。

尧敌终于开始调兵南来进攻流仙城。

果如我们所料，尧敌兵分三路，两路由沿两岸旁的陆路推进，而主力则以过百艘船舰运载兵员物资由水路逆流而来。水陆两路互相呼应，不求速只求稳。估计兵力达二十五万人以上

流仙城的所有将领军士都既兴奋又紧张，城内城外蹄声响个不停，使闻者所有神经都绷得翼翼的。

按着来的十天，流仙城进入完全备战的状态，除了数千守城的军队外，所有人都给派了出去，负责不同的任务。

这天，我将采柔大黑等留在大公堂。由龙腾、红石和翼奇伴着到了城北外一个小丘上，遥望滚流往北的流仙河。

红石笑道：“你们看，流仙河的水位比往常最少低了一尺，希望尧欢不会觉察到这不寻常的现象。”

龙腾笑道：“不用怕，你看看天色吧，乌云密布，很快会有场大雨，否则水位再低三、四尺，才会惹起黑叉人的猜疑。”

红石道：“燕色非常小心，不敢一下子储起太大量的水，若这场雨下得成，一切问题都迎刃而解，希望老天爷帮忙帮忙吧！”

我问道：“若照他们行军的速度，黑叉人在多少天后才会来到这里？”

龙腾道：“不应迟过五天，而它的先头部队，将会在一两天内先后到达。”

我沉声道：“我们不可让那种情况出现，先让尧敌早上四天知道流仙城乃空城一座，他极可能停止南来，改采别的策略，要知他并非战场上的新丁。”

翼奇点头道：“是的！他杂得聚仙湖愈远，能逃回去的人将愈少，损失将愈是惨重。”

红石道：“这并非不能办到的，只要我们怖军城外，将它的先头部队压个动弹不得，待他们的主力抵达后才撤回城里，再由城南退往大剑师堡便成了。”

我道：“就这么办，要留意他们的侦察兵，他们知道得愈少我们的情况，对我们愈有利。”

龙腾道：“大剑师放心，谢问大公在整个平原的高处都设了哨站，黑叉人休想突破我们的封锁网，这毕竟是我们的土地。”

一滴豆大的雨点落在我的脸上。

身后的士兵忙打开巨伞为我们挡着愈下愈密、愈下愈大约雨。

瞬间远近一片迷茫。

雨水清凉之气，使人精神一爽。

红石道：“七天前约诺夫送来了一批归队的兵员和新丁，人数达万五之众，现在我们的兵力超过了十七万人，和他们并不相差太远，车联和宁素正负责训练新到的人，将来进攻聚仙湖时，应可加入战斗。”

龙腾笑道：“多了几万人，虚张一下声势，已是非常管用。”

我伸手伞外，让雨水打手上，微笑道：“我从未打过一场像眼前这么有把握的仗，现在除非尧敌能将所有船台到岸上，否则必遭败亡的厄运。”

红石叹了一口气，道：“大剑师！我们真的非常感谢你，在你来净土前，没有人敢相信黑叉人会有被赶回大海的一天。但你使奇迹出现了，将来即使你离开了净土，仍是我们至高无上的领袖，只要一个命令，所有净土人都乐意为你做任何事。”

我将被雨打湿了的手拿回来，抹在脸上，道：“对战争还不感厌倦吗？”

龙腾道：“只有当战祸的源头彻底被铲除时，净土才会有真正的和平。有一天你需要我们时，绝不要犹豫。况且我爱上了在你的指挥下作战，那是非常愉快的感受，伤亡率低得如此令人难以置信。而且若为了正义而牺牲，净土的男儿是不会皱眉头的。”

翼奇道：“你们相信死后有生命吗？”

红石道：“当然相信，我们的经典里都提到人生只是生死两站间的一个旅程，生死之外还有无数的站头，若能为正义战死，将有机会成为天上的神。”

龙腾接口道：“人都是天上下凡来的星宿，若做了恶事，将来回到天上去，会受到可怕的惩罚。”

翼奇指着前方叫道：“那是谁？”

大雨里一队人马驰来，细看下带头的是龙歌。

龙歌冒雨冲上丘来，其余的净土战士则留在丘下。

龙歌施体后，立马雨中兴奋地道：“黑叉人的先头部队来得真快，一师三万人的黑叉兵到了离这里十里许的一座小山处，才停了下来，按兵不动。”

龙腾喝道：“那你还不在于前线应变？滚回来干什么？”

龙歌道：“是谢问大公差我回来……”

龙腾还想再骂，我伸手止着他，沉声道：“有什么特别的事？”

龙歌道：“领兵的是尧敌十天神将之一“黑珍珠”戴青青，她派来了信差，想利大剑师在两军对峙的平原正中处说几句话。”

红石道：“可能是个陷阱！”

我嘿然道：“她能玩由什么花样来？来！我们去。”一拍飞雪，冲进雨里。

红石等连忙拍马追来。

雨水打在我头盔没有罩着的脸肌部分，冰凉凉的，但我的心却熬了起来，事实上我也很想见到黑美女，和她说话。

风雨里，黑珍珠由小山上策骑而下。

众将在旁齐声道：“小心点！”

我点点头，骑着飞雪迎了过去。

两骑飞快接近。

到了双方距离百步时，我收俚马速，遂断和她靠近。

她停了下来，修美的身形挺坐马上，没有飘上头盔，乌黑的秀里垂在肩上，任由雨点打在头上脸上，凄艳神秘。

我缓缓来到她马前。

她俏脸挂满水珠，就若不断流着的泪水，定神地看着我，眼睛内飘着复杂之极的感情。

我立马停定脱下头盔，微微一笑道：“我来了！”

戴青青轻轻道：“我知道你会来的，兰特！”

我道：“你还恨我吗？”

戴青青凄然一笑道：“你知道我是不会恨你的，你应该感觉得到。”

我的心抽搐了一下，沉声道：“你这样来兄我，不怕给尧敌知道吗？”

戴青青摇头道：“我们七神将代表了黑叉国八个领部的其中七个，我的属下都是来自我的领部，没有人会背叛我。”顿了顿低声道：“走吧！兰特！大元首回来了，尧敌将珍乌刀交给了他，你不会是这魔王的对手，你的净土军和帝国战士也敌不过尧敌的幽冥军口。”

我微微一笑道、“难道我要将净土拱手让给尧敌吗？”

戴青青道：“我早知你是不会听我的了。但我还是要来和你说，若你们守在天庙上，或者还可苟延残喘一段时间，但在乎原上，你们只是被屠杀的对像，幸运并不含永远追道着你。”

我轻叹道：“你对尧敌太有信心了，战争未到结局出现之前，没有人知道谁胜谁敢的。”

戴青青道：“尧敌的厉害，净土人仍未尝过，所以他们也不能告诉你。一直以来，攻打净土全由我们十大神将负责，尧敌只是在后方冷眼旁观，幽冥军团的幽冥战车，血肉之躯绝对没法抵挡。”

我探探地望进她明媚的眸子里，微笑道：“假设我真的击败了尧敌的幽冥军团，你含怎样做？”

戴青青垂下目光，低声道：“若你想重施故技，用那种戴着火球的木排对付尧敌的船队，我劝你不要白费心机，尧敌已有应付的方法。”

我道：“你还未答我的问题？”

戴青青抬头仰着我的目光道：“你真的认为自己可应付大元首和尧敌吗？”

我道：“苦连这点信心也没有，这场仗还能打下去吗？先答我的问题吧。”

戴青青眼中射出幽怨的表情，道：“你想我怎么办？”

我道：“我要你立即带着你的人离开净土。”

戴青青眼神凌厉起来，一字一字地道：“假设胜的是尧敌，我和我的部下将没有人能活命，因为尧敌是不会放过任何背叛它的人，甚至我们整个领部，不论老少都会给他一个不留地屠杀。”

我微笑道：“我并不要求你现在立即脱离尧敌，你只须按兵不动，静候尧敌到来，记着！千万不要作第一支攻城的部队。”

戴青青眼中闪过惊异的神色，道：“你似乎很有把握。”

我不想再在这问题磨下去，因为戴青青到底是黑叉人，难保她不甘改双主意，将秘密泄露给尧敌，道：“记着我的话吧！希望我们下次见脸时，是朋友而不是敌人。”无论如何，她告诉了我非常珍贵的资料，就是大元首不但得到了珍乌刀，还正道尧欢来此；还有就是幽冥军拉长车戟，为了方便战车前进，尧敌只可选择沿河两岸的平地进军。

我掉转马头，暗忖她含否在背后给我来一刀呢？

戴青青低呼道：“兰特！”

我停下马来，回头傲傲一笑道：“知道吗？我很想念那天将你挤压在树干旁那美妙的感受。”我其实很想告诉她我曾偷看过她全裸的背身，可是这样一说，可能牵涉到凌思，唯有将这冲动强压下去。

戴青青垂头道：“我也是！”一拍马头，狂奔回去。

我呆了一呆，升起一股奇妙的冲动，沉吟片晌，叹了一口气后，才策马奔向净土军的方向。

大雨愈下愈急剧，四野白茫茫一片。

雨点打在脸上，寒气长人，我的心火却愈烧愈烈。

豪情狂涌而起。

不！

我绝不会输给尧敌和大元首，为了净土，为了大地的和平，他们将没有人能生离净土！再到别处作恶。

按着约三天，黑叉人的先头部队陆续抵达，我们被迫后退，枕兵城外，与散布平原上的黑叉兵遥遥对峙着，本来最佳莫如返到城里，但如此敌人就可移师城南，断我们的道路。

敌我双方都等待着尧敌的幽冥军团。

采柔、红月、龙台利大黑服从地随最后一批人撤往大剑师堡，流仙城内除了净土军外，再无一个妇孺。

空气中弥漫着一片大战前的紧张气氛，轨若暴风雨将来前的刹那。

黑叉人旗帜飘扬，中间是戴青青的部队；左翼是向禽生的人兵力亦、他最强大，连五万之众；右翼是从南方败返的工冷明和左令权的联合军团，人数不超过三万，可知在出南方逃回来的艰苦旅程里，使他们大量兵员病了

或因其他原因失去了作战能力，故不能参加这次大会战。

直慕达二万人的队伍布在最远的后方，使我知道他确打定了主意，做一个捡便宜的旁观者。

他们都怖军在流仙河的左岸上，空出了流仙河和沿岸的地域，当然是留待尧敌的舰队和幽冥军图发动水陆两路的猛攻。

以黑叉人现时的兵力，只有十三万人，仍无力向我们发动攻城之戟，当然也没有人敢出阵挑战，一时成了胶着僵局，这当然只是尧敌到来前的短暂情况。

妮雅在旁道：“那天戴青青究竟还和你说了什么话，为何你总不肯说出来？”

我大感头痛，幸好田宗一边看着城墙哨楼的哨兵打着的手势，一边策马驰来，兴奋地道：“负责在高台上眺望的兄弟发现了尧敌的舰队，和由岸旁同时并进的陆上部队里，还有攻城的擂木和战车。”

众人如释重负，松了一口气，自昨天后，所有净土军都退了回来，也失去了有关尧敌这支敌人主力军的任何消息，这时才知道他们普停泊河边，卸下了攻城的工具，待至现在才攻来。

我道：“叫城墙上的箭手掩护我们，开始退入城里去。”

号角声起。

接近二万的净土军迅速退往城里去。

黑叉兵出奇地全无反应，只是冷冷的监视着我们。

红石奇道：“他们是否给吓破了胆，这样也不试试我们的实力。”

我摇头道：“不！他们希望我们退回城里才对，若我没有猜错，尧敌的计划不出两个，一是以雷霆万钧之势，破城而入，一是将我们围困城内，活活饿死我们。以他的强悍自负，和优势兵力，我几乎肯定他会采取第一种方式，以泄手下连连败北之愤。照现在黑叉人的形势，尧敌正似合作得很，他将会以装有绞盘的城楼为首要目标，以降下拦江水闸，好教黑实舰队能长驱直进，我们真要感谢他呢！”

众人反笑了起来，在战场上这是罕有之极的事。

妮雅瞪我一眼嗔道：“这么紧张的时刻，你还有心情说笑！”

我知她仍在怪我不告诉她和戴青青问的详细对话摇头苦笑。

红石旁的宁素叫道：“看！”

我们的目光沿着流仙河往还方望去，两岸尘土飞扬，尧敌的幽冥军团终于大惊光烂。

枕兵城外的黑叉军齐声欢叫，擂鼓和号角齐鸣！左翼向禽生和右翼工冷明左令僵的都队开始移动，像一个大钳般剪过来。

只看这阵势，便知尧敌和他们早定了整个进击的策略，以先锋队牵制着我们；好台尧敌的幽冥军图先声夺人发动第一台猛攻。

蹄声轰天响起。

两翼的黑叉人各街出一队数千人的骑兵，往我们街驰过来。

我向田宗吩咐道：“通知龙腾他们立即撤退。”龙腾、卓联两人负实在右岸的城墙上虚张声势，由于没有受到任何威胁，要走便走，不会产生问题。

田宗应命而去。

墙上墙下箭手万箭齐发，黑叉骑兵虽举盾抵挡，仍倒下了不少人和马，退了回去。

“咚咚咚！”

两翼敌军再次移动，今次打头阵的是持着高盾的步兵，后欢排全是箭手。

数排净土军街前，布下长长的盾牌阵，以掩袭己军继续撤退。

我感到强大的力量在体内澎湃着，真想冲将出去，杀他们一个落花流水，但当然不能那么做，想想则可以。

流仙河还方蹄声轰鸣，隐见两岸黑压压尽是冲奔而来的骑兵队，配合着逆河而上的黑魔舰，确是声势迫人，只是这种气势，已知这尧敌的是探识兵法的人。

难怪戴青青要警告我，若正面交锋，我们是没有胜利的希望。

“呀！”

城上万箭齐发，骤雨般往迫近的敌人射下去。

黑叉兵不断倒下，却丝毫没有停下来，只要再迫近二十步，我们将会进入了他们的射程里。

幸好这时全军刚退入了城里，只剩下护后的盾牌队和我们这批领袖人物。

我大喝道：“走！”

各人掉转马头，奔往城门。

盾牌队亦急步后退。

“杀呀！”

黑叉兵持着盾牌，急步奔来，不过已迟了一步。

“砰！”

城门开上。

号角声起。

众军依着多次操演的方式，迅速往南城门撤去。

城外杀声震天，“轰轰轰！”是樯木捣撞城墙所发出的可怕声音。

城内沿河大道蹄声轰隆，全军往南城门奔去。

我向红石妮雅等喝道：“你们先走！”

他们应命而去。装有水闸绞盘约两边城楼火光熊熊，靠近两边河旁的城墙下堆起的乾柴枝亦着了火，一时黑烟冲天而起。

我的心弦绷紧，心中折转着放在体里和城墙下的龙怒吼不要失实。

“轰隆轰隆轰隆！”

碎石满天，尘土烟屑飞扬。

两边城楼颓然倒下，近河的两边城墙像在刹那间失去了踪影。

一时间我的耳朵什么声音也听不到，只剩下龙怒吼的残响余音。

第一艘黑魔舰出现在河面，往城内驶来。

我掉转马头，朝着还去了的净土军全速奔去。

就算没有尧敌下命令，它的幽冥军也会从两岸旁的城墙缺口杀将入来，而且自然而然会循着沿河两边的大道前进，杀往南城门，在这种情况下，尧敌想制止也不成，也来不及。

飞雪展开神腿，比狂风还要快，瞬间间追至净土军尾后，随着他们冲出城外。

城门关上，从外用祖铁门起来。

城南的大水闸早降入了河里。到了城外，我们立时远离河岸，往高地

奔上去。

久违了的燕色大公，在一座小丘上列阵相迎，军容鼎盛，与对岸龙腾的大军遥遥呼应，士气高昂至极点。

城内喊杀声和蹄声由远而近。

我们布好阵势，不约而同往流仙河上游望过去。

“隆隆隆！”

一下接一下似闷雷般的爆响，由逐天山脉上隐隐转下来。

两岸共十多万颗心“霍霍”狂跳着。

妮雅由马上伸手过来，紧握着我的手，手在冒着汗。

杀声愈来愈接近。

“隆隆隆！”

闷雷般声响继续传来。

一艘黑魔舰由河上驰出城来，上面满是杀气腾腾的黑叉人，不入不觉的头盔狰狞可怖，顶上有两只白色的角。

终于见到尧敌的幽冥军，不过很快便会见不到他们了。

另一艘按着驰出来，这时才发觉船腹处伸出一排船里，刮入河水里，整齐有劲，难怪逆流而上，仍可以此高速，希望他们待会后仍可如此。

先一艘黑魔舰靠往岸旁。

燕色大叫道：“来了！”

众人一看下都呆了起来。

只见上游处涌来一个高达二十多尺阔似无际的巨浪，整条流仙河和两旁的绿岸像忽然消失了那样，全给那涌来的巨浪遮盖了。

没有人估到竟是这魔可怕的情景。

目瞪口呆下，巨浪一个接一个的奔滚至眼前，带着由上游神下来的断树觉枝，风卷残云般狂流而过。

“蓬”！

那泊到岸旁的黑魔舰首当其冲，整艘船给浪峰抛了起来，又似小玩意儿数被卷入了浪底，再和按着而至的那艘撞在一块儿，两舰同时四分五裂，接着什么也不见了，只有白浪滔天奔腾翻滚的洪流。

“轰！轰”！

两岸旁的城墙像沙堆般被摧枯拉朽地冲倒，狂流毫不留情地冲进城内，水声贯满两个天地。

另一排洪峰又至，这时水内才隐见小矮胖精制的水刺球，不过我想没有它们也够黑叉人消受的了。

没有一个人可说出话来。

妮雅的纤手再不冒汗，变得冰冷若雪。

再十多排洪峰后，河水开始平静下来。

我第一个清醒过来，下令道：“是时候了！”一拍飞雪，往流仙城奔去。

号角声起。

那边岸的龙腾亦挥军人城，沿河杀去。

我一马当先，奔入城内，只见整条流仙河和沿岸大道乾乾淨净，不但一艘船也没有，一个黑叉兵也见不到，连两岸旁的树木也全给冲断冲倒了，其中一棵只余下半截的粗树干上还嵌着个水刺球，倩景怪异无伦。

离岸较远的幸存者兄我们涌杀入来，斗志全消，一声发喊，往北面逃

去。

我心中叹了一口气，以大元首的超人体质，绝不会那么容易被淹死，但若大水把他冲回了聚仙湖，我要追他便不是那么容易了。

第七章 挥军北上

当我们穿城而过，杀出城北时，直慕和戴青青的军队固是迅速退走，连向禽生、左令权和工冷明的联军亦随他们远远遁去。

即管我和直戴两人没有早先的默契，在这大势已去的情况下，他们也不合留下来。

没有了他们两支部队，其他人不仓皇逃走方怪。

没有被洪流卷去的幽冥兵，四散向野外逃去，左岸的都抢着归入四位神将的撤退队伍里，右岸的成为了龙腾等部队的追杀目标，净土人是不会忘记对黑叉人的仇恨的。

我发出命令，指示左岸的净土军列阵城外，目送着黑叉人迅速还去。

在我身后是翼奇和方原的黑盔武士，他们理所当然地成了我的近卫兵团。

燕色、红石一众将领来到我身旁。

我向谢问笑道：“大公！重修流仙城的责任就落在你肩上，不要忘记在岸旁植树。”我又想起了把戴青青挤于树身的那棵树。

谢问喜得老泪纵横，不住道谢。

红石道：“燕色你真行，怎能在二十多天的时间内储起那么多水来？”

燕色没有答他，极目流仙河地极尽处，道：“可以想像这可怕的洪流，直冲往聚仙湖，将停在湖里的大小船只卷进湖底里，使水位暴涨，再出二一修支流疏导，流出大海。”转向我道：“大剑师！你兵不血刃便解决了尧敌可怕的兵团，净土人永还也不合忘记。”

我微笑道：“这个故事还未完结，假设我们处理得好，剩下来的只合是穷绝的红角军和尧敌的残余部队，当然！还有大元首！”真希望大元首连那把珍乌刀亦给冲走了。

宁素道：“我军士气高昂，是否应立刻挥军北上，乘胜追击。”一直以来，七位大公中数她最小心翼翼，现在连她也有这心态，可知净土军的信心是如何强大。

我看着直慕等逐渐离岸偏往西北的旗帜，点头道：“穷续已不足催，这场洪水会把北方水路来的补给完全断绝，而尧敌的幽冥兵团假设有一半人没有被淹死，在缺粮缺马的情况下，绝逃不得多远，唯一可虑就是肉禽土等的退军，只要他们回不到聚仙湖，这场仗我们胜走了。”

燕色大喝道：“就依早先的计划，由我和龙腾沿岸追杀尧敌的残兵，大剑师负责对付其他黑叉将的退军。”

号角声起。

净土军士气高扬下，望着流仙城和聚仙湖间丘陵起伏的大荒野，分路挺进。

十天后，黑叉人的军队停了下来，和我们遥遥对峙着。

我故意紧迫在肉禽士等的大军之后，是要制造压力，好直戴两人游说其他人不要返回聚仙湖去。

我的部队除翼奇约五千人外，还包括了红石和妮雅近五万的南军，卓联和宁素过六万的北军和新兵，总兵力和黑叉诸神将的联军大致相若，可是敌我双方都知道这是场一面倒的战争。

先不要说士气的问题，缺乏了由水路补给粮食的黑叉疲兵，早失去了作战的能力。

他们不是想停下来，而是不得不停下来。

我们没有再迫近他们，只是扇形散开，布下阵势，隐隐钳制着他们，严阵以待。

果然不出我所料，到了次日清晨，一个黑叉信使传来了消息，黑叉军五位神将约我相见。

他们这样一起来兄我，显出他们达成了一致的意见，也表示出诚意来。

我本想单剑匹马去会他们，却过不了妮雅这一关，唯有带着妮雅、红石、翼奇和卓联四人齐往赴会。

在两军的中间点，我们双方一字排开，展开对话。

自我们抵达后，戴青青的美目固是离不开我，其他各人的目光亦无不集中在我身上。

“瘦鬼”向禽生和工冷明我是第一次碰头。向禽生人如其名，瘦硬如铁，眼神带着一种沧桑和觉修的感情，使我知道它是个爱思索的人。我没有忘记它是直慕口中反对黑叉人入侵净土的黑叉将领之一，故对他特别有好感。

以吃人肉著名的工冷明形相粗犷狰狞，若换了别个场合，我定会数他饮恨创下，这刻却不得不为大局着想，放过了他。

久违了的左令权神情木然，不知他心内有什么感想？

我介绍了身旁各人后，从体里掏出红睛取自左令帜那欢翼的离双，乎托在，前，同左令权微笑道：“这是左神将之物，现在应物归原主了。”

左令权愣了一愣，眼中射出奇怪的神色，道：“这是巫帝座下四大法师之一狂雨法师送给我的东西，据说蓄有奇异的力量，大剑师知不嫌弃，请保留下来。”

我将雕像纳回怀里，道：“好！谢谢你！”

左令权见我接受了它的“礼物”，脸容放松下来，点了点头，再没说话。

向禽生道：“大剑师义比天高，为了客横刀手下的生命，不惜冒险接受客横刀的挑战，于尧敌拒绝交换俘虏后，又义释他们，还给他们粮食和武器，大剑师虽是我们的敌人，但肉会生仍是由衷尊敬大剑师，如有半字虚言，教我向禽生被天雷活活劈死。”

我点头道：“换了这不是战场，我们定会成为肝胆相照的好友。”

肉禽生见我如此器重他这败军之将，眼中射出感激的神色。

直慕道：“大剑师！今次我们约你相见，是希望你能道守诺言，让我们离开净土，返回祖国，我保证不会再损净土一草一木。”

工冷明喝道：“且慢！”眼中射出凌厉的神色，道：“大剑师！我知道现在形势对我们绝对不利，但我们并不是全无反扑的力量，困兽之斗下，定能对你们造成重大的伤害，于你们进攻聚仙湖的卖力会产生致命的打击。”

红石在后暴喝道：“如此不必多言，我们立即各自归队，以手中之刀见

个真章。”

立马于工冷明之旁的左令权向工冷明侧俯过去道：“冷明！你听我说一句话。”

工冷明不耐烦地道：“我！呀！”不能置信地侧头望向左令权，后者刚拔回由他左腰插进去的锋利匕首，冷冷看着他。

鲜血泉水般涌出来。

工冷明全身发颤，双目火红，瞪着左令权道：“你……你……”

左令权冷冷道：“你要陪尧敌这暴君和穷绝这疯子去死，我就成全你的贵愿。”

工冷明一手掩着血如泉涌的伤口，另一手拔刀出来，举起不到一半，身一侧，“蓬”一声倒跌下马。

它的座骑受惊跳跃仰起，给直慕一把拉着。

我们看着工冷明伏尸之处，一时间都感到难以接受这变化，尤其操刀的并非另一边的直慕，而是工冷明最不提防，同出南方归来的战友左令权。

其他神将像早知道会有这事的发生，神情都没有太大的变化。

直慕道：“再没有别的声音了，大剑师！”

我道：“粮食补给全没有问题，但你们须依指定的路绿走，并须带走聚仙湖以北的所有黑叉驻军，将沿河的七座城市交回我们。”

肉禽生道：“这条件很公道，我们各人都失去了争霸之心，只是想早点回图，尽量减低我们伤亡的人数。”

直慕有点离以启齿地道：“大剑师……”

我知他想说什么，道：“放心吧！我可以保证尧敌、穷绝两人永还回不了去。”

一直没有说话的戴青青道：“看了大剑师惊人的手段后，我们都相信没有大剑师办不到的事。”

左令权跳下马来，检查了工冷明的尸身后，摇头唏嘘一叹，将他横放到马背取觉转紧，翻上马背道：“经过净土的教训后，没有黑叉人敢再作大剑师的敌人，若有一天你到黑叉国来，我们定以上宾之礼招待大剑师。”

向禽生苦笑道：“回去后我们还要应付可怕的巫帝。”从侯里掏出一个圆筒，还过来给我道：“筒内的地图标示着黑叉国在海洋里的位置，大剑师统一了这片大地后下一个目标当然是巫帝，希望你领军来时，黑叉国仍未被巫帝从大地上抹走了。”

左令权一声大喝，载着工冷明的尸身，当先驰返己方营地，向禽生和直转向我举手致敌后，才掉头追去。

只剩下戴青青尚在原地。

妮雅向我甜甜一笑道：“大剑师和戴神将谈谈吧！我们先回去了。”掉头策马，转瞬还去。

红石等当然知情诚趣，招呼一声，追着妮雅去了。

留下我和戴青青两人。

戴青青眼神幽怨，轻轻道：“离别前，大剑师可否抱抱我？”

我跳下马来，到了她马旁，搂着她的腰肢将她抱了下来，拥着痛吻她的香唇。

这黑美人的反应热烈至近乎疯狂。

我离开了她的香唇，喘息着道：“我想向你问一个人，就是你的净土女

仆凌思，她现在那里？”

戴青青一呆道：“你怎会认识她呢？”

我道：“你不知而已！那晚我偷进流仙城，全赖她掩护我，才得以偷进你的神将府去，城破前你曾回房内沐浴，那时我正坐在厅门旁的大椅里。”

戴青青在我怀内强烈地颤抖了一下，呆道：“你……”

我柔声道：“难道你不欢喜让我看到你的裸背吗？”

戴青青送上香唇，任我品尝。

再分开来时，戴青青道：“假若不是我颈部的人需要我回去，我宁死也不会开你，就算你每天打我骂我，亦不会走。”

我心中涌起无限离情别绪，怜惜地道：“我疼你还来不及，怎会打你骂你，你放心回去吧，快则一年，迟则商战，我必会渡过重洋，到黑叉国来找你，因为我绝不会放过那万恶的巫帝。”顿了顿再道：“连丽君是否仍在聚仙湖。”

戴青青欢喜地道：“只要你说过这何话，我便可以坚强地等你来。”再吻我一口道！

“黑寡妇刚抵聚仙湖，便要了一艘船和水手，说要往巫国去，我想她是不想和大元首碰脸。

待会我使人将凌思送回给你，将她留在你身边服侍你吧！我当她像妹子那样的。

她轻轻推开我，跃回马上，深深看我一眼后，才策骑而去。

我满怀感触。

本人是否太多情呢？可是戴青青这别具一格的美女，确令我情难自禁。

回到营地时，喜见大祭司、天眼和欢畅三位祭司全来了，当然还有我的采柔、红月、龙台和好大黑。

我奇怪他们为何来得这么快，原来是生了翼奇那两艘巨舰顺流而来，怪不得轻易追上我们。洪水来时，两舰被拖上了岸旁安全之所，故得逃过大难。

众人欢欣如狂，拥掏吻贺。

这时连最悲欢的人也知道胜局已定，问题是如何以更漂亮的方式，去赢取最后的胜利。

我却多了一重他们没有的心事，因为他们并不像我敌知道大元首的超人力量，假设今次杀不死他，就是他杀死我。而且他若打定决心再逃亡，也没有人拦得住他。难道我要永无休止地迫在他背后，终有一天我会老死，而他却没有道个问题。

捷报不住传来。

首先是约诺夫和雁菲菲的消息。

箭飞约五万人为了取得回国的船舰，发动兵变，占据了位于聚仙湖三条支流的小仙、奔阳和落日三城，截着了三十多艘黑魔舰，还把守城的少量黑叉人全部带走，于是约雇两人不卖吹灰之力，夺回了这三个战略性的城市，即使洪水过后，黑叉人的船舰亦休想能道边道二一个凭河而守的开口。

这三城的失而复得，使他们解放了近二十万净土人，也使他们的兵力增至七万人足可堵住尧敌后退之路。

另一个重要消息也是来自约诺夫，不过却是关于聚仙湖的。

洪峰涌进了聚仙湖，冲翻了怕在湖旁的黑魔舰，小矮胖的水刺球发挥

了惊人作用随着泛滥的洪水不但弄破了很多未沉的船，还撞塌了湖边旁仙城和临仙城的部分城墙，使黑叉人惊惶失措。

两城的净土俘虏乘机逃了出来，躲往附近的乡村，大水也把湖旁万顷良田彻底摧毁，使黑叉人立时面临粮荒的困境。

洪水两天后才由三条支流退去，聚仙湖的水位逐渐恢复正常。

这时我也禁不住猜想那些水库应有多大，才能造成这么可怕的水患？

我发出命令。使人通知约雁两人有关我们和四大神将的协定和安排，又遣了一批净土军到黑叉人里，随他们往北方去一方面可避免不必要的误会，同时也看看如何由黑叉人手上接收其他城市。

黄昏时分，戴青育将凌思送了过来。

凌思见到我，像见到了亲人那样，投入我怀里，拥着我只是哭泣。

身旁诸女都知道她为我所作的勇敢行为，对她怜爱非常，同声安抚她激动的情绪。

凌思在我怀中抬头道：“我舍不得离开小姐，她真是个好心肠的人，从来不欺负我们净土人，若不是她，尧敌恐怕连俘虏也不会留下半个来。”

我们对戴青青的好感又添三分。

凌思低声道：“我的亲人全在战乱中死了，大剑师！凌思以后可以跟在你的身旁侍候你吗？小姐说，有一天你会带我去见她的。”

她在诸女脸前说出这事，使我大感尴尬，不知如何答她才好，幸而妮雅将她搂了过去，道：“来！不要再哭了，大剑师常在我们面前提起你，掏心你的安危，异日他若去见戴小姐定会携你一起去。”

我吁了一口气。

红月的小嘴凑过来道“又多一个！”

我伸手过去揉捏她柔软的腰窝。

她痒得浑身无力，求饶后道：“净土女子是不会妒忌的，因为那是条噬心的毒蛇。”

采柔在一旁微笑着。但我看出横在她眉宇间的忧色。

我很想拉她到一旁，细心询问，可是时间并不容许我们这样做，为了防止尧敌拚死逃走，我们必须立刻起程，和燕色及龙腾的大军会合，赶往聚仙湖。

什么事也留待这在净土最后一场大决战定出了结局才说吧！

第八章 超越命运

翌日正午时分，我们和龙腾、燕色的联军会师流仙河西岸离聚仙湖不出三日快速行军的路程。

岸旁散布着杂物、断枝和兵器，有小半截破船还架在几棵大树的中间，可想像当日洪流冲奔的激烈情况。

望向河里，乱石堆间随处可见黑叉人浸得发了胀的尸体，惨不忍睹！

众大公将领纷纷下马，在岸旁一处较平坦的草原聚会。

燕色报告道：“我们追上了数十股沿河流窜的幽冥兵这些人虽力尽筋

疲，仍是凶悍之极誓不投降。为了怕他们四处抢掠杀人我们唯有一个不留地将他们宰掉，加上来最少杀了近两万人。”

龙腾点头道：“龙歌等仍在四处搜索漏网之鱼，附近的村落都接到我们的警告，作出防范的措施。”

燕色道：“今次能逃回去的幽冥兵。绝不会超过四万人，以我们现时接近二十万的总兵力，足可将傍仙和临仙两城围个水泄不通，让他们粮尽而亡。”

我们是愈打愈多人，他们死一个便没了一个，强弱之势显而易见。

宁素道：“相信他们现在已陷入缺粮的困境里。”

我沉吟道：“假设你们是尧敌又或是穷绝，你们会怎么办？”

卓联道：“当然是等待其他神将大军归来，会合后再退往北方，重夺小仙等三城的控制权，那时还可守，进可攻，灵活多了。”

谢间摇头道：“我怕尧敌一天也等不了，会立即发动攻夺三城之战。”

我道：“离聚仙湖最近的是那一座城池？”

燕色道：“最近的是小仙城，此城不但在三城里最具规模，还紧握着往北端最大城市望梅城的水路通道，黑叉人的船僵都集中在那里，其他两城不但规模小得多，还比小仙城远上两天的路程，所以尧敌要是不夺城，否则目标必是小仙城。”

我道：“以约诺夫和雁菲菲的精明，你会将童军摆在小仙城，所以断非黑叉人短期内能把它攻下来。倘若我们能切断黑叉人进攻部队的退路，攻城的部分变成首尾受敌

不战而溃，那时约诺夫两人的军队可山城加入聚仙湖围歼尧敌之战。”

妮雅道：“可能那尧敌早淹死在洪水里了。”

燕色摇头道：“看情况大概没有那么如人之愿，否则他的幽冥兵也不会拚死作战，显是为了保护尧敌撤退。”

众人纷纷点头，因为若尧敌死了，黑叉人那还有作战的心情，早纷纷逃命去了。

红石道：“尧敌会否一到聚仙湖，立刻和穷绝夹着尾巴逃亡呢？”

我道：“让我们设身处地，站在尧敌的立场去为自己设想一下。”

众人都大感兴趣，留神聆听着。

我续道：“和黑叉神将接触的过程里，我得到一个印像，就是尧敌是个残暴不仁，以严厉手段统治下属的人，绝不会惋惜手下的生死，这种人也应是只为自己设想，自私自利的人。”

翼奇道：“穷绝我见过他，众神将里以他最得尧敌宠信，此人极为自负，手段之凶残不比尧敌逊色，而且是个战争狂人，平时也爱找人来试剑，我曾亲眼看过他杀了几个净土的俘虏若非他对黑寡妇颇有顾忌，连我们他也不会放过。”

众人大感愤慨。

龙腾咬牙切齿道：“看我将他碎尸万段。”

我道：“直慕等四神将背叛的事，尧敌应该仍未知道，还以为他们会牵制着我们，使我们不能在数日内进攻聚仙湖，加上他逃回去后力尽筋疲，苦不养息数天，它的人根本连作战的力量也没有，何况舰队都给洪水毁掉了，他想舒舒服服坐船逃命也不可能。

你说若它是那样一个人，会怎么想和怎么做？”

他们深思起来。

翼奇“呀”一声叫起来道：“我明白了，若他只剩下三万人，和第绝的士万红角军比起来会变成主弱副强的局面，对他这种一向以强权军转驾驭下属的人，一定对这种不平衡的情况生出戒惧，最好的方法莫如把穷绝还往攻夺小仙城，定是如此！”

各人道许点头，到了现在，没有人不知翼奇实是智勇俱备的猛将。

燕色道：“而且尧敌不会让穷绝将所有红角军带走，同时他们仍未摸清小仙城的形势，只知一艘补给船也没有驶来，甚至以为是洪水做成的遗害，所以穷绝的出兵只是探查的性实，我估计数不应超过三万人。”

宁素道：“尧敌还要派出部分红角军到附近的乡村抢夺粮食，又或狩铁和采摘野果，以应付当前之急，这样七折八扣下，聚仙湖除了尧敌约二万许疲将伤兵外，离兵力当在五万人以下。”

他们的眼睛都亮了起来。

事情似乎出想像中更容易办到。

我断言道：“事实不会离开这估计太远，现在不用我说，你们也知该怎么办吧！”不知如何，我心中升起一种前所未有的感觉，就像我能透视未来那样，知道实情定是如此。

一直没有作声的大祭司微笑道：“连我这封作战一无所知的人，也知道该怎么做，就是直赴聚仙湖，将两座城池围个水泄不通，再派兵往小仙城抄穷绝的后路，将最后的两股黑叉人残余力量全部清除。”

我大笑道：“大祭司的说话就是最高指令，谁人还会不服！”

众人轰然应喏。

连天眼和观阳两祭司也同声附和。

大家都兴奋她笑了起来。

我虽在微笑，心中却掠过一丝忧虑，我想着大元首，他始终是心腹大患，而尧敌日下对我来说，只是个不值一顾的可怜虫。我是不会轻敌的，那并非本人的习惯。

夜风迎着船头吹过来。

我和各位祭司、大公、年纪较长的将领，采柔大黑等，都免去了陆上行军赶路之苦，舒舒服服躺在船上，还可浏览两岸的景色，不过最好莫要往岸边的乱石泥阜处望去，因那随时会发现黑叉人的断残肢。

负责驾船的是翼奇和它的部下，在我心里，假设净土人是好朋友的话，他们就是我的亲人。

飞雪到了船上，不但没有因不习惯而生出不安，还比平日更悠闲自得，现在它站在船头，对大黑不时的挨挨擦擦爱理不理，神态高傲无比。

我们躺在特制的长椅里，享受着流仙河的静夜。

两岸旁灯火点里，不住转来健马嘶鸣和联车“辘辘”的移动声，连十五万的净土战士，士气高昂地往聚仙湖挺进。

没有人抱怨行军的辛苦，反之若要他们停下来休息，才会不高兴哩！

凌思捧了一盘切好了的水莫到船头来给我们享用，妮雅对她特别关心，便迫她在我们间生了下来，迎接舒服得使人连指头也懒得移动的夜风。

出南方到这里的长途旅程里，从没有一刻像日下般写意。

我令自己什么也不去想，包括过去和将来，全神体会着眼前这一时刻的舒畅滋味。

红月将一片菜肉塞进小嘴里，含糊不清地说：“我刚才跟踪大黑，它东嗅西嗅，几乎将船上所有东西都嗅过了，还给我看到它在船尾撒了一泡尿。”

大家都笑了起来，采柔的笑容有点勉强。

大黑听到有人说它的名字，不理是好话还是坏话，千辛万苦爬起身来，走到红月身旁，又生了下来，让红月好拍摸它的大头。

妮雅看似随意地问道：“大剑师，此间事了后，是否立即和翼奇他们返回帝国？”

龙台、红月和凌思默然下来，关切的眼光落在我脸上。

采柔垂下头去，不敢看我。

忽然间我明白了它的心事。

采柔害怕回到帝国去。

在这美丽的人间净土里，她可以忘记了闪灵族，忘记了巨灵，却不是帝国的土地上。

她再离不开我，正如我不能没有了她。

可是这美丽的闪灵美女难以宽恕自己，当初她随我来此时，曾许下了终有一天要回到闪灵族去的诺言，再当巨灵的好妻子，为他生孩子。

这是每一个闪灵族女子的天职和责任，不如此就是背叛了世代在艰苦和虎狼满途的大地上挣扎求存的闪灵族，背叛了闪灵神。

教她应怎么办？

或者只有我能解开它的心结，不过我必须将自己的心结先解开来。

是否可以用闪灵族世代代的安逸，来换取巨灵这动人的娇妻呢？对巨灵来说这是否公早的“交易”呢？就像净土人可以用珍贵的宝物去换取对方的情人那样。

我记起了天眼的眼神，想到这里，站了起来。

这次连采柔也抬起头来望向我。

我的目光逐一在她们俏脸上溜过。包括凌思在内，道：“你们留在这里等待我，我找天眼说上几句话，才回来给你们答案。”

说罢不理睬她们带着疑惧不安的脸容，迳自到后舱去找天眼。

在后舱天眼的房内，我见到他。

他像早知我会来那样，燃着了一炉清香，盘腿坐在床上，默默看着我关上了门，在他面前的椅子坐下来。

天眼道：“孩子！你终于来了！”

我呆了一呆，他还是首次这样称呼我，心里涌起一股对尊长的亲切感觉。

我单刀直入问道：“告诉我！采柔将来的命运是怎样的？”

天眼智慧和深邃的眼神凝视着我，慈和地道：“过去的痛苦遭遇，使你感到在命运的巨轮里无助和恐惧，是吗？”

我呆了一呆，涌起强烈的情绪。

是的，自从由年加口中听到圣剑骑士的预言后，尤其是“带着无限的悲伤”那句话，使我深切感受到在命运下人类那种卑微和痛苦，那种能使人窒息的绝望和无奈！

天眼道：“一旦当人感到将来并不操纵在自己手里时，所有努力都变成没有了最终的意义。”

炉香里腾升，在柔弱的灯火下，把这小室转化成超乎现世的奇异空

间，似在云端不真实的某处。

我沉声道：“是否真的存在着无可避免的命运，就像黑叉人注定要给我领导净土人赶回大海那样？”

天眼闭上眼睛，好一会才再睁开来，缓缓道：“没有人能给你一个肯定的答案，包括我在内。”

我道：“那告诉我，你能否看到将来？”

天眼双目精光一现，凝视着我，好一会才道：“我曾告诉过你，命运是模糊不清，有如在浓雾里看东西。”

我紧迫着道：“尽避模糊不清，是否仍可看到将来的某部分，那你看到了采柔的什么？告诉我！看在我为净土作过的贡献份上，告诉我！”

天眼一瞬不瞬地盯着我，好一会才道：“命运并不是固定的，会随着神秘莫测的时空不断变化，在净土上每一个时代都有人作出预言，一些兑现了，一些从未实现过。可是人们只记得兑现了的预言，由此而知未来存在着不同的可能性，在某些玄妙的刹那，有灵根的人可跨越了时空，早一步窥看到将来某一种可能性，但在那变成事实前，没有人可保证那可能的未来定会发生。”

我一呆道：“真的是这样吗？可是假如有关我的预言确实兑现了，那是否代表有关我的命运可能性，亦变成了无可逃避的现实呢？”

天眼道：“本来是那样的。可是自你今次被擒后脱险归来，我感到一些奇妙的事发生了在你的身上，大剑师？你拥有了一种奇异的力量，这力量可助你去塑造将来，还择未来要走的道路，让不同的可能性出现，只是你自己还不知道吧！”

我心神狂震。

天眼确是有灵异智慧的人，它的说话也不是信口胡诌，因为我真的难有了奇妙的力量，来自魔女刃神秘的能量。

天眼微笑道：“你脱险回来后，我再不能从你身上看到任何有关将来的事物，在这之前，我的确看到未来发生在你身上的一些东西，这感觉现在全破碎了。”

我又惊又喜，吸了一口气道：“你究竟曾看到什么东西？”

天眼道：“对现在的你来说，那些都是无关重要的事，若我告诉你，反会影响你掌握命运的意志，相信自己约力量吧！你可能是人类史上策一个能与命运抗衡的人，又或能左右命运，踏上是自己所选择的某条路线上的人。”

我道：“你是否仍能看到采柔未来的命运呢？”

天眼摇头道：“所有和你有关的人，本来若隐若现的将来，都变得漆黑一片，再不能看到什么？采柔的命运早变成你命运里一个非常重要的部分，我可以肯定地告诉你，只有你抛开入显的愚昧和无知，真正超越了往日的自己，才可以为采柔塑造新的命运。”

我叹了一口气道：“我既不知将来是什么样子，怎知自己现时走的道路，不是循着命运既定的老路盲目走着？”

天眼道：“只是这想法，已可看出大剑师你惊人的智慧和悟力。记得我说过吗？你拥有一种奇异的力量，这力量可以助你做到很多以前做不到的事，只不过你目前仍未位得如何去运用吧！当有一天你看到将来时，你或可改变它！”顿了一顿，续道：“例如有位母亲，她的脑海忽然现出它的孩子掉

进水里淹死，于是赶到河边，发觉她的孩子正爬到河旁，在掉下去前她将孩子救了起来。她预见到的将来并没有发生，这就是改变了命运，她对孩子的爱使她拥有了改变未来的力量。你的力量将比它的力量伟大多了，甚至可以改变整片大地的命运，请相信自己吧！”

我心中升起一种模糊的感觉，隐隐想起了当日之所以能杀死阴女师，也是因为遗在我体内的神秘力量。

我是否真的可以改变命运呢？

天眼的声音响起道：“人都是天上下凡来经验人世的星宿，也遥遥受着天上星宿的影响，只要你的力量比星宿的力量更强大，便可不受它们的影响，也即是不受命运的影响，但如何确实去做，却要依靠你自己的明悟智慧、意志和努力、孩子！你明白了吗？”

我喃喃道：“我明白！我明白了！”但我真的明白了吗？

回到船头时，我感到自己像变了另一个人似的，有种非常轻松的感觉，一把抱起走过来欢迎我的大黑，坐到椅里。

五对美目全落到我身上。

不理天眼的话究竟熟真熟假，还是只是为了安慰我而说出来的胡言，一直折磨着我那对未来的恐惧已云散烟消，至少容许我在命运的庞大威压下透出第一口气。

来自魔女刃的力量或者真可使我一试自己能否抗衡命运。

大元首和魔女既能超越了老病的命运，说不定我能更进一步。

魔女刃在沙漠里能把采柔从必死的伤势里救回来，谁敢说拥有魔女刃力量的我不能再次使她从命运的魔爪里脱险。

从没有一刻我感到像现在般拥有她们，而非她们先前的真正拥有者命运。

红月轻呼道：“大剑师……”

我挥手阻止红月说下去，以免打断我的思路。

想起了当魔女刃的力量输入我体内后，躲在树林里逃还黑叉入时那奇妙的精神状悬，那种在时空里延伸的感觉。

现时的我像拥有了整个大海般的力量，只是还不知大海在那里，只是隐隐感到它千真万确地存在着。

那天我分析完目前聚仙湖黑叉人的形势后，心中曾涌起透视未来的感觉，为何在那一刻我的感觉加斯强烈，现在脑海却一片空白，完全抓不着任何实质的东西呢？

一只纤手抚在我脸颊上。

我侧头望去。

采柔跪在椅旁，关切地望着我。

我看着它的美目，一种奇妙的感觉在脑海盘旋着，蓦地里我什么也看不到，四周漆黑一片，然后我感到在帝国的土地策着飞雪狂奔着，采柔在背后紧搂着我。

采柔忽地尖叫起来。

我扭头向后望夫，就像在一个噩梦里想用意志去完成一个动作那么困难。

迷糊中我像看到大黑往地上倒下去，背上插满长箭，按着采柔松开按着我的手，后方变成一个漆黑的无底深渊，她仰跌下去，秀发飘，面容惨白，

迅速变远被黑暗无情吞噬。

“不！”

我狂叫一声，幻像破灭。

妮雅等全围了土来，大黑也吓得转过头来。

我紧拥着大黑，浑体冷汗。

龙怡悲叫道：“大剑师！”

红月搂着我双腿，摇晃着我道：“大剑师！你的脸色很怕人。”

我喘着气，逐渐回复过来。

是的！

天眼说得不错，我拥有了窥视未来的力量。刚才看到的是会发生在帝国里将来一种可能发生的命运。

看着众女关切焦忧的玉容，我抱歉地道：“不用担心，一些美妙的事发生了在我身上，现在我仍不能具体地告诉你们，唯一可以告诉你们的，就是我有着前所未有的信心来保护你们。”

她们呆望着我。

采柔轻轻道：“大剑师！我感到你变得有点不同了，自从你在黑叉人的手里逃回来后，你的眼神变得更深邃难测，看人家时好像能把人的灵魂也看穿那样。”

红月笑道：“更能够吸引女人，红月本来还想多找几个情人，现在除了你外再没有人看得人眼了。”

我半怒地在她脸上捏了一把。

妮雅道：“天眼和你说了些什么话？”

我回复过来，感到平静和轻松，在人生的旅途上，首次知道在命运的阴影里，并非全无还手之力。

龙怡柔声道：“大剑师还未回答妮雅的问题哩！”

我望向妮雅，心中泛起血肉相连的感觉，道：“我问天眼你肚里的孩子究竟是男还是女？”

妮雅娇躯一震，飞起两朵鲜艳的红云，不能置信地道：“你知道了！”

众女呆看着她，一时不知如何反应。

我点头道：“刚刚才知道。”

龙台等欢呼起来，拥着娇羞的呢雅向她道贺。

采柔将妮雅搂着，眼角溢出泪珠来，又偷偷拭去，她们虽看不见，却逃不过我的眼睛。

我捧起大黑的头道：“你和采柔留在净土，等我回来，你还要为我好好看管着红月。”

众女一震齐往我望来。

采柔脸上露出复杂之极的表情，愕然道：“大剑师！”

我以无比的威严和信心冷静地向采柔道：“聚仙湖之战后，若我真杀了大元首，立即坐船赶回帝国去，你利大黑留在这里，和妮雅、红月、龙怡和凌思耐心等待我，三年内我定必回来，若我率军远征巫国，会把你们全带在身边。”

采柔呆了起来，不能相信地望着我。

我明白她的心事，完全地明白她心里的死结。

这结是由我们联手打出来的。

自一开始，我们两人便给一个无形的默契和约定支配了我们的思想，就是有一天采柔要回到闪灵族去，回到巨灵的身边。在这大前提下，我们可以拚命去爱对方，而无可避免的分离则是一种对我们偷尝禁果的惩罚，我和采柔也从未想过改变这悲惨的命运。

但为何不可以改变？

巨灵当日将采柔赶出帐幕，不是含有将采柔送给我的意思吗？否则采柔怎能离开闪灵族来追随我。巨灵曾向族人说过，即使我要的是它的生命，最痛爱的妻子，他也无不甘心奉上。采柔被允许来追我，正是他以行动来表达它的感激和承诺。只是我解不开自己的心障吧！

更重要的是，我不能带采柔或大黑回帝国去，因为可怕的命运正等待着他们。

我微微一笑道：“我会以大地的和乎，闪灵族的安居乐业，来向巨变换取它的绝色美女，我会去见他，同他清楚说出来，你应该信任我的能力。”

采柔美目泪水串流而下，扑了土来，搂着我利大黑喜极痛泣。

四大无不陪着垂泪。

夜风悠悠吹来，带着流仙河水的熟悉气味。

我心中起誓，由这刻开始，我兰特要创造自己的命运，为大地塑造最美丽的将来。

第九章 长河逐浪

我卓立船头，身旁是翼奇、红晴和谢问大公的儿子谢凌风。

两艘战船在黑夜里驶往聚仙湖，照计算，皆两舰驶进湖里时，恰好捕捉黎明时的第一道曙光。

船上的黑盔战士和净土最精锐的箭手，全部严阵以待，准备进入大湖后的战斗。

小矮胖指示着它的手下，把他发射龙怒吼的家伙保持在最佳的状态下。

两岸黑沉沉一片。

不闻半点声响。

净土七位大公，各自率领本部的军队，先行一步，前往计画好的位置，当攻击的一刻来临时，他们含在聚仙湖指定的方位出现，予敌人致命的痛击。

河道还方有一点灯火，那是田宗率领的十支木排，由有经验的水手把持，以探查前路的安全，避免敌人的伏击。

更远的两岸旁是侯玉和秀青的轻骑兵，以扫荡任何隐铁两旁的埋伏。

大祭司和采柔等女孩留在安全的大后方，以免我因他们而分神。

星光覆盖下的河面，闪闪生光，未来正在前方静候着我们。

众人都因心情紧张，连呼吸也不敢太大声张扬。

长风吹得我们的风帆猎猎生响。

在净土的大小战争里，从没有一仗像目下的详细部署，在离聚仙湖十里外的地点预备了两天，根据侦察兵传回来的消息定下整个进攻计刮后，我们才开始这正名为“太阳曙光”的军事行动。

由指挥魔女国的军队开始，到了眼前聚仙湖之战，我已从一个优秀的剑手，变成一个算无遗策的军事战略家，不断累积的战争经验，使我学懂如何利用手上的人力物力，发挥出最大的效果，再不是只懂以勇力取胜的人。

在这决战前的刹那，我有着无比的安逸和平静，就像现在要赴的只是一个盛宴，没有半点惊疑和恐惧。

身后传来搬动物件的声音。

我愕然后望。

小矮胖指挥着几名手下，抬着一张造型古雅，看上去坚实非常的白木巨椅，放到我身后。

众人都未了起来，不知道小矮胖在弄什么鬼。

小矮胖嘻嘻一笑道：“这是由我们最好的木匠，用流仙城外最大那株白木树雕出来的皇座，轨叫大剑师座，代表了净土人对大剑师的敌意，大剑师请坐。”

我哑然失笑，坐进椅内。

这张椅设计得非常好，坐上去颇有婴儿回到了母胎内那种自然舒适温暖的味儿。

小矮胖拍手道：“箭来！”

四个人分作两对，分左右挽着两个插满祖箭的大箭筒，到了我两旁，将箭筒挂在左右扶手处，妙若天成。

又百两人托了“射日弓”来，放在随椅背雕出来的承托上，放得四平八稳，既美观又实用，只要我探手往后，即可取杯来用。

众人都赞赏不已。

小矮胖得意地道：“这些铁箭都是我在铸造水刺球时灵机一迸，请妮雅大公在箭簇加上点乌金制出来的，保证不会比先前的乌金箭逊色太多，共铸了一百另八枝，射失了一两枝也不打紧。”

他又使人将原本的那筒乌金箭挂在椅背大弓下的另一位置，道：“这筒放在此处，遇有配得上的人时，大剑师可自行斟酌是否要用这原装货。若没有什么事，小矮胖告退了。”

这人确是个思想灵巧的天才，若要我拣一个人到帝国助我，我定会选他，笑道：“多谢你这份大礼，以后每次对阵沙场，我就坐着来打。二

众人笑了起来。

小矮胖退了开去。

我靠在椅背上，舒服得叹了一口气，心中一动，暗忖横竖尚有少许时间，闲着无事，不若趁这松弛悠逸的一刻，试试魔女刃予我的神秘力量，能对我有什么帮助？

但其实我却不知怎样做？

我试着把精神集中，可是愈有意而为，脑中愈杂念丛生。

就算闭上眼睛，仍看到很多光影和杂乱无章的影像，确是不能平静下来。

魔女刃的力量仍非我能随意控制的，禁不住叹了一口气，张开眼来。

田宗在前引路的那点灯火，不住闪烁，原来他们的木排刚转入一处弯位，受岸旁探出来一株未被洪水冲走，有枝无叶的矮树挡着，故生出这视觉上的效果。

我大感有趣，盯着那点忽明忽灭的灯光。

灯火消失在转角后，眼前蓦地一睹。

一个景像浮现眼前，我似在一个高空的角度，俯瞰着下面一个大湖，傍湖而建约两座大城灯火通明，其中一座驶出五艘大船，这些船速度都很慢，看上去有种破损的感觉，其中二一艘三桅折断其一二，而无一船的风帆上是没有破洞的。

我心中狂震，究竟眼前是什么景像？

这个念头刚起，大湖、城市和船化作片片碎粉。

我醒了过来，大叫道：“不好！”

以为我闭目养神的众人骇然向我望过来。

我喝道：“全速前进，尧敌想由落日河逃走。”

众人不知所措地望着我。

我微怒道：“听到我的话吗？通知前面田宗，叫他让到一旁。扬起所有风帆，全速前进。”

众将慌忙应命行动。

不一会，两舰速度急增，越过了田宗的木排，乘风破浪前行，将两岸的轻骑也远抛在后方。

龙歌忍不住道：“大剑师怎知尧敌逃走，还是由落日河逃走？”

各人都望着我，看我作出怎么样的解释。

我道：“尧敌发现了我们，竟不顾手下的生死，迳自和亲信坐上五艘黑魔舰逃命去了，真没有种。”

众将仍是满肚疑惑。

我不理他们，沉声道：“立即发出讯号火箭，通知各位大公，要他们依原定计划包围两城，只围不攻，等待我下一步的命令。”

为了灵活应变，我们定下了数种通讯手法，可以像说话般遥距通讯。

一朵蓝色的烟火在高空修开！按着是另两颗黄色的烟光。

这时我们刚驶进聚仙湖。

入目的情景，就像我刚才以心灵的眼睛所见到的一切，纵然明知如此，心神仍是震动不已。

是的！我拥有了近乎神的力量。

红晴怪叫道：“看！”

众人极目看去，在黎明前的昏暗里，刚好看到最后那艘黑魔舰的船桅，消失在大湖西北方的水平下。

这次不待我吩咐，两舰全速追去。

翼奇绿眉道：“这么远，很难追上他们。”

我微笑道：“不用怕！这些都是尚未修好的破船，说不定舱内还灌满湖水，我们的速度会比他们快得多。”

红晴叹道：“今次我真的不能不服气，大剑师如何知道他合趁我们围城前逃走。”

翼奇一面疑惑，点头道：“我曾想过尧敌成了惊弓之鸟，定会派人数密监视着四方，一见势色不对，立时逃走。但猜想始终只是猜想，绝不会知道他何时逃走，逃往那里去。

剑师道指出逃走的是五条破船，如此迹近乎神，教我怎样也想不通。”

这时天色渐明，四周的景物清晰起来，聚仙湖美丽的景色尽收眼底，我遥望落在右侧和后方的傍仙和临仙两城，精神一爽，挨在椅背微笑道：“你

们不用明白我如何合知道，只须知道我有这种预知的能力便足够了。”

聚将眼神都露出敬畏和惊异的神色。

一阵长风吹来，船行更速，飞也似的进入了一条宽阔的河道，敌舰的高桅再次在前方出现。

谢凌风问道：“我们是否须通知其他大公，要他们派人从陆上追来？”

我明白他怕在人数上吃亏，摇头道：“来不及了。”

翼奇道：“只要他们不上岸逃走，我们可以利用龙怒吼杀他们一个措手不及，看他们的速度，毁坏程度应相当数重，我们可稳吃他们。”

龙歌道：“不知那大元首是否和尧敌齐在船上？”

我望着远方那五艘船，心中掠过一阵强烈的仇恨情绪，同时脑海泛起大元首的狰狞模样，嘛了一跳，那感觉立时云散烟消。

我感到无比的兴奋，的而且确地我有了很多以前没有的超自然力量，直到此刻我才真正有点信心在未来对付那拥有异力的巫帝，我会不断尝试和学习，直至能完全掌握这力量的运用方法。

在初阳的光绿下，前面逃逸约五艘黑魔舰愈来愈拉近，各人都屏息静气，静待船战的来临。

在我比任何人更锐利的目光下，我看到舰上的黑叉人乱成一片，箭手都到了船尾处，准备发箭，不用说射来的都会是火箭。

我沉喝道：“将我的乌金铁箭扎上油布。”

身后的武士慌忙行动。

这时我们离对方不出半理的距离。

敌舰改变阵势，在宽阔的河面上一字排开，我看到一些箭手的箭上绑着紧有绳索的钩子，当然是想用以钩着我们的船，希望能以压倒性的实力，登船过来近身血战，但我偏不甘如他们所愿。

翼奇道：“小心他们的弹石机！”

大元首狂喝道：“兰特臭儿！我会杀死你！”

烈火在他头上熊熊烧着。

五艘敌舰的船尾同时喷出浓黑的烟来，刹那间整个河面全是伸手不见五指的黑烟。

翼奇叫道：“不好！他们若改以船桨划行，在黑烟里会比我们更灵活。”

我喝道：“叫另一艘船不要跟来，我们冲去！”

命令刚发出，我们冲进了化不开的黑烟浓雾里。

这种黑雾非常怪异，凝聚河面，风吹不散，想不到黑叉人有这样的逃命招数。

我知道他们不是想逃走，而是要反攻。

着了火的船能逃多远？但只要他们钩上了我们的船，一齐涌上来，敌众我寡下，自可轻易歼灭我们。

在黑烟里，附近景像虽是若隐若现，不能看远，但比起由外面望进来，视野已扩阔了少许。

呜咽般的号角声在黑烟深处鸣响着，敌人正组织着攻势。

我们应还有点时关，若欢舰的人转全数扑熄了，1掉转头来全力搜索及对付我们。

一阵浓烟涌来，我连站在身旁的人也看不见。

浓烟去后，站在舰头的人才再次现形，神色都凝重无比。

翼奇道：“敌人的最大优势，就是不怕撞上我们的船，而我们则绝不可让那种情况发生。”

一种压迫的感觉由左后侧涌过来。

我大喝道：“敌舰在左后舷，快避！”

翼奇临危不乱发出指令。

所有箭手将箭头全对准我说的方向。

我们的战舰立时加速，转往右方。

“哗啦”水响。

一艘仍在着火的黑魔舰在左后般的浓烟中冲出来。

在敌人惊觉到我们的存在时，我们千箭齐发，雨点般技往敌舰。

我射出的乌金铁箭。在近距离下更威力无穷，正中对方船桅。

船桅朽木般折断燃烧着的风帆随着木桅断折覆盖下来，罩在船头的黑叉人上。

“蓬”！

一个龙怒吼投到成了火海的敌舰船头处。

敌舰仍射出零星劲箭，可是因我们的船弯向右方，使敌箭全部落空。

眼前又是伸手不见五指的黑烟。

“轰！”

龙怒吼的爆炸声在右后方远处传来，按着是黑叉人的惨叫和呼号。

景物回复了先前的能见度。

众人都看着我。

我心中一动，凝神望进黑烟里。

想起当日能在烟雾里找到黑寡妇的位置，现在亦应能以同样的方式把万恶的大元首找出来。

眼前黑烟滚滚。

黑烟笼罩的范围必然非常广阔，船行足有一哩，黑烟仍不见尽头。

心头涌起一种感觉，我大喝道：“停船！”

翼奇慌忙不令。

船缓缓停在浓烟里。

我冷笑道：“尧敌果然狡猾！”指着左方道：“他们正在浓烟外等我们，只要我们冒失冲出去，立即进入他们布下的罗网里，连船也不保。”

翼奇他们连方向也弄不清楚，缓缓摆动船身，依着我指着的方向移动。

龙歌道：“我们应该怎办！”

船被河水带着缓缓顺流而下。

危难当前下，我的精神凝聚成一盏照明灯般，往前方的黑雾探伸出去。

一个清晰的景像出现在脑海里，四艘黑魔舰以祖索连着，打横排在河面，除了近岸处的空位，拦着了整条河道，船腹伸出木浆，不住打在河水里，保持着位置不随波往下流移去，船上的人都熄灭了，但风帆已全部烧毁。

这景像一闪即逝，我把握了整个形势。

我急喝道：“贴岸行走！”

翼奇忙下命令，又指示属下取出撑竿，俾能撞往岸旁时将船撑开，这人的应变是一等一的冷静和周详，幸好今次有他在我身旁。

战船缓缓在黑雾中移动。

忽地陆岸出现前方，眼看撞上，数十枝撑竿一齐标出，撑往岸旁能着

力处。

风帆摆动。

众人松了一口气。

我下令道：“逐渐加速，准备火箭！”

各人对我的料敌如神充满信心，火箭燃起，定在弓上。

黑幕逐渐稀薄。

隐见早先出现在我脑海的情景，四艘连在一起的黑魔舰在左方现形。

众箭手不待我吩咐，张弓射箭。

满天火点，落往最接近约两艘黑魔舰上。

“轰轰！”几个龙怒吼也落在最接近的黑魔舰上。

船身划震下，缓缓前行贴着岸边顺流驶去。

战船速度不住增高，眨眼间冲出黑雾，强烈的阳光使我们差点睁不开眼睛。

敌人仓皇下还箭射来，但因我们速度很快，兼且又突如其来地出侧旁冲出，使他们的箭矢纷纷落空，少数射来的都给巨盾挡着。他们弹石砢投来的巨石更是不济，连方向也弄错了。

两艘敌舰陷入一片火海里。

呼吸间我们将他们抛在后方。

“轰隆轰隆”！

最右方的黑魔舰上的龙怒吼接二连三爆炸开来，尖铁片和木屑弹射四方，黑魔舰在火光里颓然倾侧进水内。我们再冲出一段水程，绕了个大弯，同着另一边的两艘黑魔舰驶去。

那两艘黑魔舰受到连点着四船的数十条粗索所累，失去了动力，被随水下流的另两艘黑魔舰拖得齐倾往我们掉转船头后的左侧。

倾斜入水和着了火的两艘黑魔舰上的黑叉人纷纷跳海逃生。

我大喝道：“不是敌死，就是我亡，一个也不放过。”

“唵”！“唵”！

我连续射出两枝火箭，落在仍有作战能力的那两艘黑魔舰上。

距离迅速拉近，进入了普通劲箭射程之内。

无数火箭同时横过河面，落往敌船上。

敌人不是不想还箭，而是给最左那艘迅速沉往河底的船拖得撞往一块儿，火势则迅速蔓延过另两艘敌船上，黑叉人虽在拚命斩索，但船撞时的剧震，使他们左翻右倒，全乱了手脚。

两个龙怒吼又投到敌舰之上。

我们绕了一个弯，由靠右近岸处驶过，火箭暴风雨般往敌舰洒去。

“轰”“轰”！

龙怒吼发挥了它们惊人的杀伤力和破坏力。

我们绕过他们，到了上游，再掉头回去时，四艘黑魔舰全完蛋了，挤在一块儿，在火光熊熊中沉入河水里。

河面上尽是疯狂游往岸旁逃生的黑叉人。

劲箭无情地往他们射去。

不是我没有怜悯之心，而是若让这批黑叉人四散逃走，会对附近的村落带来可怕的灾难，那时又有谁来可怜受害的无辜平民。

我站了起来，到了船头，弯弓搭箭，搜索尧敌利大元首的踪影。

战船由敌人残舰右侧近岸处滑去。

神目如电下，我看到一个粗壮的躯体由河面冒土来，迅快游往岸旁。

是黑叉王尧敌，今次带黑叉人来侵，使生灵涂炭的罪魁祸首。

我大喝道：“尧敌！去死吧！”

众将惊觉望往海面，发现了这落难的黑叉王，纷纷喝骂，一时杀声震天。

“唳”！

乌弓箭像一道激电般斜插而下，还入这凶人的厚背里，消没不见，按着是泉涌而出的鲜血，尧敌沉入水里去，再没有浮土来。

众将齐声欢呼。

我们又一次在已沉进水中的黑魔连环船右侧经过，到了下游。

河面上荡满黑叉人的鲜血，触目惊心。

船绕回去。

仍未有大元首的踪影。

难道他竟逃掉了，那是没有可能的，两岸静悄悄的，他应还在水里。

一股焦躁涌上心头，就像有很可怕的事情要发生的样子。

我大叫道：“大元首到了我们船上！”抛开射日弓，拔出魔女刃，抢往船尾。

“砰”！

惨叫传来。

船尾虚的箭手纷纷倒跌，大元首翻上甲板，口中咬着珍乌弯刀，两眼凶光爆射。

我大喝道：“全部还到我身后！”

这些黑盔战士深悉那魔王的厉害，踉跄急退。

大元首定睛看着我，眼中闪着仇恨的火焰、暴喝道：“兰特！今天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身后众战士一齐弯弓搭箭，对正大元首。

我冷笑道：“你终于不逃走了吗？”

大元首道：“我若要走，谁拦得住我，何况珍乌刀已到了我手里，杀你实易如反掌。”

它的黑盔在阳光下闪闪发亮，红色的披风一点湿意也没有，胸膛处仍可见到我刺破铠甲弄出来的那道剑痕，站在那里，确有威凌天下的气势。

我大笑道：“我还以为你是什么人物，原来只是巫帝的走狗喽罗，还在我面前充好汉。”

大元首两眼像要喷出血般，狂喝道：“闭嘴，你明白什么，巫帝是这世界里唯一拥有与废墟内那怪物抗衡力量的人，你给他提鞋也不配，你的剑术和才智在他脸前将一筹莫展，他不用动一个指头便能把你拿下来。”

我哈哈一笑道：“你说它是怪物吗？那你便是怪物制造出来的孽种！”

大元首露在头盔外的双目掠过一丝诡异狡猾的神色，佯笑道：“兰特！你要杀我，跟着来吧！”双脚用力，一个倒翻，离开船尾，落往河下。

“唳……”

所有劲箭一齐发射，但已慢了一步，射在空虚。

“噗通”！

大元首没进水里。

清澈的河水里可见他在水底下十多尺处迅速往岸旁潜过去，以它的高速，我们若掉转头来时。他早上了岸了。

时间不容许我有丝毫犹豫，大叫道：“你们不要下水，泊岸后才追来。”标前冲出甲板，投往水里。

第十章 生死决战

冰凉的河水，使我的脑筋倍觉清醒，想到了大元首正如他所说并非想逃走，也不是怕了舰上的其他战士，而是想消耗我的体力。因为他以为这仍是比、优胜得多之处。

利用由船上跳下来的冲力，我像鱼儿般在水底滑行了一段长距离后，才用口衔起魔女刃，手足用力，冒出水面，游往岸旁。

我的战船顺水流到下游的远处，正绕着弯赶回来。

大元首这时游到岸旁，爬上一堆乳石，迅速爬离河岸。

我从水里走出来时，他已消失岸上。

取下口中的魔女刃，我赶了上去。

一望无际的草原野林展现眼前，大元首在前方以惊人的高速狂奔着。

我心中咒骂，力追而去。

四周的野草高及人身，这恶魔影踪时现时隐，诱着我向他追去。

我心中燃烧着滔天的仇恨，这时想到的只有一件事，就是要手刃这万恶的大狂魔。

我感到魔女刃和自己融成一体，它引导着我的力量流往它体内，又把那奇异的力量回输给我。

我感到双脚无比轻灵，愈跑愈快，心神凝聚起来，在我眼前除了大元首外，再无他物，就算当他消没在长草之后，我也清楚感觉到它的位置。

我的精神紧锁在他身上。他休想有片刻逃出我神妙的知感范围之外。

大元首没入一个广阔的疏林里。

我没有半分迟疑，扑造林里。

深入了数百步后，我感到他停了下来等待着我。

我心中冷笑，力贯右臂，诈作毫不提防。追了过去。

刀光一闪。

珍乌刀由左侧旋飞而至。

我一声长笑，能量随着精神的意向流进魔女刃内，挥剑挡格。

“当”！

这一下剑刀交击，全无花巧。

大元首全身一震，往后连退两步，脸上现出骇然之色。

我则踉跄跌退，右臂发麻，最少比他多退了两步。

大元首低头细看珍乌刀的锋口，嘿然道：“你的臂力大有进步，借仍及不上我，看刀！”一个箭步抢过来，珍乌刀由下挑上，取的是我胸颈的要害。

奇妙的力量在我体内澎湃着，当他冲到身前，我的体力已回复过来，大笑道：“可惜你仍是那么不长进。”一剑侧劈在珍乌刀上。

大元首始终对我的魔女刃顾忌非常，珍乌刀略往下沉，还过魔女，改往我的小肌划来，变招之快，神乎其技。

我心中冷笑，移到他右侧，魔女刃一闪，劈向他右肩处。

大元首闷哼一声，横移开去，刀势大展，珍乌刀化作千万道精芒狂风骤雨般向我攻“叮叮当当”不绝于耳。

若换了往日，这样和他以硬碰硬，我可能连臂骨也要寸寸碎裂，但今赵庞大的能量在我体内澎湃着，每当手麻力竭时，那能量立可使我精力回复过来。但表面上我却装作苦苦撑持，不住闪躲后退，目的当然是待珍乌刀折碎那一刻的出现。

大元首气势如虹，不住狂笑，手中的珍乌刀却丝毫没有松懈下来。

我心中默默算着。

今次和龙歌那次比斗又是不同，因为大元首的臂力远胜龙歌，所以珍乌刀受的撞击力亦应远比那次为狂猛剧烈。

疏林内枝折叶落，大元首刀光到处，树木一株株摧枯拉朽般倒下来。

“砰”

我的背脊撞在一棵大树上。

大元首一声暴喝！“兰特！拿命来。”

珍乌刀全力当头劲劈而下。

我知道这一刀乃他全身力量所聚，也不得不全力挡格。

左右手都握在剑柄上，全力迎上。

“当”！

一声劲响，传遍林内。

珍乌刀寸寸碎断。

一股无可抗拒的大力在刀剑相交时传下来，魔女刃掉往地上。

我们两人同时一愕。

大元首提脚向我当胸撑过来。

我无奈下往一旁闪去。

大元首发出惊天动地的狂笑，一脚挑起魔女刃，用手接过，大喝道：“我终于得到你了，有了你便等于拥有了那怪物的力量，巫帝我也不怕了。”

我退了开去，探手腰际，按在取自阴女师那能挡格魔女刃而不断的金匕首上。

大元首不可一世地提着魔女刃往我望来。平静地道：“兰特！你确是个人材，我还有点舍不得杀死你。”

找勉力压着心中的狂喜，乘机问道：“这柄剑虽是无坚不摧，但你不是说过无论怎样厉害的剑刃和优秀的剑术，对巫帝也不起作用吗？”

大元首一剑在手，完全回复了昔日在帝国称王称霸时的镇定从容，淡然自若道：“想不到你临死前仍有这种心情，我便满足一下你的好奇心，让你死进地狱里也要懊悔不已。”

顿了顿轻笑道：“这并不只是一把特别锋利坚硬的剑，而是存在着来自那怪物一种神秘能量的剑。若非凭着它，百合如何是我敌手，百合拿着它时，剑内的能量和她合成一体。当日我让你带回去的手抄本，染着一种能改变她体质，使她再接受不到剑内能量的毒素，我却想不到她会如此轻易死去，因为我对她的肉体有着无比的兴趣。”

我的内心翻起了汹涌的波涛，是的！魔女百合实不应如此容易死去，

其中定有我利大元首均猜测不透的玄机。

大元首仰天一笑道：“可惜你体质乎凡，未懂吸取剑内的能量，否则你便可成为另一个魔女百合，像我们般永生不死，享尽世间的权力和变欲，现在你是否有人宝山空手回的感觉。”

我全神留意着他的动静，以防他突然攻来，冷哼道：“什么长生不死，百合不是死了吗？”

大元首两眼精光闪过，道：“百合或者死了，或者仍未死，但现在魔女刃来到我手里，一切也不重要了，经过了这么悠久的岁月，百合犹未能吸取魔女刃内的庞大力量，想她死亦不能目瞑。”举起魔女刃。在阳光下细意观赏，眼中升起疑惑的神色。

我知道他看出了没有了能量的魔女刃大大不妥，岂再容他有思索的机会，大喝一声，往他冲去，金匕首向前猛刺。

大元首断喝道：“找死！”

一剑往我劈来。

匕首全力划去，正中剑刃。

“当！”魔女刃断作两截。

大元首双目一睁，骇然狂震。

就乘他刹那间的失神，我撞入他怀里，匕首由以前魔女刃造成的缺口刺入他胸口，直没至柄，然后上下挑动，扭身再一肘重击在他左胁处。

大元首仰天狂嚎。往外跌开。

我冷冷站着，紧盯着他。

大元首不能置信地两手握着露在胸膛外金光闪闪的匕首握柄，看着鲜血由血槽泉水般流出。

他全身剧震，再退两步，往我望来。

我长笑道：“你错了，我已将魔女刃内的能量完全吸收，所以你也要死，长生不老只是个梦，你做了很久的梦。”

大元首摇头道：“没有可能的？那是没有可能的！我……明白了，是百合……”站立稳，“蓬！”一声仰身跌倒。

我来到他仰卧处，看着他惭转暗淡的眼神，摇头叹道：“废墟中那神秘异物，创造了出来，是要你哟持大地上的公正与和平，为何你与它对你的期望背道而驰，究竟是它的错还是你的错？”

大元首松开了握着匕首的手，软拥着身子，喃喃道：“是的！为何我会变成这样。”跟着全身猛震，仰起头来，一声狂叫。

我吓了一跳，以为他要攻击我时，它的头重重落回地上，不住喘息，鲜血大量涌出，胸前的盔甲全是血。

“兰特！”

我愕然望夫，不是因他叫我，而是因为它的语气出奇地温和友善。

大元首口唇颤动，像有重要的话想说出来。

我提高警惕，在他身旁单膝跪下，道：“说吧！”

大元首道：“我记起来了，我遇到了巫帝，他以庞大的法力将我改变了，由那天开始，我心中充满邪恶的想法，成为他作恶的工具，现在我要死了，真正的我又回来了，兰特！谢谢你！敝不得……哼……怪不得我一直不想听他命令，不想回去见他……噢！”

它的眼更趋暗淡。

我内心的震荡有增无减，直到此刻。我才明白废墟中的异物并不是要制造出肆虐世间的可怕凶物，问题出在巫帝的身上，他改变和控制了大元首，指使他来毁灭异物，可是异物再造了魔女百合出来，对抗大元首，长期跨越世代的斗争由是展开。

巫帝究竟是什么人？为何他有这么可怕的法力？它是否也能永生不死？

大元首的气喘得更急了，呻吟道：“兰特！相信我，百合仍未死！”头一倒，终断了我百感交集，站了起来。

四周脚步声响。

龙歌等气急败坏奔过来，见到仰尸地上的大元首，呆了片晌，才爆起震耳欲声的欢叫声。

我看着落得如此下场的大元首，心中没有半点欢欣。

我知道更可怕的斗争，现在才刚开始。

第十一章 春临净土

两艘战船扬帆并进，逆流驶上聚仙湖，艳阳高挂中天，湖里碧波荡漾，绿岸生意盎然。

尧敌的尸身由河底捞了上来，利大元首并排放在船头处。

我坐在船头那“大剑师座”内，想着大元首临死前关于百合尚未死的话，恨不得立时肋生双翅，飞返魔女国那地殿里，一看究竟。

红晴在旁兴奋大嚷道：“看！”

我从沉思惊醒过来，朝前方望去。

远方岸上旌旗飘扬，一组组的净土军，将位于南岸的傍仙城重重包围着，另一城城墙上扬着的已是净土军的军旗。

船上将士一齐呼喊起来，叫的是“净土万岁！大剑师万岁！”

见到我们的战船，岸上更是欢呼雷动，声潮波浪般来回激荡着。

胜败已定。

我们终于大获全胜，现在只是看怎样收拾残局。

两艘船贴岸而行，接受着来自岸上的喝和欢喊。

两艘船在两城间处一个码头泊岸。

出乎意料之外，大祭师、妮雅、采柔、红月、龙怡、凌思、大黑、飞雪等全在码头上等待着，当他们看到由船上台下的尧敌利大元首的尸体，全体人呆了一呆，才懂得欢天喜地狂叫起来。

热泪在每一个人的眼角泻下来。

净土的苦难终成了过去的事。

采柔不顾一切扑入我怀里，喜极而泣道：“大剑师！你终于杀了那恶魔！”

红月在旁拉我道：“你看大黑！”

我和采柔顺着她的指示看去，大黑绕着大元首的尸身转着圈，背上的手都直竖起来，两眼情光闪闪。

采柔走了过去，搂着大黑哭了起来。

我跟了过去，伸手拍着大黑的头，心中情绪复杂之极，道：“大黑不要怪他，他只是被奸人所害罢了！”

妮雅走上来挽着我，脸上犹是泪痕斑斑，绽出一个笑容道：“大剑师！我们永垂不朽的大英雄，现在只剩下黑叉人的残兵守在傍仙城内，你说应多围它几天，还是立即攻城。”

我愕然道：“穷绝进攻小仙城的红角军那里去了？”

妮雅道：“他缺粮的疲兵在约诺夫雁菲菲的守城军和红石宁素两股大军夹击下，不战而溃！穷绝当场战死，其余的兵逃了回来，刚好遇着燕色大公封湖的军队，结果全军覆没。”

我没有丝毫惊奇，战果不是这样才不合理。心中泛起一阵倦意，挥手道：“将尧敌利大元首的尸身，抬到城下给黑叉人看看，告诉他们若立即弃械投降，可坐船回黑叉国，否则便围他十天八天，看看他们的肚皮是不是妮雅大公用珍乌炼制的。”

妮雅吻了我一口，道：“遵旨！”

我喝道：“小心你肚内我那宝贝儿！”

妮雅俏脸飞红，横了我一眼，领命而去。

龙怡在我耳旁道：“天眼祭司说已将妮雅肚内那家伙是男是女告诉你，快告诉我们！”

红月、采柔、凌思全盯着我。

我刚想说本人怎么知道，脑中现出一个清丽脱俗的美貌少女，一震道：“是个比妮雅还美丽的乖女儿。”

红月皱起鼻子碎道：“鬼才信你，有什么可能会比妮雅更美，不是天眼胡诌，就是你乱说一通。”

采柔赞叹道：“那张椅子真精美！”

我扭头望去，小矮胖正指挥着手下将沉重的白木大椅拍下船来，微笑道：“你若肯坐我的腿，便有机会享受这白木座的机会。”

小矮胖大声应道：“是大剑师座！”这人特别计较为自己产品所起的名字。

果然如我所料，当黑叉人看到魂兮已去的尧敌时，斗志崩溃，二万多人集体投降，免去了一场不必要的屠杀。

净土至此所有失地完全收复。

噩梦过去。

善后的工作虽是艰巨无比，但众人都意气昂扬，对前景充满希望和憧憬，半点担心也没有。

忙了八天后，所有黑叉俘虏均被分批送走，往小仙城、直慕戴青青的大军会合，尧敌既死，双方敌意大减，合作上更是没有问题。

松了一口气后，期待已久庆祝净土光复的舞会在聚仙城畔两城间的沿湖大道露天举行。

北方的船逆流驶进这美丽的大湖内，运来了一箱箱的美酒、水菜和食物。

我和大祭师约法三章，不要有任何的隆重道谢仪式，但他却要我和采柔带头跳第一支舞，这么小的要求我自是难以推辞。

整个聚仙湖沿岸处都挂起彩灯，照得湖水七彩缤纷，配着天上明月，

令人不知人间何世。

由早上开始，远近各城各乡的净土人盛装赶来，那种欢天喜地的热烈气氛，看得人热泪盈眶，事实上每个人也不知自己笑的时候多，还是哭的时候多一点。

我走到那里，总有一大群年轻将领和美女跟随着，龙歌红晴等知道我明天要起程到望海城，再出那里出海回国，更是依依不舍，整天都挤在我身旁。

妮雅、采柔等当然是一刻也不肯让我离开她们的视线。

采柔在我耳旁道：“大剑师！我一生人从未像今晚那么快乐？”

我微笑道：“那恕我误会了，还以为你最快乐的一晚是在进入某夜在沙漠和我一起的帐幕里。”

采柔呆了一呆，俏脸一红道：“大剑师最爱要人！”

我道：“不喜欢给我要吗？”

红月在一边挽着我道：“大剑师兰特公子呵！可否告诉我你是否真有预知未来的能力，因为人人都在谈论你杀死尧敌的奇怪过程，你也不想你的红月知道比别人少吧？”

我奇道：“谁是我的红月？”

红月跺足不依道：“你又在整人！”

龙怡搭口道：“这句话我最想和红月说。”

妮雅在旁微笑道：“红月你树敌太多了，又没有兰特公子的本领，看你怎生应付？”

我向在一旁偷笑的凌思道：“你为何不敢笑出来，红月再多你一个敌人也没甚大不了！”

自由黑叉人处回来后，凌思都以女仆自居，其实妮雅等没有一个当它是下人的。

凌思俏脸通红，不知应怎样回答才对。

我笑道：“你们有没有人反对我和凌思跳第二支舞。”

红月和龙怡鼓掌表示赞成。

我心中升起幸福和温暖的感觉。

华西...明天我便起程回来见你，希望我能补偿你对我的思念和因我离去而生出的痛苦！

想到了魔女，我体内的血沸腾起来。

红晴在我身后大声道：“天眼祭司到！”

我转过身去，天眼来到我眼前。

我们伸手紧握，四目交投，一切尽在不言中。

我笑道：“幸好收复净土这可能性没有被更改。”

天眼放开我的手，失笑道：“希望悲伤总会有尽头，而快乐则是无际无边，大剑师，我有个远方来的讯息。”我心头升起花云雍容华美的容颜，一震道：“花云？”天眼双目光芒一闪，点头道：“看来再没有人能瞒过你。”从怀中掏出一封信，还了过

红月道：“定是情信！”

采柔责怪道：“红月！”

红月吐吐小舌，避难似的走了开去。

妮雅牵着采柔！龙怡、凌思等走到距离较远的桌上取酒，好让我可以

静静拆信来看。

我有点紧张地取信出来，正担心自己是否看得懂整封信那么多的净土文字，一看后，呆了起来。

“兰特我想念你！花云”

字体秀美如其人。

天眼轻轻道：“大剑师，你有没有什么说话要我带回去给花云，明天我将起程回南方去。”

我深吸一口气道：“告诉她！我会回来！一定会。”

天眼点点头。

红晴那个方向爆起一阵笑闹的声音，我们闻声有去，一个人给高高举起来，原来是约诺夫。

约诺夫来了，雁菲菲呢？

“大剑师！天眼祭司！”

我转身，原来雁菲菲到了我身后。

天眼微笑道：“你们谈谈吧！”转身去了。

雁菲菲鼓足勇气道：“大剑师！我们可以谈一会吗？”

我点头道：“来！我们到湖边去，那处静一点。”向约诺夫挥挥手，带着雁菲菲往湖边走去，红晴等爆起一阵怪笑。

我感到无比的轻松，感到可以完全开放自己，享受净土美女醉人的风情，再没有任何顾忌。

我步至湖旁，转过身来柔声道：“不要又像那次，说到一半就走了。”

这在战场上勇若雌豹的美人含羞答答，低头道：“这次不会了，因为再不说便没有机会了。”

我鼓励道：“说吧！”

雁菲菲踏前两步，在俏脸离我只有一指的近距离，轻轻道：“我本想随你到帝国去，可是当知道连妮雅她们你一个也不带，便知道你不会客我随你去。”

我想不到她如此深情倾注，虽然净土女子大多是这样，却想不到英风凛凛尤胜男儿的她也不例外。

雁菲菲垂下俏脸，低声但肯定地道：“大剑师，我并不奢求要跟你身旁，但却希望能为你生一个孩子……”

我心头一震，愕然细看她火烧般的俏脸。

雁菲菲的前额点在我的下颌处。

我伸手抓着她扎实浑圆的香眉，心中一热，道：“我可以试试看，却不敢保证你会有孩子。”

雁菲菲一震仰起俏脸，惊喜道：“你答应了！”

我叹道：“我根本连拒绝的念头也起不了！”

一阵乐声从远方传来。

红晴、龙歌、约诺夫等同声大叫道：“大剑师和雁武将亲热完了没有，舞会要开始了。”

雁菲菲全无还击之力，在我脸上亲了一口，一缕烟走得影踪全无。

我摇头失笑，走向大道上去。

采柔领着四女迎了土来。

我伸手搂着她的腰肢，旋了开去。

众人拍着掌，让出了一大片空地。

采柔道：“大剑师！我很想哭！”

我望向天上明月，柔声道：“哭吧！但哭完就要笑，你的泪水会为净土带来盛放的百花满树的美莫！你的笑容，会带来净土的春天。”

采柔道：“现在不已是春天吗？”

